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IKD Co., Ltd.

(住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588 号)

IKD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 元
拟发行股数:	不超过 13,824 万股, 占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 16.35%。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发行人原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11.01 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7 年 11 月 7 日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4,544 万股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成、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及其关联方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成、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及其关联方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 (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下同); 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2、公司股东香港领拓承诺

公司股东香港领拓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 (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下同); 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公司股东旭东国际承诺

公司股东旭东国际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公司股东道得投资、天巽柏智、君润科胜承诺

公司股东道得投资、天巽柏智、君润科胜承诺：自本企业向发行人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5、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建成、俞国华、盛洪、陈志勇，王振华、吴飞、李建军、徐能、李春雷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终止。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监事赵俊、仲经武、张岳棠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终止。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的监事，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7年11月6日

发 行 人 声 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及公司风险。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实际控制人张建成及其关联方宁波领掣、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二）公司股东香港领拓承诺

公司股东香港领拓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三）公司股东旭东国际承诺

公司股东旭东国际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

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四）公司股东道得投资、天巽柏智、君润科胜承诺

公司股东道得投资、天巽柏智、君润科胜承诺：自本企业向发行人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建成、俞国华、盛洪、陈志勇，王振华、吴飞、李建军、徐能、李春雷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终止。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监事赵俊、仲经武、张岳棠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终止。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的监事，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爱柯迪投资、张建成、旭东国际、香港领拓及宁波领擎承诺：“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下同），第二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

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承诺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承诺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承诺人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三、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为强化股东、管理层诚信义务，保护投资者权益，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制订了《稳定股价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1、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

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2、停止条件

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1、公司回购

（1）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应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2）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本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

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3)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2、控股股东增持

(1)若公司董事会未在触发公司股份回购义务后的10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股份回购预案，或者股份回购预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否决，或者公司公告实施回购的具体方案后30日内不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回购公司股份义务，或者公司回购股份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5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义务。

(2)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3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3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若公司控股股东未在触发增持股份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者未在公司公告其增持计划后 30 日内开始实施增持，或者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2）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竞价交易等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 3 个交易日内或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

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三）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用于实施增持股票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单位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

四、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

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30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方案，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方案还应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或购回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由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发行人在本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爱柯迪投资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将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爱柯迪投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不低于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或购回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

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爱柯迪投资将在该等事实被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发行人在本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在本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相关中介机构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通力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作为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为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提供法律服务。若因本所为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出具的公开法律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造成的损失，有证据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情形除外。

发行人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我们接受委托，为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出具了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的要求，我们承诺如下：如果因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文件的执业行为存在过错，违反了法律法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依法拟定并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后施行的执业准则和规则以及诚信公允的原则，从而导致上述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由此给

基于对该等文件的合理信赖而将其用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决策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等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五、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4、相关责任主体因将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属于公司所有，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相关责任主体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5、离职或职位发生变动的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以上条款的约束。

六、利润分配方案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资金需求及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关注股东的要求和意愿与公司资金需求以及持续发展的平衡。制定具体分红方案时，应综合考虑各项外部融资来源的资金成本和公司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合理的现金分红比例，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公司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况下，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若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则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资金需求，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特殊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6、利润分配审议程序

(1)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2)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中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预计收益情况，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5)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由公司董事会依职权制订拟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草案。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拟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草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七、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承诺

（一）公司的相关承诺

为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了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资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对公司及其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以上承诺于公司递交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本人在公司的任职身份变化而失效。

八、重要风险提示

（一）汽车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主要产品是通过压铸和精密机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制汽车零部件。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适应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公司汽车类铝合金精密零部件销售收入在报告期内占比较高，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17%、96.28%、96.63%、97.04%，专业化使得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但同时也使公司的业务受下游汽车行业景气程度影响较大。

汽车工业提升了我国经济的整体实力，起着重要的支柱作用，是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先导型产业，也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过去五年，全球汽车市场进入稳步增长的上升通道，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从 2011 年的 8,005 万辆、7,817 万辆上升到 2016 年的 9,498 万辆、9,386 万辆，随着新兴市场如中国、印度汽车市场的迅速崛起，全球汽车行业继续保持增长趋势。最近五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16 年，我国全年累计生产汽车 2,812 万辆，同比增长 14.76%，销售汽车 2,803 万辆，同比增长 13.95%，2017 年 1-6 月，我国累计生产汽车 1,353 万辆，同比增长 4.64%，销售汽车 1,335 万辆，同比增长 3.81%，连续多年位列全球第一。

尽管下游汽车产业发展比较成熟，且公司的主要客户均系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但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若未来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恶化，汽车产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来源于境外的产品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71.83%、68.65%、68.05%、65.66%，平均比例为 68.55%，境外收入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损益	130.60	-4,402.17	-1,059.16	383.66
利润总额	30,283.69	64,146.57	47,648.57	41,468.47
汇兑损益/利润总额	0.43%	-6.86%	-2.22%	0.93%

注：汇兑损益正数代表汇兑损失、负数代表汇兑收益

公司境外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定价，虽然公司境外业务在与客户进行后续结算时形成了因汇率波动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的机制，但由于公司境外业务比例较大，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将汇率变动风险向下游客户转移，汇率的波动将会增加或减少以人民币计量的销售收入，同时由于付款周期的存在及公司持有的其他外币货币性资产，汇率变动同样会影响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93%、-2.22%、-6.86%、0.43%，2015 年、2016 年因汇兑波动形成的汇兑收益金额较大，从而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未来汇率波动幅度扩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此外，受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有抬头趋势，为保护本国产品的市场份额，部分国家可能会采取贸易保护策略。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未被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等贸易摩擦，但不排除未来部分国家通过各种技术标准、绿色壁垒等手段实施贸易保护，阻止公司产品贸易的自由化。若公司产品在出口过程中发生贸易摩擦，由此将对公司产品的出口产生负面影响。若国际经济、政治局势出现大的波动，或公司产品进口国的政治、经济环境、贸易政策、汽车消费政策等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境外业务波动的风险。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生产工序涵盖模具开发、压铸、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组装等制造环节；公司主要产品均依据客户特定的技术参数设计并生产的非标产品，并且以精密度要求较

高的中小件产品为主。通常而言，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的精度越高，加工难度、耗用的人工及加工费用相应越高，单位产品的附加值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1.05%、42.26%、41.28%、39.96%，平均毛利率为 41.14%。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但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费用提高或客户的需求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无法维持较高水平或下降的风险。

（四）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前五名集团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89%、53.46%、61.17%、63.43%。公司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订单总量通常较大，且订单具有多品种、非标准化、多批次的特点；另一方面，公司进入这些大型客户的供应链体系需要经过较严格的审查程序和较长的磨合期，公司已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发展，公司也将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国内新客户数量和销售收入的增加，将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有所下降。

尽管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业务发展较为稳定，但如果主要客户流失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五）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收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公司短期内净利润的增长难以与净资产、股本的增长幅度匹配，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等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公司 2017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1,795.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519.2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468.66 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2016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下降 3.82%和增长 6.39%。

基于上述公司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17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49,220.18 万元至 164,927.57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变动幅度为 14.70%至 26.77%；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4,789.71 万元至 38,451.79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变动幅度为-3.68%至 6.46%；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001.58 万元至 35,370.16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变动幅度为-4.60%至 5.44%（注：2017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公司预计 2017 年 1-9 月不存在业绩大幅下降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管理层及主要核心业务人员保持稳定，主要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及销售等各项业务运转正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结构较为稳定。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 录

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4
重 大 事 项 提 示	5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5
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7
三、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7
四、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11
五、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4
六、利润分配方案	15
七、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承诺	18
八、重要风险提示	20
目 录	24
第一节 释 义	30
一、普通术语	30
二、专业术语	33
第二节 概 览	35
一、发行人简介	35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37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37
四、本次发行情况	39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9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1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1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42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45

四、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4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6
一、行业风险	46
二、财务风险	49
三、经营风险	51
四、政府补助及税收优惠的风险	53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55
六、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55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6
一、发行人概况	56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56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59
四、历次验资情况	82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84
六、发行人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87
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95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134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36
十、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44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46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146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50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71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180
五、公司资产情况	226
六、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234
七、公司的技术及研发情况	234
八、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243

九、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243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46
一、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246
二、同业竞争情况.....	248
三、关联方	251
四、关联交易.....	254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26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6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6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7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7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27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27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28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28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82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变动情况	28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8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建立时间.....	285
二、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286
三、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290
四、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294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296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299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300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302

九、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303
十、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304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06
一、财务报表.....	306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317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317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21
五、分部信息.....	342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343
七、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政府补助.....	344
八、主要资产情况.....	348
九、主要债务情况.....	349
十、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352
十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354
十二、股份支付.....	355
十三、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356
十四、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357
十五、历次资产评估及验资情况	359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63
一、财务状况分析.....	363
二、盈利能力分析.....	428
三、现金流量分析.....	501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506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507
六、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合理性分析.....	509
七、本次发行对即期摊薄的影响	512
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518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519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目标.....	519
二、实现目标的具体发展计划.....	521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523
四、实现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524
五、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524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525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526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52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529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542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560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562
一、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562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562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563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563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64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564
二、重要合同.....	564
三、对外担保情况.....	567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567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569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69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571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573
四、审计机构声明.....	574
五、验资机构声明.....	575
六、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576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77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579
一、备查文件.....	579
二、查阅地址及时间.....	579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一、普通术语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爱柯迪或发行人	指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爱柯迪有限	指	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优耐特压铸	指	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后更名为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雷奥（Valeo）	指	法雷奥集团（Valeo S.A.），集团总部设在法国，是一家专业致力于汽车零部件、系统、模块的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的工业集团，法雷奥集团业务涵盖舒适及驾驶辅助系统、动力总成系统、热系统及视觉系统。法雷奥集团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排名第 11 位。
博世（Bosch）	指	博世公司（Robert Bosch GmbH），为德国最大的工业企业之一，总部位于德国，业务涵盖汽车与智能交通技术、工业技术、消费品以及能源与建筑技术领域，博世公司在 2016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 中位列第 87 位，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位列第一。
格特拉克（Getrag）	指	格特拉克变速箱和齿轮赫尔曼海根梅尔合资有限公司（GETRAG B.V. & Co. KG），公司总部位于德国，是一家专注和精通传动系统，产品涵盖了从手动变速器到双离合变速器，乃至混合动力以及纯电动汽车变速器等各个领域的大型跨国公司。2016 年 1 月 1 日格特拉克正式被麦格纳完成收购。
克诺尔（Knorr-Bremse）	指	克诺尔股份公司（Knorr-Bremse AG），公司总部设在德国，是世界领先的轨道车辆和商用车制动系统的制造商，克诺尔业务涵盖轨道车辆系统及商用车系统，产品包括制动系统、智能登车系统、空调设备、电力供应系统、控制组件、玻璃刮水器、月台屏蔽门、摩擦材料以及驾驶员辅助系统。
麦格纳（Magna）	指	麦格纳国际有限公司（Magna International Inc.），公司总部位于加拿大，为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之一，业务包括生产车身、底盘、内饰、外饰、座椅、动力总成、电子、镜像、闭锁和车顶系统与模块以及整车设计与代工制造，麦格纳在 2016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 中位列第 306 位，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排名第三。

耐世特 (Nexteer)	指	耐世特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 (Nexteer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集团总部位于美国, 是一家转向系统的全服务供应商, 其高级转向系统与驱动轴系统产品处于全球领先地位。耐世特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排名第 60 位。
电产 (Nidec)	指	日本电产株式会社 (Nidec Corporation), 公司总部位于日本, 是一家生产包括精密小型马达到超大型电机在内的各类马达电机产品的全球性集团企业。
爱柯迪投资	指	宁波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名宁波国合旭东精密压铸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的控股股东, 持有爱柯迪 40.60% 的股份
国合旭东	指	宁波国合旭东精密压铸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投资的曾用名
宁波国际合作	指	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爱柯迪投资 15.63% 的股权
香港领拓	指	领拓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LEANAUTO GROUP HK LIMITED), 持有爱柯迪 16.52% 股份
上海领拓	指	上海领拓实业有限公司, 系香港领拓的股东
旭东国际	指	旭东国际有限公司 (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爱柯迪投资 21.48% 股权, 持有爱柯迪 14.12% 股份
S&Y	指	S&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旭东国际曾用名
宁波领擎	指	宁波领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爱柯迪 9.02% 股份
宁波领荣	指	宁波领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爱柯迪 0.84% 股份
宁波领祺	指	宁波领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爱柯迪 1.43% 股份
宁波领鑫	指	宁波领鑫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爱柯迪 1.27% 股份
宁波领禧	指	宁波领禧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爱柯迪 0.68% 股份
宁波领智	指	宁波领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系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之普通合伙人
道得投资	指	道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巽柏智	指	湖南天巽柏智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君润科胜	指	宁波君润科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君润睿丰	指	宁波君润睿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宁波领拓	指	宁波高新区领拓科技有限公司, 曾持有爱柯迪压铸 18.84% 的股权, 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注销
领悟投资	指	宁波领悟投资有限公司, 曾持有爱柯迪压铸 3.19% 的股权, 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注销
灵智投资	指	宁波灵智投资有限公司, 曾持有爱柯迪压铸 17.34% 的股权, 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注销

TRANECT	指	TRANECT (BVI) LTD, 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
APM	指	APM VENTURE CAPITAL CORP, 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
优耐特精密	指	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原名“宁波优耐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控股子公司
优耐特模具	指	宁波优耐特模具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控股子公司
优铭模具	指	宁波优铭模具有限公司, 系优耐特模具控股子公司
协成工业炉	指	宁波市江北区协成工业炉制造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控股子公司
辛迪自动化	指	宁波辛迪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控股子公司
中野精密	指	宁波中野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全资子公司
爱柯迪香港	指	IKD HK LIMITED, 爱柯迪香港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IKD FAEZA	指	IKD-FAEZA S.A. de C.V., 系爱柯迪香港在墨西哥的控股子公司
爱柯迪精密	指	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全资子公司
爱柯迪压铸	指	宁波爱柯迪压铸有限公司, 系 2015 年 8 月 10 日完成注销的子公司
基柯迪	指	宁波市鄞州区基柯迪机械有限公司, 曾系爱柯迪控股子公司, 2015 年 8 月转让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2016 年 7 月, 更名为“宁波市鄞州区志勤机械有限公司”
杰成投资	指	宁波杰成投资有限公司
极望科技	指	宁波极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领德	指	香港领德实业有限公司 (RIDVC INDUSTRIAL HK LIMITED)
爱柯迪上海分公司	指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系爱柯迪分公司
柯东机械	指	宁波市江北区柯东机械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控股子公司
辛柯机械	指	宁波辛柯机械有限公司, 系辛迪自动化控股子公司
南昌爱柯迪	指	南昌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系爱柯迪全资子公司
全体发起人股东	指	国合旭东、香港领拓、旭东国际、张建成、王振华、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
报告期、报告期内、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次发行	指	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13,824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国金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力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通力律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发行人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申报会计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A股）	指	本公司发行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招股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上市	指	发行人股票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二、专业术语

压铸	指	全称压力铸造，是一种金属铸造工艺，是一种利用模具腔对融化的金属施加高压使金属熔液凝固而形成铸件的铸造方法
压射	指	把熔融金属从压铸机的压射室压入模具中，并对正在凝固的金属施加压力的压铸环节
模具	指	工业生产上用以生产成型产品的工具，主要通过所成型材料物理状态的改变来实现物品外形的加工
脱模	指	将压铸件从模具内脱出的一系列操作
抛光	指	利用机械、化学或电化学的作用，使工件表面粗糙度降低，以获得光亮、平整表面的加工方法
去毛刺	指	清除压铸件已加工部位周围所形成的刺状物
机械加工	指	机械加工是指通过机械设备对压铸件的外形尺寸或性能进行改变的过程
加工中心	指	带有刀库和自动换刀装置的一种高度自动化、适用于加工复杂零件的高效率自动化机床
工装	指	工艺装备，即制造过程中所用的各种工具的总称，包括模具、刀具、夹具以及检具等各种工具
刀具	指	机械加工过程中用于切削加工的工具，又称切削工具。
夹具	指	机械加工过程中用来固定加工对象，使之占有正确的位置，以接受加工的装置
检具	指	用于控制产品各种尺寸（例如孔径、空间尺寸等）的简捷工具，提高生产效率和控制质量
表面处理	指	在基体材料表面上人工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
APQP	指	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即产品质量先期策划，是一种结构化的方法，用来制订开发出使顾客满意的产品所需的途径与步骤

PPAP	指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 即生产件批准程序, 规定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 用来确定供应商是否已经正确理解了顾客工程设计和规范的所有要求, 以及其生产过程是否具有潜在能力,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按规定的生产节拍满足顾客要求的产品
FMEA	指	Failure Mode and Effects Analysis, 即潜在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 是在产品设计阶段和过程设计阶段, 对构成产品的子系统、零件, 对构成过程的各个工序逐一进行分析, 找出所有潜在的失效模式, 并分析其可能的后果, 从而预先采取必要的措施, 以提高产品的质量和可靠性的一种系统化的活动
PPM	指	Parts Per Million, 是检验产品质量水平的一个标准, 即提供给客户的一百万个零件中, 不合格品的个数
MES 系统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即制造执行系统, 是位于上层的计划管理系统与底层的工业控制之间的面向车间层的管理信息系统
汽车雨刮系统	指	用于刷刮除附着于车辆挡风玻璃上的雨点及灰尘, 以改善驾驶人的能见度, 增加行车安全的装置
汽车传动系统	指	汽车发动机与驱动轮之间的动力传递装置, 保证汽车具有在各种行驶条件下所必需的牵引力、车速, 以及保证牵引力与车速之间协调变化等功能, 使汽车具有良好的动力性和燃油经济性
汽车发动机系统	指	为汽车提供动力的一系列装置, 是汽车的“心脏”, 影响汽车行驶的动力性、经济性和环保性
汽车转向系统	指	用来改变或保持汽车行驶或倒退方向的一系列装置, 使汽车按照驾驶员意愿所控制的方向行驶, 对汽车的行驶安全至关重要
汽车制动系统	指	使汽车的行驶速度可以强制降低的一系列专门装置, 其主要功用是使行驶中的汽车减速甚至停车、使下坡行驶的汽车速度保持稳定、使已停驶的汽车保持不动
汽车空调系统	指	对车厢内空气进行制冷、加热、换气和空气净化的装置, 可以为乘车人员提供舒适的乘车环境, 降低驾驶员的疲劳强度, 提高行车安全
汽车后视镜系统	指	反映汽车后方、侧方和下方情况的各种辅助装置, 使驾驶者可以间接看清楚这些位置的情况, 扩大了驾驶者的视野范围, 提高汽车行驶安全

注: 本招股说明书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情况

公司名称：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KD Co., Ltd.

注册资本：70,720 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类、工业类、家电类精密铝合金压铸件产品、精密铸铁件和金属零件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模具、夹具等工装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自有厂房及办公用房出租；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投资管理。（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建成

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8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5 年 8 月 4 日

公司住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588 号

邮政编码：315033

电 话：0574-87562112

传 真：0574-87562112

互联网网址：www.ikd-china.com

（二）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系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2015年8月4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三）业务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主要产品是通过压铸和精密机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制汽车零部件。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适应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

公司业务覆盖全球汽车市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战略，通过严控产品质量，严守契约精神，在行业内以高质量标准、高执行力、诚信守约获得客户的一致认可。2010年至2014年，公司连续五年荣获博世（Bosch）优选供应商认证；2014年，公司获博格华纳（Borgwarner）颁发的年度创新奖以及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卓越客户服务奖；2015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供应商质量改进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年度零 PPM 奖、年度新产品开发贡献奖以及大陆（Continental）和舍弗勒（Schaeffler）共同颁发的优质供应商奖；2016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全球供应商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颁发的优秀开发供应商奖、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最佳客户服务奖。2017年6月，公司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件生产企业综合实力 50 强”，子公司优耐特模具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公司依托大客户优势，建立了完善、稳定的销售渠道，并在多种产品系列领域形成了较强的行业竞争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领先的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专业供应商之一。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为爱柯迪投资，爱柯迪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40.60%的股权。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成，张建成直接持有公司 10.05%的股权；通过控制爱柯迪投资而间接控制公司 40.60%的股权；通过控制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而间接控制公司 13.24%的股权。张建成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3.89%的股权，其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张建成，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 33020319591003XXXX，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根据瑞华会计师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31160127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5,642.35	261,189.32	180,238.61	162,889.77
负债总额	70,610.05	70,958.90	51,250.60	58,801.43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189,611.24	185,012.84	125,312.36	90,757.79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01,795.23	181,244.99	146,568.12	129,750.85
营业成本	60,156.71	104,607.76	83,723.20	75,906.39
营业利润	29,332.81	60,423.94	45,469.88	39,101.10
利润总额	30,283.69	64,146.57	47,648.57	41,468.47
净利润	22,910.03	48,656.02	35,728.78	31,076.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19.20	48,297.14	34,748.05	25,539.08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1.48	55,199.29	41,873.07	35,05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4.80	-46,609.71	-8,592.15	-26,342.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1.20	10,530.01	-22,289.08	-18,140.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5.30	22,223.25	12,497.65	-9,582.60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3.40	3.48	4.45	2.88
速动比率（倍）	2.55	2.68	3.28	2.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66%	26.77%	28.55%	36.98%
无形资产（不包括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0.32%	0.25%	0.21%	0.25%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21	4.63	4.77	4.9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2	3.79	3.76	3.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9,180.42	80,859.38	60,365.74	49,842.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143.36	136.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	0.78	0.62	不适用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5	0.31	0.18	不适用

注：上述财务指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13,824万股，占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16.35%。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原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价格:	11.01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市值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154,067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项目备案文号	环评部门及 项目批复编号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100,869	100,869	甬发改备【2016】10号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24）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30,548	27,558	甬发改备【2016】8号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鄞环建【2016】0189号）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8,393	18,393	甬发改备【2016】9号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19）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7	7,247	北区发改基（核）【2016】7号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33）
合计	157,057	154,067		

注：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间接融资等方式予以解决。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需要对上述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

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或偿还银行借款。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 每股面值：1.00 元

(三) 每股发行价格：11.01 元

(四) 发行数量：不超过 13,824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 16.35%。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原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公开发售股份

(五) 发行后市盈率：20.7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6 年经申报会计师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 发行前市盈率：17.3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6 年经申报会计师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七)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68 元（按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八)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89 元（按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 发行市净率：2.83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十)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市值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十一) 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十二)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十三)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1,522,022,400.00 元；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1,393,119,200.00 元

(十四)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十五) 发行费用概算

单位：元

费用名称	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109,92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8,780,000.00
律师费用	3,235,849.05
发行手续费用	1,962,357.70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5,004,993.25
合计	128,903,200.00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成
住 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588 号
联系电话：(0574) 87562112
传 真：(0574) 87562112
联系人：盛洪、付龙柱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 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021) 68826021
传 真：(021) 68826800
保荐代表人：吴小鸣、谭军

项目协办人： 谢佼杏

项目组成员： 胡国木、魏博、廖维明、郭煜焘

（三）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俞卫锋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联系电话：（021）31358660
传 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翁晓健、李仲英

（四）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顾仁荣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010）88095805
传 真：（010）88091190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峰安、任明果

（五）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智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联系电话：（010）88000066
传 真：（010）88000006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葛其泉、唐秀燕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七）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7年11月6日
询价推介时间:	2017年11月1日~2017年11月2日
申购日期:	2017年11月7日
缴款日期:	2017年11月9日
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后尽快安排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估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行业风险

（一）汽车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主要产品是通过压铸和精密机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制汽车零部件。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适应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公司汽车类铝合金精密零部件销售收入在报告期内占比较高，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17%、96.28%、96.63%、97.04%，专业化使得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但同时也使公司的业务受下游汽车行业景气程度影响较大。

汽车工业提升了我国经济的整体实力，起着重要的支柱作用，是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先导型产业，也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过去五年，全球汽车市场进入稳步增长的上升通道，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从 2011 年的 8,005 万辆、7,817 万辆上升到 2016 年的 9,498 万辆、9,386 万辆，随着新兴市场如中国、印度汽车市场的迅速崛起，全球汽车行业继续保持增长趋势。最近五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16 年，我国全年累计生产汽车 2,812 万辆，同比增长 14.76%，销售汽车 2,803 万辆，同比增长 13.95%，2017 年 1-6 月，我国累计生产汽车 1,353 万辆，同比增长 4.64%，销售汽车 1,335 万辆，同比增长 3.81%，连续多年位列全球第一。

尽管下游汽车产业发展比较成熟，且公司的主要客户均系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但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若未来全球经济和国内

宏观经济形势恶化，汽车产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世界汽车产销量的持续增长，主要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同时，受国家政策利好影响，有众多潜在的竞争者将会进入市场，导致竞争趋于激烈。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国内主要汽车铝合金压铸件生产企业不断扩大产能，汽车轻量化趋势所带来的良好行业前景也正在吸引新的竞争者加入，包括一些大型的外资压铸企业。虽然公司在客户资源、研发能力、生产技术和规模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但受制于市场竞争的加剧、资金、技术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在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和优化产品结构等方面受到一定的制约。因此，若公司不能持续在客户开拓、产品研发、生产技术提升、规模生产、质量控制等方面保持优势，市场竞争地位将受到一定影响。

（三）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来源于境外的产品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83%、68.65%、68.05%、65.66%，平均比例为68.55%，境外收入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损益	130.60	-4,402.17	-1,059.16	383.66
利润总额	30,283.69	64,146.57	47,648.57	41,468.47
汇兑损益/利润总额	0.43%	-6.86%	-2.22%	0.93%

注：汇兑损益正数代表汇兑损失、负数代表汇兑收益

公司境外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定价，虽然公司境外业务在与客户进行后续结算时形成了因汇率波动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的机制，但由于公司境外业务比例较大，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将汇率变动风险向下游客户转移，汇率的波动将会增加或减少以人民币计量的销售收入，同时由于付款周期的存在及公司持有的其他外币货币性资产，汇率变动同样会影响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当期

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93%、-2.22%、-6.86%、0.43%，2015 年、2016 年因汇兑波动形成的汇兑收益金额较大，从而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未来汇率波动幅度扩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此外，受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有抬头趋势，为保护本国产品的市场份额，部分国家可能会采取贸易保护策略。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未被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等贸易摩擦，但不排除未来部分国家通过各种技术标准、绿色壁垒等手段实施贸易保护，阻止公司产品贸易的自由化。若公司产品在出口过程中发生贸易摩擦，由此将对公司产品的出口产生负面影响。若国际经济、政治局势出现大的波动，或公司产品进口国的政治、经济环境、贸易政策、汽车消费政策等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境外业务波动的风险。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铝合金价格的波动会给公司的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国内铝合金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根据上海有色金属网的数据，A00 铝锭现货价格从 2014 年的 1 月初的 14,090 元/吨下跌至 2015 年 11 月的 9,700 元/吨的低位，2016 年价格最高涨至 11 月的 15,400 元/吨，报告期末，A00 铝锭现货价格为 13,680 元/吨左右。报告期内，A380 铝合金锭为公司主要采购的铝合金原材料之一，其价格波动趋势与 A00 铝锭基本一致，报告期末，A380 铝合金锭现货价格为 15,400 元/吨左右。

虽然公司的销售定价采用行业惯例的成本加成模式，并与客户就铝价波动形成了产品价格调整机制，通常能够将铝价的波动向下游客户转移，缓解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不利影响。但若铝价在短期内发生剧烈波动，公司产品价格调整幅度及频次跟不上铝价波动，可能给公司的当期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新技术、新材料替代的风险

由于铝产品拥有设计灵活、耐磨、构造轻巧等特质，目前铝已经成为世界上应用领域最为广泛的有色金属之一，其密度小、质量轻的特点使其成为各种设备

轻量化的首选金属材料。尽管汽车产业对于汽车零部件的稳定性及可靠性有着极为严苛的要求，新技术与新材料需要较为漫长的时间进行验证才能实现大规模的应用，但如果公司无法及时适应新的行业趋势，未来经营将可能会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生产工序涵盖模具开发、压铸、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组装等制造环节；公司主要产品均依据客户特定的技术参数设计并生产的非标产品，并且以精密度要求较高的中小件产品为主。通常而言，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的精度越高，加工难度、耗用的人工及加工费用相应越高，单位产品的附加值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1.05%、42.26%、41.28%、39.96%，平均毛利率为 41.14%。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但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费用提高或客户的需求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无法维持较高水平或下降的风险。

（二）应收账款管理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26,394.63 万元、31,981.23 万元、42,394.71 万元、45,018.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07%、35.15%、31.55%、36.19%，占比较高；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分别较上年增长 21.17%、32.56%、6.19%。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集中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较为安全、合理。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

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这些客户资金实力较强，信誉良好，与公司合作期限较长，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性较小，但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持续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三）存货管理的风险

存货是公司流动资产中占比较高的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467.30 万元、23,850.00 万元、30,869.36 万元、31,272.79 万元，占同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2.54%、26.21%、22.97%、25.14%，占比较高。公司为更好地满足客户的“及时供货”和“库存管理”的需求，对于部分国内、国外客户采取在其工厂所在地设立中间仓，并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预测的需求量，在中间仓中维持一定量的库存，设立中间仓虽然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但也导致公司存货的余额较大；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报告期内境外业务占销售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68.55%，主要客户分布在美洲、欧洲，产品的运输周期较长，占用了公司一定的库存；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其在考虑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运输周期及其自身安全库存的情况下，通常提前一定的时间下达生产订单以保证其生产的连续性，因此公司库存商品中需要维持一定数量的安全库存以备及时发货。设置中间仓、产品运输周期较长以及维持安全库存导致公司存货的余额较高。公司已通过 ERP 系统管理公司各中间仓的存货结存情况并及时与中间仓进行对账，以合理控制存货的库存；同时通过 ERP 系统传递订单、生产、库存及交付等信息给各个生产工厂，形成拉动式生产，以仓储发运需求、包装入库需求、精密机械加工生产需求、压铸生产需求形成倒推的生产计划、采购计划；各环节以标准化作业模式按计划生产，最大限度控制在产品及库存数量，以减少存货对公司资源的无效占用。

较大的存货余额，占用了较多的资源，影响了公司的经营效率。虽然公司已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存货计提了相应的跌价准备，但如果公司不能有效进行存货管理或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存货发生跌价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经营风险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前五名集团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89%、53.46%、61.17%、63.43%。公司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订单总量通常较大，且订单具有多品种、非标准化、多批次的特点；另一方面，公司进入这些大型客户的供应链体系需要经过较严格的审查程序和较长的磨合期，公司已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发展，公司也将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国内新客户数量和销售收入的增加，将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有所下降。

尽管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业务发展较为稳定，但如果主要客户流失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二）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采购前十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主营业务采购的比例分别为 78.06%、75.88%、73.27%、72.31%，其中主要为铝合金的采购供应商。由于铝合金市场价格相对公开透明，不同供应商的定价基本相同，公司采用就近、大批量的采购方式可以降低采购运输费，提高公司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

虽然铝合金的价格相对公开透明，市场上供应商的可选择范围较大，但如果公司主要供应商因经营状况不佳或者双方业务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未能及时足额地供应公司主要原材料，或者公司短期内无法寻找到合适的替代供应商，将会对公司的生产在一定时间内造成不利影响。

（三）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由于公司资产规模和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快速扩张的业务规模延伸了公司的

管理跨度，从而使公司在业务持续、快速增长过程中对经营管理能力的要求大幅提高。若公司无法在生产经营、人力资源以及客户服务等方面采取更有针对性的管理措施，可能将增加公司的管理成本和经营风险，使公司各部门难以发挥协同效应，对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IKD FAEZA 为公司的首个海外生产基地，由公司于 2014 年 9 月通过全资子公司爱柯迪香港在墨西哥投资设立，鉴于所在国墨西哥在政治、经济、法律、文化、语言及意识形态方面与我国存在较大差异，若公司未能及时对管理理念及管理思路进行调整，将可能导致该海外子公司经营不善，继而影响公司业绩。

（四）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由技术研发及生产团队掌握，不同技术环节由不同技术人员依据专业分工分别掌握，以避免单个技术人员掌握全部关键技术的情况，使得公司的技术及工艺研发不依赖于单一人员，而且公司建立了严密的保密制度，防止商业秘密的泄露。另外，公司还实施了多种措施以吸引和留住人才，实行了核心员工持股，将个人利益与公司未来发展紧密联系，保证了技术研发团队的稳定。然而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仍无法保证未来不会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甚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五）质量责任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专注于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与公司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中约定，公司应按照有关协议中的质量要求以及相关行业标准的要求，向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符合质量、规格和性能规定的产品。公司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客户要求及 ISO/TS-16949 等质量体系标准履行了对公司产品从研发到生产全过程的精密检测和测试。虽然公司严格的质量检验标准和先进的生产工艺保障了产品质量水平的稳定性，公司亦未曾发生过因质量问题导致汽车召回的重大事件，但若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因整车生产企业的产品存在缺陷而进行召回时，如涉及公司提供的产品，公司将可能面临一定的赔偿风险。

（六）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安全生产的风险主要来自铝锭的熔炼工序，生产过程中需要采用高温的生产工艺对铝锭进行熔炼。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各项安全法规、制度和标准，落实安全防护措施，保障操作员工人身和企业财产的安全。在日常生产中，公司实施严格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如果公司因相关工作人员违反操作规程、安全监管不严或人力不可控等因素，造成意外的安全事故，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七）环保风险

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行业，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较少。公司已建立了完备的环境保护制度，以及与此相关的环保设施。近年来，国家及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意识越来越强，要求也越来越严格。如果监管部门出台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政策及规定，对企业的环保提出更高的标准和规范，公司或需要追加环保方面的投入，以满足其环保方面的要求，从而推高生产经营成本，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政府补助及税收优惠的风险

（一）政府补助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政府多项扶持资金，各期确认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占公司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913.19	3,706.07	2,427.23	2,585.93
利润总额	30,283.69	64,146.57	47,648.57	41,468.47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3.02%	5.78%	5.09%	6.24%

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促进了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科研创新，并提升了公司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确认的政府补助 9,632.42 万元，占报告期内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5.25%，公司不存在依赖政府补助的情形。

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来自宁波市地方政府对公司及特定项目的支持性资金，未来公司仍将按照地方政府的相关规定进行申请，如符合申报条件，则仍可获得相应的补助，如未来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能否取得此类补助及金额大小均具有不确定性。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规定享受了增值税退税、子公司优耐特模具享受了企业所得税优惠，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退税政策较为稳定，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 15%、17%；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退税额分别为 7,094.67 万元、8,133.62 万元、7,672.55 万元、4,294.17 万元，虽然退税金额不直接计入公司利润，但如果国家降低或取消退税率，则不可退税部分将影响公司经营成本。在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的销售结构下，如果国家出口退税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甬高企认领（2013）1 号文《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2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优耐特模具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233100040”，发证日期为 2012 年 9 月 10 日，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优耐特模具 2012-2014 年所得税率为 15%。根据甬高企认领（2015）7 号文《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5 年第一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优耐特模具 2015 年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533100091”，发证日期为 2015 年 10 月 29 日，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优耐特模具 2015-2017 年所得税率为 15%。

2016年1月，科技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修订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提高了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的认定标准，如果优耐特模具未来不能被持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未来发生不可预测的重大变化，或者优耐特模具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不符合享受优惠政策的条件，将会增加公司模具开发的成本，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尽管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谨慎、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和认真的市场调查，项目本身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公司预计项目将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并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但是上述结论是基于当前的国内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及订单的预计执行情况等因素做出的，由于投资项目涉及金额较大，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进步、产品市场变化、设备价格波动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盈利水平达不到预期的收益水平。

六、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收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公司短期内净利润的增长难以与净资产、股本的增长幅度匹配，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KD Co., Ltd.
注册资本：70,7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建成
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8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5 年 8 月 4 日
公司住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588 号
邮政编码：315033
电 话：0574-87562112
传 真：0574-87562112
互联网网址：www.ikd-china.com
电子信箱：ikd@ikd-china.com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系由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18 日，经爱柯迪有限董事会决议，爱柯迪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变更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20,303.83 万元扣除现金分红 18,000.00 万元后 102,303.83 万元为基数，按 1:0.6647 的比例折股，折合为 68,0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每股所对应注册资本一元，其余净资产 34,303.83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照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相应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2015 年 7 月 29 日，瑞华会计师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31160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的出资已经全部缴足。2015 年 8 月 4 日，宁波市人

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甬资字【2003】440号）。2015年8月4日，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30200400018860的《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序号	名称 或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
1	国合旭东	28,711.8277	42.22	913302126102728397
2	香港领拓	11,681.6185	17.18	2002900（注册编号）
3	旭东国际	9,987.7295	14.69	06415740（注册编号）
4	张建成	7,109.5216	10.46	33020319591003XXXX
5	王振华	1,147.5505	1.69	33020319550730XXXX
6	宁波领擎	6,379.4591	9.38	91330205316892674E
7	宁波领荣	594.6720	0.87	913302053168803747
8	宁波领祺	1,010.6629	1.49	913302053168804385
9	宁波领鑫	895.0787	1.32	91330205316880411D
10	宁波领禧	481.8795	0.71	91330205316880358H
合计		68,000.00	100.00	

注：国合旭东于2016年3月更名为“宁波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为国合旭东、香港领拓、旭东国际、张建成及宁波领擎，其所拥有的主要资产如下：

主要 发起人	改制前拥有的主要资产
国合旭东	持有爱柯迪有限 42.22%的股权
香港领拓	持有爱柯迪有限 17.18%的股权
旭东国际	持有爱柯迪有限 14.69%的股权、持有宁波旭东金属制品贸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张建成	持有国合旭东 55.81%的股权、持有爱柯迪有限 10.46%的股权、持有杰成投资 100%的股权、通过杰成投资持有极望科技 60%的股权、通过杰成投资持有领悟投资 84.34%的股权、持有灵智投资 20.37%的股权、持

	有宁波领拓 26.32%的股权、持有宁波领掣 27.12%的份额、持有宁波领荣 56.07%的份额、持有宁波领祺 38.57%的份额、持有宁波领鑫 49.75%的份额、持有宁波领禧 58.76%的份额、持有宁波领智 51%的股权
宁波领掣	持有爱柯迪有限 9.38%的股权

发行人改制后，主要发起人除因业务调整原因转让或注销了部分公司之外，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由爱柯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爱柯迪有限整体资产和全部业务，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拥有的主要资产是研发、生产和销售精密铝合压铸件产品的相关经营性资产等，公司改制前后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改制设立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其之间的联系

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爱柯迪有限的全部资产和业务，改制前后公司业务流程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和经营模式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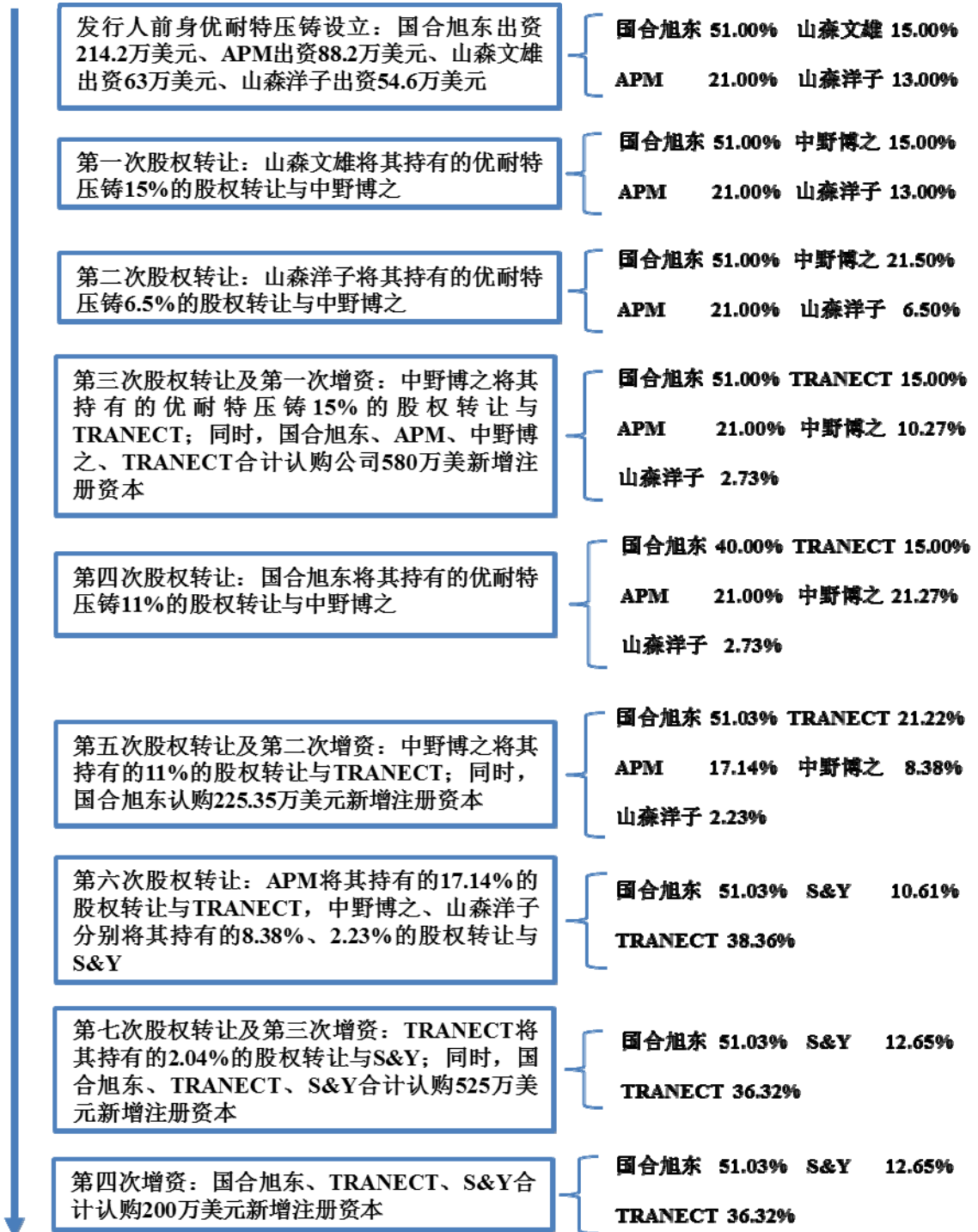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在生产经营方面独立于主要发起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及其他任何关联方的情形。公司与主要发起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关系及其演变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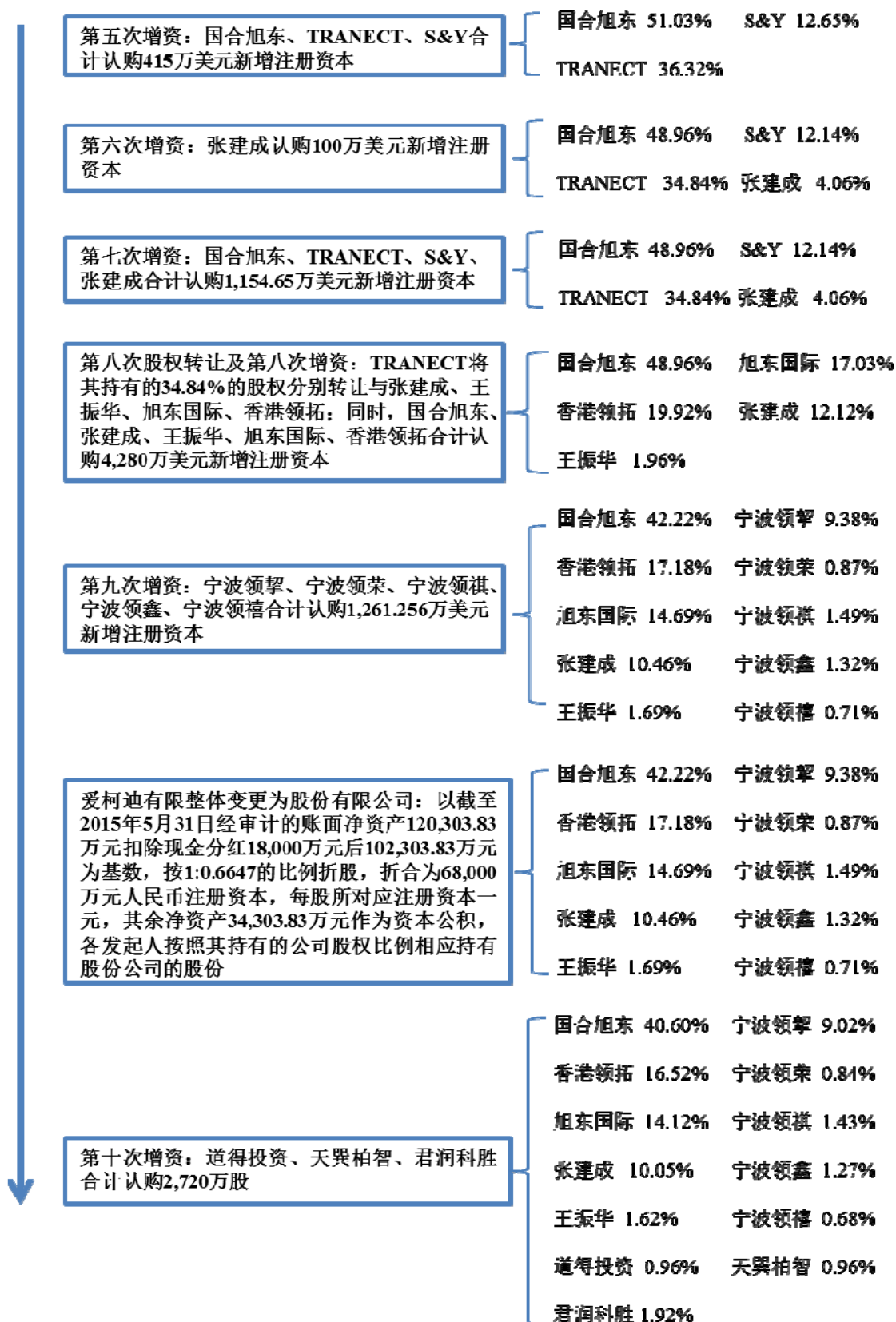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爱柯迪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的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权益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爱柯迪有限的部分境外商标权证正在申请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一)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二）股份公司设立前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1、2003年12月，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前身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系由国合旭东、APM、山森洋子（日本国籍）、山森文雄（日本国籍）共同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10月28日，国合旭东、APM、山森洋子、山森文雄签署了《中外合资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合同》，同意在中国境内建立合资企业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6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420万美元，由各股东分期缴付，其中国合旭东以折合214.20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1%；APM以88.20万美元现汇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1%；山森洋子以折合54.60万美元的日元现汇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3%；山森文雄以折合63万美元的日元现汇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5%。

2003年11月28日，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成立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的批复》（北区外审【2003】110号）。

2003年11月28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资甬字【2003】440号）。

2003年12月8日，优耐特压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优耐特压铸设立时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国合旭东	214.20	51.00
2	APM	88.20	21.00
3	山森文雄	63.00	15.00
4	山森洋子	54.60	13.00
	合计	420.00	100.00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3月15日出具“永德验报字（2004）第24号”《验资报告》，截至2004年3月15日，优耐特压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第一期出资款94.27万美元。

2、2004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1月8日，由于山森文雄资金不足，山森文雄与中野博之（日本国籍）签订《股权变更协议书》，山森文雄同意将其持有的优耐特压铸15%的股权（对应63万美元的出资额）转让予中野博之，由于山森文雄尚未缴纳相应的出资款，因此转让价格为零元，并由中野博之依照合同、章程条款规定缴清出资额。

2004年1月8日，优耐特压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04年2月17日，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北区外审【2004】014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2004年2月17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资甬字【2003】440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优耐特压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国合旭东	214.20	51.00
2	APM	88.20	21.00
3	中野博之	63.00	15.00
4	山森洋子	54.60	13.00
	合计	420.00	100.00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7月13日出具“永德验报字（2004）第8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4年6月24日，优耐特压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款合计187.11万美元。

3、2004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年11月8日，山森洋子与中野博之于签订《股权变更协议书》，山森洋子同意将其持有的优耐特压铸6.5%的股权（对应27.3万美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中野博之，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是原股东山森洋子资金不足，转让价格按照转

让的认缴出资额中山森洋子已实际缴付的金额 2.70 万美元支付，并由中野博之依照合同、章程条款规定缴清出资额。

2004 年 11 月 8 日，优耐特压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04 年 11 月 30 日，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的批复》（北区外审【2004】121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2004 年 12 月 1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优耐特压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214.20	51.00
2	中野博之	90.30	21.50
3	APM	88.20	21.00
4	山森洋子	27.30	6.50
	合计	420.00	100.00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5 月 18 日出具“永德验报字（2005）第 3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5 月 17 日，优耐特压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第三期出资款 138.61 万美元。截至 2005 年 5 月 17 日，优耐特压铸已收到股东分期缴付的出资金额共计 420 万美元。各股东缴付出资款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4、2005 年 5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5 年 4 月 28 日，中野博之因投资安排调整，与 TRANECT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中野博之同意将其持有的优耐特压铸 21.5%的股权中的 15%股权，以 63 万美元价格转让予 TRANECT。转让价格参照注册资本。

优耐特压铸董事会于 2005 年 5 月 23 日作出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同时，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引进先进设备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优耐特压铸

增加注册资本 580 万美元，增资价格参照注册资本，由各股东分期缴付。其中，国合旭东以人民币现金认购 295.8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APM 以美元现汇认购 121.8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中野博之以投资境内其他企业所得人民币利润认购 75.4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TRANECT 以美元现汇认购 87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前述增资完成后优耐特压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美元。

2005 年 5 月 27 日，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北区外审【2005】015 号），同意前述增资及股权转让事宜。

2005 年 5 月 27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及认缴增资完成后，优耐特压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国合旭东	510.00	51.00
2	APM	210.00	21.00
3	TRANECT	150.00	15.00
4	中野博之	102.70	10.27
5	山森洋子	27.30	2.73
合计		1,000.00	100.00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8 月 22 日出具“永德验报字（2005）第 6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8 月 17 日，优耐特压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一期合计 87 万美元。

5、2006 年 1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15 日，国合旭东因资金不足与中野博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国合旭东同意将其持有的优耐特压铸 11% 的股权转让予中野博之，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40.93 万元（以已缴出资金额折合 1:8.08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进行计算），通过中野博之在境内其他投资所得进行支付，并由中野博之依照合同、章程条款规定缴清剩余出资额。

2005年12月15日，优耐特压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

2006年1月16日，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北区外审【2006】005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2006年1月17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优耐特压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400.00	40.00
2	中野博之	212.70	21.27
3	APM	210.00	21.00
4	TRANECT	150.00	15.00
5	山森洋子	27.30	2.73
合计		1,000.00	100.00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2006年6月23日、2007年6月15日出具“甬世会验【2006】1088号”、“甬世会验【2007】1071号”《验资报告》，截至2007年6月11日，优耐特压铸已收到各股东分期缴付的全部新增注册资本580万美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000万美元。各股东缴付本次增资款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6、2007年11月，第五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及名称变更

2007年12月8日，中野博之因资金需求与TRANECT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中野博之同意将其持有的优耐特压铸11%的股权以人民币1,095.95万元价格转让予TRANECT，转让价格参照优耐特压铸截至2007年11月30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2007年11月20日，优耐特压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中野博之与TRANECT的股权转让事宜；董事会同时作出决议，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需要，同意优耐特

压铸增加注册资本 225.35 万美元至 1,225.35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国合旭东以 2,245.21 万元人民币现金认购，增资价格参照优耐特压铸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同时同意企业名称变更为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14 日，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北区外审【2007】094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增资及名称变更事宜。

2007 年 12 月 17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625.35	51.03
2	TRANECT	260.00	21.22
3	APM	210.00	17.14
4	中野博之	102.70	8.38
5	山森洋子	27.30	2.23
合计		1,225.35	100.00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甬世会验【2007】119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7 年 12 月 27 日，爱柯迪有限已收到股东国合旭东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 225.35 万美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1,225.35 万美元。股东缴付本次增资款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7、2008 年 10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0 月 28 日，APM 因资金周转需求与 TRANECT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中野博之、山森洋子因投资结构调整与 S&Y 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参照爱柯迪有限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份额（万美元）	转让价格（万元）
APM	TRANECT	210.00	2,619.67
中野博之	S&Y	102.70	1,280.79
山森洋子		27.30	340.83

爱柯迪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于 2008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的批复》（北区外审【2008】073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2008 年 12 月 23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625.35	51.03
2	TRANECT	470.00	38.36
3	S&Y	130.00	10.61
合计		1,225.35	100.00

8、2009 年 11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09 年 11 月 16 日，TRANECT 因资金需求、调整投资比例，与 S&Y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TRANECT 同意将其持有的爱柯迪有限 2.04% 的股权即 25 万美元的出资额转让给 S&Y，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14.61 万元，参照了爱柯迪有限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作出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同时，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需要，董事会同意爱柯迪有限增加注册资本 525 万美元至 1,750.35 万美元，增资价格参照注册资本，其中，国合旭东以 2008 年未分配利润及人民币现金转增、认购 267.93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TRANECT 以 2008 年未分配利润及美元现汇转增、认购 190.66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S&Y 以 2008 年未分配利润及美元现汇转增、认购 66.41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

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北区外审【2009】058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2009 年 12 月 21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893.28	51.03
2	TRANECT	635.66	36.32
3	S&Y	221.41	12.65
合计		1,750.35	100.00

根据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甬世会验【2009】1243 号、甬世会验【2010】112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8 月 13 日，爱柯迪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本次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525 万美元。各股东缴付本次增资款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未分配利润及自有资金。

9、2010 年 6 月，第四次增资

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于 2010 年 6 月 8 日作出决议，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需要，同意爱柯迪有限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增资价格参照注册资本，其中，国合旭东以人民币现金认购 102.07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TRANECT 以美元现汇认购 72.63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S&Y 以美元现汇认购 25.3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注册资本为 1,950.35 万美元。

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北区外审【2010】026 号），同意前述增资事宜。2010 年 7 月 20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995.35	51.03
2	TRANECT	708.29	36.32
3	S&Y	246.71	12.65
合计		1,950.35	100.00

根据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甬世会验【2010】112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8月13日，爱柯迪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950.35万美元。各股东缴付增资款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10、2010年11月，第五次增资

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于2010年11月26日作出决议，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需要，同意爱柯迪有限增加注册资本415万美元，增资价格参照注册资本，其中，国合旭东以2009年度人民币利润认购211.79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TRANECT以2009年度人民币利润认购150.71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S&Y以2009年度人民币利润认购52.50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注册资本为2,365.35万美元。

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于2011年1月4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北区外审【2011】001号），同意前述增资事宜。2011年1月4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1,207.14	51.03
2	TRANECT	859.01	36.32
3	S&Y	299.20	12.65
合计		2,365.35	100.00

根据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甬世会验【2011】101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1月24日，爱柯迪有限已收到各股东以人民币利润转增的注册资本415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365.35万美元。

11、2011年3月，第六次增资

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于2011年3月15日作出决议，因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增加持股比例的需求，同意爱柯迪有限增加注册资本100万美元，全部由张建成以人民币现金1,305.21万元认缴，增资价格参考了爱柯迪有限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宁波市江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于2011年5月25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北区外审【2011】011号），同意前述增资事宜。2011年5月25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国合旭东	1,207.14	48.96
2	TRANECT	859.01	34.84
3	S&Y	299.20	12.14
4	张建成	100.00	4.06
合计		2,465.35	100.00

根据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甬世会验【2011】112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5月30日，爱柯迪有限已收到张建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2,465.35万美元。张建成缴纳新增注册资本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12、2011年10月，第七次增资

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于2011年10月18日作出决议，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的需要，同意爱柯迪有限增加注册资本1154.65万美元，增资价格参照注册资本，

其中，国合旭东以 2010 年度人民币利润转增 565.37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TRANECT 以 2010 年度人民币利润转增 402.32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S&Y 以 2010 年度人民币利润转增 140.13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张建成以 2010 年度人民币利润转增 46.84 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注册资本为 3,620 万美元。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北区商审【2011】009 号），同意前述增资事宜。2011 年 11 月 28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1,772.51	48.96
2	TRANECT	1,261.32	34.84
3	S&Y	439.34	12.14
4	张建成	146.84	4.06
合计		3,620.00	100.00

根据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宁安会工验【2011】55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11 月 28 日，爱柯迪有限已收到以未分配人民币利润转增的注册资本 1,154.65 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620 万美元。

2013 年 1 月 16 日，股东 S&Y 的名称更改为 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简称“旭东国际”），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对此次变更出具了《外商投资企业合同、章程简要事项变更、审批表》。

13、2013 年 10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及第八次增资

2013 年 10 月 6 日，TRANECT 因资金需求、投资安排调整，分别与张建成、王振华、旭东国际、香港领拓分别订立《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参考了爱柯迪有限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美元)	转让价格 (万元)
TRANECT	张建成	292.07	3,895.62
	王振华	70.84	944.91
	旭东国际	177.25	2,364.16
	香港领拓	721.16	9,618.83

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于 2013 年 10 月 6 日作出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的需要，董事会同时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4,280 万美元，增资价格参照注册资本，分别由国合旭东以 2012 年度税后利润及人民币现金认购 2,095.67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张建成以 2012 年度税后利润及人民币现金认购 518.92 万美元，王振华以人民币现金认购 83.76 万美元增资，旭东国际以 2012 年度的税后利润及美元现汇认购 729 万美元，香港领拓以美元现汇认购 852.64 万美元增资。增资后，爱柯迪有限的注册资本达到 7,900 万美元。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北区商审【2013】047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增资事宜。2013 年 12 月 10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国合旭东	3,868.18	48.96
2	香港领拓	1,573.80	19.92
3	旭东国际	1,345.59	17.03
4	张建成	957.83	12.12
5	王振华	154.60	1.96
合计		7,900.00	100.00

根据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宁安会工验【2013】1160 号、宁安会工验【2014】0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0 日，爱柯迪有限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4,280 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900 万美元。各股东缴付本次增资款的资金来源为未分配利润及各股东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14、2015年3月，第九次增资

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于2015年2月3日作出决议，出于员工激励之目的，同意由五家新设的员工持股平台以合计16,766万元人民币认购增加公司注册资本1,261.26万美元，增资价格参照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分别由新增投资者宁波领擎认缴859.47万美元，新增投资者宁波领荣认缴80.12万美元，新增投资者宁波领祺认缴136.16万美元，新增投资者宁波领鑫认缴120.59万美元，新增投资者宁波领禧认缴64.92万美元。增资后，爱柯迪有限总注册资本达到9,161.26万美元。本次增资为根据《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其投资的控股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股权激励计划操作规程》，对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生产骨干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股份支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二、股份支付”。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2015年3月3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加投资者及注册资本的批复》（北区商审【2015】007号），同意前述增资事宜。2015年3月3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国合旭东	3,868.18	42.22
2	香港领拓	1,573.80	17.18
3	旭东国际	1,345.59	14.69
4	张建成	957.83	10.46
5	王振华	154.60	1.69
6	宁波领擎	859.47	9.38
7	宁波领荣	80.12	0.87
8	宁波领祺	136.16	1.49
9	宁波领鑫	120.59	1.32
10	宁波领禧	64.92	0.71

合计	9,161.26	100.00
----	----------	--------

根据瑞华会计师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3116000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4月20日，爱柯迪有限已经收到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261.26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9,161.26万美元。各股东缴付本次增资款的资金来源为各持股平台合伙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股份公司设立及设立后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1、2015年8月，爱柯迪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68,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系由爱柯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2015年7月18日，经爱柯迪有限董事会决议批准，爱柯迪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变更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20,303.83万元扣除现金分红18,000万元后102,303.83万元为基数，按1:0.6647的比例折股，折合为68,00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每股所对应注册资本一元，其余净资产34,303.83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照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相应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

2015年7月28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签发《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甬外经贸资管函【2015】194号）。2015年7月29日，瑞华会计师对此次整体变更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3116000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已足额到位。

2015年8月2日，发起人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2015年8月4日，宁波市人民政府签发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甬资字【2003】440号）。2015年8月4日，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30200400018860的《营业执照》。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合旭东	28,711.8277	42.22
2	香港领拓	11,681.6185	17.18
3	旭东国际	9,987.7295	14.69
4	张建成	7,109.5216	10.46
5	王振华	1,147.5505	1.69
6	宁波领擎	6,379.4591	9.38
7	宁波领荣	594.6720	0.87
8	宁波领祺	1,010.6629	1.49
9	宁波领鑫	895.0787	1.32
10	宁波领禧	481.8795	0.71
合计		68,000.0000	100.00

2、2015年12月，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5年11月5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7399号），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5年12月14日，公司股票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代码为834393，证券简称为“爱柯迪”。

3、2016年2月，股份公司增发股票

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完善公司治理结构，2016年1月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向道得投资、天翼柏智、君润科胜3名合格投资者合计发行2,720万股，每股定价人民币6.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52.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最近一期净利润等多种因素后协商确定；同日，公司发布《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2016年1月11日，瑞华会计师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31160002号《验资报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3名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足额缴纳认购款。各股东缴付本次增资款的资金来源为各股东自有资金或合法募集并管理的资金。

2016年2月18日，宁波市商务委出具《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同意外商投资股份制企业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甬商务资管函【2016】72号）。2016年2月19日，公司获发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6年2月22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56264225T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合旭东	28,711.8277	40.60
2	香港领拓	11,681.6185	16.52
3	旭东国际	9,987.7295	14.12
4	张建成	7,109.5216	10.05
5	王振华	1,147.5505	1.62
6	宁波领擎	6,379.4591	9.02
7	宁波领荣	594.6720	0.84
8	宁波领祺	1,010.6629	1.43
9	宁波领鑫	895.0787	1.27
10	宁波领禧	481.8795	0.68
11	道得投资	680.0000	0.96
12	天巽柏智	680.0000	0.96
13	君润科胜	1,360.0000	1.92
合计		70,720.0000	100.00

注：国合旭东于2016年3月更名为“宁波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出资来源合法，并已缴清相关税费，历次出资及股权转让真实、到位，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发行人现有股东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对赌情况或其他特殊协议安排，发行人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现有股东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历次股权结构变化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4、2016年8月，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2016年7月21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并于2016年7月29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923号),中国证监会受理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2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四) 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发行人及其前身爱柯迪有限报告期内发生的主要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1、收购或转让子公司股权

子公司名称	收购/转让前股权情况	收购/转让后股权情况	收购原因
优耐特模具	爱柯迪有限持有 40%、宋栋梁持有 16%、李建军持有 8%、TRANECT 持有 36%	爱柯迪有限持有 84%、宋栋梁持有 16%	股权架构调整
优耐特精密	王振华持有 75%、王芝萍持有 25%	爱柯迪有限持有 45%、王振华持有 30%、王芝萍持有 15%、香港领拓持有 10%	扩大经营规模、股权架构调整
	爱柯迪有限持有 45%、王振华持有 30%、王芝萍持有 15%、香港领拓持有 10%	爱柯迪有限持有 75%、王芝萍持有 25%	
	爱柯迪有限持有 75%、王芝萍持有 25%	爱柯迪有限持有 75%、爱柯迪香港持有 25%	
基柯迪	爱柯迪有限持有 60%、邱志利 40%	李时勤持有 60%、邱志利 40%	业务架构调整

(1) 2014 年 12 月, 收购优耐特模具的少数股权

为进一步完善股权架构,加强对子公司控制力,2014年11月,优耐特模具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爱柯迪有限收购优耐特模具 44%股权的决议,转让价格以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宁安评报字【2014】235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根据宁安评报字【2014】235号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优耐特模具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79.55 万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430.76 万元。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以评估价值作为定价依据,爱柯迪有限以 1,595.07 万元的价格收购 TRANECT 持有的优耐特模具 36%的股

权，爱柯迪有限以 354.46 万元的价格收购李建军持有的优耐特模具 8%的股权，同时，爱柯迪有限与 TRANECT、李建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2 月，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模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北区商审【2014】061 号）。

2014 年 12 月，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爱柯迪有限已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9 日、2015 年 1 月 12 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有关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3、股权转让”。

（2）增资、收购优耐特精密

①2014 年 1 月，增资优耐特精密

为进一步完善股权架构，扩大经营规模，2013 年 10 月，优耐特精密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优耐特精密增加注册资本 180 万美元，增资价格以优耐特精密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依据，其中爱柯迪有限以 1,066.82 万元认购 9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香港领拓以 237.07 万元认购 2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王振华以 533.41 万元认购 45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王芝萍以 296.33 万元认购 25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同时相关各方签署了本次增资的《股权调整协议》。本次增资完成后，爱柯迪有限、王振华、王芝萍、香港领拓分别持有优耐特精密 45%、30%、15%及 10%的股权。

2013 年 12 月，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北区商审【2013】046 号）。

2013 年 12 月，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宁安会工验【2013】1162 号），前述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全部缴纳完毕。

2014 年 1 月，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爱柯迪有限及优耐特精密在上述增资完成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优耐特精密	2,783.21	1,204.29	145.90
爱柯迪有限	145,440.14	111,887.90	37,999.47
占比	1.91%	1.08%	0.38%

本次增资前，优耐特精密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占爱柯迪有限的比例较小，本次增资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②2014年12月，收购优耐特精密30%的股权

为进一步完善股权架构，加强对子公司控制力，2014年12月，优耐特精密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爱柯迪有限收购王振华持有的优耐特精密30%股权以及香港领拓将其持有的10%的股权受让与王芝萍的决议，转让价格参考了优耐特精密截至2014年10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及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宁安评报字【2014】26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宁安评报字【2014】260号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10月31日），优耐特精密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836.49万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800.71万元。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以净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定价依据，王振华将其持有的优耐特精密30%的股权，以850.95万元的价格转让与爱柯迪有限，香港领拓将其持有的优耐特精密10%的股权，以283.65万元的价格转让与王芝萍，同时，相关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12月，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的批复》（北区商审【2014】062号）。

2014年12月，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爱柯迪有限已于2015年1月15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有关关联交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3、股权转让”。

③2015年4月，爱柯迪香港收购优耐特精密25%的股权

为进一步完善股权架构，2015年4月，优耐特精密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爱柯迪香港收购王芝萍持有的优耐特精密25%股权的决议，转让价格参考优耐特精密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账面净资产以及宁波安全三江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宁安评报字【2014】26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宁安评报字【2014】260号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10月31日），优耐特精密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836.49万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800.71万元，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以优耐特精密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2,744.64万元，考虑上述评估减值35.79万元后的2,708.85万元作为定价依据，王芝萍将其持有的优耐特精密25%的股权，以677.21万元的价格转让与爱柯迪香港，同时，爱柯迪香港与王芝萍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5月，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的批复》（北区商审【2015】022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并同意宁波优耐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更名为“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5年6月，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爱柯迪香港已于2015年7月29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3）2015年8月，转让基柯迪60%的股权

由于基柯迪在公司的生产链业务环节上主要负责切边去毛刺的辅助工序，报告期内，基柯迪的资产规模较小，业务功能较弱，为精简管理架构，公司将所持基柯迪60%的股权转让与自然人李时勤。

2015年8月，基柯迪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李时勤收购公司持有的基柯迪60%股权的决议。

2015年8月，公司与李时勤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30.45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基柯迪60%的股权转让与李时勤，转让价格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1526206号评估报告所述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根据中联评报字【2015】第1526206号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基柯迪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1.86万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50.75万元，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依据评估价值确定，按60%比例计算的股权价值为人民币30.45万元。

2015年8月，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李时勤已于2015年8月31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爱柯迪有限及基柯迪在上述股权转让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基柯迪	296.07	846.11	58.63
爱柯迪有限	162,889.77	129,750.85	41,468.47
占比	0.18%	0.65%	0.14%

本次股权转让前，基柯迪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占爱柯迪有限的比例较小，本次股权转让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2、2015年12月，收购国合旭东土地及地上在建工程

2015年12月11日，爱柯迪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收购控股股东国合旭东持有的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岐阳村面积为16,520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甬鄞国用（2015）第15-00621号）及该等土地上的在建工

程，交易价格为 2,989.70 万元人民币，同日，国合旭东与爱柯迪签署《关于土地使用权与在建工程之资产转让协议》。

本次交易价格以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宁安评报字【2015】227 号）为依据。

2015 年 12 月 29 日，爱柯迪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收购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前述收购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前述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收购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及《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确认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公司对于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依据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宁安评报字【2015】227 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客观、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决策和批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董事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16 年 3 月，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获发变更后的《土地使用权证》（甬鄞国用（2016）第 15-00563 号）。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前身爱柯迪有限实施的上述资产重组未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上述收购的国合旭东土地及地上在建工程主要用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的建设，该项目主体厂房工程已于 2016 年 9 月竣工并转入固定资产。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 9,050.3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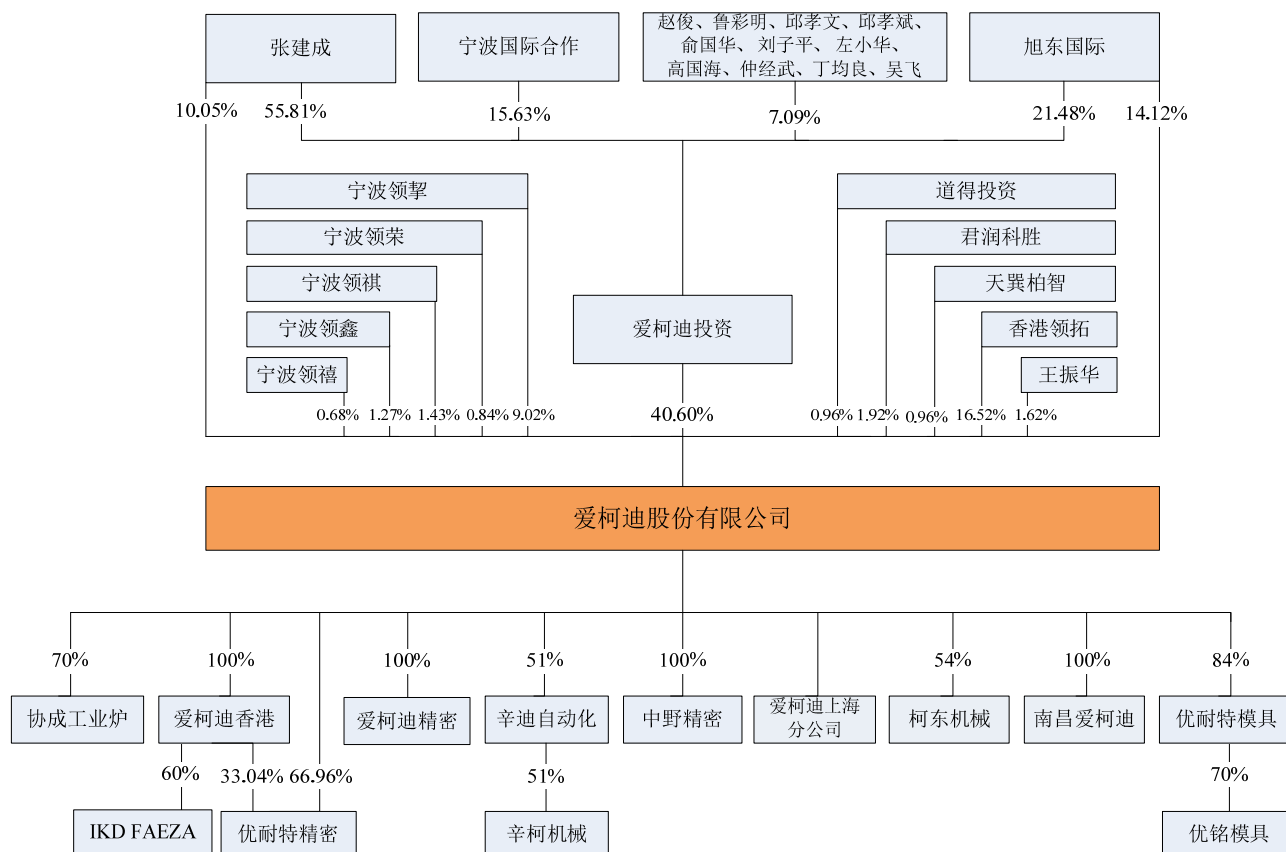
四、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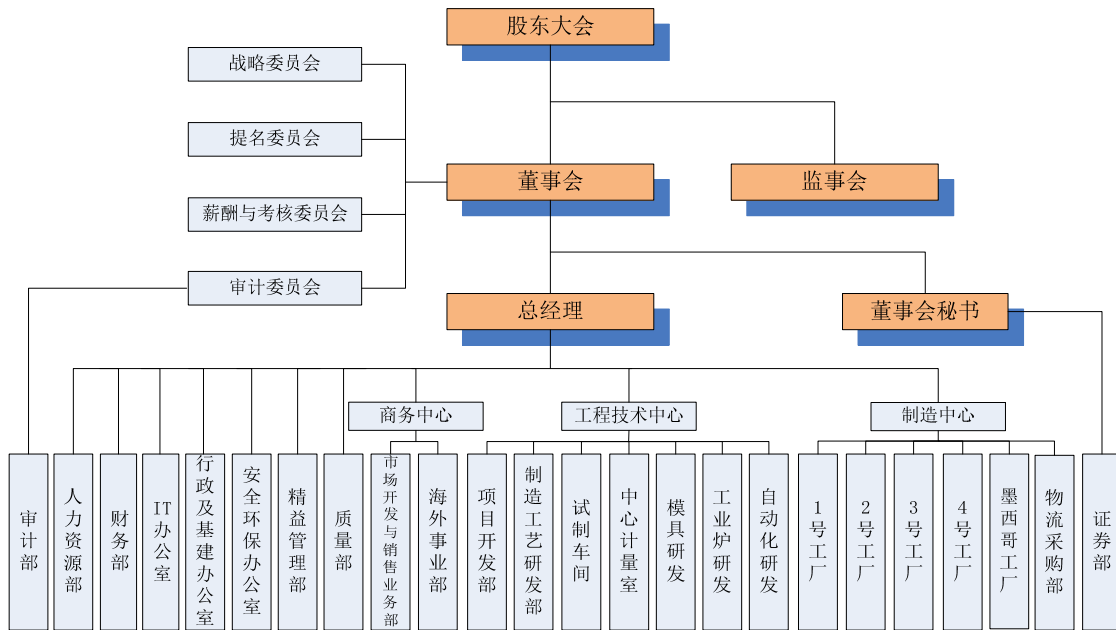
时间	验资目的	增资额	出资方式	验资机构及验资报告文号
2004年3月	有限公司设立验资	94.27 万美元	货币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永德验报字(2004)第24号
2004年7月		187.11 万美元	货币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永德验报字(2004)第86号
2005年5月		138.61 万美元	货币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永德验报字(2005)第39号
2005年8月	有限公司增资	87.00 万美元	货币	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永德验报字(2005)第67号
2006年6月		196.56 万美元	货币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 甬世会验【2006】1088号
2007年6月		296.44 万美元	货币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 甬世会验【2007】1071号
2007年12月	有限公司增资	225.35 万美元	货币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 甬世会验【2007】1195号
2009年12月	有限公司增资	445.00 万美元	利润转增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 甬世会验【2009】1243号
2010年8月		80.00 万美元	货币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
2010年8月	有限公司增资	200.00 万美元	货币	甬世会验【2010】1129号
2011年1月	有限公司增资	415.00 万美元	利润转增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 甬世会验【2011】1012号
2011年6月	有限公司增资	100.00 万美元	货币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 甬世会验【2011】1121号
2011年12月	有限公司增资	1,154.65 万美元	利润转增	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 宁安会工验【2011】555号
2013年12月	有限公司增资	4,202.95 万美元	货币及利润转增	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 宁安会工验【2013】1160号
2014年1月		77.05 万美元	货币	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 宁安会工验【2014】005号
2015年3月	有限公司增资	1,261.2560 万美元	货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验字【2016】31160008号
2015年7月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68,000 万元 (注册资本)	经审计净资产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验字【2015】31160007号
2016年2月	股份公司增资	70,720 万元 (注册资本)	货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验字【2016】31160002号
2016年6月	验资复核	-	-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验字【2016】31160026号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一) 发行人的股权架构图



(二) 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



(三) 公司职能部门主要职责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董事会是公司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业委员会。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p>审计部</p>	<p>负责公司风险控制体系建设以及审计监察工作。主要职责包括：评价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情况；对公司与财务收支相关的经济活动及公司经济效益、公司资金和财产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审计工程项目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可研、决策、设计的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对公司大宗物资采购合同、产品营销合同、资产收购和出售合同及其他合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p>
<p>人力资源部</p>	<p>负责人力资源管理（人力规划、招聘培训、绩效薪酬、员工关系和企业文化），为公司提供规范的人才选、用、育、留的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不断提升和延续员工归属感和满意度，及时提供公司管理层决策所需的人力资源相关信息和支持</p>
<p>财务部</p>	<p>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主要职责包括：拟定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组织进行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工作，编制定期财务报告、管理报表和经营管理状况的财务分析报告，保管会计档案；参与制定公司的资金计划和全面预算；负责与财务工作有关的外部部门联络、沟通工作</p>
<p>IT 办公室</p>	<p>负责公司信息系统规划与建设工作，包括需求分析、资源评估与配备、信息化制度建设、业务支持和培训；组织完成集团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与管理，包括信息系统维护和管理，数据中心的安全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p>

行政及基建 办公室	负责与相关职能部门的协调工作，负责后勤保障、保安、工厂建设改造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基建，主要职责包括：按照公司基建发展建设规划，组织做好基建项目的设计、论证和投资概算等立项工作；组织建设工程的设计、地勘、施工、监理的招标工作；组织实施立项后的基本建设项目，办理审核、消防、人防、环保、质量监督、报建、开工等前期工作；负责在建项目的现场管理，加强质量监督，把握工程进度。组织竣工验收，办理工程档案移交和财产交付使用
安全环保 办公室	负责公司安全管理、职业健康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开展安全生产监督工作；主导推进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各种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制定、修订公司安全管理制度，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深入现场检查安全制度执行情况，协调解决有关安全生产的问题
精益管理部	负责公司精益管理体系的建立，指导并推进各工厂的精益生产项目，提高生产效率，持续提升质量、成本、交期等各项生产管理指标；推进生产信息化项目，通过MES系统的实施，推行生产现场在管理上的透明化，实现产品的全流程质量追溯，自动形成各类大数据管理报表，促进管理改善的PDCA循环（即计划、实施、检查、处理的管理循环系统），探索精益化、自动化、信息化深度融合的生产管理新模式
质量部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组织相关培训，认真落实公司质量方针，实现年度质量目标。拟定、修订公司各项质量管理制度，对质量管理体系实施及产品生产制造过程进行监控。组织实施质量考核工作，根据质量管理制度及质量考核及奖惩办法处理质量问题，将每月生产质量状况进行汇总，落实责任，奖优罚劣；对重复发生和比较典型的质量问题组织分析、检查和改进活动，纳入责任单位质量考核
市场开发与 销售业务部	负责与客户的各项事务沟通，市场开拓、品牌推广、运营管理，作为客户与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制造中心之间的纽带；开拓新市场和新客户；维护已有市场和客户，市场信息收集、分析与反馈，主导处理公司与客户、市场的对外工作，收集客户需求下达各相关单位。协助制定公司营业计划及目标，组织、落实公司回款计划和目标
海外事业部	负责国际市场的开拓，为公司布局海外市场提供全方面支持。深入调研和开发国际市场业务，保障公司全球化战略的落实实施；督促、指导海外工厂生产经营，完成各项经营指标
项目开发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开发，参与客户新产品设计，负责报价新产品的技术评估及其生产工艺的设计；完成客户所要求的各种技术类表格；完成客户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完善改进客户的产品设计等
制造工艺研发部	主导产品工艺策划，进行新工艺、新技术立项评估，策划产品品质，向各项目提供技术支持；产品工艺技术难点攻关；工艺技术标准建立及推行
试制车间	负责新产品的试制、试验、检测、分析，使之满足客户要求，为新产品量产做好技术准备
中心计量室	负责制定公司计量器具管理制度及规范标准，公司计量器具的建册管理，计量器具的校验、维修，指导各工厂计量员日常工作
模具研发	负责模具的设计开发及改进、更新
工业炉研发	负责熔解保温炉的设计开发及改进
自动化研发	负责生产线自动化的设计开发及改进
1号工厂	负责汽车传动系统拨叉、发动机托架、小型发动机缸体（非汽车类）零部件，后视系统、雨刮系统支架零部件生产等
2号工厂	负责汽车发动机系统（燃油滤清系统、油温控制系统、油泵系统、进气控制系统、润滑系统、皮带张紧轮系统等）零部件，制动系统零部件，空调系统零部件，转向系统的转向管柱、转向电子马达零部件，发动机、传动系统的ECU控制系统零部件的生产等

3号工厂	负责汽车雨刮系统驱动臂、马达壳体零部件，发电机、启动马达系统零部件，转向系统的支架、伺服壳体等零部件，汽车制动系统的制动法兰、发动机油泵、真空泵零部件的生产等
4号工厂	负责汽车轴类（钢件）零部件，非汽车类零部件（铁铸件）、空调系统压缩机零部件（气缸、法兰、隔板等）生产等
墨西哥工厂	根据客户需要，负责海外客户部分产品的生产，海外市场的技术支持与服务
物流采购部	负责统一管理公司输入输出物资和产品的运输、保管、包装、装卸搬运和物流信息；负责公司采购管理和供应商开发、管理、监控及账务处理；确保所采购的产品、材料等供货及时、质量合格、价格合理，满足生产交付的要求，并满足适用法规及技术标准的需求
证券部	负责公司上市项目申报等专项工作；负责公司三会文件准备和组织事宜，执行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制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名册维护；负责公司资本市场融资工作的研究、策划和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开展市值管理工作，关注同行业上市公司动态，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建议

六、发行人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十二家子公司。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协成工业炉	50 万元	有色金属溶解保温设备、热处理设备、工业炉窑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设备、通风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维修；金属材料、耐火保温材料、五金交电、电线电缆、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批发、零售
爱柯迪香港	15,000 万港元	除持有 IKD FAEZA 及优耐特精密的股权之外，未从事其他具体生产经营业务
IKD FAEZA	180 万墨西哥比索	制造铝合金、压铸零件及零部件的精密加工和装配
优耐特精密	1,120 万美元	汽车零部件、精密模具及夹具、压缩机零部件的制造、加工
爱柯迪精密	10,000 万元	汽车铝合金压铸零件、模具及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辛迪自动化	100 万元	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工具的销售；机械设备的安装
中野精密	739.16 万元	汽车零部件、压缩机零部件、精密模具、汽车夹具的制造、加工
优耐特模具	1,543.78 万元	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五金件设计、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优铭模具	600 万元	普通货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五金件的设计、制造、加工
柯东机械	30 万元	压铸设备、机加工设备配件销售，压铸设备、机加工设备的安装、调试、维修、保养及其技术咨询
辛柯机械	100 万元	工装夹具、通用零部件、自动化零部件、五金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气缸、油缸的组装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昌爱柯迪	5,000 万元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及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宁波市江北区协成工业炉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9 年 9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建成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北区慈城镇新横九路 2 号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 70%、倪晓阳持有 30%

（2）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5.65	393.77
净资产	298.21	261.69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634.76	1,302.08
净利润	36.52	50.82

2、IKD HK LIMITED（“爱柯迪香港”）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6 日
已发行股本:	15,000 万港元
执行董事:	盛洪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Room 1501 (697), 15/F, SPA Centre, 53-55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025.06	18,242.18
净资产	15,699.53	16,126.28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339.89	2,573.11
净利润	-18.54	-714.43

3、IKD-FAEZA S.A. de C.V. (“IKD FAEZA”)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4日
注册资本:	180万墨西哥比索
董事长:	Gustavo Gonzalez Ayala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Av. Rio San Lorenzo 2294, Parque Tecno Industrial Castro del Rio C.P. 36810, Irapuato, Guanajuato, Mexico
股权结构:	爱柯迪香港持有60% INMOBILIARIA GONZÁLEZ AYALA S.A. de C.V.持有40%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415.06	13,883.69
净资产	8,690.48	8,982.58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339.89	2,573.11
净利润	-51.73	-705.49

4、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7年1月30日
注册资本:	1,120万美元
实收资本:	77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王振华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园 C 区金山路 577 号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 66.96%、爱柯迪香港持有 33.04%

(2) 简要财务数据 (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884.03	8,882.73
净资产	9,430.16	7,791.32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167.86	4,405.93
净利润	398.71	1,240.26

5、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俞国华
注册地:	宁波市海曙区高桥镇岐阳村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 (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358.04	14,992.92
净资产	13,636.72	11,051.33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9,341.87	4,540.55
净利润	2,585.39	1,051.33

6、辛迪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5年4月8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余红光
注册地:	宁波市江北区江北大道20弄236号4幢一层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51%、余红光持有49%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0.38	339.65
净资产	172.30	155.50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239.17	332.16
净利润	16.80	5.63

7、宁波中野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9日
注册资本:	739.16万元
实收资本:	739.16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振华
注册地:	宁波市江北区江北大道20弄236号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100%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53.16	1,691.12
净资产	1,157.85	1,485.76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66.57	1,040.50
净利润	2.09	360.74

8、宁波优耐特模具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4年5月21日
注册资本:	1,543.78万元
实收资本:	1,543.78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建成
注册地:	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77号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84%、宋栋梁持有16%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738.22	11,017.33
净资产	9,156.88	7,175.23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6,901.35	12,631.38
净利润	2,086.65	4,079.91

9、宁波优铭模具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1年6月24日
注册资本:	6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宋栋梁
注册地:	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77号
股权结构:	优耐特模具持有70%、朱红意持有20%、宋栋梁持有10%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00.72	1,505.15

净资产	1,172.98	1,277.01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929.22	1,618.60
净利润	245.97	456.10

10、宁波市江北区柯东机械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2日
注册资本:	30万元
实收资本:	3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俞国华
注册地: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新横六路2号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54%、杨德持有36%、蒋炳坤持有10%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5.99	-
净资产	22.37	-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8.10	-
净利润	-7.63	-

11、宁波辛柯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7月7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余红光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江北大道20弄236号4幢一层
股权结构:	辛迪自动化持有51%、邓小情持有25%、刘家良持有24%

12、南昌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10日
-------	------------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尉威飞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梅林大道以南、白水湖路以东报关报检大楼 802 室
股权结构:	爱柯迪持有 100%

(二) 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参股公司的情况。

(三) 发行人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1 家分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盛洪
成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22 日
营业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赵重公路 2278 号 5 号楼 3 层 B41 座
经营范围:	精密铝合金压铸件、精密铸铁件和金属零件产品的开发、设计和销售，模具、夹具等工装产品的开发、设计，货物运输代理（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0.79	-
净资产	-14.69	-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7.74	-
净利润	-14.69	-

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爱柯迪投资、香港领拓、旭东国际、张建成、宁波领挈。

1、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爱柯迪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40.60%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1）爱柯迪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建成
住 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377 号 103 室
注册资本：	48,000 万日元
实收资本：	48,000 万日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资比例低于 25%）
成立日期：	1995 年 12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与资产管理

注：国合旭东于 2016 年 3 月更名为“宁波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爱柯迪投资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爱柯迪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日元）	持股比例（%）
1	张建成	26,786.70	55.81
2	旭东国际	10,310.30	21.48
3	宁波国际合作	7,500.00	15.63
4	赵俊	615.00	1.28
5	鲁彩明	164.00	0.34
6	邱孝文	82.00	0.17
7	邱孝斌	82.00	0.17

8	俞国华	410.00	0.85
9	刘子平	410.00	0.85
10	高国海	410.00	0.85
11	吴飞	328.00	0.68
12	仲经武	287.00	0.60
13	丁均良	205.00	0.43
14	左小华	410.00	0.85
	合计	48,000.00	100.00

注：根据浙江省宁波市信业公证处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出具的《公证书》（（2017）浙甬业证民字第 7239 号），邱志利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因病去世，邱志利生前持有的爱柯迪投资 328 万日元出资额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其中一半归邱志利配偶鲁彩明所有，另外一半由邱志利配偶鲁彩明、邱志利之女邱孝文、邱志利之子邱孝斌三人继承，鲁彩明自愿放弃应属于其继承部分的出资额，该部分由其女邱孝文及其子邱孝斌相应继承。2017 年 8 月 31 日，爱柯迪投资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3）爱柯迪投资的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69,565.78	268,335.26
净资产	197,854.00	193,987.64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01,797.48	181,249.49
净利润	23,496.55	48,803.5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审计

（4）爱柯迪投资的历史沿革情况

① 1995 年 12 月设立

1995 年 12 月 21 日，鄞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宁波国合旭东精密压铸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鄞外资【1995】160 号），同意宁波国际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国合集团”）、旭东压铸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旭东株式会社”）、花野商事株式会社（以下简称“花野株式会社”）共同出资成立国合旭东，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日元，其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合集团	12,000.00	60.00
2	旭东株式会社	7,000.00	35.00

3	花野株式会社	1,000.00	5.00
	合计	20,000.00	100.00

宁波公正审计事务所分别于 1996 年 6 月 18 日、1996 年 9 月 12 日出具宁公审【1996】116 号《验资报告书》及宁公审【1996】验字 138 号《验资报告》，国合旭东已经收到各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 20,000 万日元。

② 2001 年 3 月增资

2000 年 12 月 28 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600 万日元。2001 年 3 月 14 日，鄞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相关批复（鄞外资（2001）52 号），同意公司增资事宜及变更后的合资合同及章程。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合集团	15,360.00	60.00
2	旭东株式会社	8,960.00	35.00
3	花野株式会社	1,280.00	5.00
	合计	25,600.00	100.00

2001 年 6 月 13 日，宁波求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求正验字【2001】227 号），国合旭东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③ 2002 年 1 月股权转让

2001 年 11 月 8 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旭东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 17.42% 的股权转让与山森文雄。2002 年 1 月 7 日，鄞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相关批复（鄞外资（2002）1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合集团	15,360.00	60.00
2	旭东株式会社	4,500.00	17.58
3	山森文雄	4,460.00	17.42
4	花野株式会社	1,280.00	5.00

	合计	25,600.00	100.00
--	----	-----------	--------

④ 2002 年 2 月增资

2002 年 1 月 12 日, 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 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日元。2002 年 2 月 21 日, 鄞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相关批复(鄞外资(2002) 29 号), 同意公司前述增资事宜及修改的合资合同及章程。

本次增资完成后, 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合集团	18,360.00	60.00
2	旭东株式会社	5,379.48	17.58
3	山森文雄	5,330.52	17.42
4	花野株式会社	1,530.00	5.00
	合计	30,600.00	100.00

2002 年 3 月 11 日,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甬世会验【2002】1066 号), 国合旭东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⑤ 2002 年 8 月股权转让

2002 年 5 月 17 日,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宁波国合旭东精密压铸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甬世会评报字【2002】第 076 号),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国合旭东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2,341.65 万元。

2002 年 7 月 30 日, 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 确认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同意宁波国合集团以评估值价格将其所持有的国合旭东 30% 的股权, 分别转让与 TRANECT 和张建成等 14 位自然人。2002 年 8 月 9 日,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同意对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宁波国合旭东精密压铸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甬世会评报字【2002】第 076 号) 进行备案, 备案编号为备字【2002】10 号。2002 年 8 月 20 日,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同意宁波国合集团将其持有的 30% 股权按评估价格予以转让。

2002年8月23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2）224号），同意前述转让事宜，并同意相应修改后的合资合同及章程。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合集团	9,180.00	30.00
2	旭东株式会社	5,379.48	17.58
3	山森文雄	5,330.52	17.42
4	TRANECT	3,060.00	10.00
5	花野株式会社	1,530.00	5.00
6	张建成	1,530.00	5.00
7	包宁	1,377.00	4.50
8	戴开高	306.00	1.00
9	赵俊	306.00	1.00
10	吴小芳	306.00	1.00
11	邱志利	306.00	1.00
12	俞国华	306.00	1.00
13	刘仁富	306.00	1.00
14	刘子平	306.00	1.00
15	高国海	306.00	1.00
16	吴飞	244.80	0.80
17	仲经武	214.20	0.70
18	陈群力	153.00	0.50
19	丁均良	153.00	0.50
合计		30,600.00	100.00

⑥ 2002年12月股权转让

2002年11月8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旭东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3.27%股权转让与吉形孟美，同意戴开高将其持有的1%股权分别转让与左小华0.5%、赵俊0.5%，同意邱志利将其持有的0.2%股权转让与张建成，同意包宁将其持有的4.5%股权转让与张建成。2002年11月28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2）333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及修改后的合资合同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合集团	9,180.00	30.00
2	山森文雄	5,330.52	17.42
3	旭东株式会社	4,378.86	14.31
4	TRANECT	3,060.00	10.00
5	张建成	2,968.20	9.70
6	花野株式会社	1,530.00	5.00
7	吉形孟美	1,000.62	3.27
8	赵俊	459.00	1.50
9	吴小芳	306.00	1.00
10	俞国华	306.00	1.00
11	刘仁富	306.00	1.00
12	刘子平	306.00	1.00
13	高国海	306.00	1.00
14	邱志利	244.80	0.80
15	吴飞	244.80	0.80
16	仲经武	214.20	0.70
17	陈群力	153.00	0.50
18	丁均良	153.00	0.50
19	左小华	153.00	0.50
合计		30,600.00	100.00

2003年2月28日，宁波国合集团的名称变更为“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即“宁波国际合作”）。

⑦ 2003年5月股权转让

2003年4月20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旭东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8%的股权转让与胡惠敏。2003年5月16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3）161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以及相应修改的合同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际合作	9,180.00	30.00
2	山森文雄	5,330.52	17.42
3	旭东株式会社	1,930.86	6.31
4	胡惠敏	2,448.00	8.00
5	TRANECT	3,060.00	10.00
6	张建成	2,968.20	9.70
7	花野株式会社	1,530.00	5.00
8	吉形孟美	1,000.62	3.27
9	赵俊	459.00	1.50
10	吴小芳	306.00	1.00
11	俞国华	306.00	1.00
12	刘仁富	306.00	1.00
13	刘子平	306.00	1.00
14	高国海	306.00	1.00
15	邱志利	244.80	0.80
16	吴飞	244.80	0.80
17	仲经武	214.20	0.70
18	陈群力	153.00	0.50
19	丁均良	153.00	0.50
20	左小华	153.00	0.50
合计		30,600.00	100.00

⑧ 2004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04 年 11 月 8 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胡惠敏将其持有的 8%股权转让与 BENJOY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BENJOY”），同意陈群力将其持有的 0.5%的股权转让与左小华。2004 年 12 月 13 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4）405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以及相应修改的合同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宁波国际合作	9,180.00	30.00

2	山森文雄	5,330.52	17.42
3	TRANECT	3,060.00	10.00
4	张建成	2,968.20	9.70
5	BENJOY	2,448.00	8.00
6	旭东株式会社	1,930.86	6.31
7	花野株式会社	1,530.00	5.00
8	吉形孟美	1,000.62	3.27
9	赵俊	459.00	1.50
10	吴小芳	306.00	1.00
11	俞国华	306.00	1.00
12	刘仁富	306.00	1.00
13	刘子平	306.00	1.00
14	高国海	306.00	1.00
15	左小华	306.00	1.00
16	邱志利	244.80	0.80
17	吴飞	244.80	0.80
18	仲经武	214.20	0.70
19	丁均良	153.00	0.50
合计		30,600.00	100.00

⑨ 2005年2月增资

2005年1月22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41,000万日元。2005年2月23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5）67号），同意公司增资事宜及相应修改的合同及章程。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宁波国际合作	12,300.00	30.00
2	山森文雄	7,142.20	17.42
3	TRANECT	4,100.00	10.00
4	张建成	3,977.00	9.70
5	BENJOY	3,280.00	8.00

6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6.31
7	花野株式会社	2,050.00	5.00
8	吉形孟美	1,340.70	3.27
9	赵俊	615.00	1.50
10	吴小芳	410.00	1.00
11	俞国华	410.00	1.00
12	刘仁富	410.00	1.00
13	刘子平	410.00	1.00
14	高国海	410.00	1.00
15	左小华	410.00	1.00
16	邱志利	328.00	0.80
17	吴飞	328.00	0.80
18	仲经武	287.00	0.70
19	丁均良	205.00	0.50
合计		41,000.00	100.00

2005年3月14日,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甬世会验【2005】1027号),公司收到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⑩ 2005年7月股权转让

2005年4月30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刘仁富将其持有的国合旭东1%股权转让与张建成。2005年7月7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5】262号),同意前述转让事宜及相应修改的合同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宁波国际合作	12,300.00	30.00
2	山森文雄	7,142.20	17.42
3	张建成	4,387.00	10.70
4	TRANECT	4,100.00	10.00
5	BENJOY	3,280.00	8.00
6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6.31
7	花野株式会社	2,050.00	5.00

8	吉形孟美	1,340.70	3.27
9	赵俊	615.00	1.50
10	吴小芳	410.00	1.00
11	俞国华	410.00	1.00
12	刘子平	410.00	1.00
13	高国海	410.00	1.00
14	左小华	410.00	1.00
15	邱志利	328.00	0.80
16	吴飞	328.00	0.80
17	仲经武	287.00	0.70
18	丁均良	205.00	0.50
合计		41,000.00	100.00

⑪ 2007年4月增资

2007年2月28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国合旭东注册资本增加到48,000万日元。新增部分由张建成以人民币折合日元认购。2007年4月16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7】086号），同意前述增资事宜。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宁波国际合作	12,300.00	25.63
2	张建成	11,387.00	23.72
3	山森文雄	7,142.20	14.88
4	TRANECT	4,100.00	8.54
5	BENJOY	3,280.00	6.83
6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5.39
7	花野株式会社	2,050.00	4.27
8	吉形孟美	1,340.70	2.79
9	赵俊	615.00	1.28
10	吴小芳	410.00	0.85
11	俞国华	410.00	0.85
12	刘子平	410.00	0.85

13	高国海	410.00	0.85
14	左小华	410.00	0.85
15	邱志利	328.00	0.68
16	吴飞	328.00	0.68
17	仲经武	287.00	0.60
18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2007年4月27日,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甬世会验【2007】1046号),公司已经收到张建成缴纳的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⑫ 2007年10月股权转让

2007年9月18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花野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国合旭东4.27%的股权转让与张建成,2007年10月18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7】239号),同意前述转让事宜及相应变更的合同及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张建成	13,437.00	28.00
2	宁波国际合作	12,300.00	25.63
3	山森文雄	7,142.20	14.88
4	TRANECT	4,100.00	8.54
5	BENJOY	3,280.00	6.83
6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5.39
7	吉形孟美	1,340.70	2.79
8	赵俊	615.00	1.28
9	吴小芳	410.00	0.85
10	俞国华	410.00	0.85
11	刘子平	410.00	0.85
12	高国海	410.00	0.85
13	左小华	410.00	0.85
14	邱志利	328.00	0.68
15	吴飞	328.00	0.68

16	仲经武	287.00	0.60
17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⑬ 2008年8月股权转让

2008年7月8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山森文雄将其持有的国合旭东7.01%的股权转让与张建成，2008年8月26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8】165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及相应变更的合同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张建成	16,799.20	35.00
2	宁波国际合作	12,300.00	25.63
3	TRANECT	4,100.00	8.54
4	山森文雄	3,780.00	7.88
5	BENJOY	3,280.00	6.83
6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5.39
7	吉形孟美	1,340.70	2.79
8	赵俊	615.00	1.28
9	吴小芳	410.00	0.85
10	俞国华	410.00	0.85
11	刘子平	410.00	0.85
12	高国海	410.00	0.85
13	左小华	410.00	0.85
14	邱志利	328.00	0.68
15	吴飞	328.00	0.68
16	仲经武	287.00	0.60
17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⑭ 2008年12月股权转让

2008年10月28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张建成将其持有的1.15%的股权转让与BENJOY，同意山森文雄将其持有的7.88%股权转让与S&Y，同意吉形孟美将其所持有的2.79%股权转让与S&Y，同意TRANECT分别将其持有的5.42%股权转让与S&Y、将其持有的3.12%股权转让与BENJOY。2008年12月25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8】263号），同意前述转让事宜及相应修改的合同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张建成	16,248.00	33.85
2	宁波国际合作	12,300.00	25.63
3	S&Y	7,723.20	16.09
4	BENJOY	5,328.70	11.10
5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5.39
6	赵俊	615.00	1.28
7	吴小芳	410.00	0.85
8	俞国华	410.00	0.85
9	刘子平	410.00	0.85
10	高国海	410.00	0.85
11	左小华	410.00	0.85
12	邱志利	328.00	0.68
13	吴飞	328.00	0.68
14	仲经武	287.00	0.60
15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⑮ 2009年8月股权转让

2009年8月10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宁波国际合作将其持有的10%股权转让与张建成；同意BENJOY将其持有的3%股权转让与盛洪。2009年8月20日，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09】124号），同意前述转让事宜及相应修改的合同及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张建成	21,048.00	43.85
2	S&Y	7,723.20	16.09
3	宁波国际合作	7,500.00	15.63
4	BENJOY	3,888.70	8.10
5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5.39
6	盛洪	1,440.00	3.00
7	赵俊	615.00	1.28
8	吴小芳	410.00	0.85
9	俞国华	410.00	0.85
10	刘子平	410.00	0.85
11	高国海	410.00	0.85
12	左小华	410.00	0.85
13	邱志利	328.00	0.68
14	吴飞	328.00	0.68
15	仲经武	287.00	0.60
16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⑩ 2012年12月股权转让

2012年8月27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吴小芳将其持有的国合旭东0.85%的股权转让与张建成，2012年12月5日，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甬鄞外资【2012】159号），同意前述转让事宜。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张建成	21,458.00	44.70
2	S&Y	7,723.20	16.09
3	宁波国际合作	7,500.00	15.63
4	BENJOY	3,888.70	8.10
5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5.39
6	盛洪	1,440.00	3.00
7	赵俊	615.00	1.28

8	俞国华	410.00	0.85
9	刘子平	410.00	0.85
10	高国海	410.00	0.85
11	左小华	410.00	0.85
12	邱志利	328.00	0.68
13	吴飞	328.00	0.68
14	仲经武	287.00	0.60
15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2013年1月16日，股东 S&Y 的名称更改为 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即“旭东国际”）。

⑰ 2014年2月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10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 BENJOY 将其持有的国合旭东 8.10% 的股权转让与张建成，同意盛洪将其持有的 3% 的股权转让与张建成。2014年2月14日，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鄞投合外【2014】16号），同意前述转让事宜及相应修改的合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张建成	26,786.70	55.81
2	旭东国际	7,723.20	16.09
3	宁波国际合作	7,500.00	15.63
4	旭东株式会社	2,587.10	5.39
5	赵俊	615.00	1.28
6	俞国华	410.00	0.85
7	刘子平	410.00	0.85
8	高国海	410.00	0.85
9	左小华	410.00	0.85
10	邱志利	328.00	0.68
11	吴飞	328.00	0.68
12	仲经武	287.00	0.60
13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	-----------	--------

⑱ 2014年12月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0日，国合旭东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旭东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国合旭东全部股权转让与旭东国际。2014年12月29日，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合作局出具相关批复（鄞投合外【2014】203号），同意前述转让及相应修改的公司合同、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合旭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日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张建成	26,786.70	55.81
2	旭东国际	10,310.30	21.48
3	宁波国际合作	7,500.00	15.63
4	赵俊	615.00	1.28
5	俞国华	410.00	0.85
6	刘子平	410.00	0.85
7	高国海	410.00	0.85
8	左小华	410.00	0.85
9	邱志利	328.00	0.68
10	吴飞	328.00	0.68
11	仲经武	287.00	0.60
12	丁均良	205.00	0.43
合计		48,000.00	100.00

2016年3月，经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合作局审批同意，国合旭东更名为“宁波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即“爱柯迪投资”）。

⑲ 2017年8月股权继承

2017年7月18日，邱志利因病去世。2017年8月29日，爱柯迪投资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浙江省宁波市信业公证处于2017年8月30日出具的《公证书》（（2017）浙甬业证民字第7239号），邱志利生前所持有的爱柯迪投资其中164万元出资额由其配偶鲁彩明所有，82万元出资额由其女邱孝文继承，82万元出资额由其子邱孝斌继承。

前述股权继承后，爱柯迪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日元）	持股比例（%）
1	张建成	26,786.70	55.81
2	旭东国际	10,310.30	21.48
3	宁波国际合作	7,500.00	15.63
4	赵俊	615.00	1.28
5	鲁彩明	164.00	0.34
6	邱孝文	82.00	0.17
7	邱孝斌	82.00	0.17
8	俞国华	410.00	0.85
9	刘子平	410.00	0.85
10	高国海	410.00	0.85
11	吴飞	328.00	0.68
12	仲经武	287.00	0.60
13	丁均良	205.00	0.43
14	左小华	410.00	0.85
	合计	48,000.00	100.00

（5）宁波国际合作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勇
住 所：	宁波市北仑区小港镇联合区域玫瑰花园 3 幢 302 室
注册资本：	3,45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8 年 4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含海员）；易燃气体、不燃气体、有毒气体、低闪点液体、高闪点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遇湿易燃物品、氧化剂、有机过氧化物、毒害品、酸性腐蚀品、碱性腐蚀品、其他腐蚀品、其中含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硫磺、过氧化氢【20%≤含量≤60%】（除剧毒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外）；第 II 类、第 III 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第 III 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除植入式心脏起搏器和植入体内的医用传感器）经营（以上各项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承担我国对外经济援助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货物和技术）；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

易；计算机及信息工程咨询、软件开发；纺织品、服装、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日用品、文具、体育用品的批发、零售；汽车销售；自有办公房屋出租；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经济贸易信息咨询；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国内陆路货运代理服务；报关、报检代理服务；食品批发

①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国际合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志勇、徐京等 25 名自然人	1,560.00	45.22
2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990.00	28.70
3	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	900.00	26.08
	合计	3,450.00	100.00

注：除宁波国际合作的董事长陈志勇在爱柯迪兼任董事之外，其他 24 名自然人及职工持股会股东均未在爱柯迪任职。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宁波国际合作股权的自然人股东中，除陈志勇兼任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的董事外，其他自然人股东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陈志勇除兼任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的董事之外，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其他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② 宁波国际合作历史沿革中涉及国有股改制情况

宁波国际合作前身为中国宁波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于 1988 年 4 月经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宁波市人民政府等有关政府部门批准而设立，设立时为宁波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直属的全民所有制外经贸企业。

1994 年 5 月 10 日，宁波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关于宁波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组织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1994）甬外经贸计函字第 201 号），同意中国宁波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组建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宁波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根据相关评估文件及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于 1994 年 7 月完成改制，本次改制完成后，中国宁波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650

万元,其中,国有资产为2,556.08万元,占出资总额的70%;职工持股会为1,093.92万元,占出资总额的30%。

1995年8月,中国宁波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更名为“中国宁波国际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即“宁波国合集团”)。

2002年10月21日,为了落实当时宁波市政府提出的“加强工贸联合”的精神,宁波国合集团特向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提请国有股改制方案,根据方案内容,宁波国合集团拟与中国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实施工贸联合,实施工贸联合后,国有股权全部退出,变更后的宁波国合集团股权结构调整为:宁波国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出资2,010万元,占67%,中国杉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990万元,占33%。

2002年10月23日,宁波市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具《关于中国宁波国际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产权制度改革方案的复核意见》(甬企改办〔2002〕79号),宁波国合集团产权制度改革方案已经市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讨论复核,该方案基本符合宁波市有关文件精神。

2002年10月14日,宁波市财政局核准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于2002年8月30日出具的《中国宁波国际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甬世会评报字【2002】132号)(评估核准编号:甬财政统评核字〔2002〕80号)。

2002年10月23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中国宁波国际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甬外经贸计财函〔2002〕416号),同意实施工贸联合,同意改制方案。

2002年10月30日,宁波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中国宁波国际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制有关事项的批复》(甬国资委办〔2002〕113号),批复确认,宁波国合集团经评估的国有资产净值为55,193,232.58元,经产权界定、部分资产负债调整、提留、剥离以及改制期间损益等调整后,企业净资产为46,218,227.19元(其中:国有股净资产为31,629,580.18元,宁波国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净资产为14,588,647.01元);批复同意将其中的16,377,565.21元转让与宁波国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其余的15,252,014.97元全部转让与杉杉集团有限公

司。

宁波国合集团根据前述评估文件及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于 2002 年 10 月完成本次改制。本次国有股改制完成后，国有股完成退出，宁波国合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990.00	33.00
2	宁波国合集团职工持股会	2,010.00	67.00
	合计	3,000.00	100.00

2003 年 2 月，宁波国合集团的名称变更为“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即“宁波国际合作”）。

宁波国际合作于 2002 年 10 月完成国有股改制之后，经过多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国际合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志勇、徐京等 25 名自然人	1,560.00	45.22
2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990.00	28.70
3	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	900.00	26.08
	合计	3,450.00	100.00

2017 年 5 月 19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出具《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确认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中有关事项的批复》（甬政发【2017】34 号），确认如下：

“中国宁波国际合作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的改制、国有股权转让均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情况。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其控股股东为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鉴于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中国宁波国际合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02 年 10 月完成改制，国有股全部退出，因此，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不再存在国有权益，不涉及国有股权管理相关事项。”

2、张建成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成，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3020319591003XXXX，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张建成直接持有本公司 10.05%的股权，通过控制爱柯迪投资而间接控制公司 40.60%的股权，通过控制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而间接控制公司 13.24%的股权。张建成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3.89%的股权，其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3、香港领拓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领拓持有公司 16.52%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已发行股份数:	10,000股
股本总额:	10,000港元
住 所:	Room 1501 (697), 15/F, SPA Centre, 53-55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执行董事:	盛洪
主营业务:	除持有爱柯迪股权外，未从事具体运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领拓持有香港领拓 100%的股权。

(2) 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总资产	2,432.94	2,683.83
净资产	877.52	487.30
净利润	390.21	175.38

注：以上 2016 年度数据经香港欧阳伟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7 年 1-6 月未经审计

(3) 上海领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领拓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盛洪
住 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康业路 901 弄 98 号 3 层 B 区 385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销售化妆品、服装服饰、电子元器件, 商务咨询, 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 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 企业管理咨询, 公共关系咨询, 投资管理, 实业投资, 生物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究,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领拓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盛洪	9,800.00	98.00
2	崔文蕾	200.00	2.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注: 崔文蕾为盛洪的配偶, 崔文蕾未在发行人担任职务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 盛洪为发行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崔文蕾为盛洪的配偶; 除此之外, 盛洪及崔文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其他关联关系, 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4、旭东国际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旭东国际持有公司 14.12%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1 日
已发行股份数:	10,000 股
股本总额:	10,000 英镑
住 所:	MNB2293 RM B1/F LA BLDG. 66 Corporation Road, Grangetown, Cardiff, Wales CF11 7AW
执行董事:	山森洋子
主营业务:	除持有爱柯迪股权外, 未从事具体运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旭东国际的股东为山森洋子，持有旭东国际100%的股权。

山森洋子，1940年6月出生，英文姓名为YAMAMORI YOKO，日本国籍，护照号码为TK647XXXX，住所为日本国小田原市。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旭东国际的唯一股东山森洋子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总资产	13,928.84	10,776.68
净资产	10,777.87	10,776.68
净利润	3,818.69	909.05

5、宁波领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领擎持有公司9.02%股权，宁波领擎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领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领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318号321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9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领擎的出资人均为发行人的在职员工，该等出资人的具体出资情况、在发行人现任职务及近三年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现任职务	近三年是否在发行人任职
1	张建成	3,100.00	27.12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2	仲经武	350.00	3.06	监事会主席	是
3	曹子政	130.00	1.14	业务经理	是
4	谭建雄	150.00	1.31	三号工厂副经理	是
5	马成省	120.00	1.05	业务经理	是
6	许晓彤	100.00	0.87	财务经理	是
7	王振华	1,300.00	11.37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8	董丽萍	140.00	1.22	业务经理	是
9	邬淼鑫	220.00	1.92	二号工厂经理	是
10	高国海	100.00	0.87	一号工厂压铸车间主任	是
11	曹令圣	350.00	3.06	业务经理	是
12	赵俊	250.00	2.19	监事、项目开发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13	盛孝良	150.00	1.31	三号工厂铸造部经理、压铸车间主任	是
14	刘子平	100.00	0.87	采购经理	是
15	吴飞	500.00	4.37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16	张岳棠	100.00	0.87	监事、工会主席	是
17	盛洪	500.00	4.37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是
18	徐能	500.00	4.37	副总经理	是
19	焦玉梅	120.00	1.05	业务经理	是
20	宋栋梁	500.00	4.37	优耐特模具董事及总理、优铭模具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是
21	李春雷	150.00	1.31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入职
22	吴华军	180.00	1.57	二号工厂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23	俞国华	1,300.00	11.37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24	张建苗	100.00	0.87	二号工厂项目部经理	是
25	杨如宏	220.00	1.92	三号工厂副经理	是
26	李建军	600.00	5.25	副总经理、工程技术中心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是
27	宁波领智	100.00	0.87	-	-
	合计	11,430.00	100.00	-	-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509.05	11,509.05
净资产	11,509.05	11,509.05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净利润	1,594.86	716.07

（二）持有公司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均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其普通合伙人均为宁波领智。

1、宁波领挈

宁波领挈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5、宁波领挈”。

2、宁波领荣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领荣持有公司0.84%的股权。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领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领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332号102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9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领荣的出资人均为发行人的在职员工，该等出资人的具体出资情况、在发行人现任职务及近三年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现任职务	近三年是否在发行人任职
1	张建成	600.00	56.07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2	盛丽娟	10.00	0.93	一号工厂技术部 PPAP 主管	是
3	马岳军	12.00	1.12	三号工厂技术员	是
4	乐智中	12.00	1.12	三号工厂车间副主任	是
5	刘明	15.00	1.40	优耐特模具线切割组组长	是
6	龚斌	25.00	2.34	三号工厂车间主任	2014年4月入职
7	陈舒君	40.00	3.74	优耐特精密办公室主任	是
8	王华英	12.00	1.12	二号工厂客户质量工程师	是
9	徐宁峰	15.00	1.40	优耐特模具品管课副课长	是
10	赵豪杰	8.00	0.75	三号工厂工程技术人员	是
11	陈丹	12.00	1.12	优耐特模具模具设计师	是
12	郭长富	15.00	1.40	优耐特精密车间主任	是
13	董敏华	8.00	0.75	一号工厂供应商质量工程师	是
14	沈宏波	8.00	0.75	优耐特精密机床、新产品调试经理	是
15	毛曹毅	8.00	0.75	优耐特模具品管科修模工	是
16	孙野	8.00	0.75	优耐特精密技术主管	是
17	陈贤义	10.00	0.93	优耐特模具模具工	是
18	王秋芬	15.00	1.40	二号工厂采购部副经理	是
19	杨爱公	15.00	1.40	优耐特模具机加工组组长	是
20	曹孝龙	15.00	1.40	优耐特模具模具抛光组组长	是
21	黄燕	12.00	1.12	二号工厂项目部 PPAP 主管	是
22	蔡叶云	10.00	0.93	三号工厂工程部技术员	是
23	童洪梅	10.00	0.93	三号工厂项目工程师兼 PPAP 主管	是
24	曾辉	15.00	1.40	优耐特模具电脉冲组组长	是
25	乌志祥	40.00	3.74	爱柯迪精密二金工车间主任	是
26	王一萍	8.00	0.75	优耐特模具品质管理员	是
27	陈丽惠	12.00	1.12	优耐特模具模具设计师	是
28	王方杰	15.00	1.40	优耐特模具加工中心组组长	是
29	邓金梅	10.00	0.93	优耐特模具模具设计师	是
30	郑林江	15.00	1.40	优耐特模具品管课课长	是
31	孙云亮	12.00	1.12	三号工厂人事经理	是
32	周阳	8.00	0.75	IKD FAEZA 业务助理、翻	2014年5月入职

				译	
33	王亚萍	10.00	0.93	优耐特模具压铸工程师	是
34	李旭彪	12.00	1.12	优耐特模具模具设计师	是
35	俞国富	8.00	0.75	优铭模具生产管理员	是
36	宁波领智	10.00	0.93	-	-
	合计	1,070.00	100.00	-	-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77.70	1,077.70
净资产	1,077.70	1,077.70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净利润	148.67	66.26

(3) 宁波领智

宁波领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领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盛洪
住 所：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318 号 322 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领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作为宁波领智合伙人时在公司或子公司的主要任职情况
1	张建成	51.00	51.00	董事长、总经理
2	盛洪	49.00	49.0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合计	100.00	100.00	-

3、宁波领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领祺持有公司 1.43% 股权。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领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领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332 号 105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9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领祺的出资人中，除陈金龙为已退休员工之外，其他均为公司的在职员工，该等出资人的具体出资情况、在发行人现任职务及近三年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现任职务	近三年是否 在发行人任职
1	张建成	760.00	41.87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2	左小华	25.00	1.38	IKD FAEZA 项目经理	是
3	朱浩辉	15.00	0.83	优耐特模具技术科经理	是
4	徐波杰	20.00	1.10	优耐特模具夹具组组长	是
5	钱利德	65.00	3.58	三号工厂技术科科长	是
6	吴世红	50.00	2.75	优耐特模具项目经理	是
7	朱红意	20.00	1.10	优铭模具总经理	是
8	郑国刚	75.00	4.13	一号工厂经理技术顾问	是
9	王静	20.00	1.10	会计	是
10	董访华	20.00	1.10	二号工厂机加工车间副主任	是
11	李红举	25.00	1.38	二号工厂压铸二车间主任	是
12	戴争艳	15.00	0.83	会计	是
13	陈金龙	30.00	1.65	退休	退休
14	童龙强	20.00	1.10	优耐特模具设备工程师	是
15	汤健辉	25.00	1.38	会计	是
16	张峰	25.00	1.38	优耐特模具副总经理	是
17	何争	25.00	1.38	三号工厂质量部品管站长	是

18	徐宝华	70.00	3.86	三号工厂三金工车间主任	是
19	陈汉龙	50.00	2.75	三号工厂一金工车间主任	是
20	冯永军	15.00	0.83	IT 办公室硬件主管	是
21	丁均良	40.00	2.20	二号工厂压铸车间主任	是
22	黄明光	40.00	2.20	行政及基建办公室副主任	是
23	陆英影	20.00	1.10	会计	是
24	孙国全	55.00	3.03	一号工厂品管部经理	是
25	邵泽兵	40.00	2.20	IKD FAEZA 设备主管	是
26	楼海君	25.00	1.38	一号工厂压铸车间副主任	是
27	崔碧薇	75.00	4.13	一号工厂生产部经理	是
28	倪晓阳	20.00	1.10	协成工业炉总经理	是
29	吴曙良	20.00	1.10	行政及基建办公室副主任	是
30	张文豪	25.00	1.38	二号工厂检验包装车间主任	是
31	梁春羽	75.00	4.13	三号工厂经理技术顾问	是
32	宁波领智	10.00	0.55	-	-
	合计	1,815.00	100.00	-	-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27.97	1,827.97
净资产	1,827.97	1,827.97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净利润	252.67	113.50

2017年7月，宁波领祺原出资人邱志利、张令根因病去世，2017年8月29日，宁波领祺召开合伙人会议并一致通过决定，同意邱志利、张令根根据宁波领祺《合伙协议》及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股权激励计划操作规程》的相关规定办理退伙手续；同意将邱志利原持有的宁波领祺30万元出资额、所占出资比例为1.65%的财产份额转让与张建成，同意将张令根原持有的宁波领祺30万元出资额、所占出资比例为1.65%的财产份额转让与张建成。转让完成后，张建成在宁波领祺的出资额合计为760万元，占宁波领祺出资总额的比例为41.87%。邱志利配偶鲁彩明及张令根之女张迪分别对前述退伙情况进行了确认。

浙江省宁波市信业公证处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分别出具（2017）浙甬业证民字第 7240 号《公证书》及（2017）浙甬业证民字第 7294 号《公证书》，确认邱志利配偶鲁彩明及张令根之女张迪分别为前述相关财产份额的受益人。2017 年 8 月 31 日，宁波领祺完成本次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4、宁波领鑫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领鑫持有公司 1.27%的股权。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领鑫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领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332 号 106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9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领鑫的出资人均均为公司的在职员工，该等出资人的具体出资情况、在发行人现任职务及近三年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现任职务	近三年是否 在发行人任职
1	张建成	824.00	51.24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2	应徐永	20.00	1.24	爱柯迪精密金加工车间主任	是
3	尉威飞	35.00	2.18	一号工厂副经理	是
4	胡慧君	20.00	1.24	二号工厂生产部副经理	是
5	方天明	15.00	0.93	二号工厂技术部技术员	是
6	陈妮妮	15.00	0.93	业务员	是
7	孙永华	20.00	1.24	二号工厂机加工车间主任	是
8	方文江	25.00	1.55	一号工厂压铸车间模具主管	是
9	邹林茂	15.00	0.93	三号工厂项目部客户质量工程师	是
10	盛小瑜	12.00	0.75	一号工厂品管科品管组长	是
11	齐杰	30.00	1.87	爱柯迪精密总经理助理	是

12	毛科亚	20.00	1.24	总经理秘书	是
13	肖治	15.00	0.93	一号工厂品管科副科长	是
14	汪永颂	30.00	1.87	二号工厂质量部经理	是
15	赵建平	15.00	0.93	二号工厂机加工车间设备主管	是
16	包方锋	70.00	4.35	三号工厂压铸车间副主任	是
17	胡蝶	15.00	0.93	业务员	是
18	戴修平	40.00	2.49	二号工厂技术部副经理	是
19	李超	35.00	2.18	三号工厂技术部经理	是
20	张灵通	70.00	4.35	质量副总监	是
21	楼昔伦	50.00	3.11	三号工厂模具车间主任	是
22	彭伟	40.00	2.49	三号工厂质量部经理	是
23	范强	15.00	0.93	二号工厂质量部副经理	是
24	余龙	30.00	1.87	一号工厂机加工车间主任	是
25	叶经纬	15.00	0.93	优耐特精密技术质量副科长	是
26	周小红	40.00	2.49	三号工厂质量部副经理	是
27	陈海琳	12.00	0.75	业务员	是
28	李炎林	15.00	0.93	一号工厂技术部副经理	是
29	许新阳	25.00	1.55	业务经理	2014年9月入职
30	张帅	15.00	0.93	IT办公室主任	是
31	宁波领禧	10.00	0.62	-	-
	合计	1,608.00	100.00	-	-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19.92	1,619.92
净资产	1,619.92	1,619.92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净利润	223.77	100.78

5、宁波领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领禧持有公司 0.68% 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领禧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领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332 号 103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9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领禧的出资人均均为公司的在职员工,该等出资人的具体出资情况、在发行人现任职务及近三年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现任职务	近三年是否 在发行人任职
1	张建成	530.00	61.06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2	蔡海琦	12.00	1.38	业务员	是
3	王林萍	12.00	1.38	优耐特模具机械工程师	是
4	宋心亮	10.00	1.15	IKD FAEZA 模具工程师	是
5	王莉莉	10.00	1.15	三号工厂品管科副科长	是
6	刘哲哲	10.00	1.15	会计	是
7	冯俊杰	12.00	1.38	一号工厂技术部项目经理	是
8	盛超燕	8.00	0.92	业务员	是
9	吴玲玲	12.00	1.38	业务员	是
10	白明荣	15.00	1.73	三号工厂 压铸车间初加工主管	是
11	张志龙	12.00	1.38	爱柯迪精密压铸车间主任	是
12	刘云慈	12.00	1.38	爱柯迪精密品管科主管	是
13	黄燕军	12.00	1.38	优耐特模具工程中心技术员	是
14	杨希	12.00	1.38	业务员	是
15	芦纪峰	15.00	1.73	一号工厂压铸车间设备主管	是
16	王晓民	12.00	1.38	三号工厂质量部品管主管	是
17	杨建英	5.00	0.58	计划单证员	是
18	柴科斌	10.00	1.15	中心仓库主管	是
19	谢一东	10.00	1.15	爱柯迪精密生产调度员	是
20	张曦峰	10.00	1.15	出纳	是
21	袁东义	12.00	1.38	一号工厂压铸工艺主管	是

22	罗春杰	12.00	1.38	一号工厂机加工车间副主任	是
23	叶静源	12.00	1.38	中心计量室主任	是
24	杨建	12.00	1.38	安全环保办公室经理	是
25	左伟华	10.00	1.15	二号工厂压铸技术组组长	是
26	赵瑜	15.00	1.73	二号工厂压铸车间技术员	是
27	郭建伟	12.00	1.38	二号工厂质量部副经理	是
28	夏光	12.00	1.38	三号工厂车间技术员	是
29	肖明磊	8.00	0.92	一号工厂品管科客户 质量工程师	是
30	严雪英	12.00	1.38	计划单证员	是
31	宁波领智	10.00	1.15	-	-
	合计	868.00	100.00	-	-

2016年9月，宁波领禧原出资人之一金艳红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2016年10月15日，宁波领禧全体合伙人召开会议并一致通过决定，同意金艳红退伙，并同意金艳红将其持有的宁波领禧8万元出资额、所占出资比例为0.92%的份额转让与张建成。转让完成后，张建成在宁波领禧的出资额为518万元，占宁波领禧出资总额的59.68%。同日，双方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2016年12月27日，宁波领禧完成本次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2月，宁波领禧原出资人之一李卓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2017年3月30日，宁波领禧全体合伙人召开会议并一致通过决定，同意李卓退伙，并同意李卓将其持有的宁波领禧12万元出资额、所占出资比例为1.38%的份额转让与张建成。转让完成后，张建成在宁波领禧的出资额为530万元，占宁波领禧出资总额的61.06%。同日，双方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2017年4月5日，宁波领禧完成本次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2) 简要财务数据（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74.45	874.45
净资产	874.45	874.45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净利润	120.47	53.96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等五家合伙企业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该等员工持股平台中的自然人合伙人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三）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其他股东

1、王振华

王振华直接持有公司 1.62%的股份，并通过持有宁波领挈 11.37%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王振华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道得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道得投资持有公司 0.96%的股份，道得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道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武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324644128F
住 所：	上海市崇明县绿华镇富华路 58 号 8 幢 120 室（上海绿华经济开发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资产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然人武飞持有道得投资 100%的股权。

3、天巽柏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天巽柏智持有公司 0.96%的股份，天巽柏智的有关情况如下：

(1) 天巽柏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天巽柏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柏智投资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3447206346
住 所:	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31 号绿地时代广场 6 栋 2313 房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7 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进行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天巽柏智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合伙人类型
1	肖脩	6,000.00	54.55	有限合伙人
2	上海柏智方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	36.36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柏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9.09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1,000.00	100.00	-

上海柏智方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合伙人类型
1	贺智华	100.00	2.44	普通合伙人
2	竺春飞	3,000.00	73.17	有限合伙人
3	王惠菁	1,000.00	24.3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100.00	100.00	-

上海柏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合伙人类型
1	贺智华	100.00	4.35	普通合伙人
2	竺春飞	1,200.00	52.17	有限合伙人
3	贺施惠	1,000.00	43.4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300.00	100.00	-

4、君润科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君润科胜持有公司 1.92% 的股份。君润科胜的有关情况如下：

(1) 君润科胜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君润科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君润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3406103901
住 所：	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七号办公楼 225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2) 君润科胜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合伙人类型
1	蒋会昌	1,690.00	14.32	有限合伙人
2	林志民	700.00	5.93	有限合伙人
3	金中	700.00	5.93	有限合伙人
4	金春	600.00	5.08	有限合伙人
5	闫峻	700.00	5.93	有限合伙人
6	陈鸿海	500.00	4.24	有限合伙人
7	赵召良	500.00	4.24	有限合伙人
8	胡建宏	1,000.00	8.47	有限合伙人
9	乐静波	500.00	4.24	有限合伙人
10	史蓉	500.00	4.24	有限合伙人
11	孔祥梅	500.00	4.24	有限合伙人
12	蔡晓宇	500.00	4.24	有限合伙人
13	刘志伟	500.00	4.24	有限合伙人
14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 金帆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	23.73	有限合伙人
15	宁波君润创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0.00	0.93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1,800.00	100.00	—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帆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其持有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帆投资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宁波君润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蒋会昌	950	95
2	王小平	50	5
	合计	1,000	100.00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通过道得投资、天巽柏智及君润科胜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自然人未在发行人任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公司现有股东君润科胜之合伙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帆投资有限公司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君润科胜中非国有背景的合伙人合计持有君润科胜的份额比例高于 50%，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帆投资有限公司与君润科胜的其他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关于控制权的特殊协议安排，君润科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应标注国有股东标识的有关规定，其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性质为境内非国有法人股。君润科胜增资入股公司已根据其合伙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其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的现有法人股东及合伙企业股东爱柯迪投资、香港领拓、旭东国际、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道得投资、天巽柏智，和历史上的法人股东 APM、TRANECT 之最终股东、合伙人均为自然人，不存在涉及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的情形。

公司的股东天巽柏智（基金编号：SE4366 号）及其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29677 号）、君润科胜（基金编号：S35679 号）及其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02018 号) 已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应的私募投资基金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登记备案程序。

(四)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成，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3020319591003XXXX，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张建成直接持有公司 10.05%的股权，通过控制爱柯迪投资而间接控制公司 40.60%的股权，通过控制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而间接控制公司 13.24%的股权，张建成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3.89%的股权，其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张建成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发行人股权比例的变化情况如下：

期间	张建成直接持有爱柯迪投资的股权比例 (%)	爱柯迪投资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 (%)	五家员工持股平台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 (%)	张建成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 (%)	张建成合计控制发行人的股权比例 (%)
2014.1-2014.2	44.70	48.96	-	12.12	61.08
2014.2-2015.3	55.81	48.96	-	12.12	61.08
2015.3-2015.8	55.81	42.22	13.77	10.46	66.45
2015.8-2016.2	55.81	42.22	13.77	10.46	66.45
2016.2-至今	55.81	40.60	13.24	10.05	63.89

注：2015年3月，新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增资入股发行人，上述五家员工持股平台均为张建成控制

报告期内，张建成一直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方式控制发行人 50%以上的股权，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起着决定性作用，其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报告期内，张建成一直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主持制定公司战略，主导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发行人的日常生产经营决策，对发行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发挥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

重大变化。基于上述，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成，且一直未发生变化。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除本公司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宁波领禧、宁波领鑫、宁波领祺、宁波领荣、宁波领挈、宁波领智、杰成投资、极望科技 8 家企业。其中，宁波领禧、宁波领鑫、宁波领祺、宁波领荣、宁波领挈、宁波领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公司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杰成投资、极望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 (%)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注册地
1	杰成投资	100.00	2014年3月31日	500.00	实业投资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267 号 2003 室
2	极望科技	通过杰成投资持有 50.00%	2014年9月30日	500.00	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技术服务与咨询；企业信息化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LED 产品、照明产品、灯具、户外用品、工艺礼品、家电、汽车用品、电子产品、体育用品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市高新区创苑路 750 号 003 幢 531 室

杰成投资、极望科技简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2017年6月末总资产	2017年6月末净资产	2017年1-6月净利润	2016年12月末总资产	2016年12月末净资产	2016年净利润	财务数据是否经过审计及审计机构名称
1	杰成投资	731.54	731.54	-13.56	745.10	745.10	-7.78	未经审计
2	极望科技	111.69	-43.82	-128.53	181.68	84.71	-182.85	未经审计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为 70,72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3,824 万股，发行人原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公开发售股份，如本次足额发行，则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东类别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	爱柯迪投资	28,711.8277	40.60	28,711.8277	33.96
2	香港领拓	11,681.6185	16.52	11,681.6185	13.82
3	旭东国际	9,987.7295	14.12	9,987.7295	11.81
4	张建成	7,109.5216	10.05	7,109.5216	8.41
5	宁波领掣	6,379.4591	9.02	6,379.4591	7.55
6	君润科胜	1,360.0000	1.92	1,360.0000	1.61
7	王振华	1,147.5505	1.62	1,147.5505	1.36
8	宁波领祺	1,010.6629	1.43	1,010.6629	1.20
9	宁波领鑫	895.0787	1.27	895.0787	1.06
10	道得投资	680.0000	0.96	680.0000	0.80
11	天巽柏智	680.0000	0.96	680.0000	0.80
12	宁波领荣	594.6720	0.84	594.6720	0.70
13	宁波领禧	481.8795	0.68	481.8795	0.57
二、本次发行的流通股		-	-	13,824.0000	16.35
合计		70,720.0000	100.00	84,544.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纠纷的情况。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详见本节“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三）公司自然人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两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发行前持股数 (万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张建成	7,109.5216	10.05	董事长、总经理
2	王振华	1,147.5505	1.62	副总经理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之“（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四）国有股权或外资股份情况

公司股本中无国有股份，公司外资股东主要为香港领拓及旭东国际，合计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64%，该等外资股东的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3、香港领拓”及“4、旭东国际”。

（五）战略投资者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如下：

1、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直接股东张建成持有爱柯迪投资 55.81%的股权；张建成持有宁波领智 51%的股权，宁波领智为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的普通合伙人，宁波领智分别持有宁波领擎 0.87%份额、宁波领荣 0.93%份额、宁波领祺 0.55%份额、宁波领鑫 0.62%份额、宁波领禧 1.15%

份额；张建成分别持有宁波领挈 27.12%份额、宁波领荣 56.07%份额、宁波领祺 41.87%份额、宁波领鑫 51.24%份额、宁波领禧 61.06%份额；

2、旭东国际直接持有爱柯迪投资 21.48%的股权；

3、董事盛洪持有上海领拓 98%的股权，董事盛洪的配偶崔文蕾持有上海领拓 2%的股权，上海领拓持有香港领拓 100%的股权；董事盛洪为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之普通合伙人宁波领智的股东，持有宁波领智 49%的股权，董事盛洪持有宁波领挈 4.37%的份额；

4、高级管理人员及直接股东王振华直接持有宁波领挈 11.37%的份额；

5、在员工持股平台中，董事俞国华为张建成配偶之弟，同时持有爱柯迪投资 0.85%股权，陆英影与俞国华系夫妻关系，其他员工中，郭建伟与王一萍系夫妻关系、郑林江与何争系夫妻关系、陈汉龙与黄燕系夫妻关系、盛孝良与盛超燕系父女关系、谢一东与陈海琳系夫妻关系、方文江与王亚萍系夫妻关系、盛丽娟与盛小瑜系姐弟关系、董敏华与董访华系兄弟关系。

6、爱柯迪投资的股东中，于 2017 年 8 月因继承邱志利相关股权而成为股东的鲁彩明、邱孝文及邱孝斌三位自然人，鲁彩明为邱孝文、邱孝斌母亲，邱孝文与邱孝斌为姐弟。

除以上所披露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和构成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不含墨西哥子公司 IKD FAEZA）、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员工数量（人）	3,520	3,466	2,937	1,145
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人）	0	0	2	1,730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根据《劳务派遣暂行规定》（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第二十八条规定，“用工单位在本规定施行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数量超过其用工总量10%的，应当制定调整用工方案，于本规定施行之日起2年内降至规定比例。”为符合2014年3月1日起施行的《劳务派遣暂行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劳务派遣用工逐步转为正式员工，截至2015年末，劳务派遣用工占公司用工数量已低于10%，2016年末、2017年6月末，公司已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

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曾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分别由宁波力易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宁波保税区分公司、宁波市众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派遣。宁波力易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市海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330203201402210003），许可经营事项为劳务派遣业务。宁波力易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分公司获发宁波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出具的《劳务派遣备案意见书》获准开展劳务派遣业务。宁波市众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市江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330205201311110003），许可经营事项为劳务派遣。

根据宁波市江北区、鄞州区及海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违反国家劳动用工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过有关劳动用工方面的行政处罚。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按照《劳务派遣暂行规定》（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的要求对劳务派遣用工进行了规范，2016年末、2017年6月末，发行人已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根据主管行政机关出具的相关

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未受过有关劳动用工方面的行政处罚。发行人曾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2、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 3,520 人（不含墨西哥子公司 IKD FAEZA），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人）	占总人数比例
年龄构成	29 岁以下	1,534	43.58%
	30-39 岁	1,256	35.68%
	40-49 岁	607	17.25%
	50-59 岁	104	2.95%
	60 岁以上	19	0.54%
学历构成	大学本科及以上	141	4.00%
	大专	372	10.57%
	高中及中专	681	19.35%
	其他	2,326	66.08%
专业构成	技术人员	351	9.97%
	管理人员	244	6.93%
	生产人员	2,849	80.94%
	销售人员	63	1.79%
	财务人员	13	0.37%

3、员工薪酬

（1）员工薪酬制度

为适应公司发展要求，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进一步拓展员工职业上升通道，规范公司薪酬体系，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岗位对公司的价值贡献制定了各级别岗位的薪酬，一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年终奖励组成。新员工入职后，人力资源部按公司薪酬标准与用人部门确定其工资标准，并经各级主管及经理批准后生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规定了定期和不定期的调整机制，主要分为转正调薪、年度调薪、岗位变动调薪，具体为：①转正调薪：新员工转正后的薪资依据试用期表现评价进行调整，且原则上不能超出该

职务级别薪资标准的中位值；② 年度调薪依据国家消费者物价指数及市场薪酬数据的变化，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由人力资源部制定公司年度调薪方案；③ 岗位调动调薪有三种情况，即岗位晋升后的调薪、岗位平级调动后的调薪、岗位降级后的调薪。公司员工每月工资发放时间为次月 10 日，如遇节假日月工资原则上提前发放，如需延后到节假日后发放，则需发出延后通知。

(2) 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大致范围及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① 各级别员工人均工资水平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平均工资	2016年 平均工资	2015年 平均工资	2014年 平均工资
普通	3.03	6.07	6.07	5.47
中层	8.33	22.14	17.58	16.50
高层	14.94	44.48	38.26	25.99
全员平均	3.27	6.70	6.63	5.96

② 各类岗位员工人均工资水平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平均工资	2016年 平均工资	2015年 平均工资	2014年 平均工资
技术	4.19	7.78	7.25	6.87
管理	4.92	13.60	12.46	11.20
财务	5.88	12.47	9.93	8.15
销售	4.06	15.64	13.05	12.09
生产	2.96	5.87	5.94	5.31
全员平均	3.27	6.70	6.63	5.96

③ 人均薪酬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平均工资	2016年 平均工资	2015年 平均工资	2014年 平均工资
爱柯迪	3.27	6.70	6.63	5.96
宁波市平均工资	-	6.13	5.79	5.36

注：宁波市平均工资数据来自浙江统计局的制造业城镇其他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2016年和2017年1-6

月数据尚未公布，2016年数据采用2016年宁波市全部单位在岗职工(含劳务派遣)平均工资

4、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公司薪酬体系是公司经营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现行薪酬体制，建立起适应公司及行业特点且保证员工个人与公司协同成长的薪酬制度。公司将参考公司所在地的薪酬水平、同行业薪资增幅水平、通货膨胀水平、公司盈利状况等对员工薪资进行调整，坚持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体系，保证员工的稳定性和积极性，实现公司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预计未来公司员工的薪酬水平将保持一定的增长幅度，实现员工收入水平 and 公司业绩水平相挂钩，分享公司业绩增长成果。

(二) 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和医疗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各下属子公司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有关政策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在职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五项社会保险缴纳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不含墨西哥子公司 IKD FAEZA）。

1、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

序号	公司名称	缴纳社会保险的起始时间	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时间
1	爱柯迪	2004年02月	2011年03月
2	协成工业炉	2009年12月	2015年01月
3	优耐特精密	2008年01月	2015年01月
4	爱柯迪精密	2016年03月	2016年03月
5	辛迪自动化	2015年05月	2015年05月
6	中野精密	2002年04月	2002年10月
7	优耐特模具	2004年06月	2010年09月
8	优铭模具	2011年08月	2011年09月
9	柯东机械	2017年04月	2017年04月
10	爱柯迪上海分公司	2017年02月	2017年02月
11	辛柯机械	2017年08月	2017年08月

注：爱柯迪精密于2015年12月成立，辛迪自动化于2015年4月成立，柯东机械于2017年3

月成立，爱柯迪上海分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成立，辛柯机械于 2017 年 7 月成立；于 2017 年 8 月成立的南昌爱柯迪相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手续正在办理中

2、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如下：

类别	2014 年 12 月末		2015 年 12 月末		2016 年 12 月末		2017 年 6 月末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养老保险	14%	8%	14%	8%	14%	8%	14%	8%
医疗保险	11%	2%	11%	2%	9%	2%	9%	2%
失业保险	2%	1%	1%	0.50%	1%	0.50%	0.50%	0.50%
生育保险	0.70%	-	0.70%	-	0.70%	-	0.70%	-
工伤保险	0.6%- 3%	-	0.35%- 1.35%	-	0.35%- 1.35%	-	0.35%- 1.35%	-
外来务工人员	养老	14%	8%	14%	8%	-	-	-
	大病	5.50%	1%	5.50%	1%	-	-	-
	失业	2%	-	1.50%	-	-	-	-
	生育	0.70%	-	0.70%	-	-	-	-
	工伤	0.6%- 3%	-	0.45%- 1.35%	-	-	-	-
住房公积金	8%	8%	5%-8%	5%-8%	5%-8%	5%-8%	5%-8%	5%-8%

注 1：根据《宁波市外来务工人员社会保险暂行办法》（甬政发【2007】101 号）、《关于完善外来务工人员社会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甬政发【2010】106 号）、《宁波市外来务工人员社会保险实施细则》（甬劳社办【2011】54 号）等文件的规定，为在国家规定的劳动年龄段内、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但不具有宁波市常住户口的外来务工人员办理养老保险、大病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宁波市社会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甬政发【2016】9 号）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宁波市外来务工人员社会保险政策停止实施，全面并轨至职工社会保险制度，发行人为外来务工人员办理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工伤保险。

注 2：爱柯迪上海分公司于 2017 年 1 月设立，并于 2017 年 2 月开始为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截至 2017 年 6 月末，爱柯迪上海分公司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比例为：养老保险，公司缴纳比例为 20%，个人缴纳比例为 8%；医疗保险，公司缴纳比例为 9.5%，个人缴纳比例为 2%；失业保险，公司缴纳比例为 0.5%，个人缴纳比例为 0.5%；生育保险，公司缴纳比例为 1%，个人不承担；工伤保险，公司缴纳比例为 0.2%，个人不承担；住房公积金，公司和个人的缴纳比例均为 7%。

3、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合同员工缴存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各期末当月员工人数	3,520	3,466	2,937	1,145
实缴人数	3,445	3,366	2,779	1,102
未缴纳原因：				
退休返聘	28	28	16	16
外单位缴纳或自行缴纳	2	10	10	8
当月入职次月缴纳或当月缴纳时点前离职	45	62	132	19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合同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各期末当月员工人数	3,520	3,466	2,937	1,145
实缴人数	3,325	3,246	2,448	364
未缴纳原因：				
退休返聘、外籍员工	29	28	16	16
外单位缴纳或自行缴纳	1	7	8	3
试用期员工或其他原因未缴纳	165	185	465	762

(3)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欠缴情况及影响测算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应为试用期或其他原因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对于自行缴纳或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如该等员工要求公司为其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应为其进行补缴。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补缴人数及各期平均薪酬、缴纳费率模拟测算，若为该等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公积金，其金额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实缴金额 (万元)	2,070.45	2,985.13	1,687.43	707.40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补缴金额 (万元)	28.75	81.77	175.40	379.39
利润总额(万元)	30,283.69	64,146.57	47,648.57	41,468.47
补缴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	0.09%	0.13%	0.37%	0.91%

经测算，若公司为上述未缴纳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补缴金额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91%、0.37%、0.13%、0.09%，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4、政府主管部门关于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的证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分别取得宁波市江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鄞州区及海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报告期内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证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鄞州分中心、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报告期内无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证明。

根据墨西哥 Softlanding Group Mexico,S.C.出具的《法律意见书》，IKD FAEZA 为其员工提供的薪酬和员工福利待遇（包括为当地员工提供的社会保障和住房补贴）符合当地法律法规的要求，IKD FAEZA 遵守墨西哥当地关于劳工雇佣和员工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出具承诺

针对公司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公司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张建成出具了《承诺函》，无条件、不可撤销地郑重承诺：

“如因国家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爱柯迪需为其及其子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爱柯迪及其子公司未全员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

损失，相关费用和责任由承诺人全额承担、赔偿，承诺人将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及时予以缴纳。如因此给爱柯迪及其子公司带来损失，承诺人愿意向爱柯迪给予全额补偿。各承诺人在承担前述补偿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爱柯迪行使追索权。”

综上所述，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根据发行人说明及测算，如需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补缴金额对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相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且发行人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张建成已承诺如因国家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爱柯迪及其子公司需为其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爱柯迪及其子公司未全员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相关费用和责任由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额承担、赔偿，因此，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十、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全体股东关于发行人上市后股份锁定和流通限制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主要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股份意向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四）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五）发行人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六）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之“（二）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和医疗制度的情况”。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主要产品是通过压铸和精密机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制汽车零部件。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适应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

公司业务覆盖全球汽车市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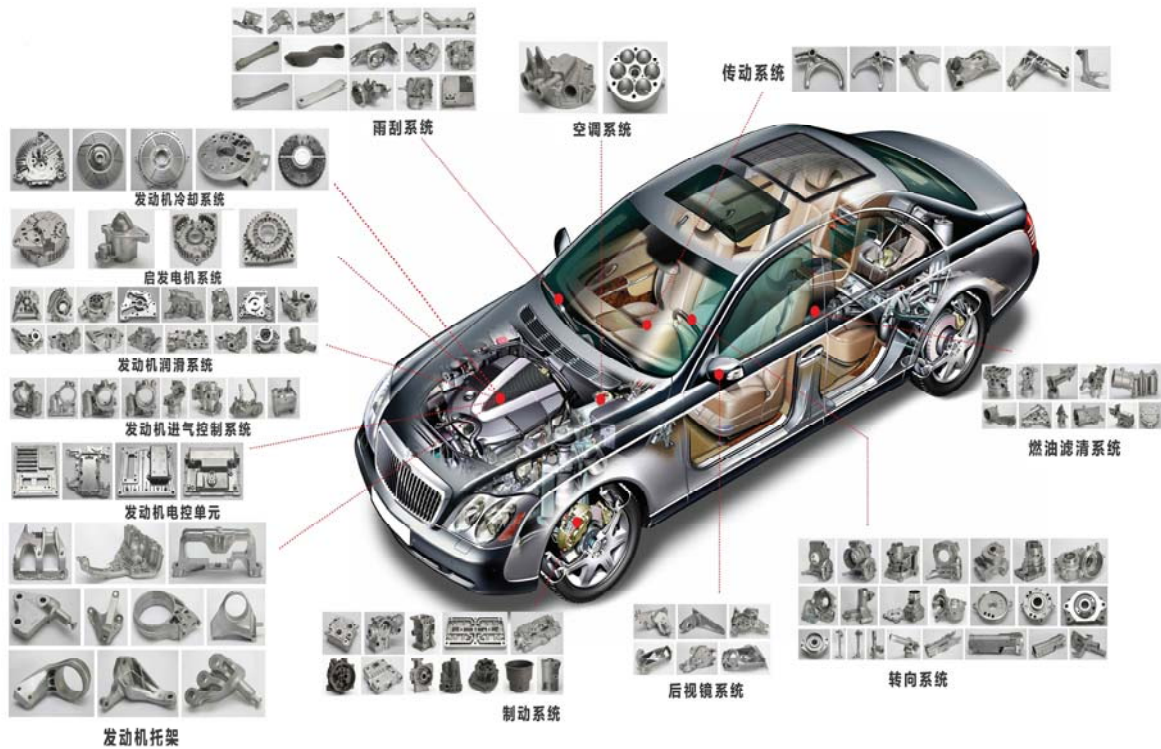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战略，通过严控产品质量，严守契约精神，在行业内以高质量标准、高执行力、诚信守约获得客户的一致认可。2010年至2014年，公司连续五年荣获博世（Bosch）优选供应商认证；2014年，公司获博格华纳（Borgwarner）颁发的年度创新奖以及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卓越客户服务奖；2015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供应商质量改进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年度零 PPM 奖、年度新产品开发贡献奖以及大陆（Continental）和舍弗勒（Schaeffler）共同颁发的优质供应商奖；2016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全球供应商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颁发的优秀开发供应商奖、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最佳客户服务奖。2017年6月，公司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件生产企业综合实力 50 强”，子公司优耐特模具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公司依托大客户优势，建立了完善、稳定的销售渠道，并在多种产品系列领域形成了较强的行业竞争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领先的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专业供应商之一。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雨刮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制动系统等铝合金精密压铸件。

爱柯迪汽车应用产品展示



公司主要产品的功能及图示如下：

功能部件	功能	主要零部件产品	示例图
汽车雨刮系统	包括雨刮电机、连杆支架、驱动臂等铝合金结构件，这些零件构成完整的雨刮器驱	雨刮电机壳体	

		动、连杆支架、输出摇臂等功能，并辅以电控系统，实现雨刮系统的智能化	连杆支架	
			驱动臂	
汽车转向系统		包括转向支架、转向管柱、转向电机壳体、转向电控单元等，这些零件基本覆盖了转向功能的大部分零件，是汽车轻量化的重要零件	转向支架	
			助力转向壳体	
			转向器管柱	
			转向电机壳体	
			转向电控单元	
汽车发动机系统	燃油滤清系统	包括滤清器壳体、油冷器壳体等，这些零件主要功能为控制燃油的清洁度及温度，确保发动机的稳定工作	滤清器壳体	
			油冷器壳体	
汽车发动机进气控制系统		包括节气门控制阀体、进气歧管、涡轮增压器壳体等，与其它零件及控制系统等形成发动机进气的控制、过滤及尾气循环利用等功能	节气门控制阀体	
			进气歧管	
			涡轮增压器壳体	
启动马达、发电机系统		发动机的启动控制	启动电机壳体、发电机前后壳体	
汽车油泵/真空泵系统		用于发动机供油系统和制动系统	机油泵体	
			真空泵壳体	
发动机冷却系统		控制发动机工作温度	硅油离合器	

	驻车加热系统	包括加热装置热能转换壳体,鼓风机壳体等。对车厢、发动机进行预热。	热能转换壳体、鼓风机壳体	
汽车传动系统		包括压力盘、变速凸轮、变速拨叉、差速器壳体及后盖等，形成从发动机到各轮胎的动力传输及速度调节功能	压力盘	
			后盖	
			变速拨叉	
			差速器壳体	
			ECU 控制单元	
汽车制动系统		包括单缸盖、双缸盖、盖板、制动主缸、制动组合阀、ABS 阀体、ECU 控制单元、真空助车泵、法兰盘等，形成汽车制动执行、控制及制动安全保障等功能	单缸盖	
			双缸盖	
			盖板	
			制动主缸	
			制动组合阀	
			ABS 阀体	
			真空助车泵	
法兰盘				
汽车其它系列零件	汽车空调系统	包括缸体、前盖、后盖等，为轴向活塞式压缩机的关键零件	缸体	
			前盖	
			后盖	
	汽车后视系统	包括后视镜支架及倒车摄像头壳体等，形成汽车后视及监视功能	后视镜支架	
			倒车摄像头壳体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自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前身宁波优耐特压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2015 年 8 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从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来看，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行业代码：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C3660）；从生产工艺来看，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有色金属压铸及机加工制造技术，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

（二）行业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行业主管机构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铸造协会，由上述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行使行业管理职能。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行业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拟订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铸造行业的行业标准以及准入条件，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的行业自律组织，是在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摩托车）整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依法组成的自律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该协会是经我国民政部批准的社团组织，主要负责产业调查研究、技术标准制订、行业技术与信息的搜集分析、提供信息咨询服务、行业自律、国际交流等。

中国铸造协会：协助政府完善行业规范；加强行业自律；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规范，规范行业行为；促进铸造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推动现代铸造产业集群建设；推动铸造行业按照经济合理和专业化协作的原则进行改组、改造；提出行业内部技术和业务管理的指导性文件；协调和促进企业间的经济合作和技术合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公司属于专业生产汽车零部件的压铸企业，受汽车制造业及压铸行业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汽车工业提升了我国经济的整体实力，起着重要的支柱作用，是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先导型产业，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我国中央及地方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对汽车行业以及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材料相关行业的扶持及鼓励政策，主要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政策导向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1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	将“航空、航天、汽车、摩托车轻量化及环保型新材料研发与制造（专用铝板、铝镁合金材料、摩托车铝合金车架等）”列为鼓励外商投资的行业。	发改委、商务部	2017年修订
2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Al-Ca合金, Al-In合金, Al-V合金, Al-Ca-In合金, 铝合金压铸材料产品等被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发改委	2017年
3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规划中提出：全产业链实现安全可控。突破车用传感器、车载芯片等先进汽车电子以及轻量化新材料……。引导创新主体协同攻关整车及零部件系统集成、动力总成、轻量化……等关键核心技术，增加基础、共性技术的有效供给。加大汽车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和推广。推动先进燃油汽车、混合动力汽车和替代燃料汽车研发，突破整车轻量化……等关键技术。完善节能汽车推广机制，通过汽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标识标准以及税收优惠政策等，引导轻量化、小型化乘用车的研发和消费。	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	2017年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	纲要指出要促进消费升级，稳步促进汽车等大宗消费；同时深入实施污染防治行动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16年

	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计划，制定城市空气质量达标计划，严格落实约束性指标，地级及以上城市重污染天数减少 25%，加大重点地区细颗粒物污染治理力度。构建机动车船和燃料油环保达标监管体系。		
5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将“铝合金清洁生产与先进铸锻”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为高精度、高性能铝合金压铸件的生产提供了市场支持。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	2016 年
6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提出“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核心技术；提升轻量化材料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发展整车轻量化技术、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	工信部	2016 年
7	《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提出“推广铝合金在乘用车等领域的应用，支持铝镁合金压铸件在高铁、航空、汽车领域的应用；到 2020 年，实现铝在建筑、交通领域的消费用量增加 650 万吨。”	工信部	2016 年
8	《中国制造 2025》	文中将发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车身轻量化材料列入国家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的范围。	国务院	2015 年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将“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铝镁合金、有色金属新材料生产”等列为国家鼓励发展产业。	发改委	2013 年修正
10	《铸造行业准入条件》	从企业规模、铸造方法与工艺、铸造设备、铸造质量、能源消耗、废弃物排放与治理、职业健康安全与劳动保护、人员素质等方面制定了铸造行业准入条件，对防止企业盲目建设、避免行业无序竞争提供了保证。	工信部	2013 年
11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 年-2020 年）》	规划中提出：到 2020 年，当年生产的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降至 5.0 升/百公里，节能型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降至 4.5 升/百公里以下；商用车新车燃料消耗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同时，掌握混合动力、先进内燃机、高效变速器、汽车电子和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企业。	国务院	2012 年

（三）行业概况

1、压铸行业概况

（1）压铸行业概述

压铸，全称压力铸造，是一种金属铸造工艺，是一种利用模具腔对融化的金属施加高压使金属熔液凝固而形成铸件的铸造方法。同其他铸造技术相比，压铸是应用最广泛、发展速度最快、技术最先进且效率最高的精密零部件制造技术，适应了现代制造业中产品复杂化、精密化、轻量化、节能化以及绿色环保的趋势。作为一种切削较少、接近无切削的凝固成形的金属热加工技术，压铸成形的产品具有材质轻巧、耐磨性强、机械强度高、传热及导电性好、可承受高温、外表美观、节能高效等诸多优点，从而被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航空、机械等精密电子器件上。

（2）压铸产品分类及应用领域

根据原材料不同，压铸产品可以分为铝合金压铸件、镁合金压铸件、锌合金压铸件以及铜合金压铸件等类别。

不同材质的压铸产品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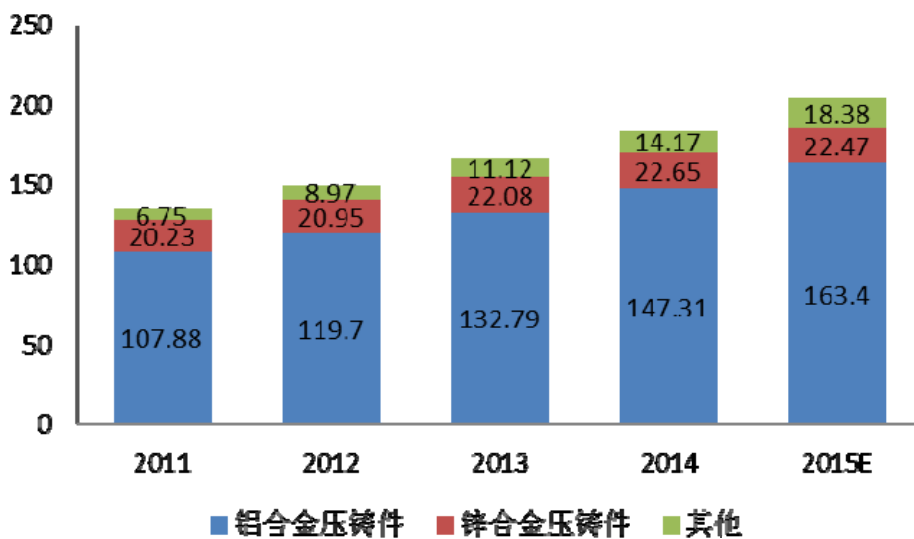
名称	主要特点	应用领域
铝合金压铸	铝合金质量轻、制造复杂和薄壁铸件时尺寸稳定性高，耐腐蚀性强，机械性能好，高导热及导电性，高温下强度依然很高	汽车、通讯基础设施、建筑等较重及体积较大的配件
镁合金压铸	成型加工性能优良，切削加工性好，易于进行机械加工，强度重量比高，耐冲击，减震降噪效果好，电磁屏蔽能力强，可以重熔回收	“3C”产品、小型电动工具、厨房电器、小型的医疗仪器
锌合金压铸	在三种有色金属中最易压铸，抗压强度、塑性高，铸造寿命长，其具备高韧性、高冲击强度及较易电镀等特质	“3C”产品、建筑五金、玩具、家居用品
铜合金压铸	铜合金硬度、耐热性、耐蚀性高，机械性能高，抗磨损	仪器、仪表零件、水表盖圈、轴承保持器及医用钳等

压铸件在下游行业的应用呈现多元化的态势，目前，压铸产品已被广泛运用在汽车、摩托车、通讯、家电、计算机、医疗器械、建筑、五金制品、电动工具、照明、扶梯梯级、玩具以及灯具等各行行业中，而伴随着压铸技术水平和产品开发能力的提高，未来新兴行业中如机器人、航天、新能源以及医疗行业的压铸件应用将会得到进一步发展。

汽车行业近年来良好的发展势头，使得汽车类压铸件已成为了压铸行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产业。我国汽车压铸件产量占我国所有压铸件产量的比例已经超过了70%，而近年来急剧增加的汽车轻量化需求，带动了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业的高速发展，铝合金压铸件在汽车产业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最近几年，在我国汽车压铸件用量中，铝合金压铸件占比约为80%¹。

2011-2015 年我国汽车产业压铸件用量

单位：万吨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3) 压铸行业发展概况

压铸是高效率的金属成型技术之一，至今约有 160 余年的历史。我国压铸产业约始于 20 世纪 40 年代中后期，至 20 世纪 80 年代，我国压铸业有了较大的发展，许多大型企业都有了一定规模的压铸车间，而专业压铸厂也相继在上海、北京、重庆、沈阳、大连、青岛、宁波等大中城市建立起来，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中国的压铸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压铸作为重要的金属成形技术之一，已渗透到各个工业和科技等系统和领域，形成具有相当规模的行业，同时，我国的汽车工业在我国工业中的位置更是日益突出，进入飞速发展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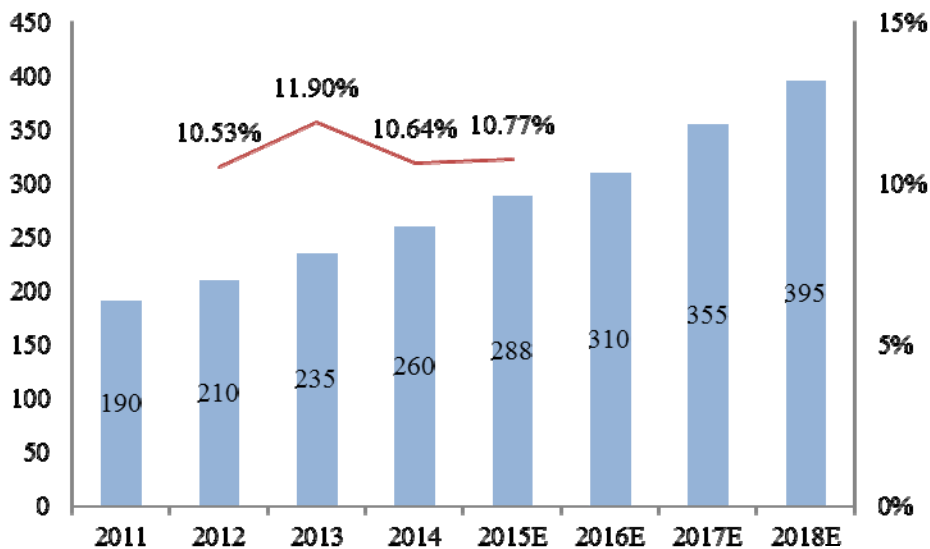
¹ 资料来源：压铸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王俊、翟春泉、王国祥、陈恭努、秦富生、赵妍，2014 年

随着国民经济以及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作为汽车工业的支撑产业，我国压铸业的产量也在快速增长，同时，出现了高精密度、特殊性能要求的各类压铸件产能逐渐向国内转移的现象，压铸市场的空间不断扩展，尤其电子计算机、通讯、数码影视等行业的“3C”产品需求的扩大，房地产及建筑工业的兴起，以及各类产品的压铸件出口量的大幅增长，使压铸产品的生产规模和格局发生了结构性变化，进而在不同的地域形成了压铸产业集群，我国压铸企业在规模、管理和品牌等方面有了巨大的提升。

受我国国民经济及全球汽车工业高速发展等因素的带动，“十二五”期间，我国压铸行业进入了稳定增长的新常态。

2011年-2018年中国压铸件产量趋势

单位：万吨



资料来源：中国铸造协会压铸分会

根据中国铸造协会压铸分会的数据及预测，近年来，我国压铸行业每年都维持 10% 以上的稳定增长，2012 年，我国压铸件产量突破 200 万吨，2014 年，我国压铸件产量达到 260 万吨，同比增长 10.64%，到 2016 年，我国压铸件产量将突破 300 万吨，并将在 2018 年实现 395 万吨的压铸件产量。

2、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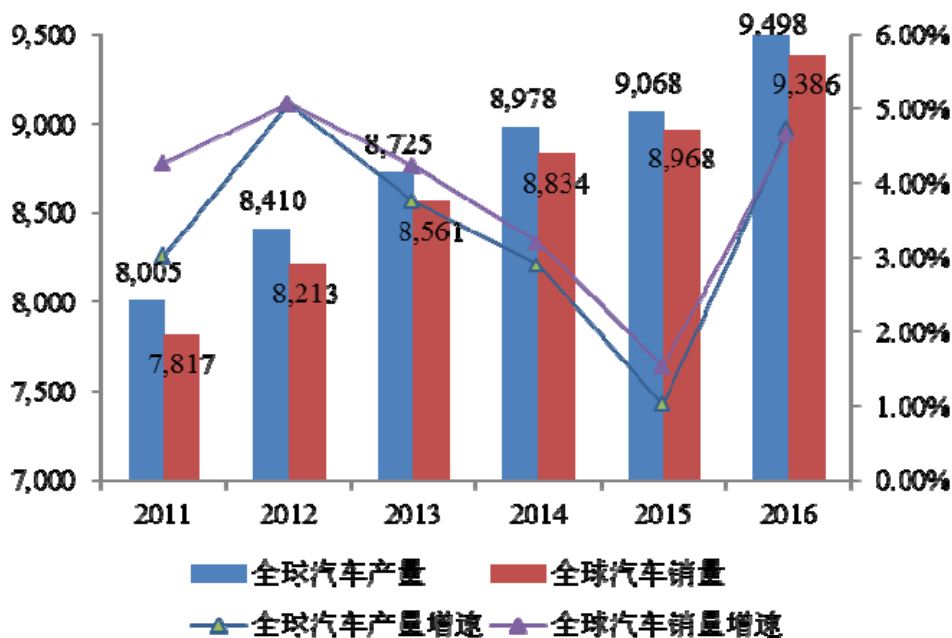
压铸行业最大的下游市场和发展支撑是汽车行业，因此汽车行业的发展对压铸市场具有决定性的影响，汽车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1）全球汽车产业发展概况

过去五年，全球汽车市场进入稳步增长的上升通道，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从2011年的8,005万辆、7,817万辆上升到2016年的9,498万辆以及9,386万辆，随着新兴市场如中国、印度汽车市场的迅速崛起，全球汽车行业继续保持增长趋势。

2011年-2016年全球汽车产销量

单位：万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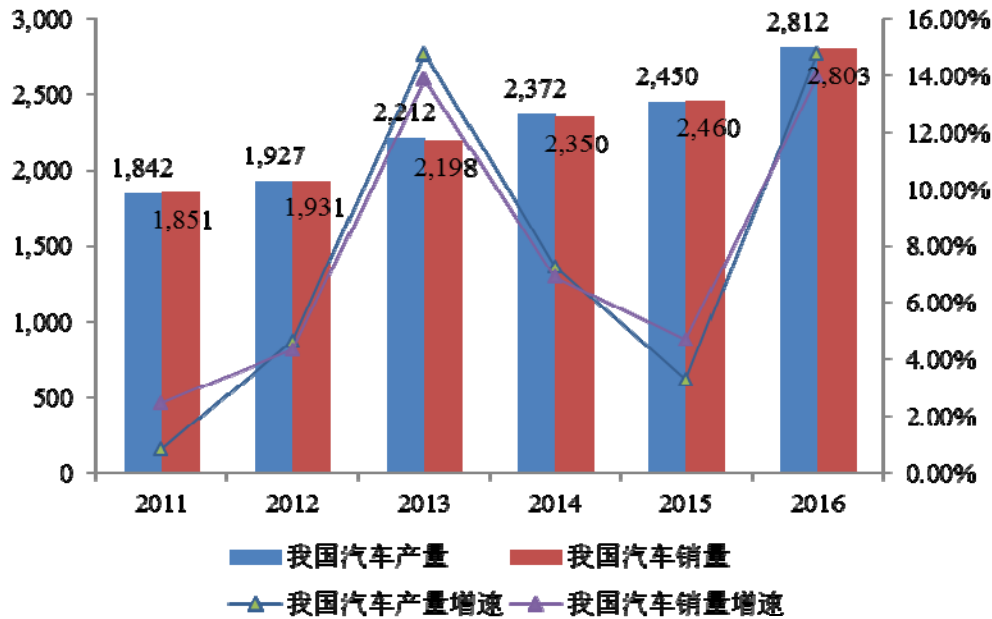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 及 OICA

（2）我国汽车产业发展概况

汽车工业提升了我国经济的整体实力，起着重要的支柱作用，是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先导型产业，也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最近五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16年，我国全年累计生产汽车2,812万辆，同比增长14.76%，销售汽车2,803万辆，同比增长13.95%，2017年1-6月，我国累计生产汽车1,353万辆，同比增长4.64%，销售汽车1,335万辆，同比增长3.81%，连续多年位列全球第一。

2011年-2016年我国汽车产销量

单位：万辆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

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逐步提高，汽车消费的积极性将进一步得到发挥，特别是我国二三线城市汽车消费能力，消费档次逐渐提高，我国汽车市场的产销量未来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根据国家发展研究中心及工信部等有关部门于 2005 年的调研显示，国内汽车制造业每增值 1 元，可有效带动其上下游关联产业 2.64 元的增值。可见，伴随着我国以及全球持续稳定的汽车产销量增长，汽车零部件行业如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等市场空间也存在较大的增长潜力。

(3)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概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汽车产业链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汽车零部件是组成汽车的各个部分的基本功能单元所需要使用的配件，涵盖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底盘系统、行驶系统、转向系统、刹车系统、电气系统、雨刮系统、减震系统以及车身等各功能系统使用的零部件，一辆整车由上万个汽车零部件组成。

汽车主要零部件分类如下：

分类	主要零部件
发动机系统	节气门体、发动机、发动机总成、油泵、油嘴、涨紧轮、气缸体、轴瓦、水泵、燃油喷射、密封垫、凸轮轴、气门、曲轴、连杆总成、活塞、皮带、消声器、化油器、油箱、水箱、风扇、油封、散热器、滤清器等
传动系统	变速器、变速换挡操纵杆总成、减速器、离合器、离合器盘、离合器盖、万向节、万向滚珠、万向球、球笼、离合器片、分动器、取力器、同步器、同步器环、同步带、差速器、差速器壳、差速器盘角齿、行星齿轮、轮架、凸缘、齿轮箱、中间轴、齿轮、挡杆拨叉、传动轴总成、传动轴凸缘、皮带等
转向系统	转向机总成、转向柱、转向万向节、转向拉杆（不含球头）、转向节、液压泵、助力电机
制动系统	刹车蹄、刹车片、刹车盘、刹车鼓、压缩机、制动器总成、制动踏板总成、制动总泵、制动分泵、ABS-ECU 控制器、电动液压泵、制动凸轮轴、制动滚轮、制动蹄销、制动调整臂、制动室、真空加力器、手制动器总成、驻车制动器总成、驻车制动器操作杆总成等
行驶系统	前桥、后桥、空气悬架系统、平衡块、钢板、轮胎、钢板弹簧、半轴、减震器、钢圈总成、半轴螺栓、桥壳、车架总成、轮胎等
电气系统	传感器、汽车灯具、蜂鸣器、火花塞、蓄电池、线束、继电器、音响、报警器、调节器、分电器、起动机（马达）、单向器、汽车仪表、开关、保险片、玻璃升降器、发电机、点火线圈、点火器调温器、点火模块等
雨刮系统	雨刮电机、连杆支架、驱动臂等
车身	车身骨架、副车架、纵梁、横梁、前后车门主体等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统计的 12,757 家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7,202.79 亿元，同比增长 14.23%，利润总额 2,858.26 亿元，同比增长 17.12%。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近年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已成为我国汽车工业乃至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撑产业。

3、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市场情况

汽车行业对铝合金精密压铸产品的需求未来仍将保持增长趋势，这主要受以下几方面因素的影响：

（1）节能环保成为汽车行业面临的主要课题

全球经济的持续发展，对石油资源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能源供需矛盾不断激化，作为石油的重要消耗终端产业，汽车工业受到了能源供需矛盾恶化的不利的影 响。同时，在全球变暖以及空气质量不断恶化的大环境下，环境保护成为了世界性的热点问题，而汽车是污染物的主要排放者，其排放的一氧化碳和碳氢化

合物超过 70%，氮氧化物和颗粒物超过 90%²。汽车的环保问题也成为了限制汽车工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

为缓解能源供需矛盾以及适应环境保护的现实需求，各国纷纷出台针对 2020 年甚至更长远的乘用车燃料消耗量标准法规，以推动和促进汽车节能技术发展、提高汽车燃料经济性水平，应对全球性的资源短缺和环境保护问题，其中，日本提出至 2020 年，乘用车平均燃料经济性水平达到 20.3km/L；欧盟在 2009 年通过强制性的法律，要求到 2020 年，乘用车二氧化碳的排放达到 95g/km；美国于 2010 年 4 月和 2012 年 8 月分别发布了针对 2012-2016（第一阶段）和 2017-2025（第二阶段）的轻型车燃料经济性及温室气体排放规定，要求 2025 年美国轻型车的平均燃料经济性达到 54.5mpg。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印发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我国要实现“燃料经济性显著改善，到 2020 年，当年生产的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降至 5.0 升/百公里，节能型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降至 4.5 升/百公里以下，商用车新车燃料消耗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³

主要国家和地区燃料消耗量标准目标对比

国家地区	2015		2020		2025		年降幅 (至 2020)	年降幅 (至 2025)
	原始	对应国际	原始	对应国际	原始	对应国际		
欧盟	130g/km	5.2L/100km	95g/km	3.8L/100km	75g/km	3L/100km	5.40%	4.20%
美国	36.2mpg	6.7L/100km	44.8mpg	6L/100km	56.2mpg	4.8L/100km	3.50%	3.40%
日本	16.8km/L	5.9L/100km	20.3km/L	4.9L/100km	-	-	3.30%	-
中国		6.9L/100km		5L/100km		-	5.50%	-

资料来源：乘用车燃料消耗量第四阶段标准解读，工信部装备工业司

（2）汽车轻量化是未来汽车行业发展的方向

在世界范围内排放标准愈加严格的大环境下，汽车轻量化概念，作为实现汽车节能减排的重要路径，已经被社会公众、政府部门以及全球各大汽车制造商所广泛接受，成为世界汽车发展不可逆转的趋势。汽车轻量化，就是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

² 资料来源：车身轻量化：实现节能减排的必经之路，浙商证券，2015 年

³ 资料来源：乘用车燃料消耗量第四阶段标准解读，工信部装备工业司，2015 年 1 月 26 日

性，减少燃料消耗，降低排气污染。根据美国铝业协会（Aluminum Association）下属的铝业交通组（Aluminum Transportation Group）的数据显示，汽油乘用车减重 10%可以减少 3.3%的油耗；柴油车减重 10%则可以减少 3.9%的油耗。

乘用车减重后效能提升效果

分类	乘用车减重 10%的效能提升效果	
	对标动力系统	小型化动力系统
汽油	3.3%	6.5%
柴油	3.9%	6.3%
EV	6.3%	/
PHEV	6.3%	/
分类	乘用车减重 15%的效能提升效果	
	对标动力系统	小型化动力系统
汽油	5%	10%
柴油	5.9%	9.5%
EV	9.5%	/
PHEV	9.5%	/

资料来源：Aluminum Association, 浙商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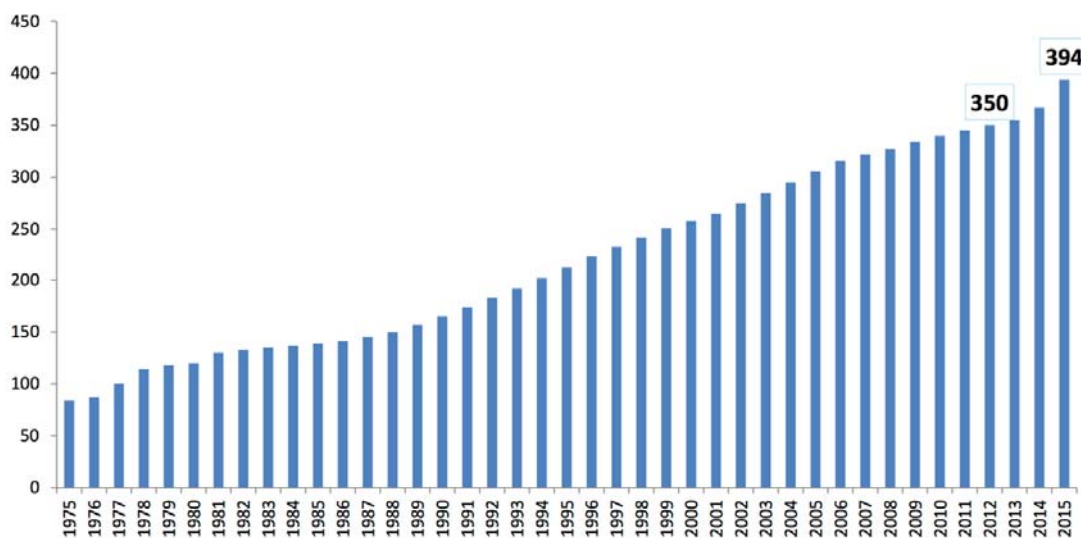
汽车轻量化并不是简单地追求汽车的减重，还必须能够同时兼顾质量、性能和价格。基于铝合金材料易成型、轻质以及高回收率的特性，从汽车的制造、运营以及废旧汽车回收各个维度考虑，汽车铝合金压铸件在汽车上的应用都能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以质量轻、性价比高的优势已经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占领了主导地位。

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在汽车上应用的发展潜力除了来源于汽车产销量的增长，还会受单辆汽车用铝量上升的刺激而得以挖掘。根据达科全球（Ducker Worldwide）的报告，在北美地区，平均每辆汽车的用铝量从 1975 年的不足 100 磅（约合 45.36kg）持续 40 年不间断的增长，至 2015 年的 394 磅（约合 179kg），并预计 2025 年，北美平均每辆轻型车的用铝量将会达到 550 磅（约合 250kg），占车身总重量的比例将从 2012 年的 9%上升至 16%⁴。

⁴ 资料来源：2015 North American Light Vehicle Aluminum Content Study, Ducker Worldwide

北美平均每辆车用铝量变化

单位：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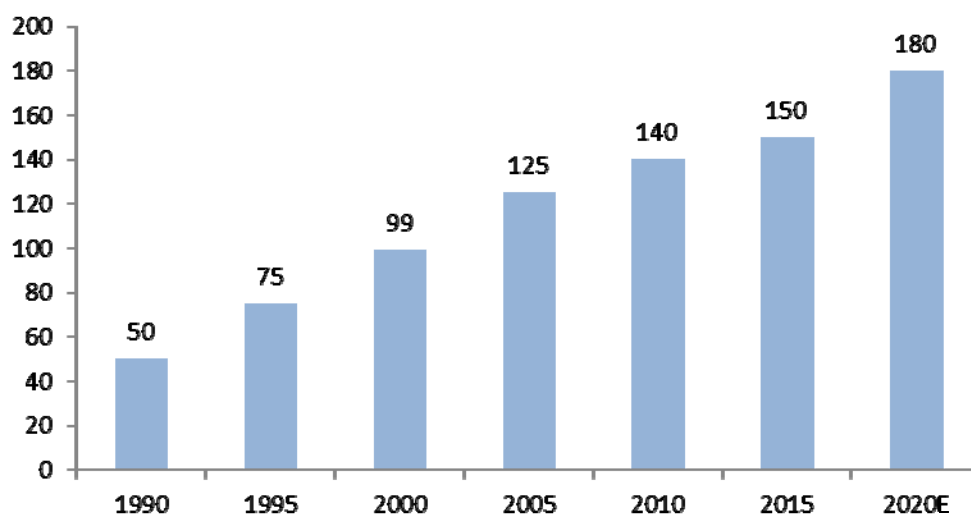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Ducker Worldwide

根据欧洲铝业协会与达科全球（Ducker Worldwide）的统计，欧洲汽车市场中自 1990 年到 2012 年，平均每辆车铝合金使用量从 50kg 增长到了 140kg，并预计到 2020 年平均每辆车铝合金使用量将达到 180kg。

欧洲平均每辆车用铝量变化

单位：kg



通过提高汽车用铝比例，实现汽车轻量化，是应对日益突出的燃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的最现实的选择。根据智研咨询研究，目前中国汽车平均用铝量为 105Kg/辆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到 2020 年，国内汽车年产量将达到 3,600 万辆，新能源汽车年产量将达到 200 万辆。如果国内汽车市场平均每辆车用铝量达到 160kg，新能源汽车平均每辆车用铝量达到 250kg，到 2020 年，我国汽车市场的铝合金需求量大约为 620 万吨。按照汽车铝合金 4 万元/吨的价格计算，至 2020 年，中国汽车铝合金的市场空间将达到 2,500 亿元人民币⁶。

稳步上升的全球汽车产销量以及不断提高的汽车用铝量将使得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市场空间持续增长。

（四）行业竞争状况

从全球范围而言，压铸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目前，发达国家的压铸企业数量较少，但是单个企业的规模较大、专业化程度较高，在资金、技术、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较强优势。在发展中国家，压铸企业数量较大，而单体产量并不大，竞争也十分激烈。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压铸件的生产和消费大国之一。目前国内压铸行业的集中度较低，我国压铸企业有 3,000 多家，但绝大多数规模都比较小，产量一万吨以上的仅有几十家⁷。因此压铸行业整体的发展趋势是，处于劣势的企业不断被淘汰，中小企业已无法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通过企业兼并整合，形成大企业集团，主导行业发展。

随着我国汽车产业、汽车轻量化趋势的发展，铝合金、镁合金等轻合金精密压铸件良好的行业应用前景正在吸引新的竞争者加入。国内汽车压铸件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主要有两类，一类是汽车领域企业的配套企业，从属于下游行业的集团公司；另一类是独立的汽车精密压铸件生产企业，专门从事汽车精密压铸件的生产，与下游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随着行业的发展，未来的市场竞争将日渐激烈，独立的汽车精密压铸件生产企业必须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尤其关键技术的研发，引进先进设备、扩大生产规模、提升管理水平，加快行业整

⁵ 资料来源：2016 年中国汽车轻量化行业发展趋势及汽车用铝市场需求分析，中国产业信息网，2017

⁶ 资料来源：轻量化系列深度报告一：铝合金深加工聚势，推动汽车轻量化，国金证券，2016

⁷ 资料来源：中国铸造协会，《中国铸造年鉴（2012 年版）》

合和产品整合，才能在行业中保持自身的市场地位。随着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行业结构开始调整，行业集中度也在逐步提高，未来零部件供应商集团化发展的趋势日益明朗。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资金壁垒

本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熔炼设备、压铸设备、模具生产设备、机加工设备、精密检测设备购置费用高，尤其是生产高端精密零部件。为了保证产品的精度、强度、可加工性等技术指标达到较高的水平，企业需要投入高端的加工设备，需要更多的资金投入，对行业内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2、资质及客户认证壁垒

2013年5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推出了《铸造行业准入条件》，该文件从企业建设和布局、生产工艺、生产装备等方面制定了铸造行业准入条件，对防止企业盲目建设、规避行业无序竞争提供了保证，遏制了小规模企业无序进入本行业。

全球各大整车制造商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选择上游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拥有一整套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标准，通常情况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过国际组织、国家和地区汽车协会组织建立的零部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如ISO/TS-16949）审核后方可成为整车厂或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候选供应商；其后，整车厂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按照各自建立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对上游供应商的各生产管理环节进行现场制造工艺审核和打分；最后，在相关配套零部件进行批量生产前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和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并经过反复的试装和验证。一旦双方合作关系确立，整车厂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常不会轻易变换其配套零部件供应商，行业下游严格的认证标准对汽车零部件行业新进竞争者形成了较高的准入门槛。

3、技术壁垒

随着汽车工业的不断发展，整车制造企业及零部件供应商对汽车零部件的技术含量、可靠性、精度和节能环保等要求越来越高，在选择上游供应商时，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制造能力、供货能力和成本控制都是其重要的考虑因素。作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汽车铝合金压铸企业需具备较强的材料开发与制备技术、压铸技术，甚至是产品方案设计、模具设计与制造能力，才能满足整车厂商和上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对产品的质量要求。

4、人力资源壁垒

汽车精密压铸件的生产属于技术密集型，随着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需求日益多样化和高标准化，行业的技术壁垒呈现不断提高的趋势，对技术人才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汽车铝合金压铸涉及产品方案设计、模具设计与制造、材料开发与制备、压铸工艺控制、精密加工、工艺优化等多个环节，需要企业拥有相关的高级技术人才以及熟练的技术工人，而行业内各企业压铸等技术具有差异性，企业间人才的流动适应性不高，人才分层明显，现有的压铸企业大多通过企业内部培养来储备人才。从行业的经验来看，培养高素质的技术人员以及合格的操作人员需要经过理论的学习和长期的实践，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通常缺乏稳定的技术团队，难以短时间内获得有着丰富经验的专业性技术人才，成为其进入压铸行业的人才障碍。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供求状况是影响行业利润水平的最基本因素，压铸行业是一个产业链跨度长、覆盖面宽的产业，其利润水平很大程度上受上下游供需变化的影响。

近年来全球经济的逐步复苏，我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在汽车应用领域，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市场需求不断增长，这主要来源于汽车销量的不断增加以及环保节能材料的更多应用，各国汽车排放标准不断提高，更轻的车身重量将减轻发动机动力提升压力，有效满足节能减排标准，有利于增加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在汽车上的应用。

有色金属合金原材料是汽车压铸行业最大的单一原材料，大型压铸厂商与客户签订长期合同时会增加原材料价格波动调整条款，这有助于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利润水平的影响，但价格调整的频次和幅度仍可能与原材料价格变动存在偏差。此外，不同规模和技术水平的企业在议价能力上也有所不同，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对行业利润率也存在一定的影响。

当前全球汽车整车和零部件产业主要由德国、日本、美国、法国等传统汽车工业强国主导，我国汽车压铸件企业产品有较大部分仍用于出口。因此，汇率也是影响行业利润水平的一个重要因素，汇率的波动很大程度上会影响压铸企业的利润水平。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

公司属于专业生产汽车零部件的压铸企业，受汽车制造业及压铸行业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汽车工业提升了我国经济的整体实力，起着重要的支柱作用，是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先导型产业，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我国中央及地方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对汽车行业以及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材料相关行业的扶持及鼓励政策，详见本节“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二）行业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之“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2）下游汽车行业产销量持续稳定增长

近年来，我国汽车产销量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16年，我国全年累计生产汽车2,812万辆，同比增长14.76%，销售汽车2,803万辆，同比增长13.95%，2017年1-6月，我国累计生产汽车1,353万辆，同比增长4.64%，销售汽车1,335万辆，同比增长3.81%，连续多年位列全球第一。伴随着我国以及全球持续稳定的汽车产销量增长，汽车零部件行业如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等市场空间也存在较大的增长潜力。

（3）汽车轻量化是未来汽车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

在世界范围内排放标准愈加严格的大环境下，汽车轻量化概念，作为实现汽车节能减排的重要路径，已经被社会公众、政府部门以及全球各大汽车制造商所广泛接受，成为世界汽车发展不可逆转的趋势。汽车轻量化，就是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减少燃料消耗，降低排气污染。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以质量轻、性价比高的优势已经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占领了主导地位。

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在汽车上应用的发展潜力除了来源于汽车产销量的增长，还会受单辆汽车用铝量上升的刺激而得以挖掘。通过提高汽车用铝比例，实现汽车轻量化，是应对日益突出的燃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的最现实的选择，稳步上升的全球汽车产销量以及不断提高的汽车用铝量将使得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市场空间持续增长。

（4）上游铝合金等原材料供应充足

铝是一种银白色的轻金属，其化合物在自然界中分布极广，地壳中铝元素的含量约为 8%，仅次于氧和硅，位居第三位。由于铝产品拥有设计灵活、耐磨、构造轻巧等特质，目前铝已经成为世界上应用最多的有色金属，其密度小、质量轻的特点使其成为各种设备轻量化的首选金属材料。近年来全球及我国原铝产能规模较大，供应略大于需求，市场供应充足。

2、不利因素

（1）行业竞争加剧

随着世界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主要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同时，受国家政策利好影响，有众多潜在的竞争者也将会进入精密铝合金压铸市场，导致市场竞争趋于激烈。现有企业若不能持续在技术、管理、规模、品牌及技术研发等方面保持优势，市场竞争地位将受到一定影响。

（2）行业内企业普遍资金实力不强

压铸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行业内企业绝大多数为民营企业，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资金实力较弱，资金来源主要为企业留存收益的滚动投入和银行间接融资。融资渠道单一，导致生产及研发的投入不足，不能够较好地促进企业规模的持续扩张、提高国际竞争力，与下游客户同步研发、产能配套以及供货能力都产生了较大的制约。

（八）行业技术水平特点、经营模式及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行业技术水平特点

压铸是用于生产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最常规的工艺，但汽车用压铸件形状复杂、厚薄不均，加之客户对于产品的性能和精度的要求较高，使得汽车类压铸件在压铸产业中属于附加价值较高的产品。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整体性能的关键因素为原材料成分和后期加工的工艺精度，对于企业的研发能力、模具设计制造能力、原材料管理、熔炼水平、压铸工艺以及机械加工能力有着近乎苛刻和全面的要求。随着生产工艺日益复杂，最终产品客户对于供应链效率和零部件集成化的要求越来越高，压铸企业也逐步由单一的压铸件生产厂商转变为压铸、精密加工、零件装配、部件集成一体化的生产商。未来铝压铸行业技术的关键是提高自动化程度，实现技术工艺参数远程实时控制及检测、原材料自动输送、压铸后处理自动化集成，通过技术进步实现智能化精益生产。

随着汽车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汽车行业产业链开始重构，整车制造商为争夺市场，把业务重点放在加快新车型研发和投放上，尽量剥离原有零部件业务，配套零部件广泛外包并采取全球采购策略，使零部件企业的开发深度不断提高，在技术和研发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不再简单地停留在传统的“来图、来料、来样”加工方式，而是更多地开始参与设计开发、样件制造检测、量产质量保证和市场服务等。

2、行业经营模式

公司系压铸行业中专业化生产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企业。公司的业务内容及经营模式更多受到汽车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在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领域，规模较大的企业主要有两类，一类是汽车领域企业的配套企业，从属于下游行业的集团公司；另一类是独立的汽车精密压铸件生产企业，专门从事汽车精密压铸件的生产，与下游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特点是适应多个客户对压铸件采购的不同需求、压铸件品种多、产量及品种都受客户订单影响，这类企业的市场化程度很高，经营模式主要是订单式生产，根据订单来安排研发、设计、采购及生产，竞争力较强。

3、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本行业周期性基本与汽车行业周期一致，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向好，汽车产业受消费带动，增长较快；当宏观经济下行，汽车消费放缓，导致汽车产业发展减缓，虽然周期性影响有一定的滞后，但变化趋势基本与下游汽车行业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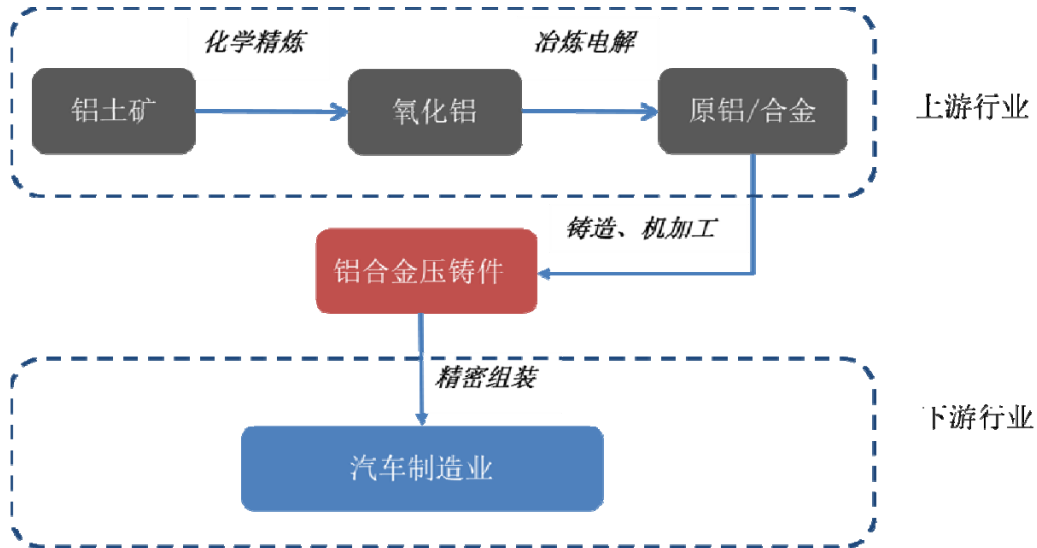
本行业具备一定的区域性特征，在下游客户聚集、经济活跃、配套发达的区域容易形成产业集群。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长三角、珠三角、东北三省、西南地区等压铸产业集群，其中以长三角和珠三角的产业集群最为突出，这两个地区经济活跃、配套产业发达，地域优势明显。

本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并不明显，其生产和销售受季节的影响较小，但生产和销售受下游整车行业生产计划影响较大。

（九）行业的上下游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因此其上游行业主要为有色金属铝的冶炼行业，下游行业主要为汽车制造业。

汽车铝合金压铸件上下游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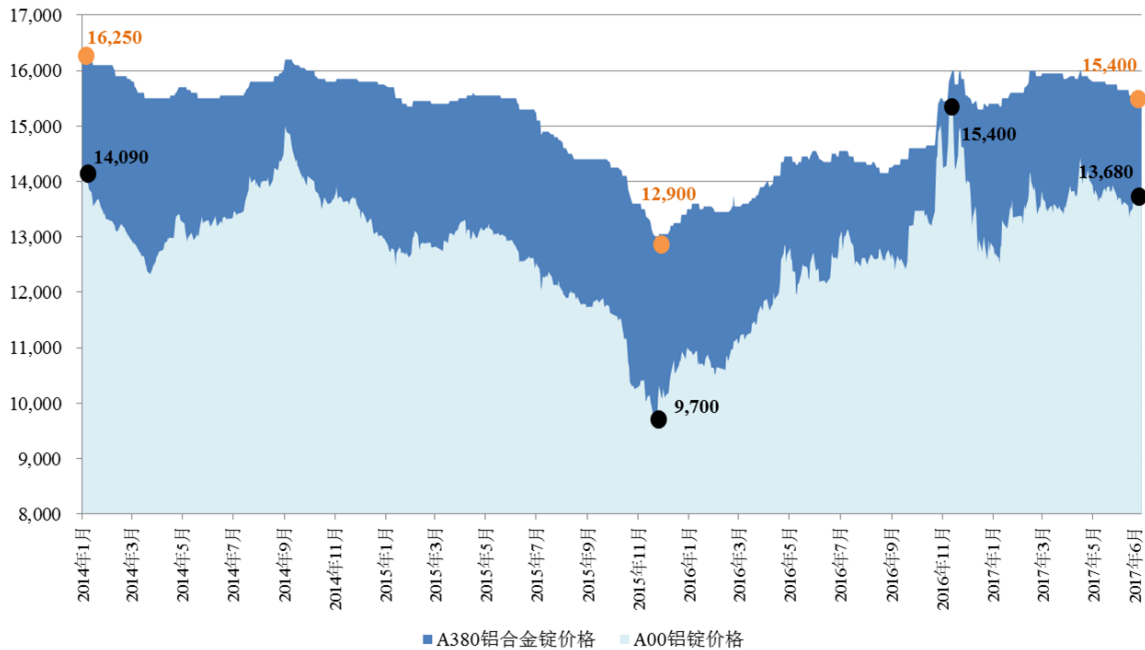


1、上游行业发展状况

汽车铝合金压铸件的主要原材料为由原铝加工制造的铝合金，我国原铝及铝合金市场竞争充分，集中程度较低，供应量充足。原铝的原材料为氧化铝，2016年至2017年6月，受我国去产能、去库存相关政策的影响，氧化铝产量增速放缓，产品价格有所上升，从而导致下游原铝价格也随之上涨。根据同花顺 iFind 及上海有色金属网的数据，A00 铝锭现货价格从 2014 年的 1 月初的 14,090 元/吨下跌至 2015 年 11 月的 9,700 元/吨的低位，2016 年价格最高涨至 11 月的 15,400 元/吨，报告期末，A00 铝锭现货价格为 13,680 元/吨左右。报告期内，A380 铝合金锭为公司主要采购的铝合金原材料之一，其价格波动趋势与 A00 铝锭基本一致，报告期末，A380 铝合金锭现货价格为 15,400 元/吨左右。

2014年-2017年6月 A00 铝锭和 A380 铝合金锭现货价格趋势图

单位：元/吨（含税）



注：A00 铝锭指纯度为 99.70% 的铝锭；A380 铝合金锭在国家标准 GB/T 15115-2009《压铸铝合金》中的合金牌号为 YZAlSi9Cu4，合金代号为 YL112。图表数据来自同花顺 iFind 及上海有色金属网

报告期内，行业上游的铝合金等有色金属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但公司已建立相应的成本传导机制，具有一定的成本转嫁能力，可以有效地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

2、下游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下游行业为汽车制造业，全球汽车市场在可预见的未来仍将保持长期稳定的增长，同时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地持续发展。汽车制造业情况详见本节“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概况”之“2、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十）产品进口国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及竞争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占销售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68.55%，公司主要客户分布在美洲、欧洲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及地区。报告期内上述国家及地区未对本公司出口产品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或调查等贸易摩擦，与进口国当地产品相比，中国汽车铝合金压铸件在价格上具有较大的优势。随着中国压铸行

业技术水平的逐步提升，中国汽车铝合金压铸件在全球市场的份额正在逐步扩大。

受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有抬头趋势，为保护本国产品的市场份额，部分国家可能会采取贸易保护策略。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未被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等贸易摩擦，但不排除未来部分国家通过各种技术标准、绿色壁垒等手段实施贸易保护，阻止公司产品贸易的自由化。若公司产品在出口过程中发生贸易摩擦，由此将对公司产品出口产生负面影响。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及生产对企业的设备、管理和工艺都有着极高的要求，国内只有少部分企业能够获得严格的第三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满足客户的特殊标准和要求，具备客户认可的研发水平、质量保证能力、产能以及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实力，才有可能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中取得领先优势。

公司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多年，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积极消化、吸收、引进国内外领先的制造技术与工艺，引进国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公司一直以来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合作，从中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获得诸如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世界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充分认可。2017年6月，公司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件生产企业综合实力50强”，子公司优耐特模具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综合实力20强”。

报告期内，公司所获主要荣誉如下：

序号	获奖年份	颁发单位	颁发单位性质	荣誉称号/奖项	
1	2017年1-6月	中国铸造协会	行业协会	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综合实力20强	
2				中国压铸件生产企业综合实力50强	
3	2016年	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2016年度优秀开发供应商奖	
4		格特拉克 (Getrag)	公司客户	2016年度优质供应商奖	
5		法雷奥 (Valeo)	公司客户	2016年度全球供应商奖	
6		耐世特 (Nexteer)	公司客户	2016年度最佳客户服务奖	
7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政府部门	2016年纳税百强榜企业	
8				2016年制造业纳税百强榜企业	
9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政府部门	2016年度工业三十强企业	
10				2016年度税收突出贡献奖	
11				2016年度企业市场拓展奖	
12		浙江省商务厅	政府部门	2016年度浙江出口名牌企业	
13		宁波市人民政府	政府部门	2016年度宁波市制造业“纳税50强”企业	
14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部门	2016年度突出贡献奖	
15				2016年度亩产效益奖	
16				2016年度规模上台阶奖	
17		2015年	格特拉克 (Getrag)	公司客户	2015年度零 PPM 奖
18					2015年度新产品开发贡献奖
19	法雷奥 (Valeo)		公司客户	2015年度供应商质量改进奖	
20	大陆 (Continental) 舍弗勒 (Schaeffler)		公司客户	2015年度优质供应商奖	
21	埃贝赫 (Eberspächer)		公司客户	2015年优选供应商	
22	博格华纳 (BorgWarner)		公司客户	2015年年度最佳合作奖	
23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政府部门	浙江省清洁生产阶段性成果企业	
24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部门	2015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	
25				2015年度突出贡献奖	
26				2015年度亩产效益奖	
27				2015年度规模上台阶奖	
28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政府部门	2015年度工业三十强企业	
29		2015年度税收突出贡献奖			

30				2015 年度企业市场拓展奖
31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政府部门	2015 年纳税百强榜企业
32				2015 年制造业纳税百强榜企业
33	2014 年	博世 (Bosch)	公司客户	2014 年度优选供应商奖
34		博格华纳 (BorgWarner)	公司客户	2014 年度创新奖
35		耐世特 (Nexteer)	公司客户	2014 年度卓越客户服务奖
36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政府部门	2014 年度区长质量奖
37				2014 年度企业市场拓展奖
38				2014 年度税收突出贡献奖
39				2014 年度工业企业三十强
40				2014 年度工业亩产贡献奖
41		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政府部门	2014-2016 年度宁波出口名牌
42		宁波市人民政府	政府部门	2014 年度宁波市制造业“纳税 50 强”企业

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得的奖项主要是政府各主管部门对公司在纳税、出口、工业产值、质量等方面的认可而颁发的荣誉，从客户获得的奖项主要为客户对发行人质量保证、交付能力、研发能力、价格竞争力、服务能力等方面能力的认可而颁发的荣誉，从行业协会获得的奖项主要为协会对发行人压铸模具制造和压铸件制造等综合实力的认可而颁发的荣誉，颁发部门对所颁发荣誉具备各自的权威性。

(二) 公司的竞争对手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300176），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公司主营业务是开发、生产和销售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及底盘制造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及其总成，2017 年鸿特精密新设 3 家互联网金融公司，新增互联网金融服务业务。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89,324.8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94.28 万元。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101），该公司成立

	于 2003 年，产品布局覆盖汽车类、通讯类、机电类压铸件等领域产品，2017 年 1-6 月，广东鸿图完成对宁波四维尔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新增汽车饰件业务。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212,769.3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306.96 万元。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代码：832154）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转向器、真空泵/油泵、变速箱、制动系统、空调压缩机及其他汽车零部件，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72,257.5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36.55 万元。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3305），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主要从事压铸成型的精密铝合金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铝合金零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及其他机械制造行业，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35,048.0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043.00 万元。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300328），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主要从事镁合金、铝合金等轻质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用于消费电子、LED、医疗器械、汽车零部件、电动工具、工业配件等多个领域。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35,317.7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05.24 万元。
乔治费歇尔（Georg Fischer Ltd.）	创立于 1802 年，总部设在瑞士，已在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 100 多家分公司，专注于汽车制造、机床和管道系统三大业务领域，为全球市场的汽车工业与机械工程行业提供高品质的轻金属及铁质铸造产品。
阿雷斯提（Ahresty Corporation）	成立于 1943 年，总部位于日本东京，在日本、美国、中国、墨西哥等地均设有工厂，专注于汽车发动机和变速箱铝合金压铸件及其他汽车零部件的生产。

资料来源：公司网站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亚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 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

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83%、68.65%、68.05%、65.66%，平均比例为 68.55%。2016 年 11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向公司颁发了《AEO 认证企业证书》，公司被认证为 AEO 高级认证企业，认证企业编号为 AEOCN3302936046。AEO 认证企业必须通过海关总署认证企业标准中的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守法规范、贸易安全等多项基础标准及附加标准，公司凭借严格的内部控制及诚信守法经营顺利通过该认证。AEO 是世界海关组织（WCO）在全球推行的全球企业供应链安全管理制度，通过各国海关对外贸供应链上的生产商、进口商等各类型企业进行认证，授予“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经认证的经营者”（即 AEO 资格），再通过各国海关开展互认合作，实现企业在全世界海关的信用管理，享受全球海关提供的优惠待遇。通过 AEO 高级认证的企业不仅可以在中国海关享受通关便利（如较低的进出口货物查验率、优先通关放行、海关协调员对口服务等），也可享受互认国家或地区的通关便利措施，为企业经营进出口业务带来便利，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战略，通过严控产品质量，严守契约精神，在行业内以高质量标准、高执行力、诚信守约获得客户的一致认可。2010 年至 2014 年，公司连续五年荣获博世（Bosch）优选供应商认证；2014 年，公司获博格华纳（Borgwarner）颁发的年度创新奖以及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卓越客户服务奖；2015 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供应商质量改进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年度零 PPM 奖、年度新产品开发贡献奖以及大陆（Continental）和舍弗勒（Schaeffler）共同颁发的优质供应商奖；2016 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全球供应商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颁发的优秀开发供应商奖、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最佳客户服务奖。公司从设立至今，坚持一切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追求卓越以及协同发展的经营理念，通过与众多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密切合作，配合客户规范运作的要求，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管理及生产经验，从参与产品的先期研发、生产、交付直至售后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全方位服务，不断巩固

与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强化公司在行业中的客户资源优势。公司销售收入在全球成熟汽车市场均衡分布，也提高了公司抵抗市场波动的风险能力。

2、研发设计优势

模具是决定压铸产品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表面质量、内部组织的关键工艺装备，模具设计是产品设计及后续生产中最为核心的环节。公司具备自主模具开发能力，所使用的模具是由公司按照客户的要求自主设计和生产的。公司研发人员均具备专业背景，并且通过与全球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长期合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总结出了一套先进的、高效的设计理念，并积极应用计算机辅助设计（CAD）技术、流道模拟技术、高速铣技术、三轴数控电加工技术等先进技术，对铝液流向、温度场、凝固速度等影响因子进行模拟分析，据此优化改进模具设计方案，实现高品质模具的试制及生产。2017年6月，公司子公司优耐特模具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综合实力20强”。

公司一直积极参与客户产品的先期研发工作，凭借高水准的模具设计、生产能力，结合公司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合作所积累的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现已基本形成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图，公司从模具设计制造、压铸、精密机械加工和组装等全生产环节的工艺性角度完善产品结构设计、降低生产成本的联合开发模式。该模式符合汽车产业链以专业分工为原则的总体方向，使客户的产品因良好的工艺性而实现理想的品质，又达到降低成本的要求。同时，与客户的密切合作，使公司能更好地把握行业趋势及产品功能的研发方向，缩短未来二次理解产品所需要时间，从而更好地把握未来研发投入的方向，形成公司研发质量与品牌信赖度不断提升的良性循环。

目前，公司在产品开发流程上形成了完善的体系，并在模具及夹具等工艺装备研发、压铸工艺研发及精密机械加工工艺研发上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此外，公司设立了工程技术中心，负责新技术、新产品以及基础工艺的研发，由工程技术中心集中统筹所有工厂的各类型项目的研发设计工作，减少重复成本、提高效率，有利于将多年积累的实践经验转化为核心技术。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专利57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55项。

3、一体化产业链及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工序涵盖模具设计开发、集中熔炼、产品压铸、切边加工、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局部组装等汽车零部件制造的整个环节，具有一体化产业链的特征。

公司主要产品以中小型零部件为主，具有品种繁多、非标准化、多批次等特点，对精益生产管理的要求较高，公司的竞争优势也体现在高效的管理能力上，源于专业的管理团队和持续创新的管理技术。公司具备全面出色的系统化管理能力，采用扁平化的组织架构，将信息管理系统有机地融入到日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当中，建立了涵盖技术研发、产品开发、采购、制造、销售、仓储、物流、人事以及财务等各环节的综合管理体系，实行精益化管理模式。公司引进了MES系统并与现有的ERP管理系统进行技术对接，MES系统集成了计划管理、生产过程管理、质量管理、设备监控、工艺监控、员工管理、刀模具监控、异常管理、产品追溯等功能模块，在生产端实现从主要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仓储管理的全过程数字化和可追溯性，通过生产过程数字化整合打造一个可供实时看板管理的“数字工厂”，推行生产现场在管理上的透明化，推动原材料采购、质量追溯、成本节约、按时交期等各项管理指标的持续提升，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推动公司长期发展。

公司采用分业生产的管理模式，按照不同产品系列在生产上以工厂为单位进行分工。在这种模式下，除采购、熔炼、仓储、发运采用集中模式外，各生产工厂均涵盖从压铸到检验包装的所有工序。由于同一系列产品在技术控制节点上相同或相似，运用分业生产模式，生产不同的产品时无需对机器设备进行大幅度的校调，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废品率。此外，分业生产模式使得各生产单位在各自负责的产品理解上更深入，更利于产品的生产工艺的持续不断改进。

公司还在机械精密加工环节积极采用柔性制造技术，将多面的加工工序集中在单台设备上完成，减少一个产品的机台占用数，并对工装更换采用快速精定位装置，以最快的时间完成生产产品的切换，使公司的设备资源的利用率得以大大提高。公司全面高效的管理能力使分业生产模式和柔性制造技术得以运用，以

满足客户对公司多品种、非标准化、多批次的生产要求，保证了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4、先进智能装备及自动化生产的制造优势

公司在积极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制造技术与工艺的同时，还大批引进国外先进的压铸设备，如日本产的东芝或东洋全自动压铸设备；高精度及高效率的精密机械加工设备，如德国巨浪（Chiron）及德国埃斯维（Schwäbische Werkzeugmaschinen）的双主轴机床、日本村田（MuraTec）双主轴自动设备、日本牧野（Makino）模具加工设备、瑞士阿奇夏米尔（AgieCharmilles）慢走丝数控加工机床及瑞士豪泽（Hauser）数控坐标磨等；先进的铝液加热系统，如法国的浸渍式加热器等；高性能的装配设备，如日本的定扭矩扳手、日本基因仕（Keyence）的光电传感器等以及业内领先的检测设备，如法国的干式泄漏测试仪、德国卡尔蔡斯（Carl Zeiss）的三坐标测量机及工业 CT、德国的激光检测平面度干涉仪、美国的 3D 测量显微镜、日本的轮廓度仪及德国的清洁度测试仪等。通过在各日常生产环节上应用高性能、高精度的先进设备，使公司得以持续不断地为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产品。

公司成立了子公司协成工业炉，能够针对性的设计、开发和生产符合公司生产工艺的节能降耗型熔解及保温炉。同时公司利用主要生产基地集中的特点，对铝合金材料实施集中熔炼，并将铝液直接配送至压铸生产线上公司自主开发的节能型保温炉，有效降低了公司的能源消耗和铝合金材料的烧损率。此外协成工业炉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化维护和保养服务，提高了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生产效率。

公司全面推进“机器换人”的发展战略，提高压铸、精密机加工设备运行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2015 年 4 月，公司成立子公司辛迪自动化专业从事工业机器人及相关智能化制造设备的系统应用、工程设计技术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根据生产需求引进了一百多台定制化编程的各种型号多用途工业机器人，并广泛应用于压铸、精密机加工、去毛刺、抛光等各生产工序，以达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改善工作环境、精简生产用工、减少次品率以及提高产品质

量稳定性等多重效果，而工业机器人的可编程特性也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柔性制造技术及精益化管理模式所带来的生产经济效益。

5、生产工艺及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已拥有多项核心生产工艺及技术并应用在生产制造的各项工艺流程中，包括节能熔炼等熔炼技术；保温、多段压射实时反馈控制、高真空压铸、局部挤压压铸、模温控制以及气雾喷涂等压铸技术；柔性制造、PCD 刀具应用、多主轴高效加工、工件着座检查、弹性定位、薄壁件加工、有屑滚花、挤压加工、超高精度球状平面度研磨等精密机加工技术；机器人自动上下料等自动化集成技术；清洁度测试、压铸件表面凸点测量、“X-RAY”自动检测、气密性检测、高效螺纹孔检测以及非接触式平面度检测技术、工业 CT 检测技术及影像检测技术等高精度检测技术。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团队，在熟练掌握核心技术的基础上，通过与全球知名大型零部件供应商多年的产品合作开发和技术交流，公司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6、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推行全员参与、全程覆盖的质量管理，围绕 ISO/TS-16949 的质量控制标准，结合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业务运营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以总经理主导，各部门主管负责的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搭建了四层质量控制体系，编制了纲领性的《质量手册》、各业务流程对应的《程序文件》以及日常操作对应的《作业指导书》及各类记录性文件，以实现对各部门的工作进行高效的监督指导，并将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以及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FMEA）等汽车行业质量控制常用的工具广泛应用于产品质量控制的各个关键节点。同时，公司建立了产品和客户档案，由商务中心专职人员提供产品售后的全程跟踪服务，通过与客户沟通，并与技术及生产人员及时反馈用户的改进意见，实现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持续改进。

为进一步强化公司对生产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公司引进和开发了符合公司实际需求的 MES 系统，并逐步建立公司的质量管理大数据库。MES 系统可以通过二维码串联数据的方式，实时记录从主要原材料入库、生产环节、最终到成品入

库出库整个过程中的质量控制节点数据，并对接到公司的 ERP 系统，实时生成管理报表。MES 系统的应用使得公司可以精确快速的完成质量问题的追溯和定位，同时通过大数据挖掘帮助后续产品研发的持续质量改进。

（四）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能限制

在汽车零部件市场快速发展及公司不断扩展客户及产品线的情况下，公司的产能不足已经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公司需要加大投入提高产能满足客户的需求。

2、融资渠道单一

尽管公司近几年发展较快，但公司仍必须通过大规模的购建固定资产来解决产能不足的限制，同时也必须投入大量的研发资金来开拓新的客户和新的产品线。而目前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相对单一，故拟通过本次公开募集资金来缓解公司目前发展中的资金瓶颈，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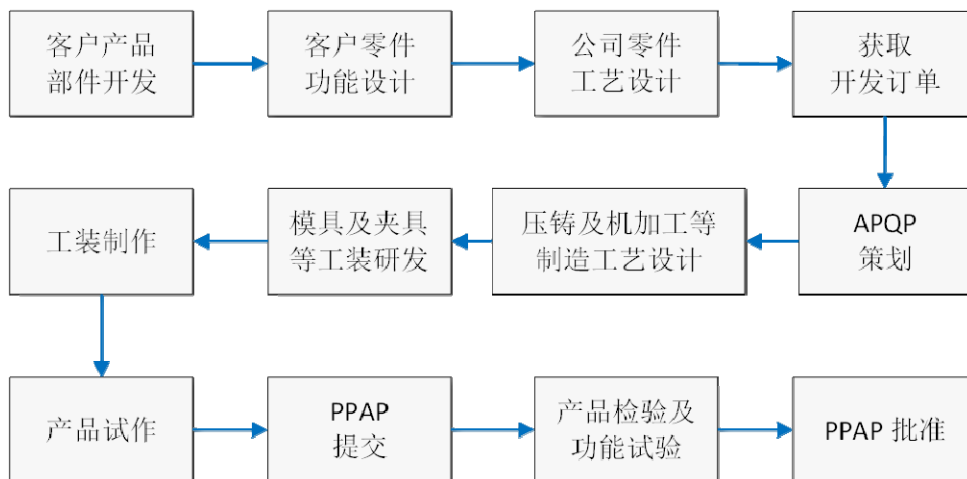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汽车类、工业类、家电类精密铝合金压铸件产品、精密铸铁件和金属零件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模具、夹具等工装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自有厂房及办公用房出租；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投资管理。（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键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生产链从压铸模具等工艺装备研发、制造到产品压铸再到精密机械加工、组装等环节，其关键业务流程主要体现在产品开发、生产制造上，公司的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流程具体如下：

1、产品开发流程

产品设计开发流程对客户而言是其产品研发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完成其产品工艺性的重要一环，对产品的设计降低成本至关重要，产品设计决定了产品价格的竞争能力。同时，产品开发环节是客户与公司共同研发的过程，是公司竞争能力的体现，也是获取订单的重要手段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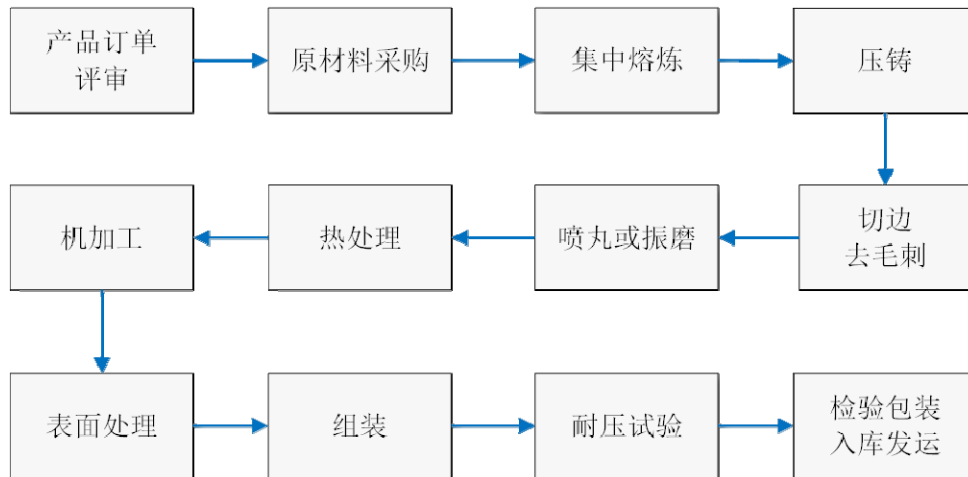
APQP 策划：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即产品质量先期策划，是一种结构化的方法，用来制订开发出使顾客满意的产品所需的途径与步骤。公司通过参与客户的产品工艺性设计，以确保最终开发的产品能够符合客户的需要以及产品的可制造性。

模具及夹具等工装研发：模具及夹具的设计开发是压铸技术中最为核心的环节，同时模具与夹具也是决定铝合金压铸件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表面质量、内部组织的关键工艺装备。

PPAP: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 即生产件批准程序, 规定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 用来确定供应商是否已经正确理解了顾客工程设计和规范的所有要求, 以及其生产过程是否具有潜在能力,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按规定的生产节拍满足顾客要求的产品。

2、产品制造流程

公司按不同产品系列和制造工艺进行专业化的分业生产, 除采购、熔炼及仓储发运采用集中模式外, 各工厂均涵盖压铸至检验包装的所有环节。如此形成下表各单位分工协作的产品制造流程:



主要生产环节概述如下:

集中熔炼: 把铝锭和回用料 (由铸件的浇道和生产过程的废品组成) 熔化为铝液并通过合金元素的配比, 使得原材料的化学成分和机械强度达到产品要求的原材料牌号的标准。这一生产环节的主要能源为天然气。将合格的铝合金铝液在保温炉上保温, 在压铸机机边炉需要补料时, 通过转运包向压铸机机边保温炉供应铝液。

压铸: 主要设施为压铸机和模具。用机械手或机器人自动对压铸模具型腔实施高压吹起清理、高压喷上脱模剂并高压吹干型腔, 压铸机自动闭合模具, 机械手对压铸模具型腔加液态合金铝, 压铸机在高压压射的作用下, 将液态合金铝高

速压射充填模具型腔，经过保压、凝固而获得铸件，压铸机自动开模，经过压铸机的取件机械手或机器人取出铸件。

精密机械加工：压铸过程由于受到脱模斜度的要求，受到模具制造精度的限制及其热变形、脱模变形等高压压铸特定工艺的限制，导致铸件的尺寸精度、位置度等不能达到图纸的设计要求，因此，需经过精密机械加工达成零件图纸上的尺寸精度、位置精度要求。公司主要以数控加工设备实现产品的高精度要求，对尺寸、位置精度要求特别高的，公司主要采用德国产高精度加工设备完成产品的加工工序。

组装：按照总装图要求，将各零配件按照规定的压力、紧固件扭矩、装配尺寸的要求采用专用装配线或装配设备完成零部件的组装。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铝合金、铸铁件、组装件以及辅料等，公司设有采购部门，根据生产经营计划组织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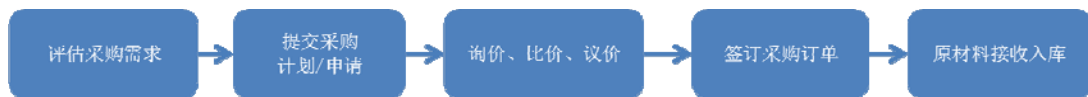
原材料采购标准由工程技术部提出，选择标准包括：

- （1）优先选择通过 ISO9001 或 ISO/TS16949 质量体系认证的合格供应商；
- （2）优先选择按 ISO14001 的标准进行其环境管理的合格供应商；
- （3）优先选择按照 VDA6.3 格式进行审核且评定等级达 B 级或以上的合格供应商；
- （4）具有向业内有市场影响力的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的能力，且产品及服务的质量、技术能力、生产能力、商业信誉良好的供应商。

采购部门根据供应商选择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背景调查后筛选出符合汽车行业质量标准的供应商，并组织质量部对供应商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后列入合格供应商。公司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原材料、铸铁件、组装件及辅料等物资，

并负责收集分析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控制采购成本；同时由采购部门对供应商进行管理、评估和监控，确保所采购的物资供货及时、质量合格、价格合理，满足生产交付和技术标准的需求。

为保证采购物资的质量、规范采购行为，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在实际生产中，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订单、销售预测信息、采购周期、生产计划及库存等因素，通过 ERP 系统提出采购申请，按照不同的采购类型及采购物资的重要性程度分别由对应审批权限的相关负责人审核批准后再由采购部门执行采购计划，采购部门依据 ERP 系统的生产计划、库存信息、综合考核数据、原材料采购计划信息等向供应商下达订单。具体的采购流程如下：



原材料采购根据需求量大小分为三种方式，铝合金、铸铁件和组装件等原材料以多批次批量性方式采购；各工厂通用、需求量大的辅料以集中方式采购；非各工厂通用、需求量小的辅料以零星方式采购。

（1）铝合金采购

铝合金作为公司主要原材料，公司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约定采购数量确定方式、定价方式、质量要求、交货方式、付款方式、违约责任及其质量、交付、价格、服务等供货综合业绩指标等内容，公司采购部通过与合格供应商的询价、议价、竞价等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向原材料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采购订单中包含采购铝合金牌号、采购数量，采购单价、交货期、交货地点等采购信息。公司在原材料入库、检验合格并收到发票后，按照协议约定付款条件付款。

公司每月对供应商供货业绩进行评估，每年对供应商进行年度评审，对不合格的供应商减少或暂停订货并要求其限期整改，整改期限届满仍然达不到要求的将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除名。

（2）铸铁件及组装件采购

铸铁件及组装件多数用于定制化的非标产品，产品图纸及技术参数由客户提供，基本无法互通互用。因此，铸铁件和组装件主要是向客户指定的供应商采购，供应商资质由双方共同审核后，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

公司根据客户的预测订单并结合自身库存预测本期铸铁件和组装件的需求量，以多批次批量性方式采购。实际采购时通过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并在采购订单中明确具体采购产品型号、采购数量、采购单价、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等采购信息。公司在材料入库、检验合格并收到发票后，按照协议约定付款条件付款。

（3）辅料采购

辅料按通用性可分为通用辅料和非通用辅料。通用辅料需求量较大因而采取集中采购方式。非通用辅料需求量较小因而采取零星采购方式。

①各工厂通用辅料

各工厂均需使用的通用辅料公司通常设定了安全库存，当库存量低于安全库存时，由采购部门组织集中采购，并通过与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或采购订单的方式明确采购品种、采购数量、采购价格、付款方式、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等信息。

②各工厂非通用辅料

各工厂不通用，需求量小的辅料，如维修件等，以零星采购方式由采购部按需采购。

2、生产模式

（1）公司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获得客户订单后，商务中心与制造中心共同评估订单的可达成情况，根据评审结果并经客户确认后将订单分解到各工厂，由各工厂组织生产。

在生产管理上，公司采用分业生产模式，按照不同产品系列在生产上以工厂为单位进行分工。在这种模式下，除采购、熔炼、仓储、发运采用集中模式外，各生产工厂均涵盖从压铸到检验包装的所有工序。分业生产模式使得各生产单位在各自负责的产品理解上更深入，更利于产品工艺的持续不断改进。此外，同一系列产品在技术控制节点上相同或相似，生产不同的产品时无需对机器设备进行大幅度的校调，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废品率。

公司主要通过 ERP 系统传递订单、生产、库存及交付等信息给各个生产工厂，形成拉动式生产，以仓储发运需求、包装入库需求、精密机械加工生产需求、压铸生产需求形成倒推的生产计划、采购计划；各环节以标准化作业模式按计划生产，最大限度控制在产品及库存数量，以减少存货对公司资源的无效占用。

(2) 公司外协采购具体情况

公司存在部分外协加工，主要是针对部分产品进行辅助工序的加工，如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此外，由于公司产能限制，在客户额外增加订单数量时，公司会将部分工艺流程简单、加工精度要求不高的产品委托外协单位进行压铸加工，以缓解公司临时产能不足的情况，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及周边地区拥有大量成熟的加工制造企业，具备较强的专业化和分工协作的加工能力。

公司的外协加工可分为带料外协加工和不带料外协加工两种方式：带料外协加工是指由公司把物料毛坯件发给外协单位，并提供所需加工产品的工艺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然后由外协单位完成外协加工任务；不带料外协加工是指公司只提供所需产品的图纸及技术参数要求，由外协单位按要求自行采购所需全部物料并完成加工任务。公司外协加工件主要由公司提供产品加工图纸或工艺设计，主要涉及的工序为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辅助工序，公司掌握关键技术，对外协加工企业不存在技术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外协采购金额	3,157.10	5,976.41	4,555.17	3,700.64

其中：外协加工费	1,678.38	3,648.52	2,673.78	1,980.88
主营业务成本	59,871.18	103,994.81	83,412.13	75,276.47
外协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5.27%	5.75%	5.46%	4.92%
其中：外协加工费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80%	3.51%	3.21%	2.63%

(3) 公司前五名外协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外协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	外协类型	采购内容	外协采购金额	占当期外协加工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7年 1-6月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及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1,244.35	39.41%
	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带料外协	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512.81	16.24%
	宁波市江北区宝厚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带料外协	铝合金熔炼加工	410.66	13.01%
	昆山申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	306.65	9.71%
	宁波市鄞州区志勤机械有限公司	带料外协	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272.38	8.63%
	合计			2,746.85	87.00%
2016年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及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1,810.83	30.30%
	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带料外协	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外协加工	1,225.45	20.50%
	宁波市鄞州区志勤机械有限公司	带料外协	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743.04	12.43%
	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带料外协	铝合金熔炼加工	659.79	11.04%
	昆山申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	443.29	7.42%
	合计			4,882.40	81.69%
2015年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及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	1,451.35	31.86%

			外协加工		
	宁波江北区优耐特机械厂(普通合伙)	带料外协	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917.65	20.15%
	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带料外协	铝合金熔炼加工	667.63	14.66%
	昆山申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	608.36	13.36%
	宁波市鄞州基柯迪机械有限公司	带料外协	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259.79	5.70%
	合 计			3,904.77	85.73%
2014年	宁波江北区优耐特机械厂(普通合伙)	带料外协	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824.10	22.27%
	宁波泛德压铸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的外协加工	768.90	20.78%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及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	736.42	19.90%
	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带料外协	铝合金熔炼加工	713.07	19.27%
	昆山申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不带料外协	压铸毛坯件	310.14	8.38%
	合 计			3,352.64	90.60%

注 1: 宁波江北区优耐特机械厂(普通合伙) 2016 年 9 月更名为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注 2: 宁波市鄞州区基柯迪机械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更名为宁波市鄞州区志勤机械有限公司;

注 3: 2016 年 9 月, 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包仲苗新成立了宁波市江北区宝厚机械加工有限公司承接铝合金熔炼加工业务。

(4) 外协加工费定价政策

公司外协供应商主要为公司的非标准件提供外协加工服务。公司产品以中小型零部件为主, 具有品种繁多、非标准化等特点。为保证产品加工质量的稳定性, 通常情况下每种型号产品会最终选定一家外协供应商, 由于不同型号产品的产品特性、加工工艺、加工难度均有所不同, 因此报告期内, 公司不同外协供应商间的外协加工价格不具备可比性。

公司对外协供应商主要采取成本加成并参考市场价格综合确定的定价模式, 价格由成本和合理的利润并参考外协供应商间比价情况综合确定。公司产品为铝合金精密压铸件, 采购部门对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各生产环节、各加工工序所

需的材料、设备及人工等情况较为了解。在带料外协加工的定价过程中，公司会对外协供应商的报价中各工序的设备使用费、能源消耗、人工费进行审核并考虑合理利润构成作为定价基础；在不带料外协加工的定价过程中，公司会对外协供应商的报价中各工序的材料价值、设备使用费、能源消耗、人工费进行审核并考虑合理利润构成作为定价基础。公司采购部门依据定价基础，参考外协供应商间报价进行竞争性的价格谈判，并协商确定最终采购价格。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全球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选择上游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通常具备一整套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标准。企业在通过国际组织、国家和地区汽车协会组织建立的零部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后，还需要按照客户各自建立的供应商选择标准，通过生产管理、现场制造工艺等多环节的综合审核，才能成为候选供应商。成为候选供应商后，公司需根据客户要求的技术参数及需求预测，完成产品生产工艺设计研发、模具及工装设计制造、生产设备配置，产品先期策划（APQP）及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等流程，并得到客户的验证批准后，才可最终获得产品的生产订单。

公司产品的定价方式采用行业惯例成本加成模式，成本加成模式通常会考虑原材料价格、订单数量、汇率以及与产品加工难度相关的机器设备运行费用、人工成本等生产制造成本，并在考虑上述因素的基础上结合产品在不同市场竞争环境的影响确定合理的利润水平，客户在与公司确定最终价格时还会考虑公司的研发能力、生产能力、质量控制能力、产品交付能力等综合能力，并最终与公司协商达成产品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采取以下几类国际贸易方式：

EXW 模式	（EX works）：工厂交货（指定地点）。是指卖方将货物从工厂（或仓库）交付给买方，除非另有规定，卖方不负责将货物装上买方安排的车或船上，也不办理出口报关手续。买方负担自卖方工厂交付后至最终目的地的一切费用和 risk。以
--------	--

	客户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FOB 模式	（Free On Board）：船上交货（指定装运港），该术语规定卖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期内在指定的装运港将货物交至买方指定的船上，并负担货物越过船舷以前为止的一切费用和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FCA 模式	（Free Carrier）：货交承运人（指定地点）。此术语是指卖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在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监管，并负担货物交由承运人监管前的一切费用和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承运人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CIF 模式	（Cost、Insurance and Freight）：成本、保险费加运费（指定目的港），是指卖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期内在装运港将货物交至运往指定目的港的船上，负担货物越过船舷以前为止的一切费用和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并办理货运保险，支付保险费，以及负责租船订舱，支付从装运港到目的港的正常运费。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DDU 模式	（Delivered Duty Unpaid）：未完税交货（指定目的地），是指卖方将货物运至进口国指定的目的地交付给买方，不办理进口手续，也不从交货的运输工具上将货物卸下，即完成交货。卖方应该承担货物运至指定目的地为止的一切费用与风险，不包括在需要办理海关手续时在目的地进口应缴纳的任何“税费”（包括办理海关手续的责任和风险，以及交纳手续费、关税、税款和其他费用）。买方必须承担此项“税费”和因其未能及时办理货物进口清关手续而引起的费用和 risk。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收货地点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DDP 模式	（Delivered Duty Paid）：进口国完税后交货（指定目的地），是指卖方将货物运至进口国指定地点，将在交货运输工具上尚未卸下的货物交付给买方，卖方负责办理进口报关手续，交付在需要办理海关手续时在目的地应缴纳的任何进口“税费”。卖方负担将货物交付给买方前的一切费用和 risk。如卖方无法直接或间接的取得进口许可证时不宜采用该术语。DDP 是卖方责任最大的贸易术语。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收货地点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此外，公司对于部分国内及国外客户，为满足其及时供货和库存管理的要求设置了产品中间仓，该部分客户均为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大型客户，公司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预测的需求量，在中间仓中维持一定量的库存，每月依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开票通知单进行货物和货款的结算。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情况

发行人生产工序主要是压铸及精密加工，其中压铸工序是发行人生产的瓶颈。由于各类压铸件的规格、大小、重量以及模具的模腔数各有不同，同样吨位的压铸机生产不同压铸件的产量有较大差异，此外，同一台设备往往用于生产多种产品，因此，产能利用率以公司压铸机的设备利用率作为替代。（设备利用率=设备实际运行时间÷设备标准运行时间）

主要设备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压铸设备产能利用率	理论运行时间（天）	20,851.88	36,815.63	32,505.00	28,338.75
	实际运行时间（天）	18,331.51	33,596.84	29,311.39	26,581.28
	产能利用率	87.91%	91.26%	90.18%	93.80%

注：理论运行时间=当期压铸机标准运行时间（按月度统计全年加总）=当期压铸机台数*当期天数*单台压铸机每天的理论运行时间（小时）/24小时；其中，单台压铸机每天理论运行时间=24小时-三班的交接时间约1.5小时-试模检修时间约1小时=21.5小时

2、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产销率：

单位：万件

产品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量	产量	产销率	销量	产量	产销率	销量	产量	产销率	销量	产量	产销率
汽车类	6,396.29	6,183.14	103.45%	12,399.06	12,729.62	97.40%	10,517.24	10,752.30	97.81%	9,610.72	10,035.10	95.77%
工业类	119.24	111.04	107.39%	220.83	227.65	97.00%	199.24	203.58	97.87%	238.95	253.59	94.23%
合计	6,515.54	6,294.18	103.52%	12,619.89	12,957.27	97.40%	10,716.48	10,955.88	97.81%	9,849.67	10,288.68	95.73%

3、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按主要产品性质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主要产品性质划分的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类	96,761.38	97.04%	171,129.00	96.63%	139,102.40	96.28%	122,795.54	96.17%
其中：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22,939.60	23.01%	49,478.01	27.94%	42,387.08	29.34%	42,394.08	33.20%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17,751.16	17.80%	34,083.17	19.24%	24,770.93	17.15%	18,918.42	14.8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9,098.85	19.15%	29,317.02	16.55%	23,899.94	16.54%	18,066.75	14.15%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18,551.56	18.61%	27,358.88	15.45%	22,758.70	15.75%	21,129.71	16.55%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6,322.17	6.34%	11,364.41	6.42%	10,256.74	7.10%	7,819.35	6.12%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12,098.03	12.13%	19,527.51	11.03%	15,029.01	10.40%	14,467.23	11.33%
工业类	2,949.65	2.96%	5,977.28	3.37%	5,371.38	3.72%	4,891.45	3.83%
合计	99,711.02	100%	177,106.28	100%	144,473.78	100%	127,686.98	100%

4、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的构成：

单位：万元

区域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外	65,472.40	65.66%	120,519.44	68.05%	99,178.21	68.65%	91,719.82	71.83%
境内	34,238.62	34.34%	56,586.84	31.95%	45,295.57	31.35%	35,967.17	28.17%
合计	99,711.02	100%	177,106.28	100%	144,473.78	100%	127,686.98	100%

5、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集团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期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 1-6月	Valeo（法雷奥）	20,783.09	20.42%
	Bosch（博世）	16,718.14	16.42%
	Magna（麦格纳）	14,557.39	14.30%
	Nexteer（耐世特）	6,896.11	6.77%
	Nidec（电产）	5,622.78	5.52%
	合计	64,577.50	63.43%
2016年	Valeo（法雷奥）	41,567.69	22.94%
	Magna（麦格纳）	23,307.96	12.86%
	Bosch（博世）	20,612.47	11.37%
	Nexteer（耐世特）	14,869.84	8.21%
	KB（Knorr-Bremse，克诺尔）	10,501.83	5.79%
	合计	110,859.78	61.17%

2015年	Valeo (法雷奥)	34,563.33	23.58%
	Bosch (博世)	12,615.95	8.61%
	Getrag (格特拉克)	11,519.77	7.86%
	KB (Knorr-Bremse, 克诺尔)	10,018.70	6.84%
	Magna (麦格纳)	9,624.97	6.57%
	合计	78,342.73	53.46%
2014年	Valeo (法雷奥)	39,210.65	30.22%
	Getrag (格特拉克)	12,039.28	9.28%
	Bosch (博世)	8,918.45	6.88%
	KB (Knorr-Bremse, 克诺尔)	7,619.36	5.87%
	Magna (麦格纳)	7,321.72	5.64%
	合计	75,109.47	57.89%

上述集团客户按合并口径计算销售收入总额，2016年格特拉克正式被麦格纳收购，2016年、2017年1-6月对麦格纳销售收入中包含对格特拉克的销售收入，虽然以上集团客户的销售收入合并计算，但是对其各子公司的销售仍然独立进行。

公司前五名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基本情况介绍
1	法雷奥 (Valeo)	法雷奥集团 (Valeo S.A.)，集团总部设在法国，是一家专业致力于汽车零部件、系统、模块的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的工业集团，旗下拥有台州法雷奥温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上海法雷奥汽车电机雨刮系统有限公司、法雷奥墨西哥 (华雷斯) 有限公司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法雷奥北美有限公司 (Valeo North America, Inc)、法雷奥汽车系统 (波兰) 有限公司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 等子公司。法雷奥集团业务涵盖舒适及驾驶辅助系统、动力总成系统、热系统及视觉系统。法雷奥集团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排名第 11 位。
2	博世 (Bosch)	博世公司 (Robert Bosch GmbH)，为德国最大的工业企业之一，总部位于德国，业务涵盖汽车与智能交通技术、工业技术、消费品以及能源与建筑技术领域，旗下拥有博世汽车部件 (长沙) 有限公司、博世汽车部件 (长春) 有限公司、博世汽车部件 (苏州) 有限公司、博世转向系统 (上海) 有限公司、博世汽车转向系统 (南京) 有限公司、博世汽车柴油系统有限公司、博世力士乐 (常州) 有限公司、博世力士乐 (西安) 电子传动与控制有限公司、博世汽车系统 (墨西哥) 有限公司 (Robert Bosch Mexico Sistemas Automotrices, S.A. de C.V.)、博世 (比利时) 有限公司 (Robert Bosch Produktie N.V.)、

		博世电气传动（印度）有限公司（Bosch Electrical Drives India Pvt Limited）、博世（巴西）有限公司（Robert Bosch Limitada）等子公司。博世公司在 2016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中位列第 87 位，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位列第一。
3	格特拉克 (Getrag)	格特拉克变速箱和齿轮赫尔曼海根梅尔合资有限公司（GETRAG B.V. & Co. KG），公司总部位于德国，是一家专注和精通传动系统，产品涵盖了从手动变速器到双离合变速器，乃至混合动力以及纯电动汽车变速器等各个领域的大型跨国公司，旗下拥有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格特拉克变速箱（墨西哥）有限责任公司（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格特拉克福特传动股份有限公司（Getrag Ford Transmissions GmbH）、格特拉克（意大利）有限责任公司（GETRAG S.p.A.）等子公司。2016 年 1 月 1 日格特拉克正式被麦格纳完成收购。
4	克诺尔 (Knorr-Bremse)	克诺尔股份公司（Knorr-Bremse AG），公司总部设在德国，是世界领先的轨道车辆和商用车制动系统的制造商，旗下拥有克诺尔商用车系统（巴西）有限公司（Knorr-Bremse Sistemas para Veículos Comerciais Brazil Ltda）、克诺尔商用车系统（俄罗斯）有限公司（Knorr-Bremse KAMA Systems for Commercial Vehicles LLC.）、克诺尔商用车系统（法国）有限公司（Knorr-Bremse Systèmes Pour Vé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克诺尔商用车系统（印度）有限公司（Knorr-Bremse Systems for Commercial Vehicles India Private Ltd）、克诺尔（意大利）有限公司（Knorr-Bremse S.A.C. S.p.A.）等子公司。克诺尔业务涵盖轨道车辆系统及商用车系统，产品包括制动系统、智能登车系统、空调设备、电力供应系统、控制组件、玻璃刮水器、月台屏蔽门、摩擦材料以及驾驶员辅助系统。
5	麦格纳 (Magna)	麦格纳国际有限公司（Magna International Inc.），公司总部位于加拿大，为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之一，业务包括生产车身、底盘、内饰、外饰、座椅、动力总成、电子、镜像、闭锁和车顶系统与模块以及整车设计与代工制造，旗下拥有麦格纳镜面北美有限公司（Magna Mirrors North America LLC.）、麦格纳镜面美洲公司（Magna Mirrors of America Inc.）、麦格纳动力传动墨西哥有限责任公司（Magna Powertrain de México S.A. de C.V.）等子公司。麦格纳在 2016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中位列第 306 位，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排名第三。
6	耐世特 (Nexteer)	耐世特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Nexteer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集团总部位于美国，是一家转向系统的全服务供应商，其高级转向系统与驱动轴系统产品处于全球领先地位，旗下拥有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耐世特汽车系统（波兰）有限公司（Nexteer Automotive Poland Sp. z o.o.）等子公司。耐世特在 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中排名第 60 位。
7	电产	日本电产株式会社（Nidec Corporation），公司总部位于日本，是一

(Nidec)	家生产包括精密小型马达到超大型电机在内的各类马达电机产品的全球性集团企业，旗下拥有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电产汽车马达美洲公司（Nidec Automotive Motor&Americas Corporation）、电产马达及电磁阀（波兰）有限公司（Nidec Motors & Actuators (Poland) Sp. z o.o.）等子公司。
---------	---

注：客户基本情况介绍来源于其官方网站，排名情况来源于财富中文网（Fortune China）及《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 News）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境外、境内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① 公司境外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期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境外收入比例
2017年1-6月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6,584.20	10.06%
	Valeo Systemes d' Essuyage	3,628.32	5.54%
	GKN Driveline Newton LLC	2,846.23	4.35%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2,565.18	3.92%
	GETRAG S.p.A.	2,533.42	3.87%
	合 计	18,157.34	27.73%
2016年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11,395.68	9.46%
	Valeo Systemes d' Essuyage	6,733.32	5.59%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	6,617.39	5.49%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5,414.63	4.49%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5,202.92	4.32%
	合 计	35,363.95	29.34%
2015年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8,372.55	8.44%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6,664.51	6.72%
	Valeo Systemes d' Essuyage	6,399.11	6.45%
	Knorr-Bremse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	4,768.53	4.81%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4,552.07	4.59%
	合 计	30,756.76	31.01%
2014年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9,396.76	10.25%

	Valeo Systemes d' Essuyage	6,323.85	6.89%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8,263.09	9.01%
	Valeo Sistemas Eléctricos, SA de CV	5,436.94	5.93%
	GETRAG S.p.A.	4,228.12	4.61%
	合 计	33,648.77	36.69%

② 公司境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期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境内收入比例
2017年1-6月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3,892.83	11.37%
	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	3,285.80	9.60%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2,735.02	7.99%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2,519.11	7.36%
	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2,023.82	5.91%
	合 计	14,456.59	42.22%
2016年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7,313.42	12.92%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5,656.13	10.00%
	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	4,587.93	8.11%
	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	4,493.16	7.94%
	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3,375.59	5.97%
	合 计	25,426.22	44.93%
2015年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7,084.08	15.64%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6,903.02	15.24%
	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	3,674.68	8.11%
	上海采埃孚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3,471.33	7.66%
	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3,410.21	7.53%
	合 计	24,543.32	54.18%
2014年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6,700.41	18.63%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4,384.83	12.19%
	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	2,549.12	7.09%
	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2,498.71	6.95%
	上海采埃孚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2,075.79	5.77%

	合 计	18,208.86	50.63%
--	-----	-----------	--------

注：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采埃孚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③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境内前五名客户的变动情况如下：

A、境外、境内前五名客户 2015 年较 2014 年变动

公司境外前五名客户中：2015 年较 2014 年新增的境外前五名客户为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和 Knorr-Bremse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 其中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2015 年销售收入为 4,552.07 万元，较 2014 年增长 26.92%，进入 2015 年境外前五名客户；Knorr-Bremse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 2015 年销售收入为 4,768.53 万元，较 2014 年增长 65.96%，进入 2015 年境外前五名客户。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的境外前五名客户为 Valeo Sistemas Eléctricos, SA de CV 和 GETRAG S.p.A.，其中 Valeo Sistemas Eléctricos, SA de CV 2015 年销售额为 4,480.40 万元，较 2014 年下降 17.59%，未进入 2015 年境外前五名客户；GETRAG S.p.A. 2015 年销售额为 4,266.60 万元，较 2014 年增长 0.91%，因其他客户采购金额上升，未进入境外前五名客户。

2015 年较 2014 年公司境内前五名客户较为稳定，未发生变动。

B、境外、境内前五名客户 2016 年较 2015 年变动

公司境外前五名客户中：2016 年较 2015 年新增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其 2016 年销售收入为 6,617.39 万元，较 2015 年增长 63.45%，进入 2016 年前五名外销客户。2016 年较 2015 年减少的前五名境外客户为 Knorr-Bremse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其 2016 年销售收入为 4,734.71 万元，较 2015 年减少 0.71%，因其他客户采购金额上升，未进入 2015 年境外前五名客户。

公司境内前五名客户中：2016 年较 2015 年新增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和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为境内前五名客户，其中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因承接了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转移的部分产品，导致 2016 年销售收入由 2015 年的 706.36 万元上升至 2016 年的 4,587.93 万

元，增长 549.52%，进入 2016 年境内前五名客户。耐世特（Nexteer）2015 年 1 月在广西省柳州市设立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公司向耐世特（Nexteer）下属的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提供的部分产品转移至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导致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进入 2016 年前五名客户。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由 2015 年的 2,557.49 万元上升至 2016 年的 4,493.16 万元，增长 75.69%，进入 2016 年前五名境内客户。2016 年较 2015 年减少的前五名客户为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和上海采埃孚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其中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因其转移部分产品至罗伯特博世电机（中国）有限公司，导致其 2016 年销售收入为 3,057.81 万元，较 2015 年下降 16.79%，未进入 2016 年境内前五名客户；上海采埃孚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2016 年销售收入为 3,338.27 万元，较 2015 年下降 3.83%，未进入 2016 年境内前五名客户。

C、境外、境内前五名客户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变动

公司境外前五名客户中：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新增 GKN Driveline Newton LLC 和 GETRAG S.p.A.，其中 GKN Driveline Newton LLC 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2,846.23 万元，占 2016 年的 64.89%，进入 2017 年 1-6 月前五名外销客户；GETRAG S.p.A. 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2,533.42 万元，占 2016 年的 57.89%，进入 2017 年 1-6 月前五名境外客户。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减少的前五名境外客户为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和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分别为 2,488.96 万元、2,095.10 万元，分别占 2016 年的 37.61%、40.27%，因采购金额有所下降且其他客户采购金额上升，未进入 2017 年 1-6 月境外前五名客户。

公司境内前五名客户中：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新增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和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其中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2,735.02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1,721.11 万元，进入 2017 年 1-6 月前五名内销客户；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2,023.82 万元，占 2016 年的 60.62%，进入

2017年1-6月前五名内销客户。2017年1-6月较2016年减少的前五名境内客户为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和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2017年1-6月销售收入分别为1,831.57万元、1,538.70万元，分别占2016年的39.92%、45.58%，因采购金额有所下降且其他客户采购金额上升，未进入2017年1-6月境内前五名客户。

公司上述客户变动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部分客户新项目量产，收入增长较快进入了当期前五名客户；（2）公司部分客户因实行集中统一采购，同一集团内的各工厂转移相关产品的采购业务，导致公司前五名客户发生变动；（3）部分客户原项目进入量产后期，收入出现正常的下降，导致未进入当期前五名客户。

公司上述境内外主要客户均隶属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主要销售产品均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公司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④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背景及销售内容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集团	所属国家 地区	合作历史	主要销售产品类型
1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Valeo（法雷奥）	墨西哥	2004年至今	驱动臂、连杆 支架
2	Valeo Systemes d' Essuyage	Valeo（法雷奥）	法国	2004年至今	雨刮电机壳 体、连杆支架
3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	Valeo（法雷奥）	波兰	2006年至今	驱动臂，雨刮 电机壳体，连 杆支架
4	Valeo Sistemas Eléctricos, SA de CV	Valeo（法雷奥）	墨西哥	2004年至今	雨刮电机壳 体、连杆支架
5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Getrag（格特拉克）	墨西哥	2012年至今	变速拨叉
6	GETRAG S.p.A.	Getrag（格特拉克）	意大利	2010年至今	变速拨叉
7	Knorr-Bremse	KB（Knorr-Bremse，	法国	2007年至今	单缸盖、双缸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	克诺尔)			盖、盖板制动组合阀、法兰盘
8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Mahle (马勒)	奥地利	2005 年至今	滤清器壳体、涡轮增压器壳体
9	GKN Driveline Newton LLC	GKN (吉凯恩)	美国	2010 年至今	后盖板
10	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	Bosch (博世)	中国.湖南省	2006 年至今	雨刮电机壳体、支架、启动电机壳体、发电机前后壳体
11	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Bosch (博世)	中国.山东省	2013 年至今	助力转向壳体
12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Nexteer (耐世特)	中国.江苏省	2007 年至今	助力转向壳体、转向器管柱
13	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	Nexteer (耐世特)	中国.广西省	2015 年至今	助力转向壳体
14	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	Continental (大陆)	中国.安徽省	2011 年至今	节气门控制阀体
15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Nidec (电产)	中国.浙江省	2007 年至今	电机壳体、法兰盘
16	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Hutchinson (哈金森)	中国.江苏省	2004 年至今	发动机减震托架
17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Getrag (格特拉克)	中国.江西省	2011 年至今	变速拨叉

(3) 公司业务开拓、获取订单的具体方式

全球各大整车制造商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选择上游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有一整套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标准，通常情况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过国际组织、国家和地区汽车协会组织建立的零部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如 ISO/TS 16949）审核后方可成为整车厂或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候选供应商；其后，整

车厂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按照各自建立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对上游供应商的各生产管理环节进行现场制造工艺审核和打分。

公司前期通过主动联系、参加展会等方式开拓新客户和获取订单，公司业务规模达到一定规模后，部分客户也通过主动联系公司等方式与公司开展合作。公司新项目/订单的获取方式如下：

订单的获取：通常情况下公司主要客户（汽车一级供应商）会根据最终客户（整车厂）新车型开发需求，将新零件的报价要求（RFQ）发给在其合格供应商目录中全部或部分零部件制造供应商进行技术评估和报价；并在综合考虑价格、研发能力、生产能力、质量控制能力、产品交付能力等综合能力因素后确定最终供应商，公司凭借自身的竞争优势获取新项目订单。

订单的执行：公司获取新项目订单后，在相关配套零部件进行批量生产前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和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并经过反复的试装和验证，客户方给予最终量产批准（PSW）。

因为公司产品种类较多，且供货具有批次多、批量小、交货期较短的特点，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一般都是一年以上或长期有效的框架性合同，主要包括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物流运输等方面的约定，如合同有具体期限，则在双方无争议的前提下，合同自动续约。对于具体的产品订单则按照客户的年需求和具体的交货计划进行生产和交付。

汽车行业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和安全具有很高的标准和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进入整车厂商或上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采购体系前须履行严格的资格认证程序，一旦双方确立供应关系，其合作关系一般比较稳定。基于供应商遴选的严格的标准、复杂的流程以及长期合作所形成的更换成本，客户通常不会轻易变换其配套零部件供应商。同时，公司已形成由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图，由公司从模具开发、压铸、精密加工和组装的工艺性角度完善产品结构设计、降低生产成本的联合开发模式，公司与客户的业务发展紧密联系。

（4）报告期各期订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获取订单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新项目开发订单	63	178	104	129
新项目开发订单涉及新产品（个）	110	281	152	210
新项目开发订单预计新增的年平均销售金额（万元）	33,053.54	66,845.91	27,621.11	30,407.76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生命周期、量产订货周期较长，公司产品通常在 5-7 年，公司新产品获取生产订单主要集中在未来 5-7 年内实现量产并实现销售收入。2017 年 1-6 月，公司在保持与现有客户的持续合作情形下，对于新项目进行了甄选，将研发重点投向规模较大的平台项目，以提升公司的研发效率，提高公司未来在生产环节的专业化、规模化、自动化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 PPAP 批准的产品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期初产品数量（个）	1,020	1,004	968	883
新增 PPAP 产品（个）	83	158	159	147
PPAP 产品执行完成（个）	133	142	123	62
期末产品数量（个）	970	1,020	1,004	968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 PPAP 批准并在产品生命周期的在手订单为 970 个。

公司每年末会根据产品的 PPAP 批准状态与客户沟通达成未来一年各产品的销售预测数量，并编制下一年度销售预算。但客户的实际生产需求会发生变化，公司业务人员需要定期的追踪客户的需求变化情况，并及时把客户需求的变化传递给公司，及时调整预测数量，更新销售预测，以便公司及时安排、协调生产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销量及实际产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实际销量	6,515.54	12,619.89	10,716.48	9,849.67

实际产量	6,294.18	12,957.27	10,955.88	10,288.68
产销率	103.52%	97.40%	97.81%	95.73%

公司实际生产时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获得客户生产订单后，商务中心与制造中心共同评估订单的可达成情况，根据评审结果并经客户确认后，将订单分解到各工厂，由各工厂组织生产。同时为满足客户的及时供货需求，公司通常需要根据客户的订单预测及其对安全库存的要求，结合自身的设备产能利用情况维持一定数量的安全库存以备及时发货。随着公司新产品开发力度不断加大，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各期的生产订单均能按照客户的需求予以及时完成。

(5) 公司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的产品定价、产品种类、销售政策、销售毛利、信用政策如下：

① 产品定价

公司产品的定价方式采用行业惯例成本加成模式，成本加成模式通常会考虑原材料价格、订单数量、汇率以及与产品加工难度相关的机器设备运行费用、人工成本等生产制造成本，并在考虑上述因素的基础上结合产品在不同市场竞争环境的影响确定合理的利润水平，客户在与公司确定最终价格时还会考虑公司的研发能力、生产能力、质量控制能力、产品交付能力等综合能力，并最终与公司协商达成产品价格。汽车类产品的生命周期、量产的订货周期较长、在首次报价确认产品价格后，按照行业通常的做法，通常在产品量产一年后，客户会要求在一一定的年限内每年对该产品的价格进行微幅下调；同时也会根据铝合金的价格变动情况、汇率波动情况定期进行产品价格调整。

公司境内销售与境外销售在定价原则上不存在重大差异，但在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的产品定价上仍然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为：

A、基于国际贸易可比的原则，公司境外客户通常参考伦敦金属交易所（LME）铝价，而境内客户通常参考上海有色金属网铝价；

B、境外销售运输距离较长，在公司承担运输费用的情况下，境外销售的运费高于境内销售，该部分运费及出口报关费通常包含在产品定价中；

C、公司境外销售的竞争对手主要来自北美、欧洲和国内具备出口销售能力的生产厂家，相对而言，国内的价格竞争更为激烈，因此，境外产品定价通常较国内销售产品定价会适当提高，但完全相同的产品在同一客户集团的不同的客户工厂的报价，除了材料、包装、运杂费等不同外，其它价格组成要素基本一致；

D、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欧元定价，境内销售采用人民币定价，因此，汇率波动也会影响公司的产品定价。

② 产品种类

公司业务覆盖全球汽车市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这些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全球布局设立生产基地，因此公司境外和境内销售产品的种类主要受客户生产布局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汽车类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产品种类，上述各类产品均有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因此公司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的产品种类不存在重大差异，但在各类产品收入结构上会因客户生产布局及其订单的影响而存在一定差异。

③ 销售毛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的毛利和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境外	27,730.31	42.35%	53,188.11	44.13%	43,821.22	44.18%	38,565.18	42.05%
境内	12,109.54	35.37%	19,923.36	35.21%	17,240.44	38.06%	13,845.33	38.49%
合计	39,839.84	39.96%	73,111.46	41.28%	61,061.65	42.26%	52,410.51	41.05%

报告期内，境外销售的平均毛利率为 43.18%，境内销售的平均毛利率 36.78%，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主要受公司境内外销售面临的外部市场竞争环境、客户定价机制以及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

④销售及信用政策

公司主要客户中同一集团客户通常采用集中统一的商务谈判模式，因此，公司针对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的客户销售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销售及信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客户的经营规模、注册资本、资金实力、行业地位、公司信誉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估，对持续合作客户采用统一的赊销政策，根据客户实际资信状况及结算方式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因此，公司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的信用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但是，公司在信用期上通常会考虑不同的贸易模式以及产品运输周期对回款周期的影响。此外，在结算方式上，对于境内销售，公司接受部分境内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付款方式，而境外销售通常为银行转账方式。

(6) 客户认证情况及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① 客户认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获得了主要集团客户或其下属工厂对公司的供应商资格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前五名客户资格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集团	是否取得供应商编码
1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Valeo（法雷奥）	是
2	Valeo Systemes d' Essuyage	Valeo（法雷奥）	是
3	Valeo Sistemas Eléctricos, SA de CV	Valeo（法雷奥）	是
4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	Valeo（法雷奥）	是
5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Getrag（格特拉克）	是
6	GETRAG S.p.A.	Getrag（格特拉克）	是
7	Knorr-Bremse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	KB（Knorr-Bremse, 克诺尔）	是
8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Mahle（马勒）	是
9	GKN Driveline Newton LLC	GKN（吉凯恩）	是
10	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	Bosch（博世）	是
11	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Bosch（博世）	是
12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Nexteer（耐世特）	是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集团	是否取得供应商编码
13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Nidec（电产）	是
14	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Hutchinson（哈金森）	是
15	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	Nexteer（耐世特）	是
16	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	Continental（大陆）	是
17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Getrag（格特拉克）	是

② 客户认证变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全球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选择上游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通常具备一整套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标准。客户认证过程主要包括：A、新入供应商需先获得候选供应商资格；B、客户根据各自建立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对候选供应商的质量管理、产品设计、环境安全、物流管理、人力资源规划、供应商管理、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考核，以确定是否具备合格供应商资格，并给予合格供应商相应供应商编码；C、在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后，客户针对具体项目的特点，对供应商进行项目审核，以确定是否具备项目开发能力；D、在获得客户新产品开发项目后，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和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并经过反复的试装和验证才能实现量产；E、在产品量产过程中，客户会采用每年或每季度等不定期的方式对供应商进行评价，并根据评价情况对供应商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

汽车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对产品质量持续改进的要求较高，双方合作年限越长，供应商对客户产品的理解就越深入，相应产品的质量信息数据就越完备，在新产品开发时双方的合作粘性就越强，因此一旦双方合作关系确立，随着合作年限的推移，整车厂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常不会轻易变换其配套零部件供应商，而且由于客户存在严格的认证标准，其开发新供应商和管理现有供应商所花费的精力和资源巨大。客户通常会对其供应商采取优胜劣汰的管理方式，减少上游供应商数量，与优质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采取更具规模经济的集中采购模式来获得质量更稳定、成本更低廉的产品，对汽车零部件行业新进竞争者形成了较高的准入门槛。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获得了主要集团客户或其下属工厂对于其供应商的资格认证。

(7) 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的发展思路以及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的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亚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主要客户均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未来公司将根据下游客户的全球产能布局转移趋势，进一步优化、调整自身境内外市场拓展策略，提高公司服务水平及快速响应能力，及时整合资源组织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配送，积极提升客户需求响应度，进一步深化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

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美洲、欧洲以及国内市场均衡发展的市场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已在墨西哥设立子公司，以更加贴近核心客户，方便技术交流，减少物流成本，提高综合竞争能力。未来几年，公司将积极寻求在欧洲建立产品生产基地，拓宽全球化生产布局，与主要客户深化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上述客户中的权益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公司前五名客户中拥有权益。

(9) 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集团客户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7.89%、53.46%、61.17%、63.43%，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6、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度		2014年度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
汽车类	6,396.29	15.13	12,399.06	13.80	10,517.24	13.23	9,610.72	12.78
工业类	119.24	24.74	220.83	27.07	199.24	26.96	238.95	20.47

合计	6,515.54	15.30	12,619.89	14.03	10,716.48	13.48	9,849.67	12.96
----	----------	-------	-----------	-------	-----------	-------	----------	-------

7、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及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成本构成

公司采购的材料包括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所耗用的原材料及生产过程中耗用的辅料、机物料，其中原材料主要为铝合金、铸铁件及组装件。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铝合金	22,371.96	40,632.72	34,338.08	32,869.93
2	铸铁件及组装件	4,222.36	6,954.01	5,846.89	4,467.28
3	其他材料	7,566.83	13,654.54	9,769.18	8,299.01
	合计	34,161.15	61,241.27	49,954.14	45,636.23

公司产品按材料划分主要为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铸铁类精密加工件，公司部分产品根据客户要求还需装配组装件，因此铝合金、铸铁件及组装件构成了公司产品的实体。公司的生产工序涵盖产品压铸、切边加工、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组装以及后续的安装入库等成零部件制造的整个环节，在压铸过程中会消耗脱模剂、压射润滑油、料缸、冲头、压射杆、加热器等耗材，在切边去毛刺、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等工序过程中会大量消耗各类磨料、刀具、钻头等，产品入库出运前需要包装材料等其他耗材。整个生产制造过程中，公司不涉及铝合金、铸铁件、组装件及辅料等原材料的生产和研发。

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天然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电力	3,838.05	7,353.68	6,511.56	5,251.02
2	天然气	1,393.39	2,494.95	3,190.36	3,332.40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平均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	采购单价
铝合金	12,525.48	8.32%	11,562.98	-2.55%	11,865.35	-7.03%	12,761.95

公司产品按材料分主要为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铸铁类精密加工件。报告期内，铝合金类精密压铸件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为97.71%，原材料主要为铝合金。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趋势与铝锭的市场价格变动趋势相符，铝锭的市场价格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九）行业的上下游情况”。

由于铝合金市场价格相对公开透明，市场上供应商的可选择范围较大，公司采取与主要铝合金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的方式约定产品的定价模式。具体采购时按上海有色金属网公布的A00价格为基准，以双方事先约定的各种牌号铝合金定价方法，确定每批原材料的供货价格，因而公司对铝合金的采购价格具备灵活的实时调价能力。公司采购人员从业年限较长，具备丰富的采购经验，能够根据公司生产所需的铝合金用量及实时库存的情况，并结合铝合金市场价格的变动趋势及时的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以锁定采购成本。

由于铝合金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各供应商间的质量差异较小，因而具备成本控制能力的铝合金供应商的降价潜力较大，应对原料价格波动的能力更强，供货的稳定性和持续性能力更好。公司重点加强对该类优质铝合金供应商的开发和维护，逐步加大与该类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加深与该类供应商的战略合作，以加强公司的议价能力。当铝合金市场金额波动较大时，该类供应商的供货价格、交货周期会相对稳定。

此外，公司的销售定价采用行业惯例的成本加成模式，并与客户就铝价波动形成了定期的产品价格调整机制，通常能够将铝价的波动向下游客户转移，缓解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厂区生产所需主要能源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能源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电力	单价（元/度）	0.75	0.75	0.77	0.75
天然气	单价（元/立方米）	3.10	3.12	4.10	4.28

（3）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供应有可靠保障，主要材料及配件供应渠道稳定，供应量充足。公司所需电、气主要从当地供电及供气企业采购。

8、公司前十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对前十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采购前十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方式	付款方式	采购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7年1-6月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	10,056.29	26.95%
	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	6,865.41	18.40%
	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	3,500.63	9.38%
	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包装材料、外协加工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263.46	3.39%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244.35	3.33%
	磐吉奥（湖南）工业有限公司	组装件	指定采购	银行转账	930.99	2.49%
	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限公司	组装件	指定采购	银行转账	869.06	2.33%

	LME AL TESI S.A. DE C.V.	铝合金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807.65	2.16%
	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 限公司	机物料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780.51	2.09%
	FAEZA Alloyers S.A. DE C.V.	铝合金 及熔炼 加工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665.03	1.78%
	合计				26,983.38	72.31%
2016 年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 司	铝合金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或银行承 兑汇票	16,813.38	25.01%
	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 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或银行承 兑汇票	11,429.85	17.00%
	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 造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或银行承 兑汇票	8,891.49	13.23%
	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 厂（普通合伙）	包装材 料、外协 加工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2,621.55	3.90%
	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 限公司	组装件	指定采 购	银行转账	2,174.19	3.23%
	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 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或银行承 兑汇票	2,091.78	3.11%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 件有限公司	外协加 工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1,810.83	2.69%
	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 限公司	机物料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1,341.74	2.00%
	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 限公司	铸铁件	指定采 购	银行转账	1,114.82	1.66%
	FAEZA Alloyers S.A. DE C.V.	铝合金 及熔炼 加工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959.52	1.43%
	合计				49,249.14	73.27%
2015 年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 司	铝合金	询价或 竞争性 谈判	银行转账 或银行承	14,096.10	25.86%

			谈判	兑汇票		
	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	10,873.59	19.95%
	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	6,925.27	12.70%
	宁波江北区优耐特机械厂（普通合伙）	包装材料、外协加工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2,164.99	3.97%
	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限公司	组装件	指定采购	银行转账	1,856.91	3.41%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451.35	2.66%
	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机物料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062.41	1.95%
	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046.39	1.92%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945.83	1.74%
	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铸铁件	指定采购	银行转账	942.80	1.73%
	合计				41,365.63	75.88%
2014年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3,569.17	27.50%
	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9,112.47	18.47%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4,455.63	9.03%
	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3,532.33	7.16%
	宁波江北区优耐特机械厂（普通合伙）	包装材料、外协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887.71	3.83%

	加工	谈判			
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限公司	组装件	指定采购	银行转账	1,868.82	3.79%
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	铝合金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1,866.67	3.78%
宁波泛德压铸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768.90	1.56%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询价或竞争性谈判	银行转账	736.42	1.49%
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	单一来源采购	银行转账	713.07	1.45%
合计				38,511.20	78.06%

注 1: 宁波江北区优耐特机械厂（普通合伙）2016 年 9 月更名为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注 2: 竞争性谈判指邀请多家供应商就采购事宜进行谈判；询价指对多家供应商的报价进行比较确定采购对象；单一来源采购指向唯一供应商采购；指定采购指客户指定一个或多个供应商，公司从客户指定的供应商中选择采购对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采购变动的原因如下：

①因供应商质量、交付、价格、服务等供货综合业绩指标促使公司对采购比例进行结构性调整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铝合金，属于充分竞争的市场，通常情况下，市场上供应商的可选择范围较大，各供应商间的质量差异较小。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铝合金供应商，2015 年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在采购价格、供货及时性方面难以满足公司的需求，公司逐步降低其采购比例，其采购金额逐年下降，2016 年、2017 年 1-6 月未进入公司前十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为公司的铝合金供应商。公司在每年年底有增加备货量的需求，2016 年底，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供货稳定性难以满足公司需求。基于上述原因，公司降低其采购比例，导致其 2017 年 1-6 月未进入公司前十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宁波泛德压铸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提供压铸毛坯件的外协加工

。由于公司产能限制，在客户额外增加订单数量时，公司会将部分工艺流程简单、加工精度要求不高的产品委托外协单位进行加工。2014年，为缓解公司临时性产能不足的情况，公司向宁波泛德压铸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有所增长，进入了公司前十名供应商。

②业务拓展因素

2016年度公司墨西哥生产基地 IKD FAEZA 投产，FAEZA Alloyers S.A. DE C.V.为公司新开发的主要铝合金供应商之一，因铝合金为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通常较大，导致其2016年、2017年1-6月进入公司前十名供应商。2017年1-6月，IKD FAEZA 业务持续增长，为维持生产的持续性稳定性，IKD FAEZA 持续开发新的铝合金供应商，导致 LME AL TESI S.A. DE C.V.进入公司前十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磐吉奥（湖南）工业有限公司为客户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指定的组装件供应商。2017年1-6月，因公司与指定客户的业务快速增长，与之对应的组装件采购金额相应增长，导致其进入公司前十名供应商。

③根据客户要求集中采购

报告期内，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为客户株式会社日铝全综（UACJ Corporation）指定的主要铸铁件供应商之一。2014年，公司向多家客户指定的供应商采购铸铁件，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未进入前十名供应商。2015年，客户提出集中采购的要求，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在技术、质量、价格、服务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公司择优选择了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作为铸铁件的主要供应商，对铸铁件的采购逐步集中，导致其采购金额增长较快，2015年、2016年进入公司前十名供应商。2017年1-6月，因其他供应商采购金额变动较大，导致其未进入公司前十名供应商。

④不同供应商各年采购金额差异因素

报告期内，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提供用于精加工工序的刀具、钻头、钻头等辅料，一直与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

所需采购的刀具、钻头持续增长，2015年、2016年、2017年1-6月进入了公司前十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提供铝合金熔炼加工服务，一直与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采购金额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一直较为稳定增长。因其他供应商采购金额变动较大，导致其2015年后未进入前十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上述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公司采购总额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2) 公司前十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①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得好
成立时间:	1998年03月16日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龙乾南街388号
股东名称:	李敏办、王得好
经营范围:	合金铝锭制造、加工、销售；汽摩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无需前置审批的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②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发善
成立时间:	2003年04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东港七路83号
股东名称:	毛贤辉、徐顺祥、吴发善
经营范围:	铝及铝合金材、铝制品、机械配件加工、销售

③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红勋
成立时间:	2004年10月28日
注册资本:	450.00万美元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化工区蛟川工业园
股东名称:	杰丰行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铜制品的制造、加工, 铝合金、锌合金材料及制品的制造、加工; 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铜合金、铝合金、铝锭、锌合金、锌锭的批发; 自有厂房租赁

④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供应商名称:	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时勤
成立时间:	2008年03月12日
注册资本:	不适用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新横九路2号
股东名称:	李时勤、谢海平
经营范围:	机械配件的制造, 纸箱加工

⑤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云霖
成立时间:	2001年01月19日
注册资本:	579.00万美元
注册及经营地:	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前进二路60号A、B幢
股东名称:	毛里求斯世界赞国际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五金配件, 精密轴承及专用轴承铸锻毛坯件(上述产品电镀工序发外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⑥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浩杰

成立时间:	2001年08月09日
注册资本:	5,300.00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兰溪市兰江街道创业大道9号
股东名称:	徐浩亮、徐浩杰、徐浩军
经营范围:	再生铝合金锭、铝铸件、铜制品、五金工具、汽车配件（发动机除外）的生产；非生产性废铝销售；白银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方可经营）

⑦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才章
成立时间:	2007年08月06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双银村
股东名称:	周才章
经营范围:	压缩机零件、机械配件、五金件的制造、加工

⑧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敏
成立时间:	2011年06月01日
注册资本:	18,061.00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经济开发区
股东名称: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山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含山晖锋商贸有限公司、上海金教实业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压缩机、汽车（不含汽车发动机）、高铁配件的研发、铸造、精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⑨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翁文东
成立时间:	1996年03月28日
注册资本:	4,269.00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江苏省常熟市张桥镇

股东名称:	苏州阿诺精密切削技术有限公司、常熟市维克爾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以钻头、铣刀、铰刀、塞规为主的精密量具、刀具和各类模具及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⑩FAEZA Alloys S.A. DE C.V.

供应商名称:	FAEZA Alloys S.A. DE C.V.
成立时间:	2001年8月8日
注册资本:	5.00万墨西哥比索
注册及经营地:	Av. San Antonio 270-A, first floor, Col. Santa Maria Nonoalco, Mexico D.F. C.P. 03700, Mexico
股东名称:	Gloria Ayala Pichardo、Gustavo González Ayala、Arturo González Ayala、Juan González Ayala
经营范围:	铸造、进口、出口和回收各种类型的金属和工业废料

⑪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崇胜
成立时间:	2001年03月15日
注册资本:	202,540.00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江苏省太仓市浮桥镇沪浮璜公路88号
股东名称:	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88),控股股东:怡球(香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崇胜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新型合金材料和各类新型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环保机械设备、熔炼设备、分选设备,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与本企业生产的同类商品及矿产品的进出口、批发业务(不含铁矿石、氧化铝、铝土矿;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⑫宁波泛德压铸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宁波泛德压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清
成立时间:	2001年10月11日
注册资本:	84.00万美元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江北大道 20 弄 200 号
股东名称:	宁波中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康明卡斯特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精密压铸, 模具及模具机械制造, 五金零件装配加工

⑬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包仲苗
成立时间:	2010 年 0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白米湾村金山路 588 号
股东名称:	包仲苗
经营范围:	机械配件、汽车零部件的加工、装配

⑭磐吉奥（湖南）工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磐吉奥（湖南）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HAIRU PAN
成立时间:	1998 年 09 月 07 日
注册资本:	3,805.3037 万美元
注册及经营地: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产业基地开元东路 1318 号综合楼 410 室
股东名称:	PANGEO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
经营范围:	下列产品的设计、制造及自产产品的销售：生产控制拉索用的各种设备、设备工装、夹具、检具、非金属制品模具；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模具（含冲模、注塑模、压铸模等）、夹具、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汽车、摩托车用各种五金、机械、压铸、塑胶等零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⑮LME ALTESI S.A. DE C.V.

供应商名称:	LME ALTESI S.A. DE C.V.
成立时间:	2015 年 11 月 4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墨西哥比索
注册及经营地:	2013 carretera a san martin de las flores, zona metropolitana de la ciudad de Guadalajara, Jalisco C.P. 45694, Mexico
股东名称:	Federico Angel Gonzalez Abreca、Noemi Antoliana Davila Martinez
经营范围:	销售、经销、寄售、制造、加工、进出口铝及各种金属, 以及各种货物、产品、物品或商品

注：上述资料来源于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市公司年报、企业网站、供应商工商档案、法律意见书

公司前十名供应商中，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FAEZA Alloyers S.A. DE C.V.、LME ALTESI S.A. DE C.V. 为公司的铝合金供应商，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限公司为公司组装件供应商，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为公司铸铁件供应商，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为公司刀具、钻头等机物料供应商，与公司业务不存在相似性；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主要为公司提供包装材料以及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宁波市华柯压缩机零件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提供压铸毛坯件以及去毛刺、喷砂、精加工等工序的外协加工，宁波泛德压铸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提供压铸毛坯件的外协加工、宁波市江北宝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提供铝合金熔炼加工服务、磐吉奥（湖南）工业有限公司除为公司提供组装件外还从事部分压铸件的生产，与公司部分生产工艺流程相似。此外，上述供应商均具备独立对外提供产品或服务的能力，向公司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为其自身生产或提供，不属于贸易性质的供应商。

（五）公司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行业，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较少。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控制制度和环境保护制度，以及与此相关的安全生产、环保设施。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各项安全法规、制度和标准，落实安全防护措施，保障操作员工人身和企业财产的安全。在日常生产中，公司实施安全生产，建立了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落实到人，且公司已取得浙江省安全生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且未受到过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2、环境保护情况

(1) 公司所属行业是否为重污染行业的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主要产品是通过压铸和精密机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制汽车零部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从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来看，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行业代码：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C3660）；从生产工艺来看，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有色金属压铸及机加工制造技术，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

根据国家环保部于2008年6月24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列入《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制革等16个行业，经比对确认，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列示的重污染行业企业。

2016年7月13日，国家环保部公布《关于废止部分环保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部令第40号），废止了《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保部不再以文件形式明确界定重污染行业的范围，而由地方环保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自主监管。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海曙分局分别于2017年5月4日、2017年5月24日及2017年8月28日出具了《情况说明》及《证明》，爱柯迪及其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所定义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过程中不存在重大污染源。

综上所述，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 公司环境保护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现有生产项目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及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等程序；正在建设的项

目已经根据建设项目实际进度，履行了所必须的环评批复程序；于 2017 年 7 月、2017 年 8 月完成设立登记的辛柯机械及南昌爱柯迪正在筹备申办相关的环评程序。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况如下：

2014 年 3 月 26 日，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浙 BL2014A0106 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行业类别：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有效期限：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根据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根据《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浙环发【2010】65 号）的相关规定，宁波市对排污许可证分为 A 类和 B 类管理。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排污单位申领 A 类排污许可证，其余排污单位申领 B 类排污许可证。爱柯迪已获发《排污许可证》（编号：浙 BL2014A0106），属于 A 类排污许可证，现仍处于有效期；爱柯迪子公司优耐特模具、优铭模具以及优耐特精密的许可排污量已纳入公司的排污许可证管理范围，因此不另行发放排污许可证；子公司中野精密、辛迪自动化、协成工业炉的排污量未达到 A 类排污许可证发放条件，且 B 类排污许可证发放尚未完全展开，因此暂未发放排污许可证；子公司柯东机械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根据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海曙分局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出具的《证明》，爱柯迪精密的排污量未达到 A 类排污许可证发放条件，且 B 类排污许可证发放尚未完全展开，因此暂未发放排污许可证。

根据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分别于 2017 年 5 月 4 日、2017 年 8 月 28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爱柯迪及其子公司中野精密、优耐特精密、优耐特模具、优铭模具、协成工业炉、辛迪自动化的生产经营项目已经依法取得了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环评批复和环评验收程序，正在建设的项目也已根据建设项目的实际进度，履行了所必须的环评批复程序，其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生产经营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按时足额缴纳排污费，按照排污许可的种类、数量进行排污，在主要的污染源都配备了相关的环保污染处理设施，该等污染处理设

施的运转正常有效，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该局的行政处罚，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

根据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海曙分局分别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2017 年 9 月 1 日出具的《证明》，爱柯迪精密自 2015 年 12 月 16 日设立以来的运营符合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污染源，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该局的行政处罚，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

根据 Softlanding Group Mexico,S.C.出具的《法律意见书》，IKD FAEZA 在当地所经营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IKD FAEZA 在墨西哥的生产经营符合当地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其已经依照墨西哥的法律规定获取了与环境保护有关的许可。IKD FAEZA 未受到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因环境保护原因而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3）公司有关污染处理设施的运转

公司生产过程中不存在重大污染源，铝锭熔炼环节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压铸环节中使用电加热，机加工环节废弃物主要是铝渣，可以回收利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着力减少生产过程中的环境污染，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均采取了必要的处理措施，确保对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各项生产管理活动，严格按 ISO14001 体系要求来进行，并且每年进行一次 ISO14001 体系实施情况的内审及外部监督，每三年进行一次复审，以确保体系的有效运行。

公司已根据各生产线特点安装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公司废气、废水等环保设施等齐备，且均采用同行业中的成熟处理工艺和技术，同时，公司建立了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各环保设施能够正常稳定运行。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其中，废水主要是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废气主要是在熔炼炉铝锭熔化作业和热铝渣回

收处理过程中会产生的烟尘；固体废物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为尘灰、铝灰等，危险废物包括废乳化液、液压油、清洗废液等。废水、废气通过公司自行购置、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处理并达标排放，固体废物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环保公司统一回收处置，公司向其支付相关处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第三方处置机构包括宁波万润特种油品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浙危废经第 44 号）、宁波渤川废液处置有限公司（《浙江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浙危废经第 164 号）、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浙危废经第 29 号）、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浙危废经第 28 号），前述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齐全。

为有效控制污染源保护生产环境，以及处理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并实现达标排放，公司每年持续对污染处理设施的更新改造进行投入，确保相关设施稳定、有效运行。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更新投入的主要环保及污染处理设施购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环保设施类别	设备名称	资产原值	净值	主要用途
净液设施	环保净液设备	27.35	16.75	定期持续地进行切削液净化，既能较好的保持切削液的使用性能，又能延长切削液的使用寿命，实现切削液再生循环使用，减少并实现切削液的“零”排放
除尘设施	LSDM-900-110 KW 低压脉冲袋式除尘器	173.81	130.36	在铝锭进行熔化的过程中，使含尘烟气进入灰斗，部分较大的尘粒由于惯性碰撞、自然沉降等作用直接落入灰斗，其它尘粒随气流上升进入各个袋室。经滤袋过滤后，粉尘被阻留在滤袋外表面，净化后的气体从滤袋内部由引风机排入大气。灰斗中的粉尘定时或连续由输送系统卸出，最终达到清灰的目的
	LSDM-1300-13 2KW 低压脉冲袋式除尘器	70.09	61.32	
	烟气处理系统	32.48	19.89	
	环保烟管	18.07	16.49	
油雾处理设施	油雾回收空气清净机	16.24	11.12	对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雾进行净化处理
	油雾收集器	7.61	3.60	
	除油设备	4.27	4.11	

环保设施类别	设备名称	资产原值	净值	主要用途
	负压风机	77.42	18.28	
污水处理设施	污水处理设备	71.99	41.88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进行中和沉淀，经过两级净化处理达标后排放，沉淀的污泥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回收处理
机加工设备过滤装置	纸带过滤设备	18.85	13.92	对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铝屑、铁屑等固体残渣进行过滤
合计		518.17	337.74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主要环保设备进行定期更新维护，实现了环保设施的有效运行。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均通过了环保部门的不定期随机抽检，不存在因污染物超标排放、环保设施设备未能有效运行而被地方环保部门进行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污染处理设施运转正常、有效。

(4)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支出以及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环保方面的除环保设施投入之外的其他日常支出包括排放、处理污染物产生的环保收费、第三方处置费用及维持环保设施运行所需的材料及零件损耗，以及日常环境维护所需的保洁清运、环境监测、检测及相关人员开支等费用支出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环保支出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排污及废弃物处置费	79.69	107.39	137.46	89.30
其中：政府储备排污权有偿使用费/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	-	66.68	18.55
设备运维费	46.14	48.72	24.88	22.82
其他日常维护	96.71	137.40	89.41	72.37
合计	222.54	293.51	251.75	184.49

未来公司环保支出主要包括环保设施投入、日常排污费及委托第三方处理污染物等发生的费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资 511.35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的相关环保设施建设；报告期末，公司与环保设备供应商签署了价值合计 161.15 万元的环保设备采购协议拟用于现有生产项目，该等协议正在履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环保支出保障了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和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与合规处理，公司实际支出的污染物排放、处理费用及环保设施运行材料损耗费用，与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污染情况及处置措施相匹配。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过环保事故，不存在被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设施建设符合生产经营所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有效，环保支出能够保障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处理，发行人实际支出的污染物排放、处理费用及环保设施运行材料损耗费用，与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的污染情况及处置措施相匹配。

五、公司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物	24,640.56	19,660.45	79.79%	20 年
机器设备	94,870.81	57,689.57	60.81%	5-10 年
运输设备	1,411.51	610.63	43.26%	4-5 年
办公和其他设备	4,275.41	1,928.72	45.11%	3-5 年
合计	125,198.29	79,889.38	63.81%	

1、房屋及建筑物

（1）自有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房屋建筑物 9 处，房屋建筑物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证号	权利人	地址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是否系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1	浙(2016)宁波市(江东)不动产权第 0005450 号	爱柯迪	江东区江南路 289 号<3-261>	商业	52.89	无	否
2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7320 号	爱柯迪	金山路 577 号	工业	15,640.71	无	是
3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7318 号	爱柯迪	金山路 588 号	工业	51,762.31	无	是
4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6257 号	爱柯迪	江北区金山路 588 号	工业	17,288.55	无	是
5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9737 号	爱柯迪	江北区白米湾村金山路 588 号	工业	15,089.66	无	是
6	房权证甬北庄自字第 0729 号	中野精密	江北大道 20 弄 236 号	工业	489.71	无	是
7	房权证甬北庄自字第 0730 号	中野精密	江北大道 20 弄 236 号	工业	1,846.73	无	是
8	房权证甬北庄自字第 0731 号	中野精密	江北大道 20 弄 236 号	工业	1,223.34	无	是
9	浙(2016)鄞州区不动产权第 0052539 号	爱柯迪精密	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岐阳村	工业	22,147.78	无	是

优耐特精密位于江北投资创业中心 C 区 II-3a-2-b 地块的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主体厂房已经完工，2017 年 8 月 11 日，优耐特精密获发编号为“浙(2017)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88143 号”《不动产权证》，房屋建筑面积为 12,458.32 平方米，用途为工交仓储。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房屋之所有权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瑕疵或权利受限的情形。

(2) 主要房屋建筑物租赁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租赁生产经营场所共 5 处，具体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用途	地址	面积 (平方米)	租期
1	IKD FAEZA	INMOBILIARIA GONZALEZ AYALA S.A DE C.V.	厂房	Av. Río San Lorenzo N° 2294, Interior: fracción A, manzana K, Lote 2 en el Parque Tecno Industrial Castro del Río, municipio de Irapuato, Guanajuato	4,897	2015年4月1日至 2020年4月1日
2	IKD FAEZA	INMOBILIARIA GONZALEZ AYALA S.A DE C.V.	厂房	Av. Río San Lorenzo N° 2294, Interior: fracción A, manzana K, Lote 2 en el Parque Tecno Industrial Castro del Río, municipio de Irapuato, Guanajuato	4,615	2016年6月1日至 2021年6月1日
3	协成 工业炉	宁波市博辉工贸有限公司	厂房	慈城镇新横九路2号 (3#)	637	2016年4月1日至 2018年8月31日
4	爱柯迪 上海分 公司	上海城郊翔农化工产品 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赵 重公路2278号5号楼3 层B41座	10	2016年12月30日至 2019年12月29日
5	柯东机 械	宁波市博辉工贸有限公司	办公	慈城镇新横九路2号	187.55	2017年2月28日至 2027年2月27日

公司上述租赁房屋之产权人均拥有房屋的合法所有权，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被迫搬迁的风险，上述房屋租赁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压铸机	179	22,264.32	10,198.07	12,066.25	54.20%
2	精密机械加工 设备	810	36,439.20	12,311.14	24,128.06	66.21%
3	熔炼及保温 设备	193	3,369.77	934.02	2,435.75	72.28%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计拥有 10 处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总面积 (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是否系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1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9737 号	爱柯迪	出让	24,668	工业	2055 年 11 月 24 日	无	是
2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6257 号	爱柯迪	出让	18,260	工业	2056 年 12 月 30 日	无	是
3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7320 号	爱柯迪	出让	22,156	工业	2063 年 4 月 25 日	无	是
4	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7318 号	爱柯迪	出让	36,145	工业	2060 年 4 月 12 日	无	是
5	浙（2016）宁波市（江东）不动产权第 0005450 号	爱柯迪	转让	30.76	商业	2043 年 12 月 5 日	无	否
6	甬国用（2015）第 1301105 号	爱柯迪	出让	41,670	工业	2065 年 8 月 6 日	无	是
7	甬北国用（2002）字第 0784 号	中野精密	出让	3,773	工业	2052 年 1 月 27 日	无	是
8	浙（2016）鄞州区不动产权第 0052539 号	爱柯迪精密	转让	16,520	工业	2063 年 7 月 18 日	无	是
9	浙（2017）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88143 号（注）	优耐特精密	出让	7,545	工业	2066 年 1 月 12 日	无	是
10	浙（2017）宁波市（江北）不动产权第 0005830 号	爱柯迪	出让	66,415	工业	2066 年 10 月 20 日	无	是

注：2017 年 8 月 11 日，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向优耐特精密换发了编号为“浙（2017）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88143 号”《不动产权证》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土地之土地使用权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瑕疵或权利受限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拥有的土地及房屋、租赁的房屋及募投项目用地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农用地的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注册商标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于境内依法取得并现行有效的注册商标共有 10 个：

序号	商标图像	分类	类号	所有权人	注册号	有效期截至日
1		国内	第 11 类	协成工业炉	8105624	2021 年 4 月 27 日
2		国内	第 6 类	爱柯迪	8973584	2022 年 1 月 6 日
3		国内	第 7 类	爱柯迪	8973586	2022 年 1 月 6 日
4		国内	第 12 类	爱柯迪	8973585	2022 年 1 月 6 日
5		国内	第 6 类	爱柯迪	8973587	2022 年 1 月 6 日
6		国内	第 7 类	爱柯迪	8973588	2022 年 2 月 13 日
7		国内	第 12 类	爱柯迪	8973589	2022 年 1 月 6 日
8		国内	第 7 类	爱柯迪	10811127	2023 年 9 月 6 日
9		国内	第 1、2、3、4、5、8、10、11、13、14、15、16、17、18 类	爱柯迪	18460011	2027 年 3 月 20 日
10		国内	第 19、20、21、22、23、24、26、27、28、29、30、31、32 类	爱柯迪	18460010	2027 年 4 月 20 日

以上商标均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法取得，保护期自核准之日起十年，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

公司于境外申请了如下国际商标：

序号	商标图像	注册国家或地区	类号	所有权人	注册号	有效期截至日
1		马德里国际注册（欧盟，日本）	第 6，7，12 类	爱柯迪有限	1134151	2022 年 8 月 31 日
2		墨西哥	第 7 类	爱柯迪	1313238	2022 年 9 月 24 日

3		美国	第7类	爱柯迪	4393402	2023年8月27日
---	---	----	-----	-----	---------	------------

公司系由爱柯迪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的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权益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目前爱柯迪有限的部分商标权证正在申请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3、专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57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55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所有权
1	电机盖整体后拉式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403616.X	2012年8月15日	爱柯迪
2	电子助力转向壳体加工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403552.3	2012年8月15日	爱柯迪
3	压铸机抽真空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03539.8	2012年8月15日	爱柯迪
4	一种镶嵌式配模芯	实用新型	ZL201220403517.1	2012年8月15日	爱柯迪
5	一种压铸件自动去顶杆毛刺夹头	实用新型	ZL201220403514.8	2012年8月15日	爱柯迪
6	一种自动螺纹检测规	实用新型	ZL201220403453.5	2012年8月15日	爱柯迪
7	漏水测试仪	实用新型	ZL201220510000.2	2012年10月8日	爱柯迪
8	一种能及时发现漏油的油箱	实用新型	ZL201220510068.0	2012年10月8日	爱柯迪
9	一种压铸机给汤臂的支撑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509880.1	2012年10月8日	爱柯迪
10	一种压铸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509997.X	2012年10月8日	爱柯迪
11	一种带有安全门的压铸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217.8	2012年12月14日	爱柯迪
12	一种具有吹气装置的加工中心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790.9	2012年12月14日	爱柯迪
13	一种螺丝刀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765.0	2012年12月14日	爱柯迪
14	一种气动量仪的测头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763.1	2012年12月14日	爱柯迪
15	一种熔化炉上料车限位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218.2	2012年12月14日	爱柯迪
16	一种橡胶件装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400.8	2012年12月14日	爱柯迪
17	一种压铸模浇口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246.4	2012年12月14日	爱柯迪
18	一种空气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718100.4	2012年12月24日	爱柯迪
19	一种汽车发动机托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717847.8	2012年12月24日	爱柯迪

20	一种汽车智能雨刷高强度驱动臂	实用新型	ZL201220717373.7	2012年12月24日	爱柯迪
21	一种加工中心夹具防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44756.9	2013年6月17日	爱柯迪
22	压铸机产品防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21287.6	2013年7月16日	爱柯迪
23	气压防错检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528504.1	2013年8月28日	爱柯迪
24	数显式全检检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528372.2	2013年8月28日	爱柯迪
25	一种喷砂遮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528584.0	2013年8月28日	爱柯迪
26	一种孔径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04989.8	2013年9月29日	爱柯迪
27	铝合金压铸用电保温炉	发明	ZL201010141136.6	2010年4月6日	协成工业炉
28	一种铝锭自动投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045794.9	2014年1月24日	协成工业炉
29	一种铝合金压铸用电熔解兼保温炉	实用新型	ZL201420045865.5	2014年1月24日	协成工业炉
30	一种配置在浸渍式电熔解保温炉上的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45935.7	2014年1月24日	协成工业炉
31	一种配置在浸渍式电熔解保温炉上的送料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45934.2	2014年1月24日	协成工业炉
32	一种配置在浸渍式铝合金熔解保温炉上的辐射管	实用新型	ZL201420046971.5	2014年1月24日	协成工业炉
33	测量加工模具模芯分型面深度量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245991.6	2012年5月29日	优耐特模具
34	端面铣床用可旋转工作台	实用新型	ZL201220245978.0	2012年5月29日	优耐特模具
35	压铸模定模反推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45943.7	2012年5月29日	优耐特模具
36	一种去毛刺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45965.3	2012年5月29日	优耐特模具
37	油缸行程控制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45964.9	2012年5月29日	优耐特模具
38	一种电子助力转向壳体加工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781789.X	2013年12月3日	优耐特模具
39	一种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781562.5	2013年12月3日	优耐特模具
40	一种具有双节油缸的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831805.1	2013年12月17日	优耐特模具
41	一种加工中心第四轴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247222.9	2014年5月14日	优耐特模具
42	加工中心第四轴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247223.3	2014年5月14日	优耐特模具
43	装配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245383.4	2014年5月14日	优耐特模具
44	一种装配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245304.X	2014年5月14日	优耐特模具
45	线型导轨检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245444.7	2014年5月14日	优耐特模具
46	一种铝合金压铸用电保温炉	实用新型	ZL201020152195.9	2010年4月6日	爱柯迪
47	一种铝锭自动投料装置	发明	ZL201410034317.7	2014年1月24日	协成工业炉
48	一种电磁控制阀	实用新型	ZL201520876365.0	2015年11月6日	优耐特模具

49	一种试压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521087763.0	2015年12月23日	优耐特模具
50	一种压铸模定模二次分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876386.2	2015年11月6日	优耐特模具
51	一种压铸模具上的推杆型芯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876438.6	2015年11月6日	优耐特模具
52	一种自动送料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493982.7	2016年5月27日	辛迪自动化
53	一种压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493950.7	2016年5月27日	辛迪自动化
54	一种雨刮器自动抛光机	实用新型	ZL201620493921.0	2016年5月27日	辛迪自动化
55	一种自动拍编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493956.4	2016年5月27日	辛迪自动化
56	一种自动抛光机的自动送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494005.9	2016年5月27日	辛迪自动化
57	一种自动上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493943.7	2016年5月27日	辛迪自动化

发明专利保护期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保护期十年，均自申请日起算。以上专利均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法取得，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

公司已取得其产品所需知识产权，相关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属瑕疵、纠纷，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或纠纷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向其他第三方转让或受让知识产权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其他第三方许可使用知识产权的情况。

4、公司取得的资质、认证情况

名称	资质/认证介绍
铸造行业准入条件	根据2016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公告2016年第33号），公司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审核，入选第三批符合《铸造准入条件》的企业名单，并通过了年度复审，2016年8月，工信部已颁发《关于暂停铸造行业准入公告申报工作的通知》（工信厅装函[2016]548号）。
ISO/TS-16949	公司于2004年7月通过ISO/TS-16949认证并严格按照ISO/TS-16949的质量控制标准实施质量控制，国际著名认证机构SGS每三年对公司执行ISO/TS-16949的质量控制体系是否有效进行全面审核认证，公司持续保持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并获得SGS颁发的证书，现行证书有效期至2018年9月14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于2016年4月8日获发浙江省环科环境认证中心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注册号：05616E20025R1M），根据该证书，公司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24001-2004 idt ISO14001:2004，通过认证范围为：位于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的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的汽车用铝合金压铸件的制造活动，有效期至2018年9月15日
邓白氏注册认证	公司已获得邓白氏在华子公司华夏邓白氏认证的“邓白氏注册™认证企业”证书（2016年8月至2018年8月），邓氏编码为545282670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取得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AEO 认证企业证书	宁波海关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向公司颁发了《AEO 认证企业证书》，公司被认证为 AEO 高级认证企业，认证企业编号为 AEOCN3302936046。AEO 认证企业必须通过海关总署认证企业标准中的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守法规范、贸易安全等多项基础标准及附加标准，公司凭借严格的内部控制及诚信守法经营顺利通过该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公司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编码：3302936046），注册登记日期为 2004 年 7 月 1 日，核发日期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效期为：长期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公司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颁发的《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备案号码：3800002470），备案日期为 2015 年 8 月 21 日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公司自设立时起即为外商投资企业，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换发了新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甬资字【2003】440 号），进出口企业代码为：3302756264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公司已获发宁波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浙交运管许可甬宁字 330201104097 号），许可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经营范围为：货运：普通货运。行政区划：江北区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其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客户要求取得了相应的资质、许可及认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资质、许可、认证标准开展业务，未发生产品质量事故或纠纷，未发生产品召回事件，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受到主管行政部门的处罚。

六、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七、公司的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公司研发能力情况

公司从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服务，在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合作中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和管理经

验。公司在新技术、新工艺和材料应用方面实现了诸多技术创新，在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技术研发领域，公司处于业内领先水平。

1、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技术和产品的研究开发，公司设立了工程技术中心统筹所有工厂的各类型研发项目，公司技术创新体系由工程技术中心主导，负责公司的技术管理与协调工作。工程技术中心分别设立了项目开发部、制造工艺研发部、试制车间、中心计量室、模具研发、工业炉研发、自动化研发，负责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

公司将过往已经不能匹配企业发展战略的各工厂的分散型研发模式转变为集中研发模式，由工程技术中心统筹所有工厂的各类型研发，减少重复成本、提高效率，也使公司把多年积累的实践经验转化为核心技术成为可能，同时缩短公司对产品的二次理解时间，更契合客户需求，使新项目的先期研发更为高效，提高获得订单的概率，增强客户粘性，同时，公司的子公司优耐特模具以及优铭模具为模具设计和产品的先期研发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公司工程技术中心组织结构图



2、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环节主要包括：产品质量先期策划、产品工艺研发及基础技术的研发、模具等工装研发以及生产自动化研发。新产品研发实行项目制管理，主要包括新项目策划与确定、过程设计和开发、小批量试制等流程。

产品质量先期策划：通过参与客户的产品工艺性设计，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即初步形成制造工艺方案，一是可以确保最终开发的产品能够完全符合客户的需要；

二是可以确保产品报价的准确性、产品的可制造性；三是可以缩短后期制造工艺的研发周期。

产品工艺研发及基础技术的研发：包括压铸生产工艺、精密机械加工生产工艺、表面处理生产工艺、组装生产工艺等各专业领域。在设计阶段，通过工艺流程设计、制定控制计划、潜在的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FMEA⁸）、测量系统分析、制定工艺文件及作业指导书、确定生产用模具等工装清单及设备投资计划。

模具等工艺装备研发：模具是决定压铸件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表面质量、内部组织的关键工艺装备，模具设计是压铸技术中最为核心的环节。公司具备自主开发能力，所使用的模具是由公司自主按照客户的要求设计和定制的。公司研发人员均具备专业背景，并且通过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长期合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总结出了一套先进的、高效的设计理念，通过调节铝液流向、温度场、凝固速度等影响因子进行模拟分析，据此优化改进模具设计方案。公司领先的模具及工装设计能力对下游产品不断升级的客户提供了快捷、有力的支持。

生产自动化研发：公司正逐步推进“机器换人”的自动化研发，通过对机器设备按照生产要求和目的进行持续不断地自动化改造，以逐步实现生产的自动化，降低对人力的依赖，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公司始终将企业创新研发能力建设列入企业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鼓励技术创新，对项目的申报立项程序、有效性审核、进程汇报、监督及责任、处罚与奖励等几个方面做出了具体的规定，充分考虑了项目实施、管理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力求做到详尽、细致、追求实效，发挥指导作用。鼓励研发人员不断更新知识，积极创新，并通过研发成果及转化、知识产权、产品的市场表现等情况综合评价研发人员业绩，以物质和精神结合奖励优秀研发人员。

3、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⁸ FMEA（Failure Mode and Effects Analysis），即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是在产品设计阶段和过程设计阶段，对构成产品的子系统、零件，对构成过程的各个工序逐一进行分析，找出所有潜在的失效模式，并分析其可能的后果，从而预先采取必要的措施，以提高产品的质量和可靠性的一种系统化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达 1.38%。公司的研发投入以对新产品开发及基础工艺研发为主。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投入（万元）	1,595.39	2,360.23	1,977.15	1,707.68
研发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7%	1.30%	1.35%	1.32%
主要用途	产品开发及基础工艺研发	产品开发及基础工艺研发	产品开发及基础工艺研发	产品开发及基础工艺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上述研发费用投入全部予以费用化处理，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

（二）公司的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及其来源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自主研发并已取得权利证书的专利57项，其中2项为发明专利。公司广泛应用节能熔炼、多段压射实时反馈控制技术、高真空压铸技术、柔性制造以及薄壁加工等众多国内外领先的技术。研发团队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积极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制造工艺，引进国外先进的压铸、精密机械加工及自动化设备。

2、公司所应用的核心技术

技术或工艺名称	技术或工艺内容
模具设计及制造技术	
计算机辅助设计（CAD）技术	本技术为应用技术，采购UG ⁹ 及PROE ¹⁰ 的CAD软件造型模块，所有模具零件实现3D数字化，为流道模拟及结构强度分析（CAE）、计算机辅助编程（CAM）打下基础，结合公司制订的各种零件的生产制造规范，使无纸化生产的推行成为可能
流道模拟	本技术为应用技术，采购德国MAGMASOFT压铸充型模拟软件，对压铸模具的数

⁹ UG (Unigraphics NX) 是 Siemens PLM Software 公司出品的一个产品工程解决方案，它为用户的产品设计及加工过程提供了数字化造型和验证手段。

¹⁰ PROE (Pro/Engineer) 操作软件是美国参数技术公司 (PTC) 旗下的 CAD/CAM/CAE 一体化的三维软件。

技术	据进行模拟优化, 确定最佳流道方案, 以浇注温度、充型速度和模具温度为考察因素设计正交试验, 获得最优的压铸工艺参数。利用该最佳流道方案与工艺参数进行的实际生产比原先的依靠经验、通过反复试模修模的方法, 研发成本更低、周期更短、效率更高
高速铣技术	高速铣的定义为机床主轴转速在 2 万转以上时的机械加工, 在切削区域产生高温, 进而改变工件的局部塑性, 从而使切削更容易, 在提高加工效率的同时, 可获得更高的表面质量, 提高模具寿命
精定位技术	电极在工序间的流转采用 3R 精定位系统, 实现快速换装, 减少电极加工过程及放电加工过程的对位分中时间及杜绝这些过程的人工出错引起的偏差; 模芯等零件生产采用自制液压夹紧精定位系统, 亦达到同样效果。模具生产因此更高效且质量稳定性更好

铝液熔炼及保温技术

节能熔炼及保温技术	公司设计研发了压铸机周边熔解保温炉（不适合集中供应铝水时使用）的自动投料装置, 并集成到保温炉的控制系统中, 对铝锭进行预热、防止铝液飞溅, 区别于传统辐射加热, 采用加热点直接布置在铝液中, 变人工投料为温控自动投料, 确保投料后铝液温度不会大幅降低, 更杜绝投放产生炸膛的安全问题。该技术使得每吨铝液耗电及铝烧损率大幅降低, 而且温度波动可以控制在正负 10 度以内
集中熔炼节能技术	公司在熔炼炉集成了上置式蓄热箱、风机变频控制、抗侵蚀高纯刚玉质蓄热球、递进式换向和燃烧器不成对配置等技术。利用热烟上流原理, 将内含高导热率蓄热球的蓄热器置于燃烧炉炉顶, 回收高温废气中的余热, 并辅助采用风机变频自动控制炉内空燃比及炉膛压力, 采用不成对配置蓄热式燃烧器的方式, 控制排烟状态的燃烧器台数多于燃烧台数, 以加大排烟量来提升余热利用率, 采用燃烧室逐个递进换向的方式减少炉压波动, 防止爆鸣爆炉。通过系统化的节能技术集成达到大幅降低熔炼能耗的目的

压铸工艺技术

多段压射实时反馈控制技术	压铸设备是加工外形复杂的合金铸件的重要设备。压铸机压射过程中速度和压力的实时控制对提高铸件的质量和精度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 85% 以上的压铸机均具备“多段压射实时反馈控制技术”这一功能, 同时还将超低速压铸技术应用于压铸厚壁铸件的压铸生产, 将超高速压铸技术应用于薄壁而且投影面积大的铸件压铸生产上
高真空压铸技术	高真空压铸技术是指压铸模型腔中的真空度达到 90KPa 以上(绝对压力 10KPa 以下)的一种压铸成型新技术, 其生产的压铸件含气量仅为 1~3ml/100g, 铸件可热处理强化或焊接加工
局部挤压技术	本技术为应用技术, 当液态金属充满压型腔以后, 铸件和浇注系统表层形成一定厚度的封闭凝固薄层, 此时, 启动增压缸的电磁阀, 活塞便推动增压头, 冲破金属表面层硬壳、对热节内部（需要控制内部气孔或缩空部位）半凝固金属以很高的比压加压, 使随后的凝固在持续高压下完成, 从而在该处获得较好的致密度, 减少产品因冷却收缩不均匀而产生的局部缩孔及疏松等缺陷
模温控制技术	本技术为自主研发技术, 一般状态下, 因铝液的热量传导, 会导致模具表面温度的局部过高, 形成粘模拉伤等产品缺陷, 并因产品局部慢收缩而疏松, 这时需要对模具的局部施加冷却, 达到模具温度均衡; 而对于薄壁零件产品, 大多数时候会因铝液热量不足而使模温过低, 易形成冷隔及充型不足等缺陷, 这时候需要对模具局部采用高温热油进行加热。模温的检测及控制技术对压铸件的质量有积极的影响
汽雾喷涂技术	本技术为自主研发技术, 喷涂作为对模具型腔表面涂覆上脱模剂的手段, 因其水量的原因, 不可避免地对模具表面产生了激冷的作用, 激冷作用产生的应力交变会对模具寿命有极大的不良影响, 本技术将使脱模剂的喷涂变得更可控, 在完成涂覆时用水量更少, 并使模具表面的温降更趋平缓, 从而减少激冷作用产生的交变应力影响, 并使模具更干燥, 减少因模具表面积水而造成产品汽孔形成的可能性

精密机械加工工艺技术

柔性制造技术	公司的主营业务方向为汽车零部件的中小批量的加工制造，每个产品的订单量不能支撑专用生产线及专用设备的产能，柔性制造技术有效解决了这个矛盾。公司机械加工设备以多轴通用加工中心为主，将多面的加工工序集中在单台设备上完成，尽量减少一个产品的机台占用数，并对工装的更换采用快速精定位装置，以最快的时间完成产品的切换，公司的设备资源的利用率得以大大提高
PCD 刀具应用技术	对于铝件的加工，PCD（人造金刚石）刀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PCD 刀具与铝材亲和性低，基本上杜绝了刀具积屑瘤产生的可能性，而且刀具耐磨性极佳，加工尺寸保持性极其稳定，在冷却充分的前提下可实现尽量高速的加工，极大地提高了加工效率
多主轴高效加工技术	对于一些批量较大的产品，多主轴加工中心的应用可成倍提高加工效率，该技术主要体现在加工夹具的制作精度、各轴刀具的一致性、及多轴切削力的共振消除几个方面，有较高的技术含量。
工件着座检查技术	该技术为应用技术，采用气压传感器，当工件未着座时气压降低，通过传感器信号反馈机床控制系统，实现实时的控制，防止机床撞刀及产品质量不合格
弹性定位技术	由于压铸件的尺寸公差控制比较难以实现，且一般的定位孔都会有斜度存在，普通的工件定位技术难以实现工件的精确定位，本公司在多种形式上研究应用弹性定位技术：在车削工艺上采用锥度弹性夹头定位并夹持工件；在加工中心上采用上下浮动弹性定位销实现一面两销的定位；在外形定位上采用弹性大头钉等等，弹性定位技术广泛应用
薄壁件加工技术	除了部分结构件，大多数的压铸件都为薄壁件，一般切削都会导致产品变形，从而导致产品平面度或圆度超出要求，本技术从夹具、刀具及切削参数等方面研究薄壁件加工技术，夹具上采用可调支承力自动辅助支承增加加工系统刚性、刀具上采用适当的前后角控制切削力大小及方向，在深孔加工中增加刀具导条，并在加工过程选取合适的切削参数，最终形成薄壁件加工的公司技术规范
有屑滚花技术	本技术为自主研发技术，对于铝合金压铸件来说，无屑滚花所需要的较大的夹持力会使工件产生变形，且滚压的局部形状也将变得不规则，本技术采用振动铲刮的原理，滚压过程实际上转换成铲刮的过程，加工切削力与一般车削的切削力相仿，加工夹持不需要特殊考虑，可与其它工序复合到一起加工
挤压加工技术	本技术为应用技术，对于部分需增强孔表面强度及减少表面阻尼的产品，公司采用专用的滚压刀具，对产品加工后表面进行滚压加工，以达到产品的表面要求
超高精度球状平面度研磨技术	研磨是达到高精度平面度的主要手段，但当一个高精度的平面要求形成内凹或外凸的球状时，研磨盘的修整成为整个技术应用的关键，公司自主研发形成的大球面加工技术可精确地控制研磨盘的球面半径，从而达到要求的平面度形状

组装技术

定扭矩螺纹装配技术	本技术为应用技术，采购定扭矩扳手，制作专用的工装及送料机构，对螺纹组装过程进行控制，实现螺纹拧紧过程的拧紧力实时控制，并确保最终的拧紧力达到要求，并对力矩--行程实时曲线结果进行记录，对超过曲线上下限的产品自动剔除
压装压力在线控制技术	本技术为应用技术，采购压力传感器及位移光栅，制作专用的工装及送料机构，对组件进行压力组装，实现压装过程的压力实时控制，并确保最终的压力--位移曲线达到要求，并对压力--位移实时曲线结果进行记录，对超过曲线上下限的产品自动剔除
橡胶弹性套仿生装配技术	本技术通过模拟手工组装的过程，设计制作专用的拉杆装置，使橡胶弹性套在拉杆里的姿态与手工组装过程的姿态一致，从而实现自动装配，在大大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因机械的动作保证了比人工压装过程的更高质量稳定性

检测技术

清洁度测试技术	本技术采用碳氢溶剂对产品进行彻底的冲洗，把产品上所有的附着物冲到滤纸上，对经烘干的滤纸进行前后重量对比，得出清洁度的重量指标；采用光学显微镜对滤纸摄像，由专用的软件对产品附着物进行测量并自动分类，从而得出清洁度的颗粒度指标
---------	---

压铸件表面凸点测量技术	本技术采用 3D 显微镜对工件表面成像,对形成的 3D 影像由专用软件自动计算产品表面凸点的高度
X 光气孔自动检测技术	本技术采用传统的 X 光检查设备加上专用分析软件,对产品的汽孔大小及数量进行自动计算,形成测量报告,并自动判定合格与否的新型检测技术
气密性检测技术	传统的气密性检测是把产品形成密封腔后置于水里,在密封腔里充入高压气体,通过人眼观察是否冒汽泡来判断产品是否合格,本技术为干式检测技术,通过密封腔里的压降速度及密封腔体积,用压力传感器及时间记数器检测实时压力的变化,依据变化值得出精确的泄漏量
高效螺纹孔检测技术	本技术模仿人工旋螺纹规的时施加的旋紧扭力,在低速电机输出轴上加装扭力调节控制装置,实现旋螺纹规的电动进给,大大提高检测效率,并杜绝了人工检测时不同人的旋紧扭力不一样而导致的误检可能性
非接触式平面度检测技术	表针式的平面度检测方法需要多个表或移动表位置读取表盘数值变化来得出平面度,检测效率低,且对表面要求很高的工件不适合,本技术采用多点红外线距离检测,并用电脑对各点测量距离进行点云计算,从而得出平面度的准确数值,并对超出上下限的不合格品自动报警
工业 CT 测量技术	本技术为应用技术,采用工业 CT 扫描出产品的内外部 3D 模型,通过模型直接测量出产品的全尺寸以及内部所有气孔的分布,还可通过模型对比直接得出模具反变形模型
影像测量技术	本技术分为二次元影像快速测量技术、影像对比防错检测技术及 3D 影像测量技术等,分别在快速全检测量、防错测量及毛坯 3D 整体测量上获得应用

(三) 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情况

公司对于新产品的开发已基本形成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图,公司从压铸、加工和组装的工艺性角度完善产品结构设计、降低生产成本的联合开发模式,该模式符合汽车产业链以专业分工为原则的总体方向,能使客户的产品因良好的工艺性而更趋向低成本,达到降低成本的要求,又能使公司更好地把握产品功能的研发方向,从而更好地把握未来研发投入方向,能在研发速度上缩短二次理解产品所需要时间,形成研发速度的优势。

报告期末,公司正在进行的产品开发项目主要有:

序号	研发项目	具体内容	研发进度
1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开发	为法雷奥 (Valeo)、博世 (Bosch)、电产 (Nidec) 等客户开发雨刮驱动臂、支架、马达壳体、减速箱等 29 个产品	20 个产品处于工装制作阶段; 9 个产品处于产品试作阶段
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开发	为埃贝赫 (Eberspaecher)、法雷奥 (Valeo)、大陆 (Continental) 等客户开发鼓风机壳体、前盖、进气控制阀阀体等 11 个产品	3 个产品处于工装制作阶段; 8 个产品处于产品试作阶段

3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开发	为大陆（Continental）、格特拉克（Getrag）、埃迈（IMI）等客户开发底板、托架、拨叉等 6 个产品	1 个产品处于压铸及机加工等制造工艺设计阶段；1 个产品处于模具及夹具等工装研发阶段；1 个产品处于工装制作阶段；3 个产品处于产品试作阶段；
4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开发	为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耐世特（Nexteer）、博世（Bosch）等客户开发转向管柱、转向壳体、伺服壳体等 31 个产品	14 个产品处于模具及夹具等工装研发阶段；4 个产品处于工装制作阶段；13 个产品处于产品试作阶段
5	其它系统汽车零部件开发	为麦格纳（Magna）、博世（Bosch）、法雷奥（Valeo）等客户开发后视镜、壳体、转向伺服壳体等 11 个产品	2 个产品处于工装制作阶段；9 个产品处于产品试作阶段

公司在积极与客户合作开发项目的同时，也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方向，高度重视基础技术及工艺的研发，使公司能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能够以扎实的技术储备谋求进一步的发展壮大，公司所拥有和使用的核心技术主要源自公司的自主研发。

报告期末，公司正在研发的主要工艺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研发项目	具体内容	研发进度
1	铝压铸件机加工刀具寿命的研究	研究对切削力的实时提取，从而判断刀具的磨损情况，并通过统计数据，最终得出每种材料的加工适用的刀具材料及其质量稳定的寿命，以选择最经济适用的刀具并提升加工过程的稳定性	项目已完成调研、研究方法确定、仪器制作及采购等工作；报告期末处于数据搜集阶段（通过安装一台主轴功率传感器，对刀具连续加工过程的切削功率变化进行数据收集）；后续会进行数据分析、分类报告、研发结论、应用推广等工作
2	刀具动平衡对加工过程影响的研究	对不同动平衡等级的刀具，研究其空载及不同负载下对主轴跳动的的影响，以及对切削稳定性的影响等，从而确定较经济的刀具动平衡等级并降低切削功率，减少主轴轴承的磨损，提高加工效率，提高加工尺寸的过程能力等	项目已完成调研、研究方法确定、仪器制作及采购等工作；报告期末处于数据搜集阶段（对自由装刀下动平衡量测定，并试验其适应的切削参数，进行数据收集）；后续会进行数据分析、分类报告、研发结论、应用推广等工作
3	马达盖壳体产品储料式自动料仓研发	以中小批量为主的业务方向对自动化生产线的不同产品快速切换提出了极高的要求，本项目研究系列产品的相对共性，研发一种可实现快速切产线的自动	项目已完成方案确定、物料采购、样机制作、现场试用等阶段；报告期末处于方案优化阶段；后续将进行应用推广等工作

		料仓	
4	变量油泵压铸件表面高硬度达成模具研发	一般压铸件的硬度在 85-90HB, 而一些有耐磨要求的产品硬度要求在 95HB 以上, 本项目要求模具需符合更高的与铝水的热交换率, 以便使铝水在更短的时间内凝固, 同时模具需适应与普通压铸过程相比更高的胀型力要求, 从而达到产品的高硬度要求	项目已完成方案确定、模具设计、物料采购、模具制作、试模、方案优化、产品测试等阶段; 报告期末处于合格品交样; 后续将进行应用推广等工作
5	变量油泵压力盘及法兰高精度球面加工工艺研发	变量泵的压力面实际是一个直径达 200 米左右的球面, 该球面在约 60 的范围体现的是一个 0.003 左右的平面度, 一般的机械加工方法无法适应该产品的量产要求, 本项目研发一种大球面的精密加工设备, 在获得一个精度极高的大球面的研磨盘后, 工件通过研磨复映的方法达到设计要求	项目已完成方案确定、装备设计、物料采购、样机制作、试加工、方案优化等阶段; 报告期末处于产品测试阶段; 后续将进行批量生产验证等工作
6	雨刮臂同步打三孔设备研发	雨刮臂的市场竞争激烈, 一款合适的加工设备对产品质量稳定性、降低加工成本、增强细分市场竞争力显得尤为关键。本项目研发一种同步三孔加工设备, 可适合大多数雨刮臂, 而且调整方便, 加工参数广域性、加工质量稳定性能够得到很好的提高, 更适合当前产品更新换代快的特点	项目已完成方案确定、装备设计、物料采购、样机制作、试加工、方案优化等阶段; 报告期末处于产品测试阶段; 后续将进行批量生产验证等工作
7	雨刮臂自动流水抛光工艺研发	手工抛光难以控制雨刮臂表面的折光方向, 普通机器人自动加工对压铸成型曲面的要求过高, 一直以来难以得到较好的平衡, 本项目能较好地解决这些问题, 开发形成自动流水抛光工艺, 完全以机器来自动作业, 获得较好的产品质量并降低成本	项目已完成方案确定、装备设计、物料采购、样机制作、试加工、方案优化等阶段; 报告期末处于产品测试阶段; 后续将进行批量生产验证等工作

八、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分别在香港及墨西哥设立子公司爱柯迪香港及IKD FAEZA。爱柯迪香港及IKD FAEZA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子公司情况及分公司”之“（一）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九、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公司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多年来坚持一切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追求卓越及协同发展的经营理念，于2004年7月通过ISO/TS-16949认证并严格按照ISO/TS-16949的质量控制标准实施质量控制，国际著名认证机构SGS¹¹每三年对公司执行ISO/TS-16949的质量控制体系是否有效进行全面审核认证，公司持续保持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并获得SGS颁发的证书，现行证书有效期至2018年9月14日。

公司围绕ISO/TS-16949的质量控制标准，结合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业务运营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以总经理为领导，各部门主管负责的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搭建了四层质量控制体系，编制了纲领性的《质量手册》、各业务流程对应的《程序文件》以及日常操作对应的《作业指导书》及各类记录性文件，以实现对各部门的工作进行高效的监督指导，并将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以及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FMEA）等汽车行业质量控制常用的工具广泛应用于产品质量控制的各个关键节点。

公司对质量的严格把控及对高品质服务的执着追求获得了客户的一致认可。2010年至2014年，公司连续五年荣获博世（Bosch）优选供应商认证；2014年，公司获博格华纳（Borgwarner）颁发的年度创新奖以及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卓越客户服务奖；2015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供应商质量改进奖、

¹¹ SGS是全球领先的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机构，是全球公认的质量和诚信基准。

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年度零 PPM 奖、年度新产品开发贡献奖以及大陆（Continental）和舍弗勒（Schaeffler）共同颁发的优质供应商奖；2016 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全球供应商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颁发的优秀开发供应商奖、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最佳客户服务奖。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推行全员参与、全程覆盖的质量管理。公司建立了涵盖从设计、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控制、成品出厂质量检验和售后服务全过程系统化管理体系。具体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全流程质量控制，公司设有质量部及专职质检人员按技术文件要求根据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全流程的质量控制，质检人员需参与研发部门新产品设计方案评审，掌握产品的质量及技术要求，并实施从原材料及外购配件入库，到最终产品出厂验收的全过程质量检验，同时公司进一步整合 MES 系统和 ERP 系统以及自动化立体仓库的技术对接，实现从主要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仓储管理的全流程数字化管理和可追溯性。

2、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检测技术及设备，公司已掌握清洁度测试技术、压铸件表面凸点测量技术、X 光气孔自动检测技术、气密性检测技术、高效螺纹孔检测技术、非接触式平面度检测技术等系列产品检测技术，并应用于产品的质量控制在过程中，此外，公司还配备了业内领先的检测设备，如法国的干式泄漏测试仪、德国卡尔蔡斯（Carl Zeiss）的三坐标测量机、美国的 3D 测量显微镜、日本的轮廓度仪及德国的清洁度测试仪等。

3、公司设有质量部负责对生产过程中工艺规程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公司设有完善质量检验规程，在关键工序均设置了质量控制节点以提高质量保证能力，使产品品质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数据化。

4、公司设有物流采购部负责供应商评审，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评审考核制度，并每年进行评审确认，公司采购物资质量由采购人员和质检人员负责，采购

物资在入库前由专门质检人员进行检查验收，对于发现不合格物资，由质量部按照规定处理，并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发生频率等情况及时联系采购部门调整供应商。

5、公司设有商务中心负责组织处理客户质量投诉，负责与客户联系沟通，保存相关服务记录，并及时反馈给质量部，并与质量部组织相关生产部门对相关质量问题进行评审，反馈给各技术和生产制造部门使其改进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要。

（三）产品质量纠纷的解决及售后服务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标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未因违反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公司建立产品和客户档案，由商务部门职责人员负责产品售后的跟踪服务。当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公司收到客户反馈，由商务部门积极与客户进行沟通，及时处理客户反馈信息并组织品质管理部门以及各生产部门进行质量问题分析，出具信息反馈单、客诉处理单及实施预防和纠正措施，并持续跟踪和改进项目。公司严格实施沟通管理程序、顾客满意度控制程序、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以及持续改进控制程序等内部控制程序，合理承担产品质量责任，积极采取有效方法和途径将用户的损失降到最低。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完整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与股东产权关系明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用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对公司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独立管理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公司的董事均通过《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程序当选；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自身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规范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财务人员中陆英影作为会计人员与董事、副总经理俞国华为夫妻关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其他会计及出纳不存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具有亲属关系的情形，陆英影作为公司会计人员不会对公司财务收付、结算等内部控制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财务工作独立性。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二、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存在明显差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一）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为爱柯迪投资，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与资产管理，爱柯迪投资除持有爱柯迪股权之外，未实际从事经营业务，也未投资其他企业。

2、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成除持有爱柯迪投资的股权和本公司股份外，还直接持有宁波领智 51.00%、宁波领擎 27.12%、宁波领荣 56.07%、宁波领祺 41.87%、宁波领鑫 51.24%、宁波领禧 61.06%、杰成投资 100%，张建成通过杰成投资持有极望科技 50.00%的股权。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宁波领智为上述五家员工持股平台的普通合伙人。上述五家员工持股平台及宁波领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爱柯迪股份之外，未实际从事经营业务，也未投资其他企业。

杰成投资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极望科技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企业信息化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LED 产品、照

明产品、灯具、户外用品、工艺礼品、家电、汽车用品、电子产品、体育用品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除前述披露的情况外，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前述其他企业未再投资其他企业。

张建成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君润睿丰 8.35%的出资份额，为该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主要依照该企业合伙协议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并享有相关收益；该企业的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宁波君润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该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具体执行该企业的合伙事务。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成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张建成之配偶俞联联未投资控制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张建成及其配偶俞联联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未参与投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亦将继续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所生产产品或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法人或组织；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通过设立或参股子公司的方式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届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5) 以上承诺于本函签署日生效，在发行人存续期间且本公司依照有关规定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成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不利用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的直系亲属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所生产、开发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除已披露事项外，未参与投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3）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的直系亲属亦将继续不生产、不开发任何与公司所生产、开发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所生产产品或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法人或组织；本人也

不在任何与公司所生产产品或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法人或组织中担任任何职务。

(4) 以上承诺于本函签署生效，在公司存续期间且本人依照有关规定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5)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爱柯迪带来的损失。”

三、关联方

(一) 公司目前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爱柯迪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成，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2、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

除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包括宁波领智、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及杰成投资、极望科技，上述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主要的股东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二）持有公司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情况”及“（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3、子公司

公司子公司包括协成工业炉、爱柯迪香港、IKD FAEZA、优耐特精密、爱柯迪精密、辛迪自动化、中野精密、优耐特模具、优铭模具、柯东机械、辛柯机

械及南昌爱柯迪，上述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子公司情况及分公司”之“（一）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4、其他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香港领拓	直接持有爱柯迪 16.52% 的股份，公司董事盛洪担任其董事
2	旭东国际	直接持有爱柯迪 14.12% 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 21.48% 的股权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为公司的关联方。

6、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宁波国际合作	宁波国际合作的董事长陈志勇同时担任爱柯迪的董事
2	上海领拓	持有公司股东香港领拓 100% 股权，公司董事盛洪持股 98%，盛洪配偶崔文蕾持股 2%
3	香港领德	公司董事盛洪持有其 100% 股权并担任其董事
4	领德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盛洪通过香港领德持有其 70% 股权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5	宁波环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建军配偶叶惠持股 90% 的公司
6	慈溪市绅业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建军配偶叶惠的母亲陈爱仙、姐姐叶青合计持股 100% 的公司
7	慈溪市唯爱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建军配偶叶惠的姐姐叶青控制的公司
8	瑞金市泰安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建军之兄李安泽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并持有该公司 7.24% 的股权
9	山森洋子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山森一男、中野美保、山森胜利	山森洋子持有旭东国际 100% 的股权；山森一男为山森洋子配偶，中野美保为山森洋子之女，山森胜利为山森洋子之子
10	旭东压铸株式会社	山森胜利控制的企业
11	宁波旭东金属制品贸易有限公司	山森胜利控制的企业

12	宁波旭东新盛汽配有限公司	旭东压铸株式会社控制的企业
13	宁波旭东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旭东压铸株式会社控制的企业
14	宁波旭东压铸加工有限公司	山森胜利担任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中野美保担任董事
15	莫莱斯柯花野压铸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山森洋子持有该公司 22%的股权
16	宁波市海曙优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67%的股权
17	宁波市海曙优之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67%的股权
18	宁波立信维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52%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
19	宁波保税区科立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20.48%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0	旭东山森教育信息咨询(宁波)有限公司	山森洋子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二)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目前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曾经存在的关联关系
1	爱柯迪压铸	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已注销
2	基柯迪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将其持有的 60%股权转让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	TRANECT	2013 年 10 月前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于 2013 年 10 月将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
4	宁波领拓	爱柯迪压铸之股东，张建成持有 26.32%股权并担任其董事；盛洪持有其 10.12%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建军持有其 4.05%股权并担任其监事；吴飞持有其 6.07%股权并担任其董事。该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注销
5	领悟投资	爱柯迪压铸之股东，张建成通过宁波杰成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84.34%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春雷持有其 1.20%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经理，该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注销
6	灵智投资	爱柯迪压铸之股东，张建成持有 20.37%股权，俞国华持有 24.23%股权并担任其董事、总经理；此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振华持有其 24.23%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该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注销
7	Leanauto Group Inc.	公司董事盛洪通过上海领拓设立并持有 100%股权的企业，注册地在美国，已于 2016 年 8 月注销

四、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关联方销售公司主导产品的情况。

2、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和接受劳务

（1）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采购的主要产品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采购业务金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业务金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业务金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业务金额比例
莫莱斯柯花野压铸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脱模剂	-	-	-	-	281.21	0.56%	285.59	0.63%
宁波旭东金属制品贸易有限公司	脱模剂、冲头油	-	-	-	-	-	-	65.78	0.14%
合计		-	-	-	-	281.21	0.56%	351.37	0.77%

报告期内，公司向莫莱斯柯花野压铸涂料（上海）有限公司、宁波旭东金属制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的脱模剂、冲头油等材料属于公司压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辅助机物料，合计金额分别为 351.37 万元、281.21 万元，关联采购金额分别占主要原材料业务采购比例为 0.77%、0.56%。采购总额和采购占比均较小且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

（2）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劳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极望科技	软件服务	134.40	22.21	12.26	-

极望科技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技术服务与咨询；企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LED产品、照明产品、灯具、户外用品、工艺礼品、家电、汽车用品、电子产品、体育用品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公司日常管理过程使用的ERP系统需要日常维护，公司按照市场化原则已与极望科技签订了维护服务合同，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2017年1-6月交易金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子公司IKD FAEZA的ERP系统本期开发完成及公司为实现ERP系统与MES系统进行数据对接而进行的ERP系统模块开发所致。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公司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之“（一）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销售和采购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和采购设备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方式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宁波国际合作	销售	机器设备	-	80.73	228.39	-
		生产工具	-	175.88	848.36	-
		其他物料	-	54.42	78.84	-
		合计	-	311.04	1,155.59	-

	采购	机器设备	-	393.57	387.63	-
		生产工具	-	189.11	883.92	-
		其他物料	-	62.92	89.55	-
		合计	-	645.60	1,361.10	-

公司通过宁波国际合作销售和采购机器设备、模具等生产工具及其他物料的主要原因为：2014年9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爱柯迪香港在墨西哥投资成立IKD FAEZA。2015年度，IKD FAEZA在前期的筹建过程中开始陆续采购机器设备、模具等生产工具及其他物料，需要委托专业的国内出口商进行进口。宁波国际合作的营业范围中包括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5年、2016年，公司分别向宁波国际合作销售机器设备、模具等生产设备及其他物料1,155.59万元、311.04万元，并通过宁波国际合作出口至IKD FAEZA。IKD FAEZA除通过宁波国际合作向公司采购设备、模具、夹具等生产工具外，还通过宁波国际合作向部分国内供应商采购机器设备，2015年、2016年，通过宁波国际合作向公司及国内设备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分别为1,361.10万元、645.60万元。

2015年1月，IKD FAEZA与宁波国际合作签订《出口协议书》，通过宁波国际合作向公司及国内供应商采购机器设备、模具等生产工具及其他物料，宁波国际合作按照出口成本加成1%销售给IKD FAEZA。公司在IKD FAEZA前期的筹建过程通过专业的国内出口商进行设备、模具等生产工具的进出口，可以加速IKD FAEZA的筹建进程。IKD FAEZA与宁波国际合作通过协商签订《出口协议书》的方式约定各自的合同权利和义务，并按照协议的约定支付费用，符合市场化原则。2016年4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15年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对2016年预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上述议案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公司对于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依据市场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决策和批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2、关联方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爱柯迪投资	房产租赁	-	-	-	4.43

2012年12月28日，基柯迪与国合旭东签订了《厂房租赁协议》，国合旭东将其拥有的办公及仓库辅助用房出租给基柯迪使用，租赁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3、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优耐特模具董事会一致同意TRANECT将其所持有的优耐特模具36%的股权暨72.00万美元的出资额以人民币1,595.0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爱柯迪，李建军将其所持有的优耐特模具8%的股权暨16万美元的出资额以人民币354.46万元价格转让给爱柯迪，其他投资人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2014年11月，TRANECT、李建军和爱柯迪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12月，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优耐特模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股权转让款按《股权转让协议》支付对价。2015年1月，爱柯迪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2014年12月，优耐特精密董事会一致同意王振华将其所持有的优耐特精密30%的股权转让给爱柯迪；2014年12月，王振华和爱柯迪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款850.95万元，其他投资人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2015年1月，爱柯迪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4、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爱柯迪	宁波国际合作	4,000.00	2014年1月15日	2015年1月15日	该担保合同已于2014年12月25日终止
爱柯迪压铸	爱柯迪	8,000.00	2014年2月18日	2019年2月17日	该保证合同已于2015年8月10日终止

5、收购国合旭东土地及在建工程资产

(1) 收购土地及在建工程的具体内容、用途

2015年12月11日，国合旭东与爱柯迪签署《关于土地使用权与在建工程之资产转让协议》，由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收购控股股东国合旭东持有的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岐阳村面积为16,520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甬鄞国用（2015）第15-00621号）及该等土地上的在建工程，交易价格为2015年11月5日该资产评估值2,989.70万元，2015年11月5日资产评估日后发生的与工程相关的费用和支出由爱柯迪承担。在建工程分为1#、2#、3#厂房及门卫，处于在建阶段，该块土地及其在建工程用于公司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宁波市国土资源局鄞州分局、宁波市鄞州区政府对该事项审批批准（甬鄞土转【2016】467号）后将目标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转让予爱柯迪子公司爱柯迪精密。

(2) 相关资产评估情况

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以2015年11月5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拟转让资产进行评估，并于2015年11月25日出具《宁波国合旭东精密压铸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所涉及的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宁安评报字【2015】227号）。

本次评估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对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法评估，对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法评估，经评估，宁波国合旭东精密压铸有限公司委托评估的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11月5日的评估价值为2,989.70万元。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备注
在建工程	1,217.10	1,217.10	0.00	
土地使用权	1,204.27	1,772.60	568.33	
资产合计	2,421.36	2,989.70	568.33	

(3) 收购资产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2015年12月11日，爱柯迪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收购控股股东国合旭东持有的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岐阳村面积为16,520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甬鄞国用（2015）第15-00621号）及该等土地上的在建工程，交易价格为2,989.70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价格以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宁安评报字【2015】227号）为依据。

2015年12月29日，爱柯迪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收购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前述收购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前述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收购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及《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确认：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公司对于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依据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宁安评报字【2015】227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客观、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决策和批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董事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 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2014年存在与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和实际控制人张建成资金往来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① 与实际控制人的资金往来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成当时拥有一定的资金，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张建成将个人资金借予公司，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上述资金往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拆出方	资金拆入方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年化平均资金占用	应计利息
张建成	发行人	1,890.91	1,109.09	3,000.00	-	2,057.78	64.10

② 与控股股东的资金往来

爱柯迪投资除持有公司股权以获取投资收益外，无其他实质性经营活动，由于公司通常在年度财务决算后进行利润分配，爱柯迪投资在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前需要资金支付对其股东的分红款，因此产生了上述资金往来。上述资金往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拆出方	资金拆入方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年化平均资金占用	应计利息
发行人	爱柯迪投资	4,794.42	2,039.20	6,833.62	-	3,390.27	107.70

上述往来款项已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11 月结清，还款方式均为银行转账还款，并未约定利息，按照年平均资金往来净额及同期银行一年期存款利率计算对当期税前利润的影响金额分别为-64.10 万元、107.70 万元，合计影响金额为 43.60 万元，对公司当期利润的影响较小。对于上述资金往来均按照双方协商确定，符合当时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度 1-5 月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关联资金往来事项进行了确认。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度 1-5 月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 年 9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利息结算的议案》。同日，前述资金往来所涉利息已经结清。公司独立董事对该等利息结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与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①爱柯迪压铸与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的资金往来情况

2015年3月26日，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分别与爱柯迪压铸签订《借款合同》，分别向爱柯迪压铸借款2,895.20万元、2,849.70万元、683.30万元，借款的年化利率均为2.675%。产生该笔往来款的原因：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成及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持股的员工持股平台，分别持有子公司爱柯迪压铸18.84%、17.35%、3.19%的股权。由于爱柯迪压铸在主营业务范围、生产链功能、组织机构设置上与爱柯迪有限相重叠，为进一步改善爱柯迪有限的业务架构、减少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2014年底，公司决定注销爱柯迪压铸及其股东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并于2015年2月成立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作为新的员工持股平台，并由新的员工持股平台以合计16,766万元人民币向爱柯迪有限增资，增加注册资本1,261.26万美元。因成立新的员工持股平台的出资金额需求较大，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分别向爱柯迪压铸借款，并将借到的款项分别借与其出资人用于对新的员工持股平台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从爱柯迪压铸借款金额	员工从原持股平台借款金额	偿还本金金额	偿还利息金额
宁波领拓	2,895.20	2,895.20	2,895.20	20.44
灵智投资	2,849.70	2,849.70	2,849.70	19.06
领悟投资	683.30	683.30	683.30	4.82
合计	6,428.20	6,428.20	6,428.20	44.32

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分别与爱柯迪压铸及各自的股东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的年化利率均为2.675%，上述借款协议分别经爱柯迪压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分别经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股东会审议通过，按照协议的约定的利率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分别应支付利息20.44万元、19.06万、4.82万元。2015年6月，爱柯迪压铸清算工作基本完成，并对剩余财产进行了分配，宁波领拓、灵智投资、领悟投资用取得的剩余财产偿还了上述借款的本金和利息，其中领悟投资取得的剩余财产不足抵偿其应付往来款本金及利息的部分业已补足，2015年8月爱柯迪压铸已完成注销，报告期内，爱柯迪压

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机关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

②与香港领拓的资金往来情况

2014年12月16日，子公司爱柯迪香港与香港领拓签订《借款协议》向其借款220万美元。产生该笔借款的主要原因为：当时爱柯迪香港的股本总额为728.5万港元，股本总额较小，爱柯迪香港在墨西哥成立的子公司IKD FAEZA，需要资金支持，为提高资金的投入效率，爱柯迪香港采取与香港领拓签订《借款协议》的形式向其借款220万美元用于对IKD FAEZA的资金投入。根据爱柯迪香港与香港领拓签订的《借款协议》，爱柯迪香港应在2017年12月30日前归还该款项，如超过2017年12月30日未归还该款项，爱柯迪香港将向香港领拓按照每年利息1.40%支付相关利息直至该借款还清为止。2015年12月份爱柯迪香港已偿还上述借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的往来款均已经结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香港领拓	-	-	120.1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极望科技	-	83.89	-	-

2、应付关联方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付账款				
莫莱斯柯花野压铸涂料 (上海)有限公司	-	-	28.03	70.71
宁波旭东金属制品贸易 有限公司	-	-	-	37.49
宁波国际合作	9.69	9.92		
极望科技	39.56			
其他应付款				
王振华	-	-	-	850.95
TRANECT	-	-	-	1,480.38
李建军	-	-	-	354.46
香港领拓	-	-	-	1,346.18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公司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现有关联交易均属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并且有利于本公司的业务开展。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决策、监督体系，以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允价格进行，平等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一）《公司章程》中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包括关联自然人及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提供担保以及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和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一）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拟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对于第七章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二）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四条：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在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九条：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三）《独立董事制度》

《独立董事制度》第十四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权利：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独立董事制度》第十五条：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

（四）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和独立董事意见

股份公司设立后，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通过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核查，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有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严重依赖。”

（五）公司采取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并于股东

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和管理进行了严格的规范和实施更为有效的外部监督。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公司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并可连选连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为中国国籍。除董事盛洪拥有香港居民身份证之外，其他董事均无境外居留权。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张建成	董事长	2015年8月-2018年8月
2	盛洪	董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3	俞国华	董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4	陈志勇	董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5	罗国芳	独立董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6	许为民	独立董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7	陈农	独立董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1、张建成先生：男，195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5年12月至1978年9月，任宁波拖拉机厂工具科钳工；1978年9月至1982年7月，在宁波拖拉机厂职工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学习；1982年8月至1985年9月，任宁波拖拉机厂工具科技术员、副科长；1985年9月至1986年3月，在日本输送机株式会社进修生产技术、管理专业；1986年4月至1989年7月，任宁波拖拉机厂经营计划科科长、供销科科长；1989年8月至1996年8月，任宁波中策拖拉机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9月至今，历任爱柯迪投资总经理、董事及董事长；2003年12月至2015年7月，历任爱柯迪有限总经理、董事及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盛洪先生：男，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证，本科学历。1994年3月至1999年12月，任ALSTOM商务发展经理；1999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Tomkins首席代表及采购总监；2007年1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商务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

3、俞国华先生：男，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宁波第二针织厂车间主任、分厂厂长；1997年9月至2012年6月，任国合旭东车间主任；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压铸总经理、爱柯迪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董事、三号工厂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陈志勇先生：男，195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77年7月至1984年4月，任宁波港务局秘书；1984年5月至1990年9月，分别在宁波市人事局、宁波市开放办及宁波开发总公司就职；1990年10月至今，任宁波国际合作董事长；1995年12月至今，历任爱柯迪投资董事长、董事；2003年12月至2015年7月，历任爱柯迪有限董事长、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罗国芳先生：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8月至1996年2月，于宁波市财政税务学校任教；1996年2月至2011年11月，任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1月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宁波分所合伙人。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许为民先生：男，195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80年2月至2005年6月，曾任浙江大学材料系、宣传部、政策研究室、研究生院的科长、副处长、处长；1990年2月至2014年12月，曾任浙江大学讲师、副教授（副研究员）、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5年7月至2011年4月，任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院长、党委书记；2012年1月至今，兼任浙江省人才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2014年12月自浙江大学退休。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陈农先生：男，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年至1993年，任浙江水产学院宁波分院助教；1993年至1998年，任天一律师事务所律师；1998年至今，任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所有监事均为中国国籍，均无境外居留权。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仲经武	监事会主席	2015年8月-2018年8月
2	张岳棠	职工监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3	赵俊	监事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1、仲经武先生：男，196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77年9月至1994年2月，任宁波造漆厂仓库管理员、财务科副科长；1994年2月至1996年2月，任浙江省石化实业开发公司宁波保税区公司会计；1996年2月至2002年5月，任宁波国际合作会计；2002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国合旭东财务经理；2003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爱柯迪有限财务经理；2011年6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张岳棠先生：男，195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3年7月至1993年10月，任宁波拖拉机厂销售科长；1993年11月至2006年5月，任宁波保税区华能汽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优耐特模具办公室主任；2011年12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行政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工会主席。

3、赵俊先生：男，196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8月至1994年3月，任宁波精密铸造厂技术科长；1994年4月至1996年2月，任宁波迈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技术主管；1996年3月至1996年12月，任宁波大榭开发区利丰阀门有限公司技术主管；1997年1月至2002年5月，就职于宁波国际合作；2002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国合旭东技术部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9月，任爱柯迪有限总工办主任兼总工程师；2012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爱柯迪压铸总工程师；2015年1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总工办主任兼总工程师。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项目开发部经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9人，其中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6人，财务总监1人，董事会秘书兼任副总经理1人，均由第一届董事会聘任。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除盛洪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证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境外永久居留权，9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张建成	总经理	2015年8月-2018年8月
2	俞国华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2018年8月
3	李春雷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2018年8月
4	李建军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2018年8月
5	吴飞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2018年8月
6	徐能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2018年8月
7	王振华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2018年8月
8	奚海军	财务总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9	盛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 1、张建成先生：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 2、俞国华先生：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3、李春雷先生：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3月至1999年6月，任上海山幸电子零部件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年6月至2001年12月，任上海延锋江森座椅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特瑞科零件有限公司供应商开发经理；2007年1月至2010年5月，任爱柯迪有限二号工厂经理；2010年5月至2014年3月，任延锋百利得（上海）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工厂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李建军先生：男，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94年7月至2004年3月，任宁波跃进汽车前桥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3月至2008年9月，任优耐特模具副总经理；2008年9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二号工厂副总经理、二号工厂总经理、二号工厂总工程师、爱柯迪有限技术副总经理等职务。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工程技术中心主任。

5、吴飞先生：男，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8年12月至2001年2月，历任宁波拖拉机厂技术员、车间副主任、副厂长、研究所所长；2001年2月至2005年5月，任国合旭东车间主任；2005年5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副总经理、一号工厂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6、徐能先生：男，195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2年3月至1978年7月，在浙江生产建设兵团服役；1978年8月至1987年5月，任临海机械厂第一金工车间车工；1987年6月至1991年5月，曾任宁波洛阳铜加工总厂机修车间副主任、主任及热轧车间主任、精轧车间主任；1991年6月至1991年12月，任宁波拖拉机厂依维柯片区调整工；1992年1月至2001年1月，任南汽集团宁波跃进汽车前桥公司机加工工部长，机加工党支部书记；2001年2月至2002年3月，任南汽集团宁波跃进汽车前桥公司装配油漆工部长，装配油漆党支部书记；2002年4月至2004年1月，任安徽合肥纳发车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2月至2007年4月，任宁波跃进汽车前桥有限公司装配油漆工部长、党支部书记；2007年5月至2015年7月，曾任爱柯迪有限二号工厂生

产科科长、二号工厂副总经理、二号工厂总经理等职务。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7、王振华先生：男，195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6月获得国务院特殊津贴。1971年10月至1974年10月，在浙江生产建设兵团服役；1974年12月至1977年8月，在浙江农业大学农机系拖拉机设计制造专业学习；1977年7月至1986年6月，任杭州拖拉机厂车间副主任；1986年6月至2002年3月，历任一拖（宁波）中策拖拉机汽车有限公司技质办副主任、检验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02年3月至2015年7月，曾任中野精密总经理、爱柯迪压铸董事长、爱柯迪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8、奚海军先生：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4年9月，曾任宁波永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2004年10月至2014年8月，任宁波东源音响器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9月至2015年5月，任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9、盛洪先生：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八名，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1	张建成	董事长、总经理
2	俞国华	董事、副总经理
3	赵俊	监事、项目开发部经理
4	吴飞	副总经理
5	李建军	副总经理、工程技术中心主任
6	王振华	副总经理
7	宋栋梁	优耐特模具董事及总经理、优铭模具董事长

8	吴华军	二号工厂副经理
---	-----	---------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 1、张建成先生：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 2、俞国华先生：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 3、赵俊先生：简历见本节“（二）公司监事会成员”。
- 4、吴飞先生：简历见本节“（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5、李建军先生：简历见本节“（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6、王振华先生：简历见本节“（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宋栋梁先生：男，195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0年12月至1979年9月，任宁波粉末冶金四厂工人；1979年9月至1999年9月，任宁波水表厂技术员；1999年9月至2004年4月，自由职业（从事压铸模具设计制造）；2004年4月至今，任优耐特模具董事及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优铭模具董事长。

8、吴华军先生：男，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2年7月至2004年5月，任宁波跃进汽车前桥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08年1月，任宁波海天塑机集团工艺工程师；2008年2月至2015年7月，任爱柯迪有限二号工厂技术副总经理、工程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二号工厂副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张建成	董事长、总经理	7,109.52	10.05
王振华	副总经理	1,147.55	1.62
合计		8,257.07	11.67

（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的公司名称	在直接持股的公司中的出资比例	直接持股的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持有本公司的权益比例
张建成	董事长、总经理	爱柯迪投资	55.81%	40.60%	27.29%
		宁波领擎	27.12%	9.02%	
		宁波领荣	56.07%	0.84%	
		宁波领祺	41.87%	1.43%	
		宁波领鑫	51.24%	1.27%	
		宁波领禧	61.06%	0.68%	
		宁波领智 ¹²	51.00%	-	
盛洪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上海领拓 ¹³	98.00%	-	16.64%
		宁波领擎	4.37%	9.02%	
		宁波领智	49.00%	-	
崔文蕾	盛洪配偶	上海领拓	2.00%	-	0.33%
陈志勇	董事	宁波国际合作 ¹⁴	8.42%	-	0.53%
俞国华	董事、副总经理	爱柯迪投资	0.85%	40.60%	1.37%
		宁波领擎	11.37%	9.02%	
陆英影	俞国华配偶	宁波领祺	1.10%	1.43%	0.02%
仲经武	监事会主席	爱柯迪投资	0.60%	40.60%	0.52%
		宁波领擎	3.06%	9.02%	
张岳棠	职工监事	宁波领擎	0.87%	9.02%	0.08%
赵俊	监事	爱柯迪投资	1.28%	40.60%	0.72%

¹² 宁波领智分别持有宁波领擎 0.87%份额、宁波领荣 0.93%份额、宁波领祺 0.55%份额、宁波领鑫 0.62%份额、宁波领禧 1.15%份额；

¹³ 上海领拓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领拓持有爱柯迪 16.52%股份；

¹⁴ 董事陈志勇直接和间接持有宁波国际合作 8.42%的股权，宁波国际合作持有爱柯迪投资 15.63%的股权。

		宁波领挈	2.19%	9.02%	
李春雷	副总经理	宁波领挈	1.31%	9.02%	0.12%
李建军	副总经理	宁波领挈	5.25%	9.02%	0.47%
吴飞	副总经理	爱柯迪投资	0.68%	40.60%	0.67%
		宁波领挈	4.37%	9.02%	
徐能	副总经理	宁波领挈	4.37%	9.02%	0.39%
王振华	副总经理	宁波领挈	11.37 %	9.02%	1.03%
宋栋梁	核心技术人员	宁波领挈	4.37%	9.02%	0.39%
吴华军	核心技术人员	宁波领挈	1.57%	9.02%	0.14%

注：上述间接持股比例系按各层持股比例相乘计算得到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各公司间接持股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公司股份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权变化情况如下：

姓名	2017年6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有权益比例
张建成	10.05%	27.25%	10.05%	27.24%	10.46%	28.30%	12.12%	27.33%
盛洪	-	16.64%	-	16.64%	-	17.30%	-	19.52%
崔文蕾	-	0.33%	-	0.33%	-	0.34%	-	0.40%
陈志勇	-	0.53%	-	0.53%	-	0.56%	-	0.67%
俞国华	-	1.37%	-	1.37%	-	1.43%	-	0.42%
陆英影	-	0.02%	-	0.02%	-	0.02%	-	-
仲经武	-	0.52%	-	0.52%	-	0.54%	-	0.29%
张岳棠	-	0.08%	-	0.08%	-	0.08%	-	-
赵俊	-	0.72%	-	0.72%	-	0.75%	-	0.63%
李春雷	-	0.12%	-	0.12%	-	0.12%	-	-
李建军	-	0.47%	-	0.47%	-	0.49%	-	-

吴飞	-	0.67%	-	0.67%	-	0.70%	-	0.33%
徐能	-	0.39%	-	0.39%	-	0.41%	-	-
王振华	1.62%	1.03%	1.62%	1.03%	1.69%	1.07%	1.96%	-
宋栋梁	-	0.39%	-	0.39%	-	0.41%	-	-
吴华军	-	0.14%	-	0.14%	-	0.15%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及子公司股权情况，详见本节“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及“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与“七、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企业 与本公司关系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张建成	董事长、 总经理	杰成投资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500 万元	100%
		极望科技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50 万元	通过杰成投资持有其 50%股权
		君润睿丰	君润睿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君润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时为股东君润科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1,000 万元	持有 8.35%(张建成成为君润睿丰的有限合伙人)

盛洪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上海领拓	上海领拓为董事盛洪控制的企业，上海领拓持有本公司股东香港领拓 100%的股权	9,800 万元	98%
		香港领德	董事盛洪持有 100%的股权	1 万港元	100%
		领德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董事盛洪通过香港领德控制的企业	945 万美元	通过香港领德持有其 70%股权
		Dynamic Wealth Resources Limited	董事盛洪通过香港领德参股的企业	350 港元	通过香港领德持有其 3.5%股权
罗国芳	独立董事	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6 万元	3.60%
		宁波科信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 万元	14%
		宁波保税区科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关联关系	1 万元	3.33%
		宁波保税区科立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20.48%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17 万元	20.48%
		宁波市海曙优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67%的股权	6.7 万元	67%
		宁波市海曙优之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67%的股权	6.7 万元	67%
		宁波立信维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 52%的股权	260 万元	52%
		宁波科信投资咨询事务所	无关联关系	2 万元	20%
赵俊	监事	宁波市海曙化学工业公司	无关联关系	0.9 万元	3.00%
		宁波招财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关联关系	35 万元	1.4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从事的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述列明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6 年度领取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是否在公司 专职领薪	2016 年度税前薪酬（万元）
张建成	董事长、总经理	是	93.23
盛洪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是	64.85
俞国华	董事、副总经理	是	88.53
陈志勇	董事	否	-
罗国芳	独立董事	否	6.00
许为民	独立董事	否	6.00
陈农	独立董事	否	6.00
仲经武	监事会主席	是	30.57
张岳棠	职工监事	是	24.61
赵俊	监事	是	23.03
李春雷	副总经理	是	53.04
李建军	副总经理	是	53.06
吴飞	副总经理	是	65.38
徐能	副总经理	是	50.58
王振华	副总经理	是	45.77
奚海军	财务总监	是	56.51
宋栋梁	核心技术人员	是	82.08
吴华军	核心技术人员	是	50.08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 6 万元/年的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之外的董事、监事不享有董事、监事津贴，所有董事、监事为履行其职责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享受薪酬外，还享有国家法定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待遇，除上述部分之外，不存在享受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二）在关联方领取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从公司及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关联企业领取收入及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等。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张建成	董事长、总经理	爱柯迪投资	董事长	控股股东
		协成工业炉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优耐特精密	董事	控股子公司
		中野精密	董事	全资子公司
		优耐特模具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优铭模具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杰成投资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IKD FAEZA	董事	控股子公司
		宁波工程学院	客座教授	无关联关系
		政协宁波市委员会	委员	无关联关系
		宁波市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五届执行委员会	副主席	无关联关系
盛洪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IKD FAEZA	副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香港领德	董事	关联方
		爱柯迪香港	董事	全资子公司
		香港领拓	董事	参股股东
		上海领拓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参股股东香港领拓的股东
		宁波领智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领德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董事盛洪通过香港领德持有其 70%股权
		优耐特精密	董事	控股子公司
爱柯迪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分公司		
陈志勇	董事	宁波国际合作	董事长	控股股东之参股股东

姓名	本公司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爱柯迪投资	董事	控股股东
		宁波国际合作海曙分公司	负责人	关联方宁波国际合作的分公司
俞国华	董事	爱柯迪投资	董事	控股股东
		爱柯迪精密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中野精密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柯东机械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罗国芳	独立董事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606）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82）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宁波立信维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独立董事罗国芳持有其52%的股权
许为民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研究生院调研室	执行主任	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人才发展研究院	执行院长	无关联关系
陈农	独立董事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677）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86）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宁波市证券期货业协会咨询委员会	成员	无关联关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567）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164）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仲经武	监事会主席	爱柯迪投资	监事	控股股东
		协成工业炉	监事	控股子公司
		爱柯迪精密	监事	全资子公司
		中野精密	监事	全资子公司
		优耐特模具	董事	控股子公司

姓名	本公司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优铭模具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极望科技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杰成投资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宁波领智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宁波市海曙区高桥镇第十五届人大	人大代表	无关联关系
		柯东机械	监事	控股子公司
		辛柯机械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张岳棠	职工监事	-	-	-
赵俊	监事	宁波市镇海区压铸协会	专家	无关联关系
		宁波市铸造行业协会压铸分会一届分会	专家顾问	无关联关系
		长三角压铸业联盟专家委员会	副主任	无关联关系
奚海军	财务总监	-	-	-
李春雷	副总经理	IKD FAEZA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李建军	副总经理	辛迪自动化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优耐特模具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吴飞	副总经理	-	-	-
徐能	副总经理	-	-	-
王振华	副总经理	优耐特精密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中野精密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宋栋梁	核心技术人员	优耐特模具	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优铭模具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吴华军	核心技术人员	-	-	-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董事俞国华为董事长张建成配偶之弟。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同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报告期内，上述合同均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作重要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均不存在《公司法》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均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变动情况

（一）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2月3日，爱柯迪有限的董事为：张建成、盛洪、山森洋子和陈志勇。2015年2月3日，山森洋子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董事，为完善公司董事会运作机制，根据爱柯迪有限董事会决议、董事免职书及委派书，决定免去山森洋子董事职务，同时增补王振华和俞国华为爱柯迪有限新的董事。爱柯迪有限的董事会成员为：张建成、盛洪、陈志勇、王振华和俞国华。

2015年8月2日，因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爱柯迪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张建成、盛洪、陈志勇、俞国华、罗国芳、陈农、许为民等7人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罗国芳、陈农、许为民为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8月1日，爱柯迪有限的监事为仲经武；2015年8月2日，爱柯迪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仲经武、赵俊为股东代表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张岳棠组成爱柯迪第一届监事会。2015年8月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仲经武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因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增补了两名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8月1日，爱柯迪有限总经理为张建成，副总经理为俞国华、李春雷、李建军、吴飞、徐能、王振华、盛洪；2015年8月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选举张建成成为董事长并聘任其为总

经理，聘任俞国华、李春雷、李建军、吴飞、徐能、王振华为副总经理，聘任盛洪为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聘任奚海军为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系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而增补所形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相互协调与相互制衡的机制，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公司治理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有效运作。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建立时间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包括四名非独立董事以及三名独立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同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初步建立。

2015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等议案。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关于在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议案》，成立了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同意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至此，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完善。

二、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2015年8月2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相关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和规范运作情况如下：

（一）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 30%的事项；
- 14、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包含关联自然人以及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提供担保以及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包括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须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经股东大会审议：

-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2、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4、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6、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 7、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8、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担保行为。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通知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3、股东大会的提案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将临时提案的内容通知股东。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4、股东大会的表决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

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5、股东大会的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2）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3）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4）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公司年度报告；（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3）《公司章程》的修改；（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 30%的；（5）股权激励计划；（6）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三）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本公司共召开了 8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 次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会议的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签署等程序及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能够勤勉尽

责地履行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有效执行，对完善本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三、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同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2015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等议案。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在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议案》，成立了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同意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相关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董事会的设置

本公司董事会由七名成员组成，设董事长一名，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中有一名是会计专业人士的独立董事。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二）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3、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1、董事会会议召开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应当召开两次定期会议。在发出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的通知前，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应当充分征求各董事的意见，初步形成会议提案后交董事长拟定。董事长在拟定提案前，应当视需要征求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1）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2）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3）监事会提议时；（4）董事长认为必要时；（5）总经理提议时；（6）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董事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独立董事不得委托非独立

董事代为出席，非独立董事也不得接受独立董事的委托。一名董事不得接受超过两名董事的委托，董事也不得委托已经接受两名其他董事委托的董事代为出席。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

非以现场方式召开的，以视频显示在场的董事、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董事、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的董事，或者董事事后提交的曾参加会议的书面确认函等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2、董事会会议表决方式

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请与会董事对提案进行表决。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采用举手或书面等方式进行。

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3、董事会会议决议

除《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情形外，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1）相关规则规定董事会应当回避的情形；（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3）《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共召开了 17 次董事会议，相关会议的会议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签署等程序及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已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行使权利。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四、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 2 名，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创立大会同时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会规范运行，相关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监事会的设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少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民主方式推举产生。

（二）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9、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1、监事会会议召开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

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时；（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监事会会议表决方式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举手或书面等方式进行。

3、监事会会议决议方式

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四）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本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本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签署等程序及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公司监事已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行使权利。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2015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并同时选举罗国芳、陈农、许为民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2016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相关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设三名独立董事，制订了《独立董事制度》，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选聘、任期、享有职权、发表独立意见等作了详细的规定。

（一）独立董事的任免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

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2、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 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 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被免职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免职理由不当的，可以作出声明。

（二）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具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

- 1、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提议召开董事会；
- 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的同意。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1、提名、任免董事；
-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4、需披露的关联交易（含公司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资金）；
- 5、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6、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中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
- 7、股权激励计划；
- 8、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 9、《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三）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15 年 8 月 2 日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均能按照会议规定的方式按时出席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完成相应工作，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以及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聘任盛洪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并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相关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本公司设置一名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职责范围、任免程序等作了详细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认；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证券监管机构报告并公告；

5、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证券监管机构所有问询；

6、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

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证券监管机构报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忠实履行职务，对公司治理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16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以及《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会议同时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016年2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

（一）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张建成、盛洪、陈志勇、俞国华、许为民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董事长张建成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6、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7、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二）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罗国芳、陈农、张建成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罗国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提议聘请或

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三）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陈农、许为民、张建成三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陈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研究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或聘任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4、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向本届董事会提出下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建议；5、在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聘期届满时，向董事会提出新聘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6、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在必要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或建议；7、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或授权的其他事宜。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许为民、罗国芳、张建成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许为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2、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3、审查公司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4、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五）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自董事会设立有关专门委员会以来，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较好

地履行了职责，各专门委员会的实际工作对公司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机关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受到的处罚情况如下：

处罚单位	处罚机关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处罚决定书
爱柯迪有限	北仑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4年8月27日	未按规定向检验检疫机构报检	500元	仑检罚当【2014】091号
	北仑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年3月20日	未按规定向检验检疫机构报检	1,000元	仑检罚当【2015】033号
	梅山海关	2015年6月11日	商品编码申报有误	3,000元	梅关缉违字【2015】12号
基柯迪	鄞州区国税局集士港税务分局	2014年11月13日	丢失防伪税控IC卡一张	40元	鄞国税集简罚【2014】145号
优铭模具	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	2015年11月17日	未按期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开具发票的数据	50元	江北国税简罚【2015】1758号
优耐特模具		2015年11月17日		50元	江北国税简罚【2015】1760号

根据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2017年4月24日出具的《确认函》，北仑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系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的分支机构，就北仑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的“仑检罚当【2014】091号”和“仑检罚当【2015】033号”两项行政处罚，被处罚人已按时足额缴纳了罚款，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认为，前述“未按规定向检验检疫机构报检”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前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宁波海关于2017年5月2日出具的《企业资信证明》（编号：甬关信证【2017】060号），目前发行人的海关信用等级为高级认证企业；就“梅关缉违字【2015】12号”行政处罚所涉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宁波市海曙区国家税务局集士港税务分局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确认函》，就“鄞国税集简罚【2014】145 号”行政处罚事项，基柯迪已按时足额缴纳了罚款，有关行为属于一般情节，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确认函》，就“江北国税简罚【2015】1758 号”和“江北国税简罚【2015】1760 号”行政处罚事项，被处罚人已按时足额缴纳了罚款，有关行为属于一般情节，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除以上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依法经营，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制定《报关管理制度》、《物流管理制度》、《单证档案管理制度》及《税务管理制度》等制度，有关制度分别对货物进出口报关和登记手续及公司税务登记、账证管理、发票管理、纳税申报、纳税检查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对相关人员进行专门培训，该等措施能有效避免公司再发生海关、检验检疫部门及税务等部门的违法、违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前述处罚涉及罚款金额较小，情节较轻，且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已经出具了相关证明，证明发行人所涉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所受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处罚所涉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爱柯迪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张建成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九、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形，详细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

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4、关联担保”及“6、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报告期末，上述关联担保和关联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十、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变化需要不断总结、完善、创新，使内部控制形成计划、实施、检查、改进的良性循环。随着监管要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变化，公司将适时予以补充、完善，进一步实现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流程化。公司将不断制订、更新培训计划，安排并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我检查，使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已按照财政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的要求，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公司认为，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17年8月28日，瑞华会计师为本公司出具“瑞华核字【2017】31160014号”《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鉴证意见为：“爱柯迪股份于2017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2,875,622.97	491,538,114.21	265,242,178.91	197,217,80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2,400.00	7,487,182.50	-	-
应收票据	19,935,293.88	14,893,253.24	11,238,978.94	6,770,148.11
应收账款	450,181,647.10	423,947,053.61	319,812,252.64	263,946,320.70
预付款项	2,891,309.04	2,250,498.51	1,639,390.10	1,914,923.79
其他应收款	30,928,454.59	30,986,627.17	20,720,607.36	20,431,943.15
存货	312,727,876.50	308,693,590.43	238,500,003.58	204,672,974.76
其他流动资产	33,363,332.40	64,112,694.94	52,676,501.58	213,005,064.48
流动资产合计	1,243,795,936.48	1,343,909,014.61	909,829,913.11	907,959,175.9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固定资产	798,893,786.29	747,248,060.40	608,959,296.35	530,612,064.57
在建工程	163,985,931.96	125,617,448.48	26,751,323.99	1,249,402.28

无形资产	210,943,255.93	211,588,238.32	111,128,041.56	65,684,184.15
长期待摊费用	130,295,151.10	117,272,582.26	100,144,129.67	82,567,78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82,978.16	43,961,435.88	32,398,750.80	23,335,66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926,486.06	22,296,402.76	13,174,654.68	17,489,430.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2,627,589.50	1,267,984,168.10	892,556,197.05	720,938,531.27
资产总计	2,656,423,525.98	2,611,893,182.71	1,802,386,110.16	1,628,897,707.18

2、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91,128,915.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804,214.40	424,691.14	-	-
应付票据	113,666,297.44	110,998,284.89	-	-
应付账款	167,375,928.94	169,385,101.82	94,510,017.36	92,350,982.66
应付职工薪酬	35,297,419.42	50,520,499.47	41,310,143.65	32,287,036.12
应交税费	41,818,778.77	50,297,970.82	48,301,745.94	49,474,411.04
应付利息	-	-	-	73,507.48
应付股利	-	3,200,000.00	-	6,916,488.91
其他应付款	1,847,803.17	1,557,958.00	20,540,091.02	42,599,997.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65,810,442.14	386,384,506.14	204,661,997.97	314,831,339.23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15,293,436.04	13,814,799.21	11,257,788.90	10,025,540.81
递延收益	324,996,613.66	309,389,693.75	296,586,240.80	263,157,397.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0,290,049.70	323,204,492.96	307,844,029.70	273,182,938.43
负债合计	706,100,491.84	709,588,999.10	512,506,027.67	588,014,277.66
股权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707,200,000.00	707,200,000.00	680,000,000.00	515,281,147.20
资本公积	495,235,704.96	495,235,704.96	342,915,704.96	11,844,150.17
其他综合收益	4,594,861.43	7,002,854.04	1,769,415.28	-
专项储备	-	-	-	3,049,195.44
盈余公积	90,954,433.34	90,954,433.34	42,675,879.52	86,114,469.34
未分配利润	598,127,400.83	549,735,418.64	185,762,566.06	291,288,916.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96,112,400.56	1,850,128,410.98	1,253,123,565.82	907,577,878.89
少数股东权益	54,210,633.58	52,175,772.63	36,756,516.67	133,305,550.63
股东权益合计	1,950,323,034.14	1,902,304,183.61	1,289,880,082.49	1,040,883,429.5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656,423,525.98	2,611,893,182.71	1,802,386,110.16	1,628,897,707.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17,952,330.54	1,812,449,890.62	1,465,681,187.52	1,297,508,486.07
减：营业成本	601,567,123.02	1,046,077,582.60	837,232,023.64	759,063,861.05
税金及附加	11,637,688.37	20,640,108.80	15,704,248.32	12,594,636.51
销售费用	38,155,276.90	74,356,036.47	52,358,084.45	45,115,101.00
管理费用	65,593,388.05	114,183,010.22	122,268,902.07	94,124,035.70
财务费用	-3,274,871.47	-43,967,584.41	-10,411,111.59	5,108,059.89
资产减值损失	2,123,112.03	6,637,534.39	4,104,219.77	1,367,666.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974,305.76	7,062,491.36	-	-
投资收益	3,151,828.19	2,653,744.50	10,274,025.59	10,875,910.88
二、营业利润	293,328,136.07	604,239,438.41	454,698,846.45	391,011,036.56
加：营业外收入	9,846,071.54	37,718,236.43	25,251,012.96	26,091,342.08
减：营业外支出	337,307.99	492,000.11	3,464,157.02	2,417,664.83
三、利润总额	302,836,899.62	641,465,674.73	476,485,702.39	414,684,713.81
减：所得税费用	73,736,563.02	154,905,463.46	119,197,920.67	103,924,596.23
四、净利润	229,100,336.60	486,560,211.27	357,287,781.72	310,760,117.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191,982.19	482,971,406.40	347,480,514.90	255,390,821.39
少数股东损益	3,908,354.41	3,588,804.87	9,807,266.82	55,369,296.19
五、其他综合收益	-3,369,486.07	7,352,713.13	2,949,025.46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5,730,850.53	493,912,924.40	360,236,807.18	310,760,117.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783,989.58	488,204,845.16	349,249,930.18	255,390,821.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6,860.95	5,708,079.24	10,986,877.00	55,369,296.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69	0.53	-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69	0.53	-

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9,020,228.20	1,843,820,899.69	1,541,391,908.14	1,357,320,761.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941,659.62	76,725,508.87	81,336,209.83	70,946,664.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7,505.32	33,534,903.34	84,108,281.46	71,748,16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789,393.14	1,954,081,311.90	1,706,836,399.43	1,500,015,58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526,579.26	802,415,385.87	779,823,031.75	692,976,740.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670,252.27	274,663,908.31	207,659,594.45	161,181,92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243,413.02	199,987,395.18	185,074,556.12	147,505,285.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34,393.04	125,021,708.38	115,548,491.12	147,751,91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374,637.59	1,402,088,397.74	1,288,105,673.44	1,149,415,87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14,755.55	551,992,914.16	418,730,725.99	350,599,71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90,000.00	-	159,12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2,158.63	1,017,394.50	8,091,002.55	10,187,090.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3,203.83	641,108.84	1,033,215.08	1,857,218.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35,362.46	1,658,503.34	168,244,217.63	12,044,309.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983,389.34	462,665,621.73	253,093,672.58	203,574,054.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90,000.00	-	71,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72,060.9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983,389.34	467,755,621.73	254,165,733.51	275,474,05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48,026.88	-466,097,118.39	-85,921,515.88	-263,429,74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8,000.00	195,581,176.72	190,052,565.88	9,135,751.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138,000.00	16,061,176.72	22,392,565.88	9,135,751.12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144,453,214.46	151,153,792.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88,913.00	32,141,000.00	13,482,11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00.00	198,670,089.72	366,646,780.34	173,771,660.1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243,125,924.01	153,357,41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1,050,000.00	73,870,000.00	255,551,862.65	200,671,171.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50,000.00	3,150,000.00	71,190,365.96	32,1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500,000.00	90,859,749.15	1,146,88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050,000.00	93,370,000.00	589,537,535.81	355,175,472.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12,000.00	105,300,089.72	-222,890,755.47	-181,403,81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07,718.13	31,036,627.50	15,058,051.16	-1,592,109.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52,989.46	222,232,512.99	124,976,505.80	-95,825,952.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174,618.08	261,942,105.09	136,965,599.29	232,791,55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121,628.62	484,174,618.08	261,942,105.09	136,965,599.29

（二）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696,988.88	407,334,872.00	234,330,588.49	149,615,350.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2,400.00	7,487,182.50	-	-
应收票据	19,935,293.88	14,893,253.24	11,238,978.94	-
应收账款	434,188,986.56	423,235,510.89	317,186,945.61	109,579,392.08
预付款项	1,726,307.55	1,690,801.06	1,066,414.06	833,245.50
应收股利	-	16,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231,310.19	20,627,497.32	12,351,284.48	20,587,745.16
存货	260,083,730.83	264,396,524.75	210,095,207.02	139,135,751.99
其他流动资产	25,403,138.48	52,241,070.62	51,218,734.95	102,911,265.46
流动资产合计	1,094,158,156.37	1,208,706,712.38	837,488,153.55	522,662,750.9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09,296,237.41	309,134,237.41	110,822,868.41	171,882,382.85
固定资产	539,602,497.79	528,087,662.75	501,452,748.90	463,533,324.83
在建工程	157,144,597.09	99,365,533.50	26,751,323.99	-
无形资产	183,132,882.57	184,265,318.48	110,243,831.44	64,178,833.66
长期待摊费用	213,204,340.63	189,675,489.95	169,129,818.47	100,724,94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23,196.69	12,614,961.44	13,132,794.81	6,686,46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42,730.42	13,323,076.44	11,322,814.60	13,747,93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9,146,482.60	1,336,466,279.97	942,856,200.62	820,753,890.33
资产总计	2,563,304,638.97	2,545,172,992.35	1,780,344,354.17	1,343,416,641.26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91,128,915.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804,214.40	424,691.14	-	-
应付票据	101,411,748.20	94,345,116.69	-	-
应付账款	184,005,773.27	182,819,926.76	101,185,670.28	65,357,713.90
应付职工薪酬	27,453,847.53	41,051,046.40	34,507,959.34	21,274,141.92
应交税费	33,919,247.89	41,540,244.94	44,653,886.81	31,512,517.06
应付利息	-	-	-	73,507.48
应付股利	-	-	-	941,008.14
其他应付款	1,576,793.38	1,347,701.50	20,126,389.70	57,543,131.31
流动负债合计	354,171,624.67	361,528,727.43	200,473,906.13	267,830,935.80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14,801,690.34	13,611,337.78	11,257,788.90	6,403,391.38
递延收益	314,428,571.61	306,305,636.26	296,470,906.47	222,603,910.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230,261.95	319,916,974.04	307,728,695.37	229,007,301.92
负债合计	683,401,886.62	681,445,701.47	508,202,601.50	496,838,237.72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707,200,000.00	707,200,000.00	680,000,000.00	515,281,147.20
资本公积	495,358,270.28	495,358,270.28	343,038,270.28	12,507,113.79
盈余公积	90,954,433.34	90,954,433.34	42,675,879.52	86,114,469.34
未分配利润	586,390,048.73	570,214,587.26	206,427,602.87	232,675,673.21
股东权益合计	1,879,902,752.35	1,863,727,290.88	1,272,141,752.67	846,578,403.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63,304,638.97	2,545,172,992.35	1,780,344,354.17	1,343,416,641.26

3、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972,529,175.13	1,769,024,916.47	1,443,998,249.86	832,374,756.11
减：营业成本	632,116,136.73	1,072,114,561.22	877,568,356.24	512,824,457.19
税金及附加	10,036,435.70	18,190,985.06	11,713,365.03	6,551,812.51
销售费用	37,796,648.72	74,129,382.65	52,258,198.40	37,814,064.40
管理费用	42,555,124.96	83,761,465.75	94,452,676.52	47,242,350.42
财务费用	-3,783,134.76	-41,037,282.70	-9,835,859.90	2,453,479.04
资产减值损失	1,168,307.62	6,053,053.55	12,124,997.96	-683,194.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974,305.76	7,062,491.36	-	-
投资收益	6,434,317.37	36,213,161.58	119,612,165.01	64,314,320.46
二、营业利润	247,099,667.77	599,088,403.88	525,328,680.62	290,486,107.59
加：营业外收入	9,468,570.31	34,359,283.68	14,576,667.50	16,365,004.21
减：营业外支出	318,670.29	320,932.32	3,325,031.58	2,204,898.15
三、利润总额	256,249,567.79	633,126,755.24	536,580,316.54	304,646,213.65
减：所得税费用	63,274,106.32	150,341,217.03	109,821,521.30	63,031,245.81
四、净利润	192,975,461.47	482,785,538.21	426,758,795.24	241,614,967.84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2,975,461.47	482,785,538.21	426,758,795.24	241,614,967.84

4、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9,920,760.80	1,794,517,579.50	1,371,186,197.32	861,990,003.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813,534.82	72,639,389.16	76,061,949.64	69,073,830.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99,173.44	28,746,730.94	79,794,882.18	19,708,15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033,469.06	1,895,903,699.60	1,527,043,029.14	950,771,993.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640,736.61	884,384,747.29	930,255,977.47	448,914,039.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091,170.90	228,756,530.30	172,332,099.13	111,527,820.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729,709.99	174,175,225.29	118,599,758.62	69,002,383.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66,098.45	110,898,543.97	85,537,081.18	131,997,30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127,715.95	1,398,215,046.85	1,306,724,916.40	761,441,54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05,753.11	497,688,652.75	220,318,112.74	189,330,44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00,000.00	-	149,289,242.4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14,647.81	17,776,811.58	117,476,619.00	63,625,500.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09,316.45	9,797,609.99	19,291,035.66	-10,328.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23,964.26	27,574,421.57	286,056,897.10	63,615,172.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755,345.40	265,192,641.52	230,167,289.27	175,710,00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000.00	201,231,369.00	64,967,659.64	6,902,105.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2,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917,345.40	466,424,010.52	295,134,948.91	205,512,11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93,381.14	-438,849,588.95	-9,078,051.81	-141,896,941.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79,520,000.00	167,66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144,453,214.46	151,153,792.0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54,613.00	32,141,000.00	10,531,91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1,774,613.00	344,254,214.46	161,685,709.0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243,125,924.01	153,357,41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	176,800,000.00	70,720,000.00	184,361,496.69	168,511,171.39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5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800,000.00	90,220,000.00	427,487,420.70	321,868,585.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00,000.00	91,554,613.00	-83,233,206.24	-160,182,876.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4,268.35	20,916,234.81	13,334,665.87	-1,948,26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83,359.68	171,309,911.61	141,341,520.56	-114,697,63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340,426.28	231,030,514.67	89,688,994.11	204,386,626.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857,066.60	402,340,426.28	231,030,514.67	89,688,994.11

二、 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对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311601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

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七）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四）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七）长期股权投资”之“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之“（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报告期末，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有 10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1	优耐特模具	1,543.78	84%		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五金件设计、制造、加工
2	优铭模具	600.00		70%	普通货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五金件的设计、制造、加工

3	中野精密	739.16	100%		汽车零部件、压缩机零部件、精密模具、汽车夹具的制造、加工
4	优耐特精密	1,120.00 万美元	66.96%	33.04%	汽车零部件、精密模具及夹具、压缩机零部件的制造、加工
5	爱柯迪香港	15,000.00 万港元	100%		未从事具体业务
6	辛迪自动化	100.00	51%		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工具的销售；机械设备的安装
7	协成工业炉	50.00	70%		有色金属熔融保温设备、热处理设备、工业炉窑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设备、通风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维修；金属材料、耐火保温材料、五金交电、电线电缆、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批发、零售
8	IKD FAEZA	180.00 万墨 西哥比索		60%	制造铝合金、压铸零件及零部件的精密加工和装配
9	爱柯迪精密	10,000.00	100%		汽车铝合金压铸零件、模具及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10	柯东机械	30.00	54%		压铸设备、机加工设备配件销售，压铸设备、机加工设备的安装、调试、维修、保养及技术咨询

注 1：公司持股 84%的子公司优耐特模具持有优铭模具 70%股权

注 2：全资子公司爱柯迪香港持有 IKD FAEZA 60%股权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报告期增加合并单位 5 家，原因为：

2014 年 3 月，公司全资组建爱柯迪香港，公司持股比例 100%，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4 年 9 月，子公司爱柯迪香港与 INMOBILIARIA GONZÁLEZ AYALA S.A. de C.V.共同组建 IKD FAEZA，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 年 4 月，公司与自然人余红光共同组建辛迪自动化，公司持有其 51%股权，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 年 12 月，公司全资组建爱柯迪精密，公司持股比例 100%，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7 年 3 月，公司与自然人杨德、蒋炳坤共同组建柯东机械，公司持有其 54%股权，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

2015 年 5 月 8 日，子公司爱柯迪压铸股东会通过解散并进行清算的决议，2015 年 8 月 10 日完成了工商注销，故自 2015 年 8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李时勤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 30.45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基柯迪 60%股权转让给李时勤。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故自 2015 年 8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具体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境内销售：以产品交付予客户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中间仓的，以客户到中间仓提货为收入确认时点，并依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开票通知单开具销售发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境外销售：采用 EXW 条款，以客户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 FOB、CIF 条款，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 FCA 条款，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承运人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 DDU、DDP 条款，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收货地点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中间仓的，以客户到中间仓提货为收入确认时点，并依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开票通知单开具销售发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对其他少数客户销售的产品，根据销售合同在发出或交付商品时确认销售收入。

2、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

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详见本节“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之“（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七）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三）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

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四）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②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

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

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

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五）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1）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4）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公司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为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款项性质为税费返还款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押金、备用金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无风险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40.00%	4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

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

销。

（七）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四）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

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

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三、“（一）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之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

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18.00-3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10.00	18.00-22.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

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九）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

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2.00
软件	直线法	10	10.00
商标权	直线法	10	10.00
专利权	直线法	10	10.0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二）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

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五、分部信息

（一）业务分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类	96,761.38	97.04%	171,129.00	96.63%	139,102.40	96.28%	122,795.54	96.17%
其中：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22,939.60	23.01%	49,478.01	27.94%	42,387.08	29.34%	42,394.08	33.20%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17,751.16	17.80%	34,083.17	19.24%	24,770.93	17.15%	18,918.42	14.8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9,098.85	19.15%	29,317.02	16.55%	23,899.94	16.54%	18,066.75	14.15%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18,551.56	18.61%	27,358.88	15.45%	22,758.70	15.75%	21,129.71	16.55%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6,322.17	6.34%	11,364.41	6.42%	10,256.74	7.10%	7,819.35	6.12%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12,098.03	12.13%	19,527.51	11.03%	15,029.01	10.40%	14,467.23	11.33%
工业类	2,949.65	2.96%	5,977.28	3.37%	5,371.38	3.72%	4,891.45	3.83%
合计	99,711.02	100%	177,106.28	100%	144,473.78	100%	127,686.98	100%

（二）地区分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外	65,472.40	65.66%	120,519.44	68.05%	99,178.21	68.65%	91,719.82	71.83%
境内	34,238.62	34.34%	56,586.84	31.95%	45,295.57	31.35%	35,967.17	28.17%
合计	99,711.02	100%	177,106.28	100%	144,473.78	100%	127,686.98	100%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7	-10.75	-312.76	-21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3.19	3,706.07	2,427.23	2,585.9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3.22	101.74	809.10	1,018.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5.46	869.88	213.55	68.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2	27.31	68.96	-8.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1,114.46	-
小计	68.63	4,694.25	2,091.63	3,454.96
所得税影响额	16.36	1,149.91	513.49	855.2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27	3,544.34	1,578.15	2,599.69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净损益	1.73	32.95	296.01	332.54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50.54	3,511.39	1,282.13	2,267.15

七、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政府补助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

税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和子公司从事租赁业务的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11%；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7%、15%；IKD FAEZA 增值税率为 1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增值税免抵税额的 7% 计缴

公司出口退税流程如下：（1）公司每月纳税申报时，先计算当期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的税额，计算公式为：当期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出口货物销售额×外汇人民币牌价×（出口货物征税率-出口货物退税率）-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的抵减额，其中出口货物销售额系指单证齐全的出口收入；这部分不得免征和抵扣的税额直接计入当期主营业务成本；在此基础上计算出当期应纳税额：当期应纳税额=当期内销货物的销项税额-（当期进项税额-当期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上期留抵税额，如当期应纳税额为负数，再进行免抵退税额的计算。（2）当期免抵退税额=出口货物销售额×外汇人民币牌价×出口货物退税率-免抵退税额抵减额，其中：免抵退税额抵减额=免税购进原材料价格*出口货物退税率。（3）如当期期末留抵税额≤当期免抵退税额，则当期应退税额=当期期末留抵税额，当期免抵税额=当期免抵退税额-当期应退税额；如当期期末留抵税额>当期免抵退税额，则当期应退税额=当期免抵退税额，当期免抵税额=0。当期期末留抵税额根据当期《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期末留抵税额”确定。

2、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爱柯迪、优铭模具、中野精密、优耐特精密、辛迪自动化、协成工业炉、爱柯迪精密、基柯迪、爱柯迪压铸、柯东机械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优耐特模具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爱柯迪香港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6.5% 计缴
IKD FAEZA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0% 计缴

注：基柯迪已于 2015 年 8 月转让给第三方，爱柯迪压铸已于 2015 年 8 月注销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甬高企认领（2013）1 号文《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2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优耐特模具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33100040，发证日期为 2012 年 9 月 10 日，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优耐特模具 2012-2014 年所得税率为 15%。根据甬高企认领（2015）7 号文《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5 年第一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优耐特模具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F201533100091：发证日期为 2015 年 10 月 29 日，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优耐特模具 2015-2017 年所得税率为 15%。

（三）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支付单位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江北区工业三十强企业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1,663.00
园区投资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	577.60	69.68	177.84	484.60
“金财 511 工程”亿元突破奖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	-	-	70.00
清洁生产验收合格企业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40.76
江北工业区企业科技创新资助、江北工业区优秀企业奖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	15.00	16.00	-	32.00
企业工程（技术）中心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	-	3.00	10.00	20.00

进口贴息和服务外包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16.46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58.20	-	12.00
宁波市外贸风帆奖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10.00
全市进出口额超千亿美元激励	宁波市江北去商务局	-	-	-	7.70
深入开拓国际市场、强化外贸拉动作用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7.00
专利授权补助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	-	1.65	6.80
宁波市节能降耗工作先进单位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5.00
宁波市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0.75
安全生产考核奖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	-	0.10	-	0.10
宁波市鼓励企业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10.00	-
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	宁波市废旧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	-	9.10	-
总部企业激励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1,000.00	-
科技项目经费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20.00	20.00	-
科技创新扶持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135.00	-
宁波市第二批清洁生产补助和节能工作先进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10.00	-
区长质量奖奖励经费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20.00	-
宁波市进口贸易扶持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1.30	-
宁波市外资扶持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3.07	-
开工建设奖励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	-	-	370.00	-
对外投资与经济合作奖励、外经贸强企认定与进口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17.50	-
引进培养创新型和紧缺型人才资助经费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13.00	-
中小微企业新招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宁波市江北区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	-	0.64	-	-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2,536.00	-	-
新上规模小微企业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2.00	-	-
外贸出口增量补助资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	-	39.35	-	-

金	付中心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财政审计办公室非税资金专户	-	80.58	-	-
推进企业挂牌和上市兼并重组专项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50.00	-	-
失土人员补贴	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财政审计办公室非税资金专户	-	0.10	-	-
江北区资本市场政策专项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253.70	-	-
高校毕业生实习基地补助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4.00	-	-
江北区蓝色屋面（立面）专项整治攻坚行动补助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1.65	-	-
高桥镇经济发展补助	宁波市海曙区高桥镇财政审计办公室	2.30	-	-	-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年产 125 万套空调压缩机关键零件自动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0.80	21.61	21.61	12.55
年产 80 万套柴油机电控共轨系统高压油泵泵体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41.03	82.06	82.06	82.06
年产 80 万套柴油机电控共轨系统高压油泵泵体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1.11	22.22	22.22	22.22
年产 25 万套 7DCT300 汽车双离合器变速箱拨叉总成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31.03	62.05	62.05	39.48
年产 100 万套 7DTC300 汽车双离合器变速箱拨叉总成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0.34	20.69	20.69	1.72
年产 80 万套汽车电子节气门阀体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48.72	297.44	147.24	13.50
年产 40 万套商用盘式制动器气室组件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242.66	37.78
年产 500 套复杂精密汽车零部件壳体系列模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31	2.61	2.61	0.44
电力设施改造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管理委员会	12.50	24.99	24.99	-
进口设备贴息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8.60	16.19	2.64	-
熔化炉节能改造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0.51	15.52	-	-

年产 20 套汽车转向系统精密模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0.58	0.39	-	-
年产 300 万套汽车真空泵主体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25.36	4.23	-	-
鄞州区技术改造项目	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财政审计办公室非税资金专户	6.40	1.07	-	-
合 计		913.19	3,706.07	2,427.23	2,585.93

八、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物	24,640.56	19,660.45	79.79%	20 年
机器设备	94,870.81	57,689.57	60.81%	5-10 年
运输设备	1,411.51	610.63	43.26%	4-5 年
办公和电子设备	4,275.41	1,928.72	45.11%	3-5 年
合计	125,198.29	79,889.38	63.81%	

2、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二）无形资产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摊销年限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21,791.83	50 年	1,324.64	20,467.19
软件使用权	947.40	10 年	324.31	623.09
商标	5.88	10 年	3.18	2.70
专利权	4.61	10 年	3.26	1.35
合计	22,749.72		1,655.39	21,094.33

2、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三）在建工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主要为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和提升公司生产制造能力相关的工程项目，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厂房工程	10,925.74		10,925.74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厂房工程	1,658.22		1,658.22
设备安装工程	3,814.64		3,814.64
合计	16,398.59		16,398.59

（四）长期待摊费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模具费、改良及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模具费	11,241.90
改良及装修费	1,787.62
合计	13,029.52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主要产品是通过压铸和精密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制汽车零部件。公司产品在进行压铸的过程中，需要使用模具，公司模具按照工作量法进行摊销，报告期末，尚未摊销的模具金额为 11,241.90 万元。公司其他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固定资产改良及装修费，公司按照 5 年进行摊销，报告期末，尚未摊销的固定资产改良及装修费的金额为 1,787.62 万元。

（五）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设备款、模具款、软件采购款、工程款、递延利润分配等非流动资产的余额为 5,792.65 万元。

九、主要债务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负债总计为 70,610.05 万元，主要

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和递延收益等。

（一）主要债务的结构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债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80.42	0.82%
应付票据	11,366.63	16.10%
应付账款	16,737.59	23.70%
应付职工薪酬	3,529.74	5.00%
应交税费	4,181.88	5.92%
其他应付款	184.78	0.26%
预计负债	1,529.34	2.17%
递延收益	32,499.66	46.03%
负债合计	70,610.05	100%

（二）主要债务的情况

1、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为支付给公司主要铝合金供应商货款，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票据余额为 11,366.6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16.10%。

2、应付账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按类别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应付账款类别	金额	占比
材料款	10,802.05	64.54%
设备款	1,911.98	11.42%
服务费	1,619.29	9.67%
工程款	2,404.28	14.36%
合计	16,737.59	100%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应交税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交税费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金额
增值税	106.77
企业所得税	3,872.73
个人所得税	5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71
教育费附加	56.9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5
印花税	5.19
合 计	4,181.88

4、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代扣代缴、代垫款项	184.78
合计	184.78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5、预计负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计负债为产品质量保证金，余额为 1,529.34 万元。

6、递延收益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递延收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模具开发款	30,768.38	94.67%
政府补助	1,731.29	5.33%
合计	32,499.66	100%

十、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70,720.00	70,720.00	68,000.00	51,528.11
资本公积	49,523.57	49,523.57	34,291.57	1,184.42
其他综合收益	459.49	700.29	176.94	-
专项储备	-	-	-	304.92
盈余公积	9,095.44	9,095.44	4,267.59	8,611.45
未分配利润	59,812.74	54,973.54	18,576.26	29,128.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9,611.24	185,012.84	125,312.36	90,757.79
少数股东权益	5,421.06	5,217.58	3,675.65	13,330.56
股东权益合计	195,032.30	190,230.42	128,988.01	104,088.34

（一）股本/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股本/实收资本的变动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二）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本公积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49,523.57	49,523.57	34,291.57	1,184.42
合计	49,523.57	49,523.57	34,291.57	1,184.42

1、2015年度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

（1）2015年4月，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禧五家新增投资者向公司共增资 16,766.00 万元，其中 7,740.20 万元（折合美元 1,261.26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占增资扩股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15.97%，超出部分 9,025.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根据公司的股权激励政策确认股份支付金额，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114.46 万元，股份支付情况详见本节“十二、股份支付”。

(2) 2015年5月,爱柯迪香港购买优耐特精密25.00%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增加54.04万元。

(3) 2015年7月19日,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20,303.83万元,扣除现金分红18,000.00万元后的净资产102,303.83万元为基准折股,其中68,000.00万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导致资本公积增加22,912.86万元。

2、2016年度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

2016年1月,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分别向道得投资、天翼柏智、君润科胜定向发行合计2,720.00万股,每股价格6.60元。公司收到股东缴纳的资金合计17,952.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2,720.00万元,其余15,232.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盈余公积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095.44	9,095.44	4,267.59	8,611.45
合计	9,095.44	9,095.44	4,267.59	8,611.45

2015年,盈余公积变动的原因:2015年7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20,303.83万元扣除现金分红18,000.00万元后102,303.83万元为基数,按1:0.6647的比例折股,折合为68,000.00万元注册资本,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34,303.8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相应减少盈余公积8,611.45万元;同时2015年末按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267.59万元。

2016年末,盈余公积增加的原因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照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四）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4,973.54	18,576.26	29,128.89	22,557.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19.20	48,297.14	34,748.05	25,539.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827.86	4,267.59	2,416.1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680.00	7,072.00	18,000.00	16,551.40
净资产折股	-	-	23,033.1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9,812.74	54,973.54	18,576.26	29,128.89

2015年7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20,303.83万元扣除现金分红18,000.00万元后102,303.83万元为基数，按1:0.6647的比例折股，折合为68,000.00万元注册资本，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34,303.8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23,033.10万元。

公司有关利润分配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报表”之“（一）合并财务报表”之“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1.48	55,199.29	41,873.07	35,05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4.80	-46,609.71	-8,592.15	-26,342.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1.20	10,530.01	-22,289.08	-18,140.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5.30	22,223.25	12,497.65	-9,582.6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12.16	48,417.46	26,194.21	13,696.56

十二、股份支付

为有效激励公司及子公司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充分调动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生产骨干的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提升爱柯迪汽车核心竞争力，根据《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其投资的控股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股权激励计划操作规程》，对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生产骨干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采取由激励对象作为有限合伙人，以宁波领智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成立宁波领擎、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作为员工持股平台。

2015年2月，爱柯迪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1,261.26万美元，参照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的净资产账面价值，本次增加金额为16,766.00万元人民币，其中注册资本为1,261.26万美元，分别由宁波领擎认缴859.47万美元，宁波领荣认缴80.12万美元，宁波领祺认缴136.16万美元，宁波领鑫认缴120.59万美元，宁波领禧认缴64.92万美元。2015年3月至4月，公司累计收到增资款16,766.00万元人民币，其中7,740.20万元人民币（折合美元1,261.26万美元）计入实收资本，占本次增资扩股前实收资本的15.97%，余款9,025.80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参照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2015年5月31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1526205号），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为111,995.98万元，上述持股平台享有公司公允价值所对应份额为17,880.46万元（111,995.98万元*15.97%），与增资金额16,766.00万元的差额1,114.46万元作为股份支付金额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的规定，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公司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规定。

十三、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开具了履约保函和预收款保函，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履约保函	374.81	299.09	180.89	-
预收款保函	-	-	53.56	-
合 计	374.81	299.09	234.45	-

(二) 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房屋建筑物承诺	2,633.66	5,185.58	6,369.60	-
合 计	2,633.66	5,185.58	6,369.60	-

2、经营租赁承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 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46.82	46.12	23.43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47.52	46.81	23.78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41.90	47.52	24.13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4年	21.55	29.51	24.50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5年	-	9.80	6.15	-

项 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合 计	157.80	179.76	101.98	-

(三) 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2017年7月3日，辛迪自动化作出股东会决议与邓小情、刘家良共同出资设立辛柯机械，并于2017年7月7日取得由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5MA292FQ9XL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余红光，注册地为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江北大道20弄236号4幢一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辛迪自动化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邓小情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25.00%；刘家良出资人民币2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00%。辛柯机械经营范围为工装夹具、通用零部件、自动化零部件、五金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气缸、油缸的组装与销售。

2017年7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爱柯迪，并于2017年8月10日取得由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108MA365M9H1L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尉威飞，注册地为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梅林大道以南、白水湖路以东报关报检大楼802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及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十四、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3.40	3.48	4.45	2.88
速动比率（倍）	2.55	2.68	3.28	2.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66%	26.77%	28.55%	36.98%
无形资产（不包括土地使	0.32%	0.25%	0.21%	0.25%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21	4.63	4.77	4.9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2	3.79	3.76	3.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9,180.42	80,859.38	60,365.74	49,842.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143.36	136.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	0.78	0.62	不适用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5	0.31	0.18	不适用

注：上述财务指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净资产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总数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以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会计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7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5	0.32	0.32
2016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96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8	0.64	0.64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08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3	0.51	0.51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7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 Mi ÷ M0 - Sj × Mj ÷ M0 - S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五、历次资产评估及验资情况

（一）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1、与股权转让相关的资产评估情况

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并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出具《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宁安评报字【2013】第 182 号）。

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以及所涉经济行为的性质，本次评估采用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果，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 91,260.35 万元，评估值 95,718.08 万元，评估增值 4,457.73 万元，增值率 4.88%；负债账面价值 18,382.26 万元，评估值 18,382.26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72,878.10 万元，评估值 77,335.82 万元，评估增值 4,457.73 万元，增值率 6.12%。

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34,403.75	35,536.23	1,132.47	3.29%
二、非流动资产	56,856.60	60,181.85	3,325.25	5.85%
长期股权投资	17,632.25	17,676.92	44.66	0.25%
固定资产	32,415.51	31,039.14	-1,376.37	-4.25%
无形资产	6,622.46	11,279.42	4,656.96	70.32%
资产总计	91,260.35	95,718.08	4,457.73	4.88%
三、流动负债	18,382.26	18,382.26	-	0.00%
负债合计	18,382.26	18,382.26	-	0.00%
资产净额	72,878.10	77,335.82	4,457.73	6.12%

2、与股份支付相关的资产评估情况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并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出具《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1526205 号）。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以及所涉经济行为的性质，本次评估采用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果，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 133,986.76 万元，评估值 160,260.17 万元，评估增值 26,273.41 万元，增值率 19.61%；负债账面价值 48,264.19 万元，评估值 48,264.19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85,722.57 万元，评估值 111,995.98 万元，评估增值 26,273.41 万元，增值率 30.65%。

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53,641.07	55,374.81	1,733.74	3.23%
二、非流动资产	80,345.69	104,885.36	24,539.67	30.54%
长期股权投资	17,188.24	29,068.64	11,880.40	69.12%
固定资产	46,353.33	50,071.34	3,718.01	8.02%
无形资产	6,417.88	17,015.19	10,597.31	165.12%
资产总计	133,986.76	160,260.17	26,273.41	19.61%
三、流动负债	26,783.09	26,783.09	-	-
四、非流动负债	21,481.10	21,481.10	-	-
负债合计	48,264.19	48,264.19	-	-
资产净额	85,722.57	111,995.98	26,273.41	30.65%

3、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资产评估情况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并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出具《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831 号）。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以及所涉经济行为的性质，本次评估采用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果，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 189,367.35 万元，评估值 211,158.31 万元，评估增值 21,790.96 万元，增值率 11.51%。负债账面价值 69,063.53 万元，评估值 69,057.07 万元，评估减值 6.46 万元，减值率 0.01%。净资产账面价值 120,303.82 万元，评估值 142,101.24 万元，评估增值 21,797.42 万元，增值率 18.12%。

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01,425.11	106,239.88	4,814.77	4.75%

二、非流动资产	87,942.24	104,918.43	16,976.19	19.30%
长期股权投资	17,371.67	21,204.70	3,833.03	22.06%
固定资产	48,167.05	51,195.42	3,028.37	6.29%
无形资产	6,399.66	17,880.64	11,480.98	179.40%
资产总计	189,367.35	211,158.31	21,790.96	11.51%
三、流动负债	39,766.15	39,759.69	-6.46	-0.02%
四、非流动负债	29,297.38	29,297.38	-	-
负债合计	69,063.53	69,057.07	-6.46	-0.01%
资产净额	120,303.82	142,101.24	21,797.42	18.12%

（二）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管理层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等作如下分析。公司管理层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报表附注以及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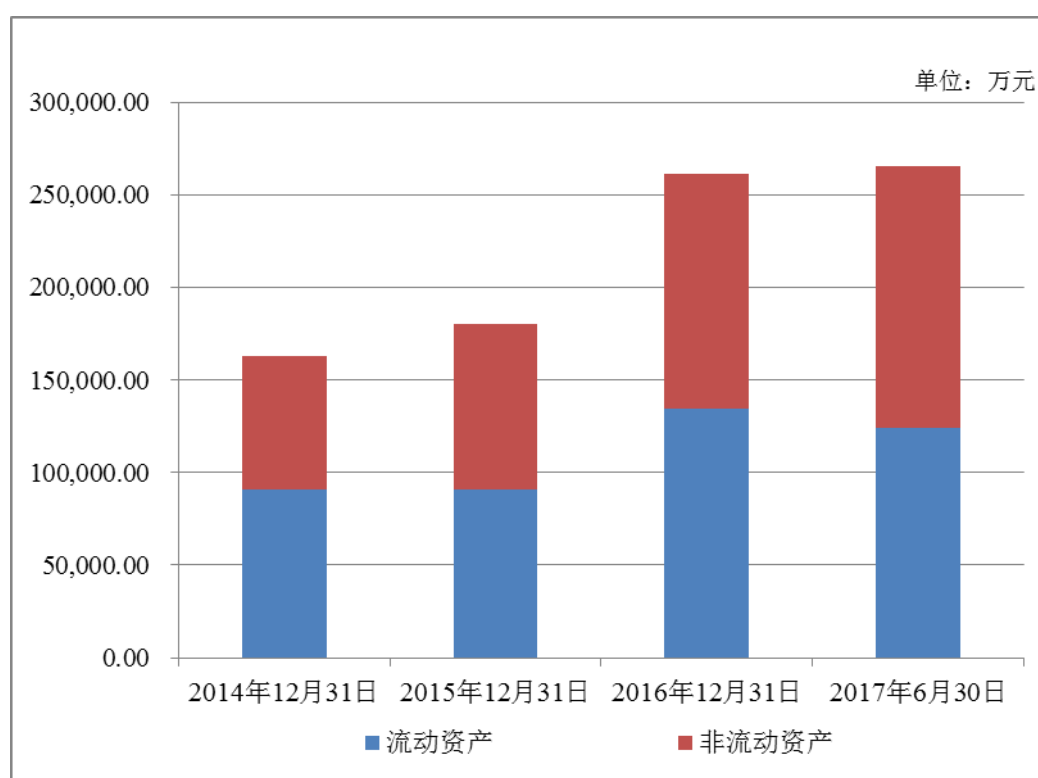
非经特别说明，本章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反映。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1、资产总体的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相对稳定，总资产呈增长趋势，表明公司经营稳健，实力逐步增强。报告期各期末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24,379.59	46.82%	134,390.90	51.45%	90,982.99	50.48%	90,795.92	55.74%
非流动资产	141,262.76	53.18%	126,798.42	48.55%	89,255.62	49.52%	72,093.85	44.26%
资产总额	265,642.35	100%	261,189.32	100%	180,238.61	100%	162,889.77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62,889.77 万元、180,238.61 万元、261,189.32 万元、265,642.3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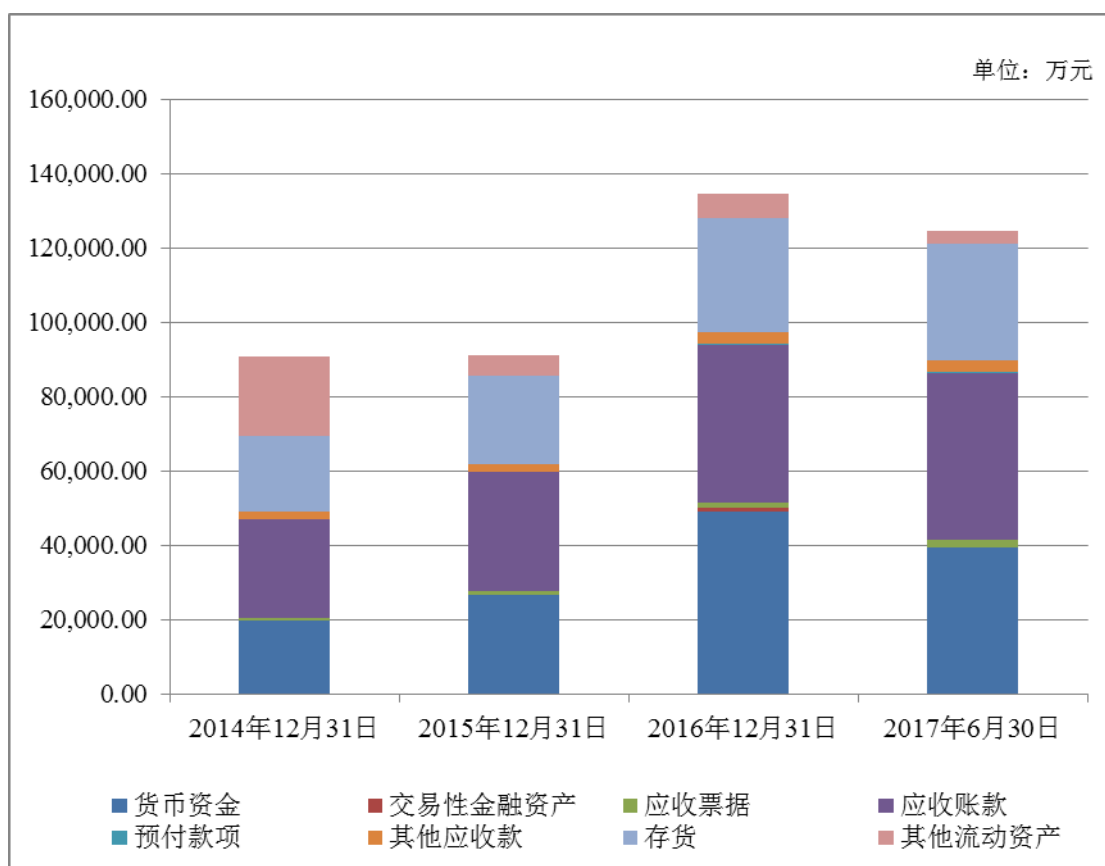
从资产规模的增长来看，2015 年末的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加 17,348.84 万元，增长 10.65%，2016 年末的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80,950.71 万元，增长 44.91%，2017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加 4,453.03 万元，增长 1.70%。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增长较快，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 6 月末非流动资产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17,161.77 万元、37,542.80 万元、14,464.34 万元，分别增长 23.80%、42.06%、11.41%；流动资产 2015 年末、2016 年末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187.07 万元、43,407.91 万元，分别增长 0.21%、47.71%，2017 年 6 月末流动资产较上年末下降 10,011.31 万元、下降 7.45%，导致 2017 年 6 月末流动资产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17 年 1-6 月公司因支付分红款 18,105.00 万元及支付工程及设备 etc 固定资产投资款 21,798.34 万元，导致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出现了下降。

从资产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分别为 90,795.92 万元、90,982.99 万元、134,390.90 万元、124,379.59 万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5.74%、50.48%、51.45%、46.82%，平均占比为 51.12%，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72,093.85 万元、89,255.62 万元、126,798.42 万元、141,262.76 万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26%、49.52%、48.55%、53.18%，平均占比为 48.88%，占比总体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为满足客户不断增加的订单需求，公司持续的投入生产设备、并新购土地用于新的生产厂区的建设；同时，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主要流动资产增长较快，因此公司的资产总额持续增长，非流动资产的占比总体呈上升趋势。

2、主要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资产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9,287.56	31.59%	49,153.81	36.58%	26,524.22	29.15%	19,721.78	21.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24	0.07%	748.72	0.56%	-	-	-	-
应收票据	1,993.53	1.60%	1,489.33	1.11%	1,123.90	1.24%	677.01	0.75%
应收账款	45,018.16	36.19%	42,394.71	31.55%	31,981.23	35.15%	26,394.63	29.07%
预付款项	289.13	0.23%	225.05	0.17%	163.94	0.18%	191.49	0.21%
其他应收款	3,092.85	2.49%	3,098.66	2.31%	2,072.06	2.28%	2,043.19	2.25%
存货	31,272.79	25.14%	30,869.36	22.97%	23,850.00	26.21%	20,467.30	22.54%
其他流动资产	3,336.33	2.68%	6,411.27	4.77%	5,267.65	5.79%	21,300.51	23.46%
合计	124,379.59	100%	134,390.90	100%	90,982.99	100%	90,795.92	100%

从流动资产构成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的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美元、万欧元、万日元、万港元、万比索

项 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原币 金额	汇率	人民币 金额	原币 金额	汇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其中：人民币	11.35	1.0000	11.35	6.43	1.0000	6.43
美元	0.0050	6.7744	0.03	0.0050	6.9370	0.03
墨西哥比索	0.88	0.3730	0.33	0.47	0.3357	0.16
库存现金小计			11.71			6.63
银行存款						
其中：人民币	2,569.47	1.0000	2,569.47	6,384.71	1.0000	6,384.71
美元	4,117.87	6.7744	27,896.08	3,237.12	6.9370	22,455.90
欧元	683.02	7.7496	5,293.09	2,353.08	7.3068	17,193.45
日元	34,543.32	0.0605	2,089.35	38,744.97	0.0596	2,308.85
港元	6.73	0.8678	5.84	2.82	0.8945	2.52
墨西哥比索	393.07	0.3730	146.62	194.82	0.3357	65.40
银行存款小计			38,000.45			48,410.83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1,224.83	1.0000	1,224.83	681.19	1.0000	681.19
美元	-		-	-		-
欧元	-		-	7.55	7.3068	55.16
日元	836.00	0.0605	50.57	-		-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1,275.40			736.35
合 计			39,287.56			49,153.81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币 金额	汇率	人民币 金额	原币 金额	汇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其中：人民币	6.09	1.0000	6.09	15.37	1.0000	15.37
美元	0.0050	6.4936	0.03	-		-
墨西哥比索	-		-	-		-
库存现金小计			6.12			15.37
银行存款						
其中：人民币	4,548.49	1.0000	4,548.49	8,798.05	1.0000	8,798.05
美元	1,575.38	6.4936	10,229.90	725.78	6.1190	4,441.02

欧元	1,524.18	7.0952	10,814.34	770.46	7.4556	5,744.21
日元	11,034.64	0.0539	594.49	4,813.93	0.0514	247.44
港元	0.49	0.8378	0.41	0.61	0.7889	0.48
墨西哥比索	1.21	0.3774	0.46	-		-
银行存款小计			26,188.09			19,231.19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276.45	1.0000	276.45	123.33	1.0000	123.33
美元	-	-	-	19.66	6.1190	120.29
欧元	7.55	7.0952	53.56	-	-	-
日元	-	-	-	4,505.76	0.0514	231.60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330.01			475.22
合 计			26,524.22			19,721.7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9,721.78万元、26,524.22万元、49,153.81万元、39,287.56万元，占同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1.72%、29.15%、36.58%、31.59%，平均占比为29.76%，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059.97万元、41,873.07万元、55,199.29万元、26,741.48万元，良好的销售回款使得公司货币资金处于较高的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1,275.40万元。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因素较多，具体包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入，供应商付款方式的改变、银行借款的偿还、理财产品的购买、股利分配等事项均会影响货币资金的余额。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货币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分别为20,390.00万元、4,478.00万元、4,987.00万元、2,218.00万元，作为其他流动资产列报，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2、主要流动资产分析”之（8）其他流动资产”及“（五）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与银行理财产品合计金额分别为40,111.78万元、31,002.22万元、54,140.81万元、41,505.5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4.18%、34.07%、40.29%、33.37%，占比虽有所波动，但总体较为稳定。2015年，公司偿还了全

部的银行借款，导致了货币资金与理财产品合计金额2015年末较2014年末出现了下降；2016年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款，为公司2016年货币资金的余额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之一；2017年1-6月公司因支付分红款18,105.00万元及为扩大产能而支付工程及设备固定资产投资款21,798.34万元，导致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出现了下降。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余额为89.24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0.07%，占比较小。公司业务以外销为主，所持外币货币性资产的金额较大，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未交割外汇期权按照远期汇率公允价格计算的未实现的收益，该项业务可以在到期时按照协议约定的汇率办理结售汇业务，目的为合理的规避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677.01万元、1,123.90万元、1,489.33万元、1,993.53万元。公司为保证国内客户货款回收的及时性和安全性，接受少数客户采用票据形式付款。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具体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本期兑现	本期背书转让	期末余额
2017年1-6月	1,489.33	3,464.02	2,959.81	-	1,993.53
2016年度	1,123.90	4,089.49	3,636.25	87.81	1,489.33
2015年度	677.01	3,643.19	3,196.31	-	1,123.90
2014年度	317.24	2,975.70	2,615.92	-	677.01

上述票据主要为客户直接开具或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票据背书名称中不存在关联方的情形。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克诺尔制动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1,073.47	1,347.77	958.32	2,035.70
东科克诺尔商用车制动技术有限公司	208.00	250.00		
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1,150.00	1,800.00	2,110.00	940.00
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	387.34	363.49	300.00	

博世汽车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97.89	159.93	174.87	
博世华域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140.00	60.00		
东风贝洱热系统有限公司	357.31	108.30		
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			100.00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50.00			
合计	3,464.02	4,089.49	3,643.19	2,975.70

注：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采埃孚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上述票据的支付均按照合同或双方的约定支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被追索或退票等情况。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的比例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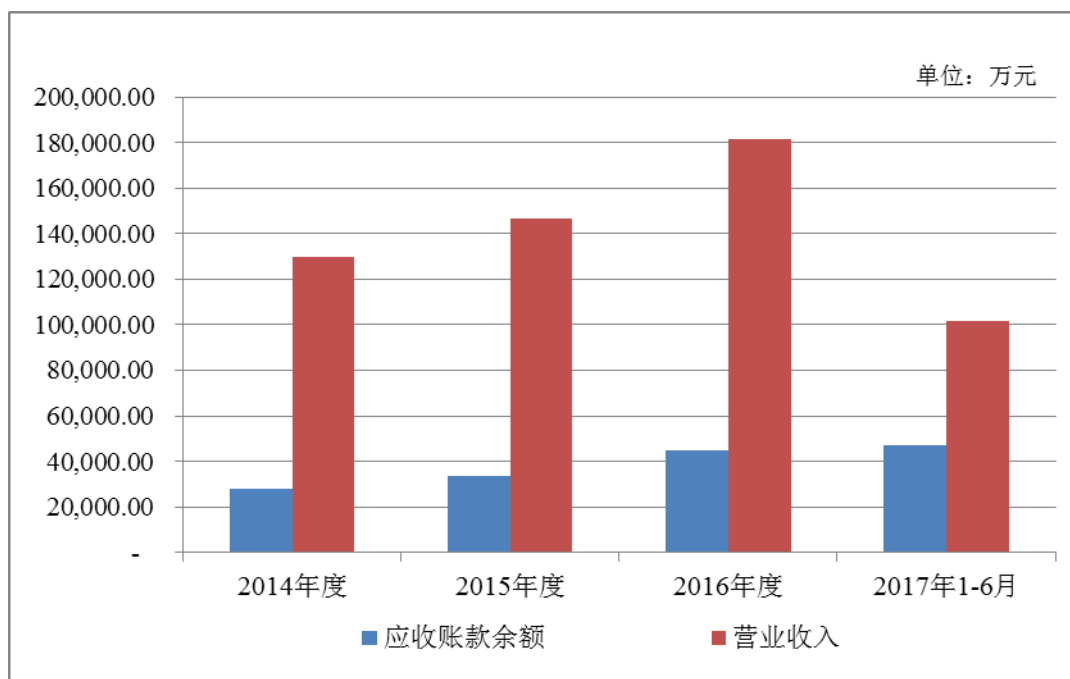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5,018.16	42,394.71	31,981.23	26,394.63
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	36.19%	31.55%	35.15%	29.07%
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	16.95%	16.23%	17.74%	16.2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6,394.63 万元、31,981.23 万元，42,394.71 万元、45,018.16 万元，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 6 月末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21.17%、32.56%、6.1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②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 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 12月31日 /2014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47,387.54	44,626.01	33,664.45	27,783.82
营业收入	101,795.23	181,244.99	146,568.12	129,750.85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23.28%	24.62%	22.97%	21.41%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82	79	77	74

注：2017年1-6月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均为年化后数据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12.96%，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长21.17%；2016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23.66%，2016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长32.56%；2017年1-6月营业收入占上年度的56.16%，收入保持增长趋势，2017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长6.19%。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周期集中在60日、90日，在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形下，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通常高于全年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2014年至2016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41%、22.97%、24.62%，各期占比略有上升，2017年1-6月经年化后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3.28%，占比保持稳定；2014年至2016年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74天、77天、79天，2017年1-6月经年化后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82天，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较为稳定。

虽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速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但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仍然较低,公司的收入质量良好。

③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款项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7,387.54	100%	2,369.38	44,626.01	100%	2,231.30
合计	47,387.54	100%	2,369.38	44,626.01	100%	2,231.30
应收款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664.45	100%	1,683.22	27,783.82	100%	1,389.19
合计	33,664.45	100%	1,683.22	27,783.82	100%	1,389.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集中在1年以内,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369.38万元,计提比例为5%。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较为安全、合理,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这些客户资金实力较强,信誉良好,与公司合作期限较长,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良好。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主要方法
SZ.002101	广东鸿图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账龄分析法
SZ.300176	鸿特精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账龄分析法
SZ.300328	宜安科技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账龄分析法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账龄分析法
SH.603305	旭升股份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账龄分析法
	爱柯迪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	账龄分析法

注:组合计提中除特殊组合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外,主要采用账龄分析法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将应收账款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均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除特殊组合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孰低外，均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SZ.002101	广东鸿图	5%	10%	30%	40%	80%	100%
SZ.300176	鸿特精密	5%	10%	30%	40%	80%	100%
SZ.300328	宜安科技	5%	20%	30%	100%	100%	100%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5%	10%	30%	60%	100%	100%
SH.603305	旭升股份	5%	10%	30%	50%	80%	100%
平均值		5%	12%	30%	58%	88%	100%
爱柯迪		5%	10%	30%	40%	80%	100%

注：广东鸿图、鸿特精密对结算期内不计提坏账；超过结算期按照以上账龄计提坏账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为接近，其中1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同，因公司应收账款集中在1年以内，因此公司的坏账计提与同行业公司无重大差异，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是谨慎的。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4、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④ 销售结算模式与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销售结算模式及信用政策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销售结算模式
1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2014年至2015年：90日（工厂发货后）； 2016年至2017年6月：60日（提货后）	美元结算，银行汇款
2	Valeo Systemes d'Essuyage	60日（提货后）	欧元结算，银行汇款

3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	2014 年至 2016 年 12 月：90 日（发货后）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25 日（提货后）	欧元结算，银行汇款
4	Valeo Sistemas Eléctricos, SA de CV	90 日（工厂发货后）	美元结算，银行汇款
5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60 日（提货后）	美元结算，银行汇款
6	GETRAG S.p.A.	60 日（提货后）	美元结算，银行汇款
7	Knorr-Bremse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	30 日（提货后）	美元结算，银行汇款
8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60 日（报关后）	2014 至 2015 年欧元结算，2016 年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
9	GKN Driveline Newton LLC	60 日（提货后）	美元结算，银行汇款
10	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	60 日（开票后）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和银行承兑汇票
11	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开票后 2 个月后的第 27 日付款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和银行承兑汇票
12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收货日起 3 个月后的第 2 天付款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
13	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	开票后 3 个月后的第 25 日付款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
14	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	120 日（开票后）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
15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开票后 3 个月后的第 3 日付款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
16	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60 日（开票后）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
17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90 日（开票后）	人民币结算，银行汇款

公司对于同一集团客户的信用政策原则上保持一致，但对于同一集团内的各公司由于结算模式、运输条款、客户自身的财务政策不尽相同，公司会根据自身的信用政策及客户的财务政策，对不同客户给予不同的信用政策，由上表可知，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周期集中在 60 日、90 日，具体针对不同的客户的结算模式分别采取发货、开票、提货等方式进行分别计算。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⑤ 应收款项各期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47,387.54	44,626.01	33,664.45	27,783.82
期后回款金额	19,224.47	42,654.46	32,554.52	26,722.40
回款比例	40.57%	95.58%	96.70%	96.18%

注：2014年至2016年期后回款金统计至次年4月末，2017年6月末期后回款金额统计至2017年7月末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状况良好，总体回款比例分别为96.18%、96.70%、95.58%、40.57%，符合公司结算政策及信用期约定，期后回款付款方与对应的客户一致，报告期内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况。

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3,102.76	1年以内	6.55%
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	2,736.17	1年以内	5.77%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2,581.54	1年以内	5.45%
Delmex de Juarez S. de R.L. de C.V.	2,496.35	1年以内	5.27%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2,235.96	1年以内	4.72%
合计	13,152.77		27.76%

报告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27.76%，应收账款集中度较低，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上述客户均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资金实力较强，信誉良好，与公司的业务往来是持续性的，且账龄均在1年以内，预计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小。

（5）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91.49万元、163.94万元、225.05万元、289.13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21%、0.18%、0.17%、0.23%，占比较低。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6.84	225.05	148.98	181.57

1年以上	2.29	-	14.96	9.93
合计	289.13	225.05	163.94	191.49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中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浙江省电力公司宁波分公司	100.24	1 年以内	34.67%
Lisi Automotive Former	17.35	1 年以内	6.00%
Clase de Irapuato, S.A de C.V.	15.33	1 年以内	5.3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14.83	1 年以内	5.13%
Eisenmann Druckguss GmbH	11.17	1 年以内	3.86%
合计	158.93		54.96%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43.19 万元、2,072.06 万元、3,098.66 万元、3,092.85 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5%、2.28%、2.31%、2.49%，占比较低。

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59.01	43.47	137.23	26.35
增值税退税	1,949.06	1,740.53	1,435.94	1,194.44
应退房产税	-	-	39.94	-
保证金	985.28	1,237.78	309.94	739.38
押金	85.14	65.77	120.25	60.02
备用金	18.46	14.89	32.69	26.47
合计	3,096.94	3,102.43	2,075.98	2,046.6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组成主要为应收的退税、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金额前五名合计 2,973.06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为 96.0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比例
墨西哥税务局	1,181.95	1年以内、1-2年	增值税退税	38.17%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江北分局	810.60	1年以内、1-2年	土地履约保证金	26.17%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	767.11	1年以内	增值税退税	24.7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	155.17	1年以内	关税保证金	5.01%
宁波市江北区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	58.23	1至2年	押金	1.88%
合计	2,973.06			9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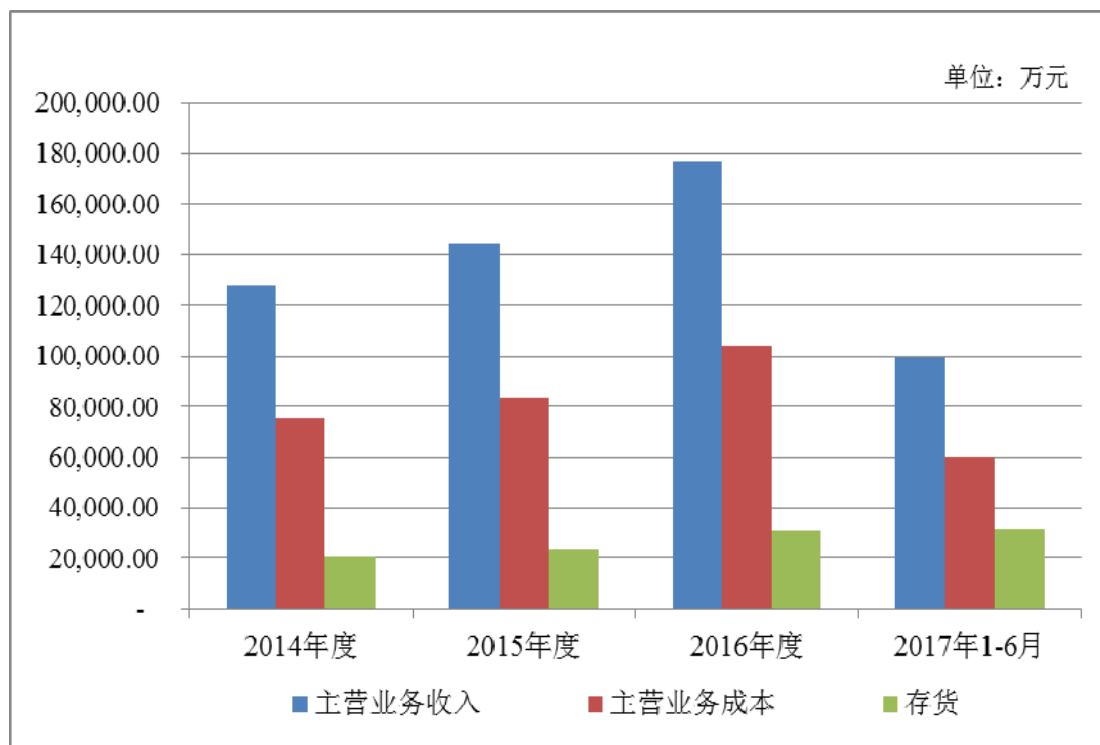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的余额为3,096.94万元，主要为应收退税、保证金、押金等回收风险较小的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4、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7）存货

存货是公司流动资产中占比较高的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0,467.30万元、23,850.00万元、30,869.36万元、31,272.79万元，占同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2.54%、26.21%、22.97%、25.14%。

① 存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存货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的变动而变动。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3.15%，2015 年末存货相应增长 16.53%；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22.59%，2016 年末存货相应增长 29.43%；2017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度的 56.30%，主营业务收入保持持续增长趋势，2017 年 6 月末存货相应增长 1.31%；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存货相应的保持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的变动趋势分析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存货较上年末变动率	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比例	存货较上年末变动率	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变动率	存货较上年末变动率	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变动率
SZ.002101	广东鸿图	79.02%	78.53%	27.90%	23.29%	-14.45%	-0.35%
SZ.300176	鸿特精密	-1.56%	63.01%	-13.77%	-0.31%	2.81%	17.04%
SZ.300328	宜安科技	4.89%	62.68%	77.02%	1.48%	22.15%	7.52%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4.44%	59.41%	62.18%	4.33%	3.45%	20.24%
SH.603305	旭升股份	24.05%	62.14%	41.60%	62.51%	45.63%	86.89%
平均值		20.39%	65.15%	38.99%	18.26%	11.92%	2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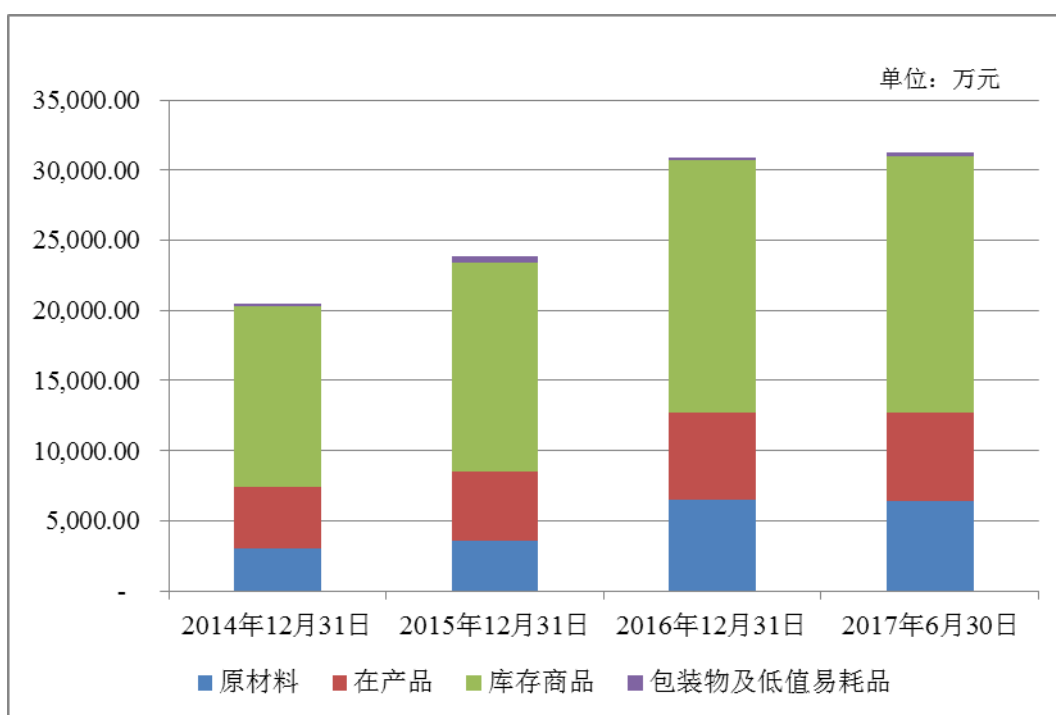
爱柯迪	1.31%	56.30%	29.43%	22.59%	16.53%	13.15%
-----	-------	--------	--------	--------	--------	--------

注：旭升股份未披露 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2017 年 1-6 月采用营业收入计算占上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由上表可知，2015 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26.27%，2015 年末存货相应增长 11.92%；2016 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上升 18.26%，2016 年末存货相应增长 38.99%；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的变动趋势相符。2017 年 1-6 月，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度 65.15%，2017 年 6 月末存货相应增长 20.39%；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度的 56.30%，2017 年 6 月末存货相应增长 1.31%；公司存货增长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原因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广东鸿图、旭升股份的存货增长较快，公司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变动幅度及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的趋势较为接近。

②存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6,403.36	20.48%	6,513.98	21.10%	3,528.75	14.80%	3,022.12	14.77%
在产品	6,264.23	20.03%	6,156.22	19.94%	5,018.98	21.04%	4,419.27	21.59%

库存商品	18,348.11	58.67%	18,019.34	58.37%	14,865.72	62.33%	12,873.35	62.90%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257.08	0.82%	179.81	0.58%	436.56	1.83%	152.55	0.75%
合计	31,272.79	100%	30,869.36	100%	23,850.00	100%	20,467.30	100%

从公司存货结构来看，报告期末占比从高到低依次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主要情况如下：

A、库存商品

a、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汽车类	17,951.31	97.84%	17,497.97	97.11%	14,361.97	96.61%	12,602.59	97.90%
工业类	396.80	2.16%	521.37	2.89%	503.74	3.39%	270.76	2.10%
合计	18,348.11	100%	18,019.34	100%	14,865.72	100%	12,873.35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73.35 万元、14,865.72 万元、18,019.34 万元、18,348.11 万元，占存货比例分别为 62.90%、62.33%、58.37%、58.67%，占比较高。2015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1,992.36 万元，增长 15.48%，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3.15%；2016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3,153.63 万元，增长 21.21%，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22.59%；2017 年 6 月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328.77 万元，增长 1.82%，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度的 56.30%；库存商品的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b、公司库存商品根据存放位置划分的余额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根据存放位置划分的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库存商品—公司仓库	6,519.34	34.87%	5,801.78	31.71%	4,995.08	33.25%	5,880.77	45.53%
库存商品—在途商品	5,245.42	28.06%	5,611.15	30.67%	4,997.27	33.26%	3,731.91	28.89%

库存商品— 中间仓	6,932.10	37.08%	6,881.26	37.61%	5,032.39	33.49%	3,303.76	25.58%
合计	18,696.87	100%	18,294.20	100%	15,024.74	100%	12,916.44	1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存放在公司仓库的库存商品、在途库存商品以及存放在中间仓的库存商品较为均衡，平均占比分别为 36.34%、30.22%、33.44%，占比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的周转天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库存商品余额	18,696.87	18,294.20	15,024.74	12,916.44
营业成本	60,156.71	104,607.76	83,723.20	75,906.39
库存商品周转率	6.50	6.28	5.99	6.66
库存商品周转天数	56	58	60	54

注：2017年1-6月库存商品周转率、周转天数（天）均为年化后数据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的周转天数集中在 54-60 天之间，报告期内较为稳定。

为更好地满足客户的“及时供货”和“库存管理”的需求，公司对于部分国内、国外客户采取在其工厂所在地设立中间仓，并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预测的需求量，在中间仓中维持一定量的库存，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客户中间仓设置数量的增加，公司存放在中间仓的库存商品金额逐年增加，占比逐年上升，由 2014 年末的 25.58% 上升至 2017 年 6 月末的 37.08%。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要客户分布在美洲、欧洲，产品的运输周期较长，因此在途库存商品占用了公司一定的库存，公司的在途库存商品包含公司发往中间仓的库存商品以及直接发往客户但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库存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在途库存商品金额占比较为稳定。

1) 公司中间仓模式的具体形式以及相关物流程序和管控情况

I、中间仓模式的具体形式

公司为满足部分国内及国外客户及时供货和库存管理的要求设置了产品中间仓，该部分客户均为与公司长期合作且规模较大的客户工厂，中间仓模式具体形式为设置在客户仓库或客户就近指定的第三方仓库。

在中间仓模式下,公司与各客户工厂签订相关物流协议,约定各类库存参数,如库存水平、库存周期、取货频率、补货时间、开票流程等,各客户工厂会给公司下达全年的需求预测,约定供货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全年数量、供货频率等,通常情况下,国外客户要求保持中间仓后续 4~10 周产品使用量的安全库存,国内客户要求保持中间仓后续 2~4 周产品使用量的安全库存。

日常采购时,各客户工厂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每周提供给公司未来 1-3 个月的滚动销售预测订单,公司按照客户的预测订单,结合与客户协议约定的中间仓安全库存标准、运输时间,编制每周、每月、每三个月的滚动出货计划,并录入到 ERP 管理系统,ERP 管理系统结合当前库存情况形成滚动的日、周、月、三个月的生产计划。

公司境内、境外销售采用中间仓方式的,均以客户到中间仓提货为收入确认时点,并依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开票通知单开具销售发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日常对账与结算时,客户或第三方仓库每月或每周将中间仓的入库数、出库数及库存数形成书面报告,通过电子邮件、查询客户或第三方仓库供应商管理系统的方式与公司进行核对、对账,经公司核对确认无误后向客户开具发票并进行货款的结算。

II、中间仓模式的相关物流程序和管控情况

公司建立了《中间仓库存管理制度》,对公司中间仓库存进行全过程的管理和控制,提升公司产品快速交付能力,防范库存呆滞风险,保证中间仓库存的发出、存储、出库和结算业务的规范有序,合理确认库存价值、准确确认收入,防止并及时揭示差错。

i 产品发货环节管理

公司商务部根据客户需求与订单,填制“发货通知单”,转送公司成品仓库,仓库管理员根据“发货通知单”组织货物装运,并将物流公司签收的提货单审核后录入 ERP 系统,公司 ERP 中的成品库存转换成在途库存。

ii 产品运输环节管理

物流公司根据“产品发货清单”出具“产品托运单”,经双方签字后各存一份,在运输途中,物流公司必须确保产品的安全与完整,并顺利移交到公司指定中间

仓。物流公司将产品移交给中间仓后，必须办理签字手续，由仓储方确认“产品发货清单”或另行出具的“到货通知单”，物流公司在办理产品运输途中，若发生破损、短缺的，说明具体原因，经公司审批后，由物流公司作出损失赔偿。

iii 产品收货环节

公司商务部应及时跟踪掌握产品运输动态，确保产品安全抵达中间仓。产品送达后，物流公司和仓储方共同对送达的产品进行验数，检查外包装有无破损，清点外包装数量。商务人员经核对无误后将收货确认单录入 ERP 系统，自此公司 ERP 中的在途库存转换成中间仓库存。

iv 产品领用环节管理

对于客户从中间仓领用库存后，产品相关的风险及报酬最终转移给客户，商务部人员根据客户发来的产品领用通知邮件、进入客户或第三方仓库供应商管理系统查询的领用记录进行对比校验后，通知财务部开具产品提货发票。

v 产品退货环节管理

客户提货后若发现不良品，退回该批次产品至中间仓，在中间仓经客户指定的挑选公司挑选后的不良品，作退回公司返工、返修或报废处理。对出口产品因质量问题的退回，通过退运返修复出口方式核销。

vi 中间仓管控情况

商务人员每月根据中间仓发送的收发存报表，与公司 ERP 中的收发存数进行核对，确保账账相符。

公司财务部负责监督复核客户或第三方仓库报送的收发存报表、ERP 记录与当期销售开票的一致性，并对当期中间仓库存的数量、规格、型号和库龄进行分析复核，以便尽早发现库存呆滞风险、超储风险和差异风险。

公司商务部负责定期向客户发送询证函，核对确认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和货款结算情况，向客户或第三方仓库函证确认中间仓结存状况。

公司每年初到现场对主要中间仓进行一次实物盘点，同时在商务人员走访客户时，每年不定期到各中间仓进行不少于一次的抽查盘点，以确保中间仓账实相符，盘点采取永续盘存制。

vii 公司与客户之间关于中间仓的主要协议约定的责、权、利相关内容

中间仓模式是汽车零部件行业普遍采用的订单交付方式，公司的中间仓一般分为客户仓库及第三方仓库，由公司与客户或第三方仓库签订相关物流协议，其关于双方责权利相关的条款主要如下：

公司方责、权、利：

公司依据客户订单及安全库存约定，及时将产品及其随附单据送达中间仓，按协议约定和客户通知及时清理不合格产品；公司对中间仓库存在客户未提货前拥有所有权；若中间仓产品发生损毁或丢失等损失时，公司有权向仓储方索赔；公司有权对中间仓库存进行盘点，并要求仓储方根据协议约定定时提供相应的仓储信息或对账。

仓储方责、权、利：

仓储方负责对公司中间仓库的验收、到货物流破损异常反馈、发货工作，并办理入库、出库手续，其中发货应遵循“先进先出”原则；仓储方对公司存于中间仓的库存负有保管责任，确保公司库存数量、质量状态安全，产品在中间仓发生损毁或丢失等损失时，则应由仓储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仓储方负责提供中间仓的库存信息，确保出入库记录及库存数据的准确性，并根据协议约定与公司进行对账，保证账实相符；中间仓属于客户，仓储费由客户承担；中间仓属于第三方，仓储费则根据签订的物流协议，由客户或公司承担。

客户方责、权、利：

客户有权对仓储方发出提货指令，提货后库存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客户负责向公司提供未来提货数量预估，并承担未按预估提货产生的呆滞库存责任；客户应与公司和仓储方及时对账。

2) 境外中间仓存货涉及的主要贸易形式，对应报告期内的进销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中间仓存货涉及的主要贸易形式包括 EXW、FOB、CIF、FCA、DDU、DDP，各种贸易方式约定了产品价格构成及运费承担方式，最终结算均以客户从中间仓提货作为依据。公司境外中间仓的进销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7年1-6月	5,674.90	19,491.84	19,414.63	5,752.12
2016年度	4,097.11	32,364.68	30,786.89	5,674.90
2015年度	2,738.26	21,738.51	20,379.66	4,097.11
2014年度	2,671.12	19,203.10	19,135.95	2,738.26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客户对及时供货及库存管理需求的提高，公司设置的中间仓数量及存放在中间仓的库存商品呈增长趋势。

3) 中间仓存货的库龄及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万元

期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龄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至6个月(含6个月)	6个月至1年(含1年)	1-2年(含2年)	2年以上
2017年1-6月	6,932.10	11.60	6,920.50	5,512.20	1,018.29	314.65	63.76	23.20
2016年度	6,881.26	2.27	6,879.00	5,786.04	747.65	261.62	81.42	4.53
2015年度	5,032.39	-	5,032.39	4,033.17	777.08	217.60	4.53	-
2014年度	3,303.76	-	3,303.76	2,103.68	948.03	252.05	-	-

公司中间仓的存货库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1年以上的金额较小。公司已按谨慎性原则对中间仓产品计提了相应跌价准备。

B、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铝合金	1,938.99	30.28%	2,542.80	39.04%	1,299.72	36.83%	1,296.62	42.90%
铸铁件及配件	1,538.64	24.03%	1,639.16	25.16%	1,133.74	32.13%	726.36	24.03%
其他材料	2,925.74	45.69%	2,332.02	35.80%	1,095.29	31.04%	999.14	33.06%
合计	6,403.36	100.00%	6,513.98	100%	3,528.75	100%	3,022.12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3,022.12万元、3,528.75万元、6,513.98万元、6,403.36万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14.77%、14.80%、21.10%、

20.48%，2016年末、2017年6月末占比较高。2016年末、2017年6月末公司原材料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储备相应的增长，同时2016年度公司子公司IKD FAEZA、爱柯迪精密等生产基地相继投产，也导致了公司原材料较2014年末、2015年末增长较快。此外，报告期内原材料铝合金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铝合金的结存单价分别为12,552.72元/吨、10,812.37元/吨、12,698.92元/吨、12,914.80元/吨。2015年末较2014年末下降13.86%，2016年末较2015年末上升17.45%，2017年6月末较2016年末上升1.70%；铝合金价格的波动为公司铝合金账面价值2015年末较2014年基本持平，2016年末较2015年末上升较快的主要原因之一，2017年6月末，公司铝合金库存数量较2016年末下降约500吨，导致铝合金的库存金额较2016年末下降603.81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采购量(吨)	17,861.15	35,140.37	28,939.79	25,756.20
耗用量(吨)	15,786.02	31,184.28	26,111.12	24,472.27
产量(吨)	15,508.60	30,938.59	25,800.55	24,183.51
销量(吨)	15,753.40	29,610.64	24,680.37	23,303.54
产量/耗用量	98.24%	99.21%	98.81%	98.82%
销量/耗用量	99.79%	94.95%	94.52%	95.22%

报告期内，公司产量占主要原材料铝合金耗用量的比例分别为98.82%、98.81%、99.21%、98.24%，平均值为98.77%，各期波动较小，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比例的自然烧损损耗，因此产量低于耗用量。

C、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汽车类	3,816.91	60.93%	3,978.07	64.62%	3,172.33	63.21%	2,971.35	67.24%
工业类	135.74	2.17%	112.38	1.83%	132.05	2.63%	147.33	3.33%
其他	2,311.58	36.90%	2,065.78	33.56%	1,714.60	34.16%	1,300.59	29.43%
合计	6,264.23	100%	6,156.22	100%	5,018.98	100%	4,419.27	100%

注：其他主要为公司一体化产业链环节中的优耐特模具的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419.27 万元、5,018.98 万元、6,156.22 万元、6,264.23 万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21.59%、21.04%、19.94%、20.03%，占比较稳定。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2015 年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599.71 万元，增长 13.57%，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3.15%；2016 年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1,137.24 万元，增长 22.66%，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22.59%；2017 年 6 月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108.01 万元，增长 1.75%，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度的 56.30%；在产品的变动趋势与公司业务规模的变动趋势一致。

③ 公司的存货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用于规范公司存货的取得与验收入库、仓储管理、领用发出、清查盘点等相关事项，并通过 ERP 系统和 MES 系统实现对存货的实时管理，具体如下：

A、存货的取得与验收入库

外购存货取得时，仓管员应检查订货合同、送货单等原始单据与待入库存货之间数量是否相符、实际交货期与订购单中的交货期是否一致，并由公司质检人员对外购存货进行检验，对验收合格的存货方可办理入库手续，对验收不符合要求的存货，应及时办理退货、换货或索赔。拟入库的产成品，经各生产工厂质检人员检验，验收合格后作为库存商品办理入库手续。

B、存货的仓储管理

存货的存放和管理由专人负责，所有存货原则上储存在规定的库房内，严禁未经批准或授权的人员进入库房或接触存货。同时存货的存放和管理还需要符合公司制定的保安、防火、卫生等制度。公司对存货按其重要程度采取 ABC 分类法管理，以使存货入库分门别类、摆放整齐、标识清楚、账卡物相符，并定期对库内存货进行库龄分析、检查，及时整理。公司仓库保管员需根据存货的收发情况，及时在 ERP 系统中登记仓库存货明细账、存货收发记录卡，并定期清点存货数量，达到账、卡、物相符。财务部门对仓库部门负有监管职责，定期对仓库部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C、存货的领用与发出

仓库部门凭领料单（或出库单）发放存货。领料单上应准确地记录存货的种类、品名、数量、批准人、经办人姓名，并经仓库主管人员审核领料单的内容是否详实、批准权限是否恰当等，审查正确无误后，由仓库主管人员在领料单（或出库单）上签字，然后交由仓库保管员发放存货并在领料单（或出库单）上签字。

成品仓库管理员根据市场开发与销售部开具的发货通知单，在核对产品是否齐全，是否符合发货要求，并确认无误后方可组织发货。

D、存货的清查盘点

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对存货进行定期盘点。仓管部门与财务部门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并将盘点结果交予财务部门，编制盘点报告。对于存放于中间仓的存货，公司销售业务部门每月与客户或中间仓对账，定期进行实地盘点。对在盘点中发现的存货的盘盈、盘亏、毁损等问题，需及时查明原因，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处理。

仓库部门对长期闲置不用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也无使用价值的存货，要进行清点造册并提出处理意见，经管理层批准后进行处理，以减少存货的库存量，降低减值风险。

④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构成及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龄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至6个月(含6个月)	6个月至1年(含1年)	1-2年(含2年)	2年以上
2017年 6月30日	原材料	6,403.36	-	6,403.36	5,073.90	481.44	493.77	218.73	135.52
	在产品	6,264.23	-	6,264.23	6,264.23			-	-
	库存商品	18,696.87	348.76	18,348.11	15,621.07	1,241.70	517.43	619.15	697.51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257.08	-	257.08	210.73	17.04	23.71	3.62	1.98
	合计	31,621.54	348.76	31,272.79	27,169.93	1,740.18	1,034.91	841.50	835.02
2016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6,513.98		6,513.98	5,078.38	637.80	444.14	250.81	102.85
	在产品	6,156.22		6,156.22	6,156.22			-	-
	库存商品	18,294.20	274.85	18,019.34	15,639.34	1,174.54	470.71	459.90	549.71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179.81		179.81	129.93	28.05	7.38	7.57	6.88

	合 计	31,144.21	274.85	30,869.36	27,003.86	1,840.40	922.23	718.28	659.44
2015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3,528.75		3,528.75	2,562.21	442.66	357.01	63.89	102.98
	在产品	5,018.98		5,018.98	5,018.98			-	-
	库存商品	15,024.74	159.02	14,865.72	12,781.91	1,111.70	424.12	388.96	318.04
	包装物及低值 易耗品	436.56		436.56	343.05	41.32	27.33	19.62	5.24
	合 计	24,009.02	159.02	23,850.00	20,706.15	1,595.68	808.46	472.47	426.27
2014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3,022.12		3,022.12	2,095.76	278.59	217.77	273.76	156.24
	在产品	4,419.27		4,419.27	4,419.27			-	-
	库存商品	12,916.44	43.08	12,873.35	10,857.80	1,151.16	553.50	267.81	86.17
	包装物及低值 易耗品	152.55		152.55	98.36	16.32	28.42	7.48	1.97
	合 计	20,510.38	43.08	20,467.30	17,471.19	1,446.07	799.69	549.06	244.38

公司每年末会根据产品的 PPAP 批准状态与客户沟通达成未来一年各产品的销售预测数量,并编制下一年度销售预算。但客户的实际生产需求会发生变化,公司业务人员需要定期的追踪客户的需求变化情况,并及时把客户需求的变化传递给公司,及时调整预测数量,更新销售预测,以便公司及时安排、协调生产资源。实际获得客户生产订单后,商务中心与制造中心共同评估订单的可达成情况,根据评审结果并经客户确认后将订单分解到各生产工厂,由各生产工厂组织生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订单支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库存商品余额	18,696.87	18,294.20	15,024.74	12,916.44
其中:库存商品对应有 订单的余额	17,158.71	17,442.85	13,634.84	11,299.33
订单支持率	91.77%	95.35%	90.75%	87.48%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订单支持率分别为 87.48%、90.75%、95.35%、91.77%,库存商品的订单支持率较为稳定,且处于较高的水平。公司为满足客户的及时供货的需求,公司通常需要根据客户的订单预测及其对安全库存的要求,结合自身的设备产能利用情况维持一定数量的安全库存以备及时发货,同时公司根据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惯例对部分产品预留了一定数量的售后备货。

截至 2017 年 6 月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为 18,696.87 万元，2017 年 7 月、8 月公司已实现销售结转的库存商品中对应 2017 年 6 月末库存商品的金额为 11,181.41 万元，占 2017 年 6 月末库存商品余额的 59.80%。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公司根据生产计划提前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计划，提前进行备货，铝合金由于通用性较高，全年采购量大，周转率较快，均有订单支持；由于需要维持一定的安全库存以及售后备用件市场，因此存在库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占比分别达到 96.13%、96.26%、95.58%、94.70%，其中以 3 个月以内为主，占比分别为 85.18%、86.24%、86.71%、85.92%。公司存货总体流动性较好，避免了库存积压带来的风险。库龄超过 1 年的主要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其中主要为库存商品。由于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由于铝合金产品的性质稳定，产品本身并不会变质或随着时间推移而损坏，但会存在部分积压时间较长的产品因无订单而无法销售的情形，由于该部分产品均可以回炉实现铝合金材料回收利用，公司按谨慎性原则，对该部分产品计提了相应跌价准备。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4、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348.76	274.85	159.02	43.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存货 跌价 准备	计提 比例	账面 余额	存货 跌价 准备	计提 比例
广东鸿图	79,143.40	5,346.17	6.76%	41,397.41	174.98	0.42%
鸿特精密	22,075.64	262.47	1.19%	22,264.09	105.27	0.47%
宜安科技	14,154.53	18.06	0.13%	13,531.93	54.79	0.40%
文灿股份	15,224.79	1,193.80	7.84%	15,251.62	569.25	3.73%
旭升股份	-	-	-	7,911.86	39.08	0.49%

平均值	32,649.59	1,705.12	5.22%	20,071.38	188.67	0.94%
爱柯迪	31,621.54	348.76	1.10%	31,144.21	274.85	0.88%
证券简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广东鸿图	32,342.27	112.00	0.35%	38,156.60	483.87	1.27%
鸿特精密	25,916.20	219.74	0.85%	24,995.26	-	-
宜安科技	7,613.44	-	-	6,232.99	-	-
文灿股份	9,539.88	486.90	5.10%	9,006.32	255.20	2.83%
旭升股份	5,587.95	28.01	0.50%	3,842.23	24.30	0.63%
平均值	16,199.95	169.33	1.05%	16,446.68	152.67	0.93%
爱柯迪	24,009.02	159.02	0.66%	20,510.38	43.08	0.21%

注：旭升股份未披露2017年6月末存货余额及存货跌价准备

由上表可知，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较为接近。2017年6月末，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广东鸿图、文灿股份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较以前年度大幅增加，分别由2016年末的174.98万元、569.25万元上年至2017年6月末5,346.17万元、1,193.80万元，分别较2016年末上升2,955.25%、109.71%，报告期末的计提比例分别达到6.76%、7.84%，导致2017年6月末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平均值大幅上升至5.22%。公司2017年1-6月存货的账面余额，存货的结构、存货的账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8)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1,300.51万元、5,267.65万元、6,411.27万元、3,336.33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3.46%、5.79%、4.77%、2.68%。

其他流动资产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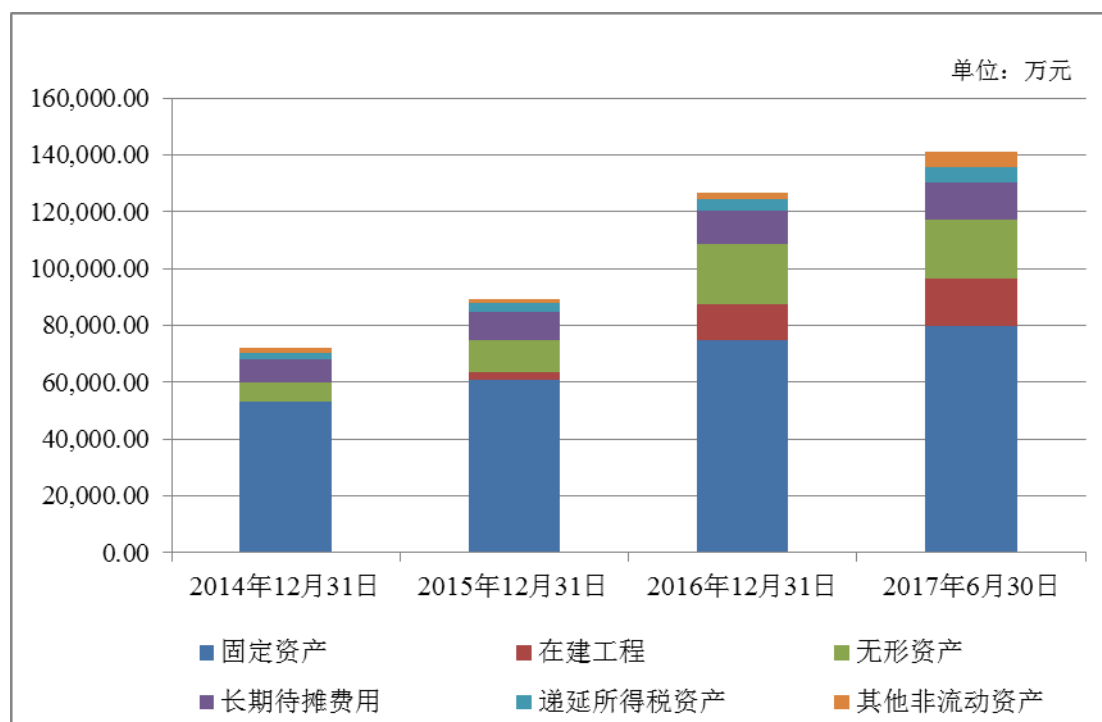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2,218.00	4,987.00	4,478.00	20,390.00
待抵扣进项税、出口退税	643.81	997.70	651.19	860.53
待摊费用	89.52	41.57	30.14	49.98

预缴税费	-	-	108.32	-
预付发行费用	385.00	385.00	-	-
合计	3,336.33	6,411.27	5,267.65	21,300.51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购买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待抵扣的进项税金、出口退税、预付发行费用、待摊费用及预缴税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主要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2,218.00 万元，占其他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66.48%，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五）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预付发行费用 385.00 万元为公司为制作和报送招股说明书和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满足法定的信息披露和审核要求发生的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等中介机构专业服务费。

3、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79,889.38	56.55%	74,724.81	58.93%	60,895.93	68.23%	53,061.21	73.60%
在建工程	16,398.59	11.61%	12,561.74	9.91%	2,675.13	3.00%	124.94	0.17%
无形资产	21,094.33	14.93%	21,158.82	16.69%	11,112.80	12.45%	6,568.42	9.11%

长期待摊费用	13,029.52	9.22%	11,727.26	9.25%	10,014.41	11.22%	8,256.78	1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8.30	3.58%	4,396.14	3.47%	3,239.88	3.63%	2,333.57	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92.65	4.10%	2,229.64	1.76%	1,317.47	1.48%	1,748.94	2.43%
合计	141,262.76	100%	126,798.42	100%	89,255.62	100%	72,093.85	100%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3,061.21 万元、60,895.93 万元、74,724.81 万元、79,889.38 万元，占同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3.60%、68.23%、58.93%、56.55%。2014 年末固定资产占比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 4 号工厂于当年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占比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为满足客户不断增加的订单需求，公司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及部分设备安装工程项目投入较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开始前期工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 16,398.59 万元、21,094.3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61%、14.93%，增长较快，从而导致固定资产占同期期末非流动资产比例下降。

①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分类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24,640.56	4,980.10	19,660.45	79.79%	19.68%
机器设备	94,870.81	37,181.25	57,689.57	60.81%	75.78%
运输设备	1,411.51	800.87	610.63	43.26%	1.13%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4,275.41	2,346.69	1,928.72	45.11%	3.41%
合计	125,198.29	45,308.91	79,889.38	63.81%	100%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79,889.38 万元，均为生产经营必备的资产，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分别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19.68% 和 75.78%。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业务扩张的需求和更好地服务客户，不断的扩大生产规模和提升制造水平和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主要生产设备压铸机、数控加工中心主要为从德国、日本等国进口的高精密加工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机器设备原值	94,870.81	87,277.23	67,420.51	52,383.02
累计折旧	37,181.25	32,052.16	22,940.56	16,310.00
净值	57,689.57	55,225.07	44,479.96	36,073.02
机器设备原值增长率	8.70%	29.45%	28.71%	

公司主要生产工序涵盖模具设计开发、集中熔炼、产品压铸、切边加工、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局部组装等成零部件制造的整个环节，具有一体化产业链的特征。公司产品的核心生产工序包括集中熔炼、压铸、精密机械加工等工序，报告期末，公司核心生产工序配置的主要机械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性能
1	压铸机	179	22,264.32	10,198.07	12,066.25	54.20%	良好
2	精密机械加工 设备	810	36,439.20	12,311.14	24,128.06	66.21%	良好
3	熔炼及保 温设备	193	3,369.77	934.02	2,435.75	72.28%	良好

公司一直秉持集约化、智能制造的生产理念，在压铸设备、数控中心和机加工中心等精加工设备方面持续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投入、产能与经营规模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金额/数量	金额/数量	金额/数量	金额/数量
机器设备原值 (万元)	94,870.81	87,277.23	67,420.51	52,383.02
产量(万件)	6,294.18	12,957.27	10,955.88	10,288.68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99,711.02	177,106.28	144,473.78	127,686.98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机器设备的投入，2014年至2016年机器设备原值的复合增长率达到29.08%，2017年1-6月机器设备原值较上年末增长7,593.58万元，增长8.70%。随着机器设备的持续投入产能得到扩张，2014年至2016年公司产品产量的复合增长率达到12.22%，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达到17.77%；2017年1-6月产量占上年度的48.58%，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度的56.30%。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机器换人”的发展战略，提高压铸、精密机加

工设备运行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2015年4月，公司成立子公司辛迪自动化，助力推进“机器换人”项目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63.81%，整体而言，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八）固定资产”，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房屋建筑物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折旧率)	电子和其他设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折旧率)	其他 (年折旧率)
SZ.002101	广东鸿图	2.77-4.85%	8.08%	-	12.13%	19.40%
SZ.300176	鸿特精密	4.50%	9.00%	18.00%	18.00%	-
SZ.300328	宜安科技	3.17%	6.79%	19.00%	19.00%	9.50-19.00%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4.75%	9.50-11.88%	31.67%	19.00-23.75%	19.00%
SH.603305	旭升股份	4.75%	9.50-19.00%	9.50-31.67%	19.00%	-
爱柯迪		4.50%	9.00-18.00%	18.00-30.00%	18.00-22.50%	-

由上表可知，公司房屋建筑物的年折旧率为4.50%，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折旧率为2.77%-4.85%；公司机器设备的年折旧率为9.00%-18.00%，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折旧率为6.79%-19.00%；公司的电子和其他设备年折旧率为18.00%-30.00%，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折旧率为9.50-31.67%；公司的运输设备年折旧率为18.00%-22.50%，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折旧率为12.13%-23.7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整体上较为谨慎稳健，公司的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和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资产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八）固定资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整体上比较谨慎、稳健。

② 固定资产周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的周转率分别为2.73、2.57、2.67、1.3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需要持续的进行固定资产投入；报告期内，2014年至2016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的复合增长率达到24.65%，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17.77%；2017年1-6月公司固定资产的原值较上年末增长

9.88%，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年度的 56.30%；固定资产的增长率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符。同时公司从固定资产投入到转化为实际的产能，进而转化为实际的产品销售收入通常需要一定的周期，因此固定资产的实际投入与营业收入的变动存在一定的差异，导致公司各期固定资产周转率有所变动，但变动幅度较小。

③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或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④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124.94 万元、2,675.13 万元、12,561.74 万元、16,398.59 万元，占同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7%、3.00%、9.91%、11.6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厂房工程	10,925.74	8,203.16	2,675.13	-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	-	2,422.13	-	-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厂房工程	1,658.22	462.09	-	-
设备安装工程	3,814.64	1,474.37	-	124.94
合 计	16,398.59	12,561.74	2,675.13	124.94

报告期末，公司开展的在建工程项目主要是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投入，其中，设备安装工程主要为压铸机、自动化设备、加工中心等设备的安装工程；厂房建筑工程主要是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按分业生产模式规划并相继投资的“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的厂房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厂房工程及装修工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 2017年1-6月在建工程厂房工程及装修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17年6月30日	工程进度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厂房工程	12,353.00	8,203.16	2,722.57	-	-	10,925.74	尚未完工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	2,617.00	2,422.13	327.93	2,750.06	-	-	已完工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厂房工程	4,351.22	462.09	1,196.13	-	-	1,658.22	尚未完工
合计		11,087.38	4,246.63	2,750.06	-	12,583.96	

② 2016年度在建工程厂房工程及装修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工程进度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厂房工程	12,353.00	2,675.13	5,528.03	-	-	8,203.16	尚未完工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	5,313.00	-	4,136.47	4,136.47	-	-	已完工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	2,617.00	-	2,422.13	-	-	2,422.13	尚未完工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厂房工程	4,351.22	-	462.09	-	-	462.09	尚未完工
4号工厂厂房装修工程	284.68	-	262.41	-	262.41	-	已完工
合计		2,675.13	12,811.13	4,136.47	262.41	11,087.38	

注：预算数为含增值税金额，在建工程增减变动金额为不含税金额，其他减少金额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改造及装修费

③ 2015年度在建工程厂房工程及装修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年12月31日	增加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工程进度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厂房工程	12,353.00	-	2,675.13	-	-	2,675.13	未完工
合计		-	2,675.13	-	-	2,675.13	

注：预算数为含增值税金额，在建工程增减变动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④ 2014 年度在建工程厂房工程及装修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进度
4 号工厂厂房工程	2,596.75	1,790.23	1,589.54	3,379.77	-	-	已完结
1 号工厂厂房装修工程	238.53	-	238.53	-	238.53	-	已完结
1 号工厂办公室装修工程	124.88	-	124.88	-	124.88	-	已完结
3 号工厂厂房装修工程	76.55	-	76.55	-	76.55	-	已完结
合计		1,790.23	2,029.50	3,379.77	439.96	-	

注：预算数为含增值税金额，在建工程增减变动金额为不含税金额，其他减少金额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改造及装修费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资金均为自有资金，无资本化或费用化利息费用。其中“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厂房工程”、“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为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厂房建设工程；“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已于 2016 年 9 月竣工并转入固定资产，“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厂房工程”已于 2017 年 6 月竣工并转入固定资产、“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厂房工程”尚在建设过程中。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6,568.42 万元、11,112.80 万元、21,158.82 万元、21,094.33 万元，占同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11%、12.45%、16.69%、14.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20,467.19	20,686.03	10,847.07	6,309.70
软件	623.09	468.28	260.29	252.86
商标权	2.70	2.98	3.55	4.14
专利权	1.35	1.53	1.89	1.71
合计	21,094.33	21,158.82	11,112.80	6,568.4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1,094.3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4.93%。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0,467.19 万元，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 97.03%。

报告期内，为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公司相继购买土地用于新厂区建设，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持续增长。其中：2015 年末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4,537.37 万元，增长 71.91%，主要为公司新购 41,670 平方米土地用于“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2016 年末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9,838.96 万元，增长 90.71%，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新购三宗土地，分别为子公司爱柯迪精密新购 16,520 平方米土地用于“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子公司优耐特精密新购 7,545 平方米土地用于“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公司新购 66,415 平方米土地用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的有关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公司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1、土地使用权”。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8,256.78 万元、10,014.41 万元、11,727.26 万元、13,029.52 万元，占同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45%、11.22%、9.25%、9.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模具费	11,241.90	86.28%	9,761.03	83.23%	8,437.49	84.25%	6,964.84	84.35%
改造及装修费	1,787.62	13.72%	1,966.23	16.77%	1,576.92	15.75%	1,291.94	15.65%
合计	13,029.52	100%	11,727.26	100%	10,014.41	100%	8,256.78	100%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模具费、改造及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工作量法或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模具费	工作量法
改造及装修费	按5年期限平均摊销

①模具费

公司主要产品为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公司产品在进行压铸的过程中，需要使用模具等工艺装备，每种产品的压铸成型取决于模具的内部结构，每一款产品均对应特定的成型模具，不同种类的产品需要更换不同的模具，模具为铝合金压铸产品的主要生产工具。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的技术参数要求制造相应的模具，并在模具验收后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模具使用寿命与生产数量显著相关，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模具费用能更加真实地反映模具的磨损程度，也便于更加准确地计算产品的真实成本。

公司模具费按工作量法进行摊销，具体工作量根据合同约定的产品预计产量确定，产品预计产量=合同约定的模具使用寿命（模次）*模具型腔数；如合同未约定模具使用寿命，则根据公司产品系列模具特点分类确定。公司的模具使用寿命（模次）主要为10万模次、12万模次、12.5万模次、15万模次，模具使用寿命一经确认，不再变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确定的各类产品模具平均使用寿命（模次）如下：

单位：模次

产品类别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113,069	113,982	115,058	115,907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118,236	119,680	126,059	127,645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33,520	134,009	127,086	124,014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121,926	120,821	120,142	123,478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123,703	123,964	124,876	125,000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113,297	111,874	112,042	116,908
工业类零部件	130,625	126,034	126,250	120,800
平均值	118,766	119,090	119,052	119,749

模具费摊销时按产品实际产量/预计产量进行摊销，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报告期各期末，尚未摊销完毕的模具费的金额分别为 6,964.84 万元、8,437.49 万元、9,761.03 万元、11,241.90 万元。

发行人制定了《工装管理程序》、《模具管理办法》等模具管理制度，涵盖了模具的设计、制造、保管、贮存、标识、安装、使用、维护、保养的全过程管理要求。公司通过 ERP 系统对模具进行日常管理、对模具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对模具成本进行归集、计算，同时公司根据模具摊销政策，按照工作量法对模具摊销进行计算，并定期对模具实物进行盘点。

②改造及装修费

公司其他长期待摊费用为固定资产改良及装修费，改造及装修费按 5 年期限平均摊销。报告期各期末，尚未摊销的改良及装修费的金额分别为 1,291.94 万元、1,576.92 万元、1,966.23 万元、1,787.62 万元。

③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具体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7 年 1-6 月	模具费	9,761.03	3,436.57	1,955.70	11,241.90
	改造及装修费	1,966.23	126.65	305.27	1,787.62
	合计	11,727.26	3,563.22	2,260.96	13,029.52
2016 年度	模具费	8,437.49	6,063.02	4,739.48	9,761.03
	改造及装修费	1,576.92	883.55	494.24	1,966.23
	合计	10,014.41	6,946.57	5,233.72	11,727.26
2015 年度	模具费	6,964.84	4,686.60	3,213.96	8,437.49
	改造及装修费	1,291.94	753.32	468.34	1,576.92
	合计	8,256.78	5,439.92	3,682.29	10,014.41
2014 年度	模具费	6,084.93	2,493.98	1,614.07	6,964.84
	改造及装修费	241.77	1,195.45	145.29	1,291.94
	合计	6,326.70	3,689.44	1,759.36	8,256.78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2,333.57 万元、3,239.88 万元、4,396.14 万元、5,058.30 万元，占同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4%、3.63%、

3.47%、3.58%，占比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未实现内部利润	2,970.37	2,580.38	1,768.13	1,304.88
资产减值准备	686.11	630.12	461.54	358.94
预提费用	385.84	347.44	281.44	250.64
递延收益	723.43	575.81	576.79	419.11
可弥补亏损	169.74	438.96	151.97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2.80	-176.56	-	-
合计	5,058.30	4,396.14	3,239.88	2,333.57

注：负数代表递延所得税负债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748.94 万元、1,317.47 万元、2,229.64 万元、5,792.6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3%、1.48%、1.76%、4.10%，占比较小。主要为预付的设备采购款、模具款、软件开发款、工程款以及递延利润分配等款项，其中主要为设备采购款，报告期末，设备采购款占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92.88%。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工程投资较大，所需的加工设备较多，公司需要预付供应商一定比例的设备款。

4、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坏账准备	2,373.47	2,235.07	1,687.14	1,392.66
其中：应收账款	2,369.38	2,231.30	1,683.22	1,389.19
其他应收款	4.10	3.77	3.92	3.47
存货跌价准备	348.76	274.85	159.02	43.08
合计	2,722.23	2,509.92	1,846.17	1,435.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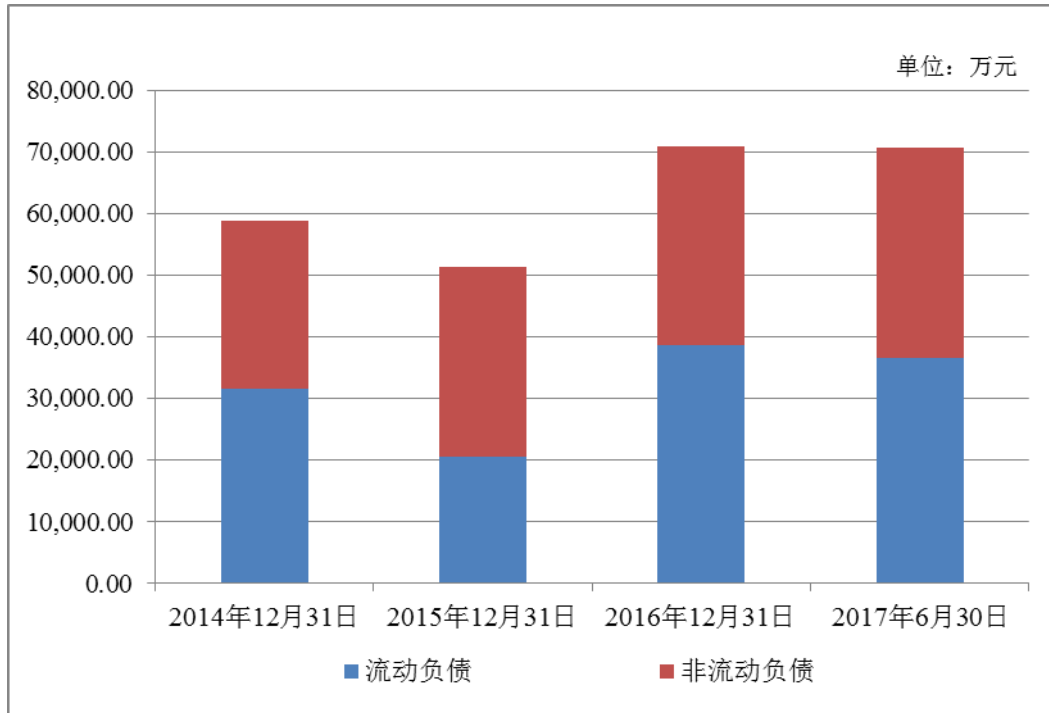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

备是稳健和公允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相符。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的总体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6,581.04	51.81%	38,638.45	54.45%	20,466.20	39.93%	31,483.13	53.54%
非流动负债	34,029.00	48.19%	32,320.45	45.55%	30,784.40	60.07%	27,318.29	46.46%
负债总额	70,610.05	100%	70,958.90	100%	51,250.60	100%	58,801.43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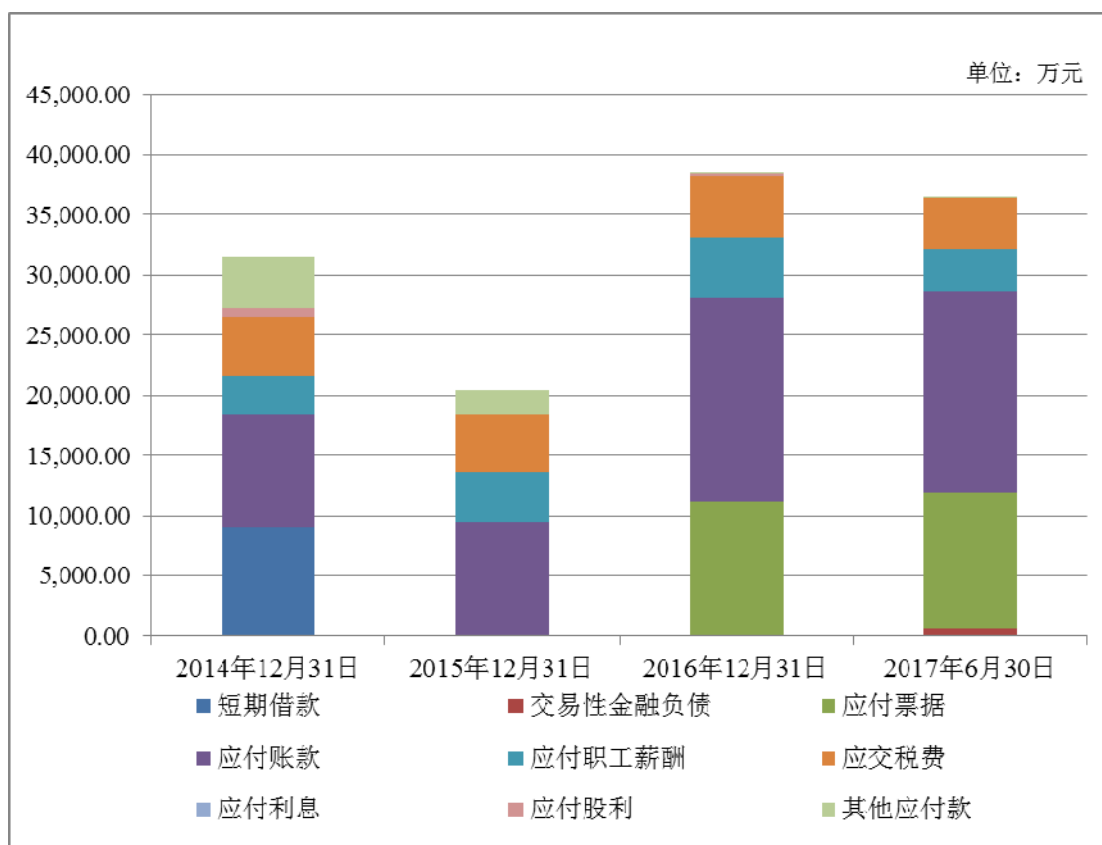
从负债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占比较为均衡，2015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由2014年的53.54%下降至39.93%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自身的资金情况偿还了全部的银行借款，导致负债的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

从负债的规模来看，2015年末的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减少7,550.82万元，减少12.84%；2016年末的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增加19,708.30万元，增长38.45%；2017年6月末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减少348.85万元，减少0.49%，变动较小。2015

年末负债的变动主要为流动负债的变动，2015 年末流动负债较 2014 年末减少 11,016.93 万元，其中主要为公司于 2015 年偿还了全部的银行借款，导致银行借款较 2014 年末减少 9,112.89 万元；2016 年末流动负债较 2015 年末增加 18,172.25 万元、增长 88.79%，非流动负债较 2015 年末增长 1,536.05 万元、增长 4.99%，流动负债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2016 年度公司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付款方式由银行汇款改为银行承兑汇票，导致应付票据大幅增加；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为提升产能而陆续开展的在建工程项目投入导致公司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设备款、工程款等较 2015 年末均有所上升所致；2017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分别减少 2,057.41 万元和增加 1,708.56 万元，变动幅度较小。

2、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负债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	-	-	-	9,112.89	28.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0.42	1.59%	42.47	0.11%	-	-	-	-
应付票据	11,366.63	31.07%	11,099.83	28.73%	-	-	-	-
应付账款	16,737.59	45.75%	16,938.51	43.84%	9,451.00	46.18%	9,235.10	29.33%
应付职工薪酬	3,529.74	9.65%	5,052.05	13.08%	4,131.01	20.18%	3,228.70	10.26%
应交税费	4,181.88	11.43%	5,029.80	13.02%	4,830.17	23.60%	4,947.44	15.71%
应付利息	-	-	-	-	-	-	7.35	0.02%
应付股利	-	-	320.00	0.83%	-	-	691.65	2.20%
其他应付款	184.78	0.51%	155.80	0.40%	2,054.01	10.04%	4,260.00	13.53%
合计	36,581.04	100%	38,638.45	100%	20,466.20	100%	31,483.13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所占比例较大，公司主要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	-	1,770.09
抵押借款	-	-	-	7,342.80
合计	-	-	-	9,112.89

2014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为9,112.89万元，占同期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为28.95%。2015年公司根据自身的资金使用情况，并综合考虑借款的资金成本，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偿还了全部银行借款。短期借款具体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7年1-6月	-	-	-	-
2016年度	-	-	-	-
2015年度	9,112.89	14,445.32	23,558.21	-
2014年度	9,316.28	15,115.38	15,318.77	9,112.89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借款银行名称、借款起始日期、利率、利息支付金额、借款用途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万欧元、万元

银行名称	起始日	还款日	币种	借款金额 (原币)	借款金额 (人民币)		利率	利息金额 (人民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国银行江北支行	2013-10-24	2014-10-24	USD	1,200.00	-	-	libor+180 基点	-	176.46
中国银行江北支行	2013-12-31	2014-1-2	RMB	2,000.00	-	-	5.60%	-	0.62
中国银行江北支行	2014-1-22	2014-4-23	USD	676.92	-	4,135.22	libor+200 基点	-	61.94
中国银行江北支行	2014-2-21	2014-8-14	USD	298.35	-	1,825.68	libor+260 基点	-	25.87
中国银行江北支行	2014-8-20	2015-2-11	USD	289.28	-	1,779.64	libor+200 基点	19.39	1.45
中国银行江北支行	2014-10-22	2015-10-22	USD	1,200.00	-	7,374.84	libor+235 基点	185.09	40.71
中国银行江北支行	2015-2-13	2015-8-11	USD	281.46	1,731.66	-	libor+160 基点	11.71	-
宁波银行江北支行	30-90 天	USD	1,692.92	10,351.56	-	1.5%-4.87%	25.74	-	
		EUR	347.62	2,362.09	-	1.05%-4.46%	3.37	-	
合计					14,445.32	15,115.38		245.30	307.06

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4年、2015年分别确认短期借款利息307.06万元、245.30万元。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余额为580.42万元，交易性金融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1.59%，占比较小。公司业务以外销为主，所持外币货币性资产的金额较大，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为未交割远期结售汇按照远期汇率公允价格计算的未实现的浮动亏损，目的为合理的规避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3) 应付票据、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付票据	11,366.63	11,099.83	-	-
应付账款	16,737.59	16,938.51	9,451.00	9,235.10
合计	28,104.22	28,038.34	9,451.00	9,235.10
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76.83%	72.57%	46.18%	29.33%
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39.80%	39.51%	18.44%	15.71%

公司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主要是应支付给供应商的采购原材料货款以及部分工程款、设备款等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对供应商主要采取银行转账的方式付款，2015年开始，公司对主要供应商开始使用部分银行承兑汇票付款，2016年度、2017年1-6月公司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付款方式主要由银行转账改为银行承兑汇票，导致2016年末、2017年6月末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11,099.83万元、11,366.63万元。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付款方式的改变、采购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为提升产能而陆续开展的在建工程项目投入，导致公司2016年末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项合计金额较达到28,038.34万元，较上年末增长18,587.34万元，增长196.67%；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由2015年末的46.18%上升至72.57%；2017年6月末，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项合计金额为28,104.22万元，较上年末增长65.88万元，变动较小。

① 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应付票据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开具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2017年1-6月	11,099.83	23,027.95	22,761.15	11,366.63
2016年度	-	30,850.49	19,750.66	11,099.83
2015年度	-	15,670.73	15,670.73	-
2014年度	-	-	-	-

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主要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12,307.84	14,657.28	7,550.93	-
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	5,083.47	8,830.84	5,585.70	-
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5,230.20	5,286.51	2,534.10	-
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	262.09	2,075.86	-	-
湖南宏拓铝业有限公司	144.35			
合计	23,027.95	30,850.49	15,670.73	-

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款	10,802.05	64.54%	11,302.83	66.73%	8,273.68	87.54%	8,460.02	91.61%
设备款	1,911.98	11.42%	1,432.64	8.46%	530.76	5.62%	333.73	3.61%
服务费	1,619.29	9.67%	1,041.10	6.15%	415.73	4.40%	314.91	3.41%
工程款	2,404.28	14.36%	3,161.93	18.67%	230.85	2.44%	126.44	1.37%
合计	16,737.59	100%	16,938.51	100%	9,451.00	100%	9,235.10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9,235.10万元、9,451.00万元、16,938.51万元、16,737.59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为提升产能而陆续开展的在建工程项目投入，应付账款呈持续增长的趋势。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日常采购原材料金额较大，因此主要为应付的材料款，2016年度，随着公司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

建设项目以及机器设备的持续投入，2016 年末公司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增长较快。报告期各期末，应付材料款分别为 8,460.02 万元、8,273.68 万元、11,302.83 万元、10,802.05 万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61%、87.54%、66.73%、64.54%。

报告期内，公司合理利用供应商提供的信用周期，按照合同或双方约定的条款支付货款，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4)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3,228.70 万元、4,131.01 万元、5,052.05 万元、3,529.7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26%、20.18%、13.08%、9.65%。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①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②职工福利费；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费；④住房公积金；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各科目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和列示，相关列报准确，会计处理恰当。应付职工薪酬中主要为应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报告期内，公司应支付的工资（含奖金、津贴及补贴）的计提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数量	占上年比例	金额/数量	变动比例	金额/数量	变动比例	金额/数量
计提金额	13,102.49	53.95%	24,286.54	23.50%	19,665.50	23.45%	15,930.30
员工平均人数	4,012	-	3,626	22.33%	2,964	10.85%	2,674
全员平均薪酬	3.27	48.81%	6.70	1.06%	6.63	11.24%	5.96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应付工资（含奖金、津贴及补贴）分别为 15,930.30 万元、19,665.50 万元、24,286.54 万元、13,102.49 万元，其中 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 3,735.20 万元，增长 23.45%；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4,621.03 万元，增长 23.50%；2017 年 1-6 月占上年度的 53.95%。2015 年员工平均人数较 2014 年增加 290 人，增长 10.85%；全员平均薪酬较 2014 年增加 0.67 万元，增长 11.24%；2016 年员工平均人数较 2015 年增加 662 人，增长 22.33%，全员平均薪酬较 2015 年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06%；2017 年 1-6 月员工平均人数较 2016 年增加 386 人，增长 10.65%，全员平均薪酬占 2016 年的 48.81%；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变

动主要受各期员工人数增加及员工平均工资水平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于月末计提当月工资并于次月发放，于年末计提年终奖金并于次年发放，符合配比原则，各期末公司应付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期后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计提金额	1,825.08	3,417.41	2,806.13	1,957.64
期后支付金额	1,825.08	3,494.21	2,846.89	1,957.64
期后支付金额与计提金额的差异	-	76.80	40.76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期后均已支付，其中2015年、2016年期后支付金额大于计提金额40.76万元、76.80万元，主要系计提年终奖金额与实发金额存在一定的差异，但差异金额较小，未对当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除支付员工日常的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外，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还包括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的金额分别为16,118.19万元、20,765.96万元、27,466.39万元、17,167.03万元。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值税	106.77	179.79	97.69	716.42
营业税	-	-	-	3.53
企业所得税	3,872.73	4,358.21	4,550.25	3,984.87
个人所得税	53.21	135.33	65.71	22.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71	60.21	58.36	111.74
教育费附加	56.91	42.93	41.69	79.81
房产税	-	9.94	-	7.37
契税	-	217.87	-	-

其他税费	12.55	25.51	16.47	21.40
合计	4,181.88	5,029.80	4,830.17	4,947.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4,947.44 万元、4,830.17 万元、5,029.80 万元、4,181.8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71%、23.60%、13.02%、11.43%，其中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

①增值税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增值税的应交数受报告期各期末增值税销项税额和进项税额以及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的影响而变动；报告期各期末应交增值税余额均在下一期予以缴纳。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公司出口货物，税率为零。根据《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公司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率为 15%、17%。报告期内，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合计收到的增值税退税分别为 7,094.67 万元、8,133.62 万元、7,672.55 万元、4,294.17 万元。

②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未交企业所得税已在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时或下一季度缴纳。

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5 日、2016 年 10 月 19 日、2017 年 3 月 17 日、2017 年 8 月 24 日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营期间均按时进行纳税申报，未发现偷税、欠税情况，未受到过税务行政处罚。

宁波市江北地方税务局庄桥分局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2016 年 10 月 25 日、2017 年 3 月 17 日、2017 年 8 月 24 日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营期间依法按规定履行纳税申报义务，未发现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税务方面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境内各子公司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均出具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各子公司依法照章纳税，未因税务重大违法违规受到税务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张慧雯律师事务所、Softlanding Group Mexico,S.C.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爱柯迪香港、IKD FAEZA 未因税务重大违法违规受到税务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6)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往来款	-	-	-	1,421.07
股权投资款	-	-	-	2,685.79
代扣代缴、代垫款项	184.78	155.80	104.01	153.13
增资保证金	-	-	1,950.00	-
合计	184.78	155.80	2,054.01	4,26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4,260.00万元、2,054.01万元、155.80万元、184.78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3.53%、10.04%、0.40%、0.51%。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代扣代缴、代垫款项,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主要情况如下:

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往来款主要为应付香港领拓美元220万(折合人民币1,346.31万元),上述其他应付款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6、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股权投资款分别为应付TRANECT1,480.38万元、李建军354.46万元、王振华850.95万元,上述股权投资款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3、股权转让”。

2015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增资保证金为应付道得投资450.00万元、君润科胜1,000.00万元、天翼柏智500.00万元。产生上述应付增资保证金的主要原因为:2015年12月,公司拟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2,720万股股票,并与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2015年12月,公司收到上述增资保证金,2016年1月偿还了上述增资保证金。

2016年末、2017年6月末，公司无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3、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非流动 负债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计负债	1,529.34	4.49%	1,381.48	4.27%	1,125.78	3.66%	1,002.55	3.67%
递延收益	32,499.66	95.51%	30,938.97	95.73%	29,658.62	96.34%	26,315.74	96.33%
合计	34,029.00	100%	32,320.45	100%	30,784.40	100%	27,318.29	100%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预计负债和递延收益。

(1) 预计负债

公司销售的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等产品，公司需承担一定的质量保证责任。在公司产品质保期内，因公司需向客户提供维修服务或支付客户发生的维修、挑选、产品报废、质量损失等费用，且该等服务或费用需要公司未来提供资产或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因此确认为预计负债。公司相关预计负债确认的具体标准为：根据公司历年的质量损失的实际发生额作为参考依据，按照公司当年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算应保留的质量保证费用，并据以计提当期质量保证费。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计提、实际发生及各期末应保留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7年1-6月	1,381.48	528.26	380.39	1,529.34
2016年度	1,125.78	982.52	726.82	1,381.48
2015年度	1,002.55	1,023.94	900.71	1,125.78
2014年度	881.18	812.21	690.84	1,002.5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的余额分别为1,002.55万元、1,125.78万元、1,381.48万元、1,529.34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预计负债余额随之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保留的质量保证费能够覆盖实际发生的质保费用。公司根

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了预计负债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负债的计提是稳健的。

（2）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26,315.74万元、29,658.62万元、30,938.97万元、32,499.66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6.33%、96.34%、95.73%、95.51%，占比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非流动负债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模具开发款	30,768.38	94.67%	28,889.39	93.38%	27,346.86	92.21%	24,639.30	93.63%
政府补助	1,731.29	5.33%	2,049.58	6.62%	2,311.76	7.79%	1,676.44	6.37%
合计	32,499.66	100%	30,938.97	100%	29,658.62	100%	26,315.74	100%

公司递延收益为已预收尚未结转的模具开发款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主要为模具开发款，报告期各期末，尚未结转的模具开发款的余额分别为24,639.30万元、27,346.86万元、28,889.39万元、30,768.38万元，占递延收益的平均比例为93.47%。其他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的余额分别为1,676.44万元、2,311.76万元、2,049.58万元、1,731.29万元，占递延收益的平均比例为6.53%。

① 模具开发款

A、模具开发款的主要内容

公司主要产品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在压铸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模具等工艺装备，每种产品的压铸成型取决于模具的内部结构，每一款产品均对应特定的成型模具，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的技术参数要求开发、制造相应的模具，模具作为产品生产必备的工艺装备在生产过程中使用。

发行人具备模具自主开发能力，所使用的模具是由发行人自主按照客户的要求设计和定制生产的，模具制作完成后作为生产工艺装备在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使用，模具开发款是产品销售价格的组成部分之一，模具开发款在收取时已经考虑

后续产品开发及产品购销过程中的产品定价；在已预先支付模具开发款的情形下，产品定价时需要扣除已经支付的模具开发款，而未支付模具开发款的产品，在产品定价时需要包含模具开发款。

由于模具的开发技术含量高，开发周期较长，开发成本通常较大，对于首次开发的产品，公司通常要求由客户预先支付模具开发款用于产品开发，部分产品后续订单也由客户预先支付模具开发款。

B、模具开发款的确认方式

公司通常采用两种方式收取模具开发款：

a、产品报价中包含模具开发款

公司产品订单报价中包含模具开发款时，模具开发款通常按照各类模具工作量分摊至产品报价中，随同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收取模具开发款，并确认为产品的销售收入。

b、预先收取产品模具开发款

公司预先收取产品模具开发款用于产品开发时，由于这些模具开发款实质是对产品生产周期内模具开发投入的补偿，因此在收到款项时将其计入递延收益，在模具对应产品量产后，按照各类模具工作量内生产产品的实际销售量结转递延收益，具体工作量根据合同约定的产品预计产量确定，产品预计产量=合同约定的模具使用寿命（模次）*模具型腔数。

C、报告期内模具开发款的收取及确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模具开发款的收取及确认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7年1-6月	28,889.39	7,631.36	5,752.38	30,768.38
2016年度	27,346.86	10,738.74	9,196.22	28,889.39
2015年度	24,639.30	9,996.68	7,289.12	27,346.86
2014年度	22,027.94	6,946.55	4,335.18	24,639.30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模具开发款分别为 4,335.18 万元、7,289.12 万元、9,196.22 万元、5,752.38 万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0%、5.05%、5.19%、5.77%。

②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分别为 1,676.44 万元、2,311.76 万元、2,049.58 万元、1,731.2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补贴文件	支付单位	2017年 6月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1	年产 125 万套空调压缩机关键零件自动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3】320号）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预拨宁波市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3】74号）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预拨宁波市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3】332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55.83	66.63	88.24	109.85
2	年产 80 万套柴油机电控共轨系统高压油泵泵体项目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2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2】432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75.22	116.25	198.32	280.38
3	年产 80 万套柴油机电控共轨系统高压油泵泵体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3】1579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20.37	31.48	53.70	75.93
4	年产 25 万套 7DCT300 汽车双离合变速箱拨叉总成项目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4】19号）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4】33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39.62	170.65	232.70	294.76
5	年产 100 万套 7DTC300 汽车双离合变速箱拨叉总成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4】1076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46.55	56.90	77.59	98.28
6	年产 80 万套汽车电子节气门阀体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产业项目（第一批）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4】809号）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产业项目企业奖励资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917.10	1,065.82	1,363.26	410.50

		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4】3号）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5】304号）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江北区 2015 年度市级竣工技术改造专项项目补助的通知（北区经信【2015】30号）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 2015 年度宁波市竣工技术改造专项项目（第一批）、完成年度投资自动化（智能化）成套装备培育试点项目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5】103号）					
7	年产 40 万套商用盘式制动器气室组件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4】19号）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4】33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	-	-	242.66
8	年产 500 套复杂精密汽车零部件壳体系列模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江北区第一批技改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4】34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7.62	8.92	11.53	14.14
9	电力设施改造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工业区爱柯迪年产 400 万件汽车转向系统零件项目电力设施建设相关事宜专题协调会议纪要（【2013】67号）	宁波市江北区管理委员会	87.47	99.97	124.96	149.95
10	进口设备贴息收入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4 年度第二批进口贴息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5】898号）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6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项目）的通知（甬财政发【2016】802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51.85	60.45	71.36	-
11	熔化炉节能改造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 2015 年宁波市节能改造等项目审核情况的通知（甬经信节能【2015】290号）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江北区节能减排改造（第二批）和光伏电站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经信【2016】70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94.07	104.58	90.10	-
12	年产 300 万套汽车真空泵主体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江北区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经信【2016】45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160.59	185.94	-	-
13	鄞州区技术改造项目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 2016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6】135号）	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财政审计办公室非税资金专户	66.13	72.53	-	-
14	年产 20 套汽车转向系统精密模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江北区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经信【2016】45号）	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	8.86	9.44	-	-
合计				1,731.29	2,049.58	2,311.76	1,676.44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58%	27.17%	28.43%	36.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66%	26.77%	28.55%	36.98%
流动比率（倍）	3.40	3.48	4.45	2.88
速动比率（倍）	2.55	2.68	3.28	2.23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39,180.42	80,859.38	60,365.74	49,842.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143.36	136.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36.10%、28.43%、27.17%、26.58%，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总体资产负债结构较为稳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2.88、4.45、3.48、3.40；速动比率分别为2.23、3.28、2.68、2.55。2015年末资产负债率（合并）较上年末下降7.67个百分点，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分别上升1.57、1.05，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201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净额增加，同时公司2015年偿还了全部的银行借款。2016年末资产负债率（合并）较上年末下降1.26个百分点，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下降0.97、0.60；2017年6月末资产负债率（合并）较上年末下降0.59个百分点，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下降0.08、0.13，变动较小。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公司盈利能力逐年上升，2014年至2016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呈逐年增长趋势，2017年1-6月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为39,180.42万元，占上年度的48.46%；公司2014年、2015年银行借款的总额相对较小，产生的利息费用较少，且2015年公司已经偿还了全部银行借款，报告期末，公司无金融机构借款，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

（1）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的标准

公司选取了广东鸿图、鸿特精密、宜安科技、文灿股份、旭升股份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标准具体如下：

第一，主营业务及产品结构标准，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主要产品是通过压铸和精密机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制汽车零部件。因此在选择同行业可比公司时，公司确立了主营业务及产品结构标准，即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内容与公司相类似，产品结构中包含汽车类铝合金精密铸件产品。

第二，业务模式标准。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订单式生产模式，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国际化的销售战略，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亚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因此在选择同行业可比公司时，公司确立了业务模式标准，即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与公司相类似，销售区域均包含境外及境内。

第三，行业标准。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从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来看，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行业代码：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C3660）；从生产工艺来看，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有色金属压铸及机加工制造技术，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因此在选择同行业可比公司时，公司确立了行业标准，即同行业可比公司应当属于金属制品行业或汽车制造业及其相关行业。

综上，公司是按照设立的标准进行筛选出相关可比公司，具备一定的代表性，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业务模式及主要客户	所属行业
广东鸿图	公司专注于精密铝合金压铸件的设计和生产制造，产品主要用于汽车、通讯和机电行业，包括：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配件的缸盖罩、油底壳、变速器壳体、离合器壳体、齿轮室以及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和车身结构件的电池箱壳体、减震塔、副车架等，用于通讯基站发射机的箱体、散热器、盖板等以及各类电机零部件。	公司产品属于非标准件产品，各行业、不同下游客户对铝合金压铸件在外观形状、性能指标等方面需求差异较大，需要根据不同客户的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公司的销售方式体现为“进入下游大型客户采购平台，实行订单式生产，主要采取直销方式销售”。公司定位于大型、复杂、精密铝合金压铸件产品的专业生产商，依托公司具有的技术开发、设备、质量管理等方面的综合优势，与国内外知名汽车、通讯设备和机电生产厂商建立了稳固的战略协作关系。	汽车制造业

鸿特精密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及底盘等制造的铝合金精密铸件及其总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油底壳总成、下缸体、变速箱外延室总成、发动机前盖总成、差速器等铝合金铸件，产品主要用于中高档汽车发动机和变速箱等的制造。	公司采用行业内普遍适用的“订单化生产”模式；公司陆续成为福特、菲亚特、康明斯、克莱斯勒等国际大型整车（整机）厂商的一级供应商。在国内市场，公司与东本汽车、东本发动机、长安福特马自达、奔驰、宝马等合资品牌形成了长期合作关系，成为该等客户的一级供应商。	汽车制造业
宜安科技	公司专业从事铝合金、镁合金等轻合金精密铸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消费电子结构件、高端LED幕墙、液态金属产品及工业配件。	公司销售模式是以订单生产直销模式，公司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与比亚迪、吉利等知名厂商实现紧密合作，与通用汽车在镁合金车门项目上进行合作，还为蒂森克虏伯（TKP）、采埃孚天合（TRW）等批量生产汽车转向系统，为哈曼贝克（HBA），德赛汽车、阿尔派（Alpine）、AW EUROPE提供汽车导航产品结构件。	金属制品业
文灿股份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转向器、真空泵/油泵、变速箱、制动系统、空调压缩机及其他汽车零部件。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客户包括采埃孚天合（ZF TRW）、威伯科（WABCO）、法雷奥（VALEO）、瀚德（HALDEX）、格特拉克（GETRAG）、博世（BOSCH）、马勒（MAHLE）、加特可（JATCO）等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以及通用汽车、沃尔沃汽车、奔驰汽车、长城汽车、大众（含奥迪）汽车、特斯拉（TESLA）汽车等整车厂商	汽车制造业
旭升股份	公司主要从事压铸成型的精密铝合金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铝压铸精密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零部件，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传统汽车、工业用品等领域。	公司产品为客户定制产品，直接销售给生产商或生产商指定的采购商，主要采用订单式销售以及“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不同领域的国内国际客户群体，与特斯拉、采埃孚、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外著名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资料来源：公司网站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对比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倍）			
		2017年6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SZ.002101	广东鸿图	1.18	1.33	1.18	1.17
SZ.300176	鸿特精密	0.88	0.85	0.80	0.84
SZ.300328	宜安科技	1.65	2.60	2.17	2.24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0.96	0.78	1.68	0.72
SH.603305	旭升股份	1.27	1.49	1.02	1.25
平均值		1.19	1.41	1.37	1.24
爱柯迪		3.40	3.48	4.45	2.88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速动比率（倍）			
		2017年 6月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SZ.002101	广东鸿图	0.93	1.01	0.88	0.84
SZ.300176	鸿特精密	0.66	0.59	0.57	0.56
SZ.300328	宜安科技	1.28	2.05	2.03	1.84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0.74	0.60	1.38	0.59
SH.603305	旭升股份	0.89	1.15	0.72	0.92
平均值		0.90	1.08	1.12	0.95
爱柯迪		2.55	2.68	3.28	2.23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2017年 6月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SZ.002101	广东鸿图	20.24	31.81	35.82	39.28
SZ.300176	鸿特精密	58.27	58.85	64.71	64.87
SZ.300328	宜安科技	40.99	31.86	27.31	26.42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22.16	25.06	11.87	46.70
SH.603305	旭升股份	29.72	30.77	36.95	36.56
平均值		34.28	35.67	35.33	42.77
爱柯迪		26.66	26.77	28.55	36.98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平均值高于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平均值低于公司，总体而言公司的偿债能力，特别是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3、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其他因素分析

公司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主要借款银行的资信状况长期良好，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偿还等信用不良行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署协议获取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19,000.00 万元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远期结售汇、银行承兑汇票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子公司 IKD FAEZA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巴拿马分行的银行借款提供 200.00 万美元的担保，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要合同”之“（四）借款合同”及“（五）担保合同”，不存在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情形；无为关联方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亦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率指标情况

单位：次/年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1	4.63	4.77	4.97
存货周转率	1.92	3.79	3.76	3.96
总资产周转率	0.39	0.82	0.85	0.84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周转率指标对比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SZ.002101	广东鸿图	1.86	3.44	3.19	3.35
SZ.300176	鸿特精密	2.67	4.11	4.20	4.05
SZ.300328	宜安科技	1.82	3.19	3.45	3.63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2.27	4.03	4.01	3.39
SH.603305	旭升股份	2.22	4.35	4.45	3.89
平均值		2.17	3.82	3.86	3.66
爱柯迪		2.21	4.63	4.77	4.97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SZ.002101	广东鸿图	2.80	5.57	5.04	5.01
SZ.300176	鸿特精密	2.70	4.64	4.47	4.25
SZ.300328	宜安科技	1.88	3.83	5.66	6.12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3.70	7.20	8.93	9.33
SH.603305	旭升股份	2.11	4.26	4.34	3.66
平均值		2.64	5.10	5.69	5.67
爱柯迪		1.92	3.79	3.76	3.96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2017年 1-6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SZ.002101	广东鸿图	0.37	0.82	0.85	0.90
SZ.300176	鸿特精密	0.48	0.75	0.74	0.74
SZ.300328	宜安科技	0.28	0.55	0.62	0.65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0.37	0.76	0.97	0.88
SH.603305	旭升股份	0.43	0.91	0.85	0.72
平均值		0.39	0.76	0.81	0.78
爱柯迪		0.39	0.82	0.85	0.84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上述财务指标以其账面价值进行比较计算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1）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的主要原因为：① 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这些客户资金实力较强，信誉良好，与公司合作期限较长，应收账款回款质量较高。② 公司主要客户在全球进行生产布局，主要客户分布在美洲、欧洲等汽车工业发达的国家及地区，产品的运输周期较长。为了从总体上控制回款进度，公司在与客户进行商务谈判时会考虑不同贸易方式、运输周期对公司资金的占用。公司境外销售较多采用 DDU、DDP 及中间仓等贸易方式，公司确认应收账款和销售收入的时间较晚，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相应较短。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产品占比分别为 71.83%、68.65%、68.05%、65.66%，同行业可比公司境外销售平均占比分别为 51.09%、50.59%、47.80%、42.38%，公司报告期内境外销售产品的销售比例分别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比例 20.74 个百分点、18.05 个百分点、20.25 个百分点、23.28 个百分点。较高比例的境外销售及相关的贸易方式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的主要原因之一。

（2）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的主要原因为：① 为更好地满足客户的“及时供货”和“库存管理”的需求，公司对于部分国内、国外客户采取在其工厂所在地设立中间仓，并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预测的需求量，在中间仓中维持一定量的库

存,设立中间仓虽然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但也导致公司存货的余额较大;

②公司产品以境外销售为主,报告期内境外销售占销售收入的平均比例为68.55%,公司主要客户分布在美洲、欧洲,产品的运输周期较长,境外销售在采取DDU、DDP及中间仓模式的情形下,运输途中的存货占用了公司一定的库存;

③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其在考虑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运输周期及其自身安全库存的情况下,通常提前一定的时间下达生产订单以保证其生产的连续性,因此公司库存商品中需要维持一定数量的安全库存以备及时发货。设置中间仓、产品运输周期较长以及维持安全库存导致公司存货的余额较高,造成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公司已通过ERP系统管理公司各中间仓的存货结存情况并及时与中间仓进行对账,以合理控制存货的库存;同时通过ERP系统传递订单、生产、库存及交付等信息给各个生产工厂,形成拉动式生产,以仓储发运需求、包装入库需求、精密机械加工生产需求、压铸生产需求形成倒推的生产计划、采购计划;各环节以标准化作业模式按计划生产,最大限度控制在产品及库存数量,以减少存货对公司资源的无效占用。

(五) 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账面结存资金进行了短期委托理财投资,全部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购买金额	赎回金额	期末余额	净购买/ (净赎回)	投资收益- 理财收益
2017年1-6月	4,987.00	49,941.43	52,710.43	2,218.00	-2,769.00	73.22
2016年度	4,478.00	81,584.00	81,075.00	4,987.00	509.00	101.74
2015年度	20,390.00	114,789.00	130,701.00	4,478.00	-15,912.00	809.10
2014年度	13,200.00	134,560.00	127,370.00	20,390.00	7,190.00	1,018.71

由上表可知:2014年度、2016年度,分别净购买7,190.00万元、509.00万元;2015年度、2017年1-6月,分别净赎回15,912.00万元、2,769.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	性质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购买金额				年利率（%）	利息收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银智荟理财计划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3 年 10 月 30 日	2014 年 10 月 28 日		-	-	-	5.00		-	-	185.01
中银智荟理财计划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3 年 11 月 15 日	2014 年 1 月 29 日		-	-	-	5.00		-	-	9.93
中银智荟理财计划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4 年 6 月 17 日	2014 年 9 月 18 日		-	-	1,500.00	5.00		-	-	18.70
中银智荟理财计划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4 年 6 月 18 日	2014 年 9 月 26 日		-	-	510.00	5.00		-	-	7.08
中银智荟理财计划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4 年 10 月 22 日	2015 年 10 月 27 日		-	-	3,700.00	5.20		-	192.41	-
中银日积月累-日 计划（对公）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随存随取，无固定期限		26,640.00	48,170.00	49,000.00	79,880.00	2.25-2.80	25.34	34.76	162.73	177.92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 计划-智能活期理 财 1 号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随存随取，无固定期限			17,864.00	33,778.00	21,470.00	1.70-5.50		36.49	256.46	401.72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	非保本	随存随取，无固定期限		15,369.00					10.29			

理财产品名称	性质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购买金额				年利率 (%)	利息收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划-智能活期理财 2 号	浮动收益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美元智能活期理财 3 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	随存随取, 无固定期限		6,223.43					5.29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活期化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随存随取, 无固定期限			200.00	14,924.00	5,000.00	3.00-4.00		0.09	5.17	3.24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智能定期理财 1 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4 年 1 月 23 日	2014 年 2 月 24 日		-	-	3,000.00	5.70		-	-	21.06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智能定期理财 3 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4 年 2 月 24 日	2014 年 5 月 23 日		-	-	2,000.00	6.00		-	-	27.42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4 平衡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4 年 1 月 24 日	2014 年 2 月 24 日		-	-	3,000.00	6.50		-	-	17.10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4 平衡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4 年 2 月 25 日	2014 年 5 月 29 日		-	-	1,500.00	7.10		-	-	26.26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4 平衡型	非保本浮动收	2014 年 3 月 3 日	2014 年 4 月 4 日		-	-	4,000.00	5.50		-	-	19.29

理财产品名称	性质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购买金额				年利率(%)	利息收入			
				2017 年1-6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7 年1-6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益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4 平衡型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4 年 6 月 5 日	2014 年 9 月 2 日		-	-	3,000.00	6.30		-	-	46.60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4 平衡型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4 年 8 月 22 日	2014 年 11 月 20 日		-	-	3,000.00	5.40		-	-	40.39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4 平衡型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4 年 9 月 3 日	2014 年 10 月 13 日		-	-	3,000.00	5.30		-	-	16.99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5 平衡型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5 年 6 月 2 日	2015 年 8 月 27 日		-	3,856.00	-	5.20		-	47.90	-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5 平衡型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5 年 7 月 15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		-	3,000.00	-	4.70		-	63.06	-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5 平衡型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5 年 8 月 18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		-	3,143.00	-	4.50		-	46.75	-
宁波银行启盈理财计划-2015 平衡型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15 年 9 月 15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		-	3,088.00	-	4.40		-	34.35	-

理财产品名称	性质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购买金额				年利率(%)	利息收入			
				2017 年1-6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7 年1-6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5年6月30日	2015年7月1日		-	4,000.00	-	2.47		-	0.27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保本固定收益	2016年4月8日	2017年4月14日		1,000.00	-	-	3.00	30.49	-	-	-
日利盈2号(保本)	保本浮动收益	随存随取,无固定期限		1,709.00	14,350.00	-	-	2.10-2.50	1.81	30.40	-	-
合计				49,941.43	81,584.00	114,789.00	134,560.00		73.22	101.74	809.10	1,018.71

此外，公司业务以外销为主，所持外币货币性资产的金额较大，为合理的规避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与主要合作银行签订了远期结售汇和外汇期权产品协议，报告期内因未交割远期结售汇和外汇期权按照远期汇率公允价格计算的未实现的收益或亏损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2、主要流动资产分析”之“（2）交易性金融资产”及“（二）负债结构分析”之“2、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动分析”之“（2）交易性金融负债”。

除上述银行理财产品、远期结售汇和外汇期权外，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持有其他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9,711.02	97.95%	177,106.28	97.72%	144,473.78	98.57%	127,686.98	98.41%
其他业务收入	2,084.21	2.05%	4,138.71	2.28%	2,094.34	1.43%	2,063.87	1.59%
合计	101,795.23	100%	181,244.99	100%	146,568.12	100%	129,750.85	1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98.16%；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铝渣和铝灰，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其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生产布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公司境外销售根据不同贸易方式的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境内销售以产品交付予客户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此外，公司对于部分国内及国外客户，为满足其及时供货和库存管理的要求设置了产品中间仓，该部分客户均为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公司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预测的需求量，在中间仓中维持一定量的库存，

每月依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开票通知单进行货物和货款的结算。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销售特点。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类	96,761.38	97.04%	171,129.00	96.63%	139,102.40	96.28%	122,795.54	96.17%
工业类	2,949.65	2.96%	5,977.28	3.37%	5,371.38	3.72%	4,891.45	3.83%
合计	99,711.02	100%	177,106.28	100%	144,473.78	100%	127,686.98	100%

公司主要产品按应用领域可分为汽车类和工业类，其中汽车类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适应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工业类产品主要为铝合金和铸铁等金属精密加工零部件，主要包括压缩机、割草机、液压机械等工业机械设备的配件产品。报告期内，汽车类产品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96.53%，工业类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3.47%。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按应用系统划分的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22,939.60	23.71%	49,478.01	28.91%	42,387.08	30.47%	42,394.08	34.52%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17,751.16	18.35%	34,083.17	19.92%	24,770.93	17.81%	18,918.42	15.41%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9,098.85	19.74%	29,317.02	17.13%	23,899.94	17.18%	18,066.75	14.71%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18,551.56	19.17%	27,358.88	15.99%	22,758.70	16.36%	21,129.71	17.21%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6,322.17	6.53%	11,364.41	6.64%	10,256.74	7.37%	7,819.35	6.37%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12,098.03	12.50%	19,527.51	11.41%	15,029.01	10.80%	14,467.23	11.78%
合计	96,761.38	100%	171,129.00	100%	139,102.40	100%	122,795.54	10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中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占汽车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85%、81.82%、81.95%、80.96%，为公司汽车类产品中主导产品。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区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区域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外	65,472.40	65.66%	120,519.44	68.05%	99,178.21	68.65%	91,719.82	71.83%
境内	34,238.62	34.34%	56,586.84	31.95%	45,295.57	31.35%	35,967.17	28.17%
小计	99,711.02	100%	177,106.28	100%	144,473.78	100%	127,686.98	100%

公司实施国际化的销售战略，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亚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

报告期内，境外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83%、68.65%、68.05%、65.66%，平均比例为 68.55%。随着国内汽车产业的迅速发展，报告期内，境内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17%、31.35%、31.95%、34.34%，平均比例为 31.45%，总体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海关报关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美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计
海关报关数据（美元）	8,897.66	18,085.03	16,956.83	15,101.41	59,040.93
出口销售收入（人民币）	61,349.07	117,960.65	99,178.21	91,719.82	370,207.75
出口销售收入（美元）	8,934.25	18,087.93	15,996.74	15,046.11	58,06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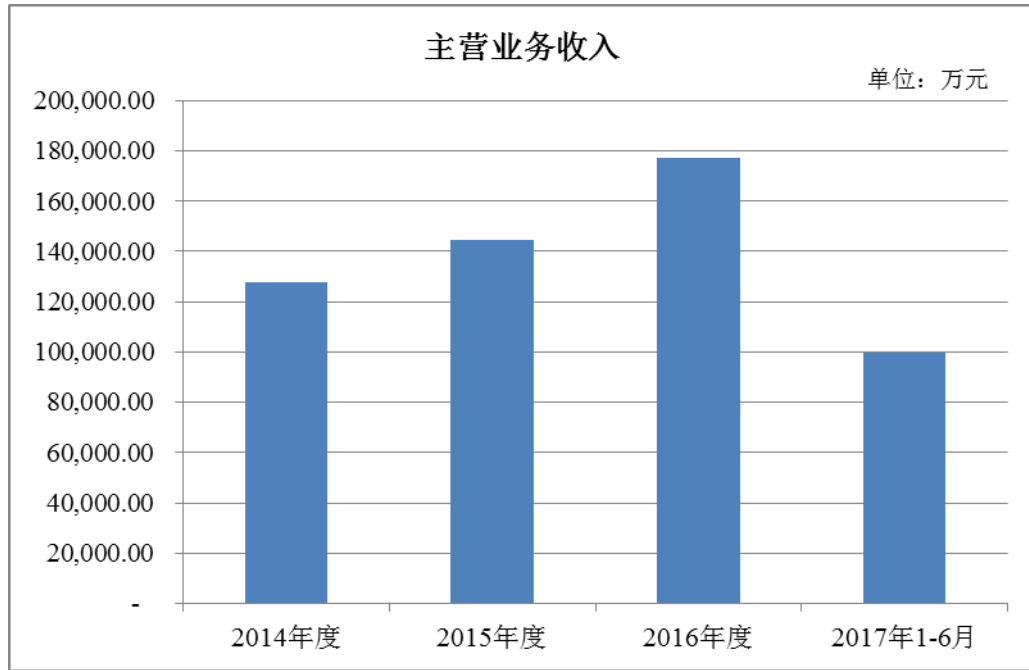
注：出口销售收入美元金额采用各期平均汇率折算

报告期内，公司海关累计报关出口 59,040.93 万美元，公司累计确认出口销售收入 370,207.75 万元，折合 58,065.04 万美元，出口报关数据高于出口销售收入 975.89 万美元，比例为 1.68%。公司出口销售收入与海关报关数据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出口销售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依据不同贸易方式下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其中采用 EXW 条款，以客户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 FOB、CIF 条款，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 FCA 条款，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承运人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 DDU、DDP 条款，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收货地点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采用中间仓的，以客户到中间仓提货为收入确认时点，并依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开票通知单开具销售发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海关报关数据为海关统计的报关数据，在统计口径以及折算汇率上存在一定的差异。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7,686.98 万元、144,473.78 万元、177,106.28 万元、99,711.02 万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同比增长 13.15%，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同比增长 22.59%。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17.77%，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 2016 年的 56.30%，主营业务收入持续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上年的比例	金额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金额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金额
汽车类	96,761.38	56.54%	171,129.00	23.02%	139,102.40	13.28%	122,795.54
工业类	2,949.65	49.35%	5,977.28	11.28%	5,371.38	9.81%	4,891.45
合计	99,711.02	56.30%	177,106.28	22.59%	144,473.78	13.15%	127,686.98

汽车轻量化趋势及节能减排的要求促使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市场不断扩大，公司依托大客户优势，主营业务收入也保持了持续稳定增长的趋势。

2015年度，汽车类产品较上年度增长16,306.87万元，同比增长13.28%；工业类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长479.93万元，同比增长9.81%；2016年度，汽车类产品较上年度增长32,026.60万元，同比增长23.02%；工业类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长605.90万元，同比增长11.28%；2017年1-6月，汽车类产品占上年度的56.54%，工业类产品占上年度的49.35%，汽车类产品较上年度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按应用系统划分的收入变动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上年的比例	金额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金额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金额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22,939.60	46.36%	49,478.01	16.73%	42,387.08	-0.02%	42,394.08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17,751.16	52.08%	34,083.17	37.59%	24,770.93	30.94%	18,918.4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9,098.85	65.15%	29,317.02	22.67%	23,899.94	32.29%	18,066.75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18,551.56	67.81%	27,358.88	20.21%	22,758.70	7.71%	21,129.71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6,322.17	55.63%	11,364.41	10.80%	10,256.74	31.17%	7,819.35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12,098.03	61.95%	19,527.51	29.93%	15,029.01	3.88%	14,467.23
合计	96,761.38	56.54%	171,129.00	23.02%	139,102.40	13.28%	122,795.54

2015年度公司汽车类产品中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减少7.00万元，减少0.02%；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增长5,852.51万元，增长30.94%；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增长5,833.19万元，增长32.29%；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增长1,628.99万元，增长7.71%；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增长2,437.39万元，增长31.17%。

2016年度公司汽车类产品中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增加7,090.93万元，增长16.73%；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增加9,312.24万元，增长37.59%；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增长5,417.08万元，增长22.67%；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收入较上年度增加4,600.17万元，增长20.21%。2016年度，汽车类产品各系统零部件收入保持稳定增长趋势。

2017年1-6月公司汽车类产品中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收入占上年度46.36%，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收入占上年度的52.08%，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收入占上年度的65.15%，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收入占上年度的67.81%，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收入占上年度的55.63%；除汽车雨刮系统占上年度的比例低于50%外，汽车类产品各系统的零部件均保持持续增长趋势。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区域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上年的比例	金额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金额	较上年变动比例	金额
境外	65,472.40	54.33%	120,519.44	21.52%	99,178.21	8.13%	91,719.82
境内	34,238.62	60.51%	56,586.84	24.93%	45,295.57	25.94%	35,967.17
合计	99,711.02	56.30%	177,106.28	22.59%	144,473.78	13.15%	127,686.98

公司实施国际化的销售战略，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亚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这些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全球布局设立生产基地，公司境内主要客户均为境外客户在国内设立的生产基地，因此公司产品的种类及订单主要受客户生产布局的影响。

2015年度，公司境外销售较上年度增长7,458.39万元，同比增长8.13%；境内销售较上年度增长9,328.40万元，同比增长25.94%；2016年度，公司境外销售较上年度增长21,341.23万元，同比增长21.52%；境内销售较上年度增长11,291.27万元，同比增长24.93%；2017年1-6月，公司境外销售占上年度的54.33%，境内销售占上年度的60.51%，境外境内销售均呈增长趋势，境内销售的增长幅度高于境外销售。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9,871.18	99.53%	103,994.81	99.41%	83,412.13	99.63%	75,276.47	99.17%
其他业务成本	285.53	0.47%	612.94	0.59%	311.07	0.37%	629.92	0.83%
合计	60,156.71	100%	104,607.76	100%	83,723.20	100%	75,906.39	1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平均比例为99.43%；其他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平均比例为0.57%。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类	57,823.92	96.58%	100,205.21	96.36%	80,003.32	95.91%	71,861.81	95.46%
工业类	2,047.27	3.42%	3,789.61	3.64%	3,408.81	4.09%	3,414.66	4.54%
合计	59,871.18	100%	103,994.81	100%	83,412.13	100%	75,276.47	10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占主营业务成本的平均比例为 96.08%，工业类产品占主营业务成本的平均比例为 3.92%。汽车类产品按应用系统划分的主营成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13,227.33	22.88%	27,933.50	27.88%	23,121.71	28.90%	22,426.12	31.21%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11,625.43	20.10%	22,310.38	22.26%	15,153.07	18.94%	12,083.60	16.8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1,488.33	19.87%	17,216.46	17.18%	14,482.73	18.10%	11,857.90	16.50%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11,363.71	19.65%	16,476.04	16.44%	13,759.84	17.20%	13,886.30	19.32%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3,863.21	6.68%	6,592.26	6.58%	6,002.77	7.50%	4,455.93	6.20%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6,255.91	10.82%	9,676.56	9.66%	7,483.19	9.35%	7,151.96	9.95%
合计	57,823.92	100%	100,205.21	100%	80,003.32	100%	71,861.81	10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中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成本占汽车类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85%、83.14%、83.76%、82.5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9,936.27	50.00%	50,408.24	48.47%	40,242.47	48.25%	39,685.77	52.72%
其中：铝合金	22,858.26	38.18%	39,285.38	37.78%	31,963.35	38.32%	32,199.72	42.78%

组装件及铸铁件	4,442.99	7.42%	6,496.26	6.25%	4,837.97	5.80%	4,267.24	5.67%
其他材料	2,635.02	4.40%	4,626.61	4.45%	3,441.15	4.13%	3,218.81	4.28%
直接人工	8,494.50	14.19%	15,154.53	14.57%	11,809.46	14.16%	10,392.86	13.81%
制造费用	21,440.41	35.81%	38,432.04	36.96%	31,360.19	37.60%	25,197.85	33.47%
合计	59,871.18	100%	103,994.81	100%	83,412.13	100%	75,276.47	1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 52.72%、48.25%、48.47%、50.00%，平均占比为 49.86%；人工成本的占比分别为 13.81%、14.16%、14.57%、14.19%，平均占比为 14.18%；制造费用的占比分别为 33.47%、37.60%、36.96%、35.81%，平均占比为 35.96%。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较为稳定，整体而言，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公司主要产品材料为铝合金，报告期内，铝合金市场价格的波动导致公司 2015 年、2016 年公司原材料采购均价分别较上年下降 7.03%、2.55%，降幅逐年缩小，2017 年 1-6 月铝合金采购单价较 2016 年上涨 8.32%，从而使得公司产品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也随之波动。铝合金材料的价格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之“2、毛利率分析”之“（3）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影响因素分析”之“③ 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因素分析”。

根据公司《成本费用核算管理制度》，公司产品成本核算方法为品种法，以产品品种作为成本核算对象。生产成本构成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直接材料按照实际领用成本进行归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以生产车间作为工作中心进行归集。

公司在技术研发管理系统的产品定义中对每个产品均制定了标准生产工艺流程，用来控制半成品在各生产车间的流转。财务月末对总账系统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进行核对归集，按“谁受益、谁分摊”的原则，采用 BOM 用量（Bill Of Material）、生产加工量等合理的分配标准进行分配，并按《成本核算操作手册》规定的步骤，在 ERP 系统中完成产品成本的计算。生产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如下：

直接材料：直接材料系生产过程中所消耗的、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各种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等，主要包括：铝合金、铸铁件和组装件、其他材料。直接材料以产品定义中的 BOM 用量为基础，制造中心根据生产计划确定生产用量，使用部

门填写生产领料单后由指定人员领料，仓储部门严格按生产领料单发料，办理出库手续；生产车间多余物料由使用部门填写红字领料单，注明“退料”，交仓储部门办理退料手续，整个领用料过程均在 MES 系统中形成数据链条，增强了整个制造环节的可控性；财务部每月对汇总的实际生产领料单、红字领料单和库存结存数进行核对，审核无误后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对直接材料成本进行归集；然后按各产品铸件重量（铝合金）或 BOM 用量（其他非铝合金材料）进行分配，并通过 ERP 系统自动完成直接材料的成本计算。

直接人工：直接人工系应计提的生产人员职工薪酬。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以各车间日员工工时统计表、产量统计表和工时定额为基础，每月对员工进行绩效考核后编制员工工资计算明细表；经财务部复核后，按员工归属将生产人员工资按生产车间进行归集，然后按各产品生产加工量进行分配，并通过 ERP 系统完成直接人工的成本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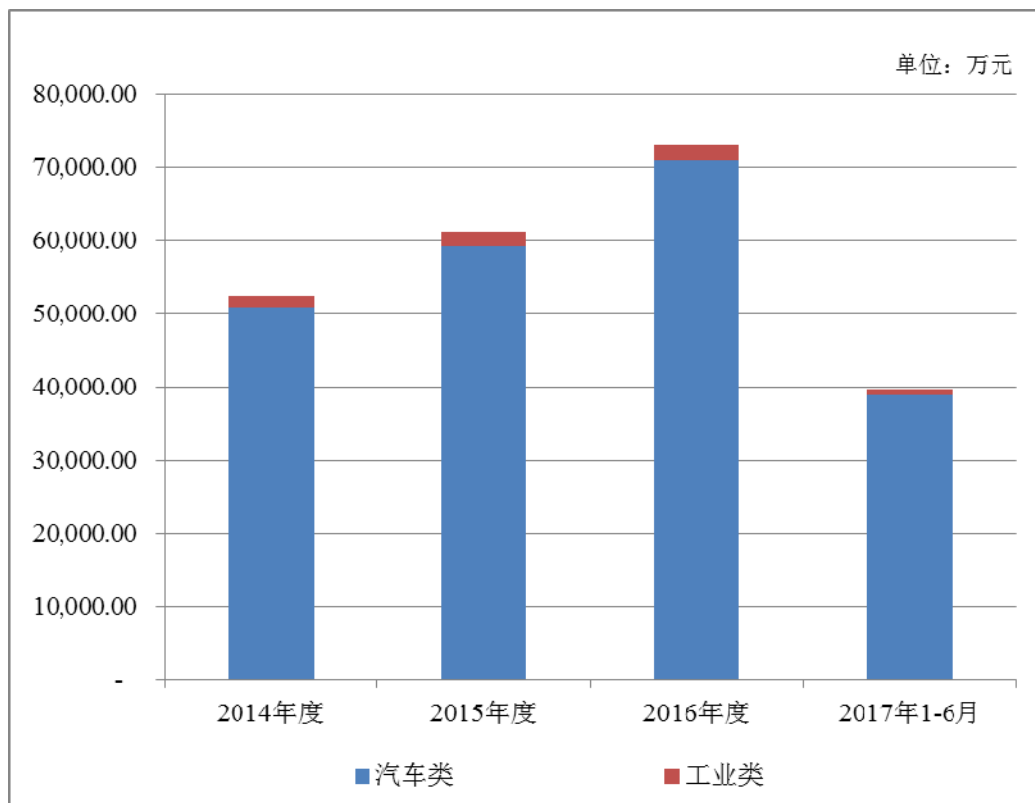
制造费用：制造费用系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各项间接生产费用，具体内容包括工资、社保、水电费、燃气费、修理费、零星加工费、物料消耗、折旧费、模具费、委托加工费以及其他制造费用等。根据公司制订的《费用报销管理制度》、《机物料管理制度》、《工装管理程序》、《模具管理办法》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对上述费用进行归集，然后按各产品的生产加工量进行分配，并通过 ERP 系统完成制造费用的成本计算。

（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结构及趋势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类	38,937.46	97.73%	70,923.80	97.01%	59,099.08	96.79%	50,933.72	97.18%
工业类	902.38	2.27%	2,187.67	2.99%	1,962.57	3.21%	1,476.79	2.82%
合计	39,839.84	100%	73,111.46	100%	61,061.65	100%	52,410.51	100%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其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较为稳定，分别为97.18%、96.79%、97.01%、97.73%；工业类产品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2.82%、3.21%、2.99%、2.27%。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按应用系统划分的毛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9,712.28	24.94%	21,544.52	30.38%	19,265.37	32.60%	19,967.96	39.20%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6,125.74	15.73%	11,772.79	16.60%	9,617.85	16.27%	6,834.82	13.4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7,610.52	19.55%	12,100.56	17.06%	9,417.21	15.93%	6,208.85	12.19%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7,187.85	18.46%	10,882.83	15.34%	8,998.86	15.23%	7,243.41	14.22%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2,458.96	6.32%	4,772.15	6.73%	4,253.98	7.20%	3,363.42	6.60%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5,842.12	15.00%	9,850.95	13.89%	7,545.81	12.77%	7,315.26	14.36%
合计	38,937.46	100%	70,923.80	100%	59,099.08	100%	50,933.72	10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中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收入占汽车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85%、81.82%、81.95%、80.96%，毛利占汽车类产品的毛利分别为 79.03%、80.03%、79.38%、78.68%，产品销售收入和产品毛利占比趋势基本一致，变动较小。

(2) 主营业务毛利变动分析

① 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2015 年、2016 年公司汽车类产品毛利分别较上年增长 16.03%、20.01%，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13.28%、23.02%，汽车类产品毛利的增长主要来自于销售收入的增长；2015 年、2016 年工业类产品毛利较上年增长 32.89%、11.47%，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9.81%、11.28%，工业类产品毛利的增长主要来自于销售收入的增长及产品毛利率的提升。2017 年 1-6 月，汽车类产品毛利占上年度的 54.90%，销售收入占上年的 56.54%，毛利和销售收入占上年度的比例基本保持一致；工业类零部件产品毛利占上年度的 41.25%，销售收入占上年的 49.35%，因工业类产品应毛利率下降，毛利占上年度的比例低于销售收入占上年度的比例。

② 汽车类产品按应用系统划分毛利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2015 年公司汽车类产品毛利较上年增长 8,165.36 万元，其中主要为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毛利较上年增长 2,783.04 万元，占比为 34.08%；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毛利较上年增长 3,208.36 万元，占比为 39.29%；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毛利较上年增长 1,755.44 万元，占比为 21.50%；合计占 2015 年毛利增长额的比例为 94.87%。2016 年公司汽车类产品毛利较上年增长 11,824.7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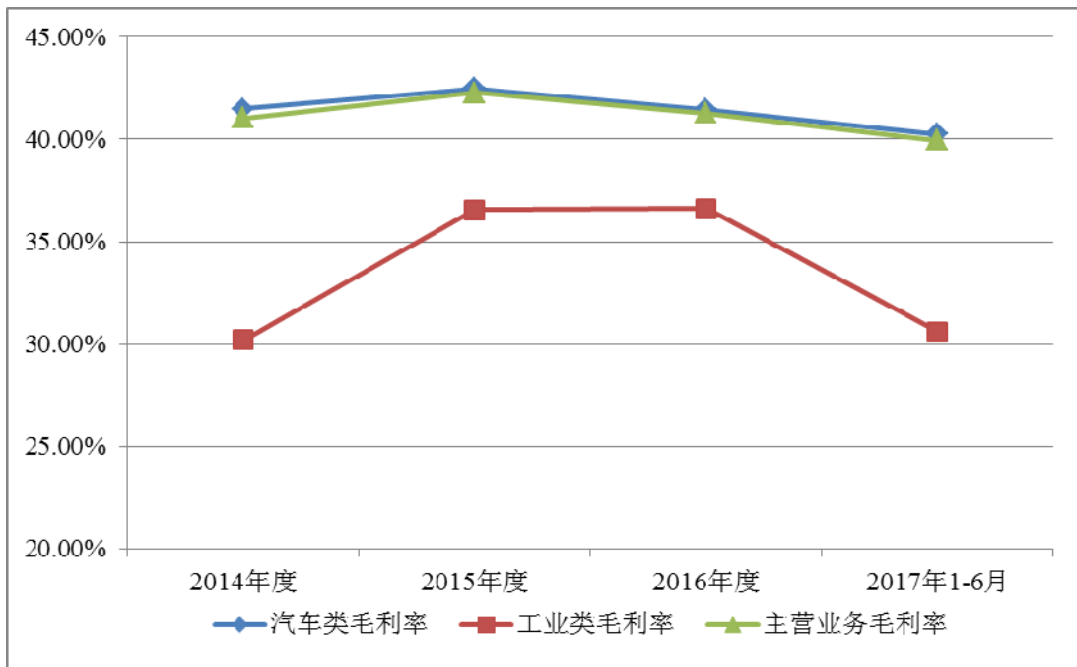
其中主要为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毛利较上年增长 2,279.15 万元，占比为 19.27%，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毛利较上年增长 2,154.94 万元，占比为 18.22%；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毛利较上年增长 2,683.35 万元，占比为 22.69%；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毛利较上年增长 1,883.97 万元，占比为 15.93%；合计占 2016 年毛利增长额的比例为 76.12%。2017 年 1-6 月，公司汽车类产品的毛利占上年的 54.90%，保持增长趋势，其中主要为汽车发动机系统毛利占上年的 62.89%、汽车传动系统占上年度的 66.05%，毛利仍保持较快增长所致。

2、毛利率分析

(1) 毛利率基本情况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1.05%、42.26%、41.28%、39.96%，平均毛利率为 41.14%，其中 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上升 1.21 个百分点，2016 年毛利率较 2015 年下降 0.98 个百分点，2017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1.32 个百分点，毛利率总体水平基本保持稳定。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分类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汽车类	40.24%	97.04%	41.44%	96.63%	42.49%	96.28%	41.48%	96.17%
工业类	30.59%	2.96%	36.60%	3.37%	36.54%	3.72%	30.19%	3.83%
主营业务	39.96%	100%	41.28%	100%	42.26%	100%	41.05%	100%

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主要取决于主要产品的毛利率以及其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1.48%、42.49%、41.44%、40.24%，平均毛利率为 41.41%；工业类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30.19%、36.54%、36.60%、30.59%，平均毛利率为 33.48%。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平均占比为 96.53%，工业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平均占比为 3.47%，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主要受汽车类产品毛利率的变动的的影响。

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区域分类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境外	42.35%	65.66%	44.13%	68.05%	44.18%	68.65%	42.05%	71.83%
境内	35.37%	34.34%	35.21%	31.95%	38.06%	31.35%	38.49%	28.17%
合计	39.96%	100%	41.28%	100%	42.26%	100%	41.05%	100%

报告期内，境外销售的平均毛利率为 43.18%，境内销售的平均毛利率 36.78%，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的原因分析：

A、市场竞争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的竞争对手主要来自北美、欧洲和国内具有出口销售能力的生产厂家，相对而言，国内的价格竞争更为激烈，因此，境外产品的定价通常较国内销售产品定价会适当提高。

B、产品定价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客户主要来自北美、欧洲，其运输距离较长，在公司承担运输费用的情况下，境外销售的运费通常高于境内销售，该部分运费及出口报关费通常包含在产品定价中。

C、产品结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汽车类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产品种类，上述各类产品均有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因此公司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的产品种类不存在重大差异，但在各类产品收入结构上会因客户生产布局及其订单的影响而存在一定差异。因运输成本的影响，客户远距离采购通常会考虑选择重量及尺寸较小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产品以小件产品为主，产品的规格小，要求的加工精度高，加工难度、耗用的人工及加工费用越高，单位产品的附加值越大，其毛利率相对较高。

综上，报告期内，受外部市场竞争环境、客户定价机制以及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

③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产品按应用系统划分的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平均单价（元）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毛利率较上年变动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8.50	22,939.60	13,227.33	42.34%	-1.20%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27.54	17,751.16	11,625.43	34.51%	-0.03%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20.92	19,098.85	11,488.33	39.85%	-1.42%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23.98	18,551.56	11,363.71	38.75%	-1.03%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30.24	6,322.17	3,863.21	38.89%	-3.10%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10.47	12,098.03	6,255.91	48.29%	-2.16%
合计	15.13	96,761.38	57,823.92	40.24%	-1.20%
产品分类	2016年度				

	平均单价（元）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毛利率较上年变动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8.52	49,478.01	27,933.50	43.54%	-1.91%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26.19	34,083.17	22,310.38	34.54%	-4.29%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8.60	29,317.02	17,216.46	41.27%	1.87%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21.37	27,358.88	16,476.04	39.78%	0.24%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29.17	11,364.41	6,592.26	41.99%	0.52%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9.56	19,527.51	9,676.56	50.45%	0.24%
合计	13.80	171,129.00	100,205.21	41.44%	-1.04%
	2015 年度				
产品分类	平均单价（元）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毛利率较上年变动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8.26	42,387.08	23,121.71	45.45%	-1.65%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25.10	24,770.93	15,153.07	38.83%	2.70%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7.51	23,899.94	14,482.73	39.40%	5.04%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22.67	22,758.70	13,759.84	39.54%	5.26%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28.01	10,256.74	6,002.77	41.47%	-1.54%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9.05	15,029.01	7,483.19	50.21%	-0.36%
合计	13.23	139,102.40	80,003.32	42.49%	1.01%
	2014 年度				
产品分类	平均单价（元）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毛利率较上年变动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8.71	42,394.08	22,426.12	47.10%	-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21.56	18,918.42	12,083.60	36.13%	-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8.80	18,066.75	11,857.90	34.37%	-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22.44	21,129.71	13,886.30	34.28%	-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25.93	7,819.35	4,455.93	43.01%	-
汽车其它系列零部件	8.71	14,467.23	7,151.96	50.56%	-
合计	12.78	122,795.54	71,861.81	41.48%	-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毛利率贡献变动		
	毛利率变动影响数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数	合计影响数
2015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1.21个百分点			
汽车类	0.97%	0.05%	1.02%
工业类	0.24%	-0.03%	0.20%
合计	1.20%	0.01%	1.21%
2016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5年下降0.98个百分点			
汽车类	-1.01%	0.15%	-0.87%
工业类	0.002%	-0.13%	-0.12%
合计	-1.01%	0.02%	-0.98%
2017年1-6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6年下降1.32个百分点			
汽车类	-1.17%	0.17%	-1.00%
工业类	-0.18%	-0.15%	-0.33%
合计	-1.35%	0.02%	-1.3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导致公司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汽车类产品的毛利率波动，2015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1.21个百分点，其中主要为汽车类产品因毛利率上升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0.97个百分点；2016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5年下降0.98个百分点，其中主要为汽车类产品因毛利率下降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1.01个百分点；2017年1-6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6年下降1.32个百分点，其中主要为汽车类产品因毛利率下降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1.17个百分点。工业类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其中2015年工业类产品毛利率较上年上升6.3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工业类产品中的铸铁件精密零部件生产线进行了升级改造且其产销量增长较快，2015年产品分摊的固定费用相对较小；2017年1-6月工业类产品毛利率较上年下降6.0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工业类产品的销售价格下降。

公司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应用领域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生产工序涵盖模具开发、压铸、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组装等制造环节；公司主要产品品类较多，且均为非标产品，依据客户特定的技术参数设计并生产，通常而言，产品的精度越高，加工难度、耗用的人工及加工费用较高，单位产品的附加值较大，

因此，不同类型的产品毛利率也有所不同，导致汽车类产品的毛利率有所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毛利率贡献变动		
	毛利率变动影响数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数	合计影响数
2015年汽车类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1.01个百分点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0.50%	-1.91%	-2.41%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0.48%	0.87%	1.35%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0.87%	0.85%	1.71%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0.86%	-0.29%	0.57%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0.11%	0.43%	0.32%
汽车其他系统零部件	-0.04%	-0.49%	-0.53%
合计	1.55%	-0.54%	1.01%
2016年汽车类毛利率较2015年下降1.05个百分点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0.55%	-0.71%	-1.26%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0.85%	0.82%	-0.03%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0.32%	-0.02%	0.30%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0.04%	-0.15%	-0.11%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0.03%	-0.30%	-0.27%
汽车其他系统零部件	0.03%	0.30%	0.33%
合计	-0.98%	-0.06%	-1.04%
2017年1-6月汽车类毛利率较2016年下降1.20个百分点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	-0.29%	-2.27%	-2.55%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	-0.01%	-0.54%	-0.55%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0.28%	1.08%	0.79%
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	-0.20%	1.27%	1.07%
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	-0.20%	-0.04%	-0.25%
汽车其他系统零部件	-0.27%	0.55%	0.28%
合计	-1.24%	0.04%	-1.20%

报告期内，由于汽车类产品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汽车类产品毛利率因自身产品结构及毛利的变化存在小幅波动，为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2015年汽车类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1.01个百分点，其中因毛利率变动导致毛利率上升1.55个百分点，因产品结构变动导致毛利率下降0.54个百分点；2016年汽车类毛利率较2015年下降1.05个百分点，其中因毛利率变动

导致毛利率下降 0.98 个百分点，因产品结构变动导致毛利率下降 0.06 个百分点；2017 年 1-6 月汽车类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1.20 个百分点，其中因毛利率变动导致毛利率下降 1.24 个百分点，因产品结构变动导致毛利率上升 0.04 个百分点。汽车类各系统零部件毛利率虽有所波动，但波动幅度较小，总体而言较为稳定。

(3)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两个方面：各系列产品中产品结构的变化以及产品自身毛利率的变化，产品自身毛利率的变化主要受产品销售价格影响、汇率波动的影响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① 产品结构变化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各类产品结构中老产品的毛利率因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年度降价的影响，产品毛利率处于下降趋势；新产品前期毛利率通常较高，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的收入占比为影响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的重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产品按照新老产品进行毛利率的总体分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老产品			新产品			综合毛利率	新产品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	87,784.37	88.04%	38.57%	11,926.66	11.96%	50.15%	39.96%	1.39%
2016 年度	146,040.68	82.46%	39.71%	31,065.59	17.54%	48.67%	41.28%	1.57%
2015 年度	121,141.74	83.85%	41.26%	23,332.04	16.15%	47.47%	42.26%	1.00%
2014 年度	110,944.90	86.89%	39.95%	16,742.08	13.11%	48.32%	41.05%	1.10%

报告期内，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 2015 年较 2014 年毛利率变动较大，分别较上年度上升 5.04 个百分点、5.26 个百分点，汽车转向系统毛利率 2016 年较 2015 年毛利率变动较大，下降 4.29 个百分点，汽车制动系统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下降 3.10 个百分点，上述毛利率变动较大具体分析如下：

A、报告期内，汽车发动机系统 2015 年较 2014 年毛利率上升 5.0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5 年，发行人加大了汽车发动机系统新产品开发力度，发动机系统新产品收入占比由 2014 年的 22.25% 上升至 2015 年的 30.99%，新产品毛利

率由 2014 年的 43.01% 上升至 46.10%，高毛利率的新产品收入提高是 2015 年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原因。

B、报告期内，汽车传动系统毛利率 2015 年较 2014 年毛利率上升 5.2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新产品收入占比由 2014 年的 1.77% 上升至 2015 年的 9.65%，2014 年、2015 年汽车传动系统新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5.98%、53.51%，高毛利率的新产品收入提高是 2015 年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原因。

C、报告期内，汽车转向系统毛利率 2016 年较 2015 年毛利率下降 4.2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6 年汽车转向系统老产品受年降因素的影响毛利率由 37.44% 下降至 32.58%，新产品毛利率由 2015 年的 48.17% 下降至 2016 年的 44.94%，新产品的毛利率及收入占比影响是 2016 年汽车转向系统下降的主要原因。

D、报告期内，汽车制动系统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下降 3.1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公司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的客户主要为克诺尔（Knorr-Bremse），报告期内平均占比为 92.88%，2017 年上半年克诺尔（Knorr-Bremse）的订单产品处于新老产品的更替期，而新量产产品的增量尚不足以弥补老产品的下降，2017 年上半年新产品收入占比由 2.74% 下降至 0.74%，老产品毛利率因年降的因素由 41.82% 下降至 38.89%，从而导致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有所下降。

② 产品自身毛利率变化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主要产品以中小型零部件为主，具有品种繁多，且非标准化的特点，公司产品的定价方式采用行业惯例成本加成模式，成本加成模式通常会考虑原材料价格、订单数量、汇率以及与产品加工难度相关的机器设备运行费用、人工成本等生产制造成本，并在考虑上述因素的基础上结合产品在不同市场竞争环境的影响确定合理的利润水平，客户在与公司确定最终价格时还会考虑公司的研发能力、生产能力、质量控制能力、产品交付能力等综合能力，并最终与公司协商达成产品价格。因此，不同型号产品，不同的客户会导致产品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

A、公司产品的定价因素分析

汽车类产品的生命周期、量产的订货周期较长、在首次报价确认产品价格后，按照行业通常的做法，通常在某产品量产一年后，客户会要求在一定的年限内每年对该产品的价格进行微幅下调；同时也会根据国际铝合金的价格变动情况、汇率波动情况定期进行产品价格调整，因此产品毛利率在不同的时点也存在一定的差异。

按照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特点，公司产品通常在量产一年后，客户会要求有2-3%的降价，分别以价格下降2%、3%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作定量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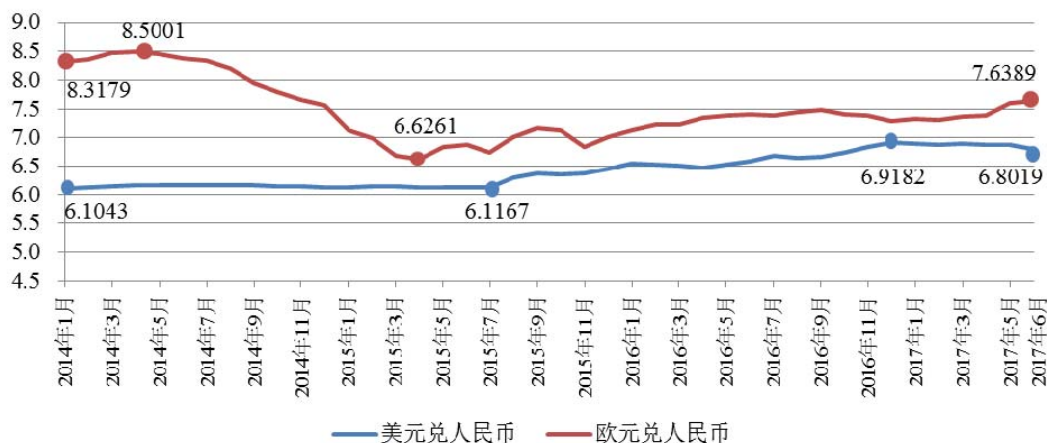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销售价格下降2%的情况下毛利率的变动数				
汽车类	-1.22%	-1.20%	-1.17%	-1.19%
工业类	-1.42%	-1.29%	-1.30%	-1.42%
主营业务毛利率	-1.23%	-1.20%	-1.18%	-1.20%
2、销售价格下降3%的情况下毛利率的变动数				
汽车类	-1.85%	-1.81%	-1.78%	-1.81%
工业类	-2.15%	-1.96%	-1.96%	-2.16%
主营业务毛利率	-1.86%	-1.82%	-1.79%	-1.82%

由上表可知，在年度降价2%的情形下，对公司各期的毛利率的影响为下降1.20个百分点、1.18个百分点、1.20个百分点、1.23个百分点；在年度降价3%的情形下，对公司各期的毛利率的影响为下降1.82个百分点、1.79个百分点、1.82个百分点、1.86个百分点。

B、汇率波动影响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产品主要出口美洲、欧洲等发达国家市场。报告期内，境外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83%、68.65%、68.05%、65.66%，平均比例为68.55%。公司境外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定价和结算，并根据与客户协商的结果，汇率波动的幅度或定期按照外币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价格的调整，报告期内，主要结算外币美元、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走势如下图所示：

美元、欧元兑人民币走势



由上图所示：欧元兑人民币汇率从2014年1月的8.3179跌至2015年4月最低点6.6261，下降幅度达到20.34%；从2015年4月的6.6261上升至2017年6月的7.6389，上升幅度达到13.26%。美元兑人民币汇率2014年1月至2015年6月期间基本保持平稳，波动幅度不大；2015年6月至2017年6月，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加剧，从2015年7月的6.1167上升至2017年6月的6.8019，上升幅度达到10.07%。公司已与客户在进行定价时形成了因汇率波动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机制，但由于公司外销比例较大，产品的价格调整幅度和频次与实际汇率的波动存在一定的时间性差异，影响了公司以人民币计量的销售收入，从而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产生一定的影响。

2017年1-6月、2016年、2015年因美元、欧元汇率变动对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及毛利率的影响测算如下：

单位：万美元、万欧元、万元

2017年1-6月较2016年度					
币别	原币金额	汇率变动	人民币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
美元	6,790.50	0.3452	2,344.18	2.35%	1.38%
欧元	1,948.47	0.1323	257.76	0.26%	0.15%
合计			2,601.94	2.61%	1.53%
2016年度较2015年度					
币别	原币金额	汇率变动	人民币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
美元	12,176.69	0.3216	3,916.17	2.21%	1.27%

欧元	4,280.67	0.2923	1,251.35	0.71%	0.41%
合计			5,167.52	2.92%	1.66%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

币别	原币金额	汇率变动	人民币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
美元	10,341.35	0.1040	1,075.34	0.74%	0.43%
欧元	4,513.26	-1.1673	-5,268.46	-3.65%	-2.19%
合计			-4,193.13	-2.90%	-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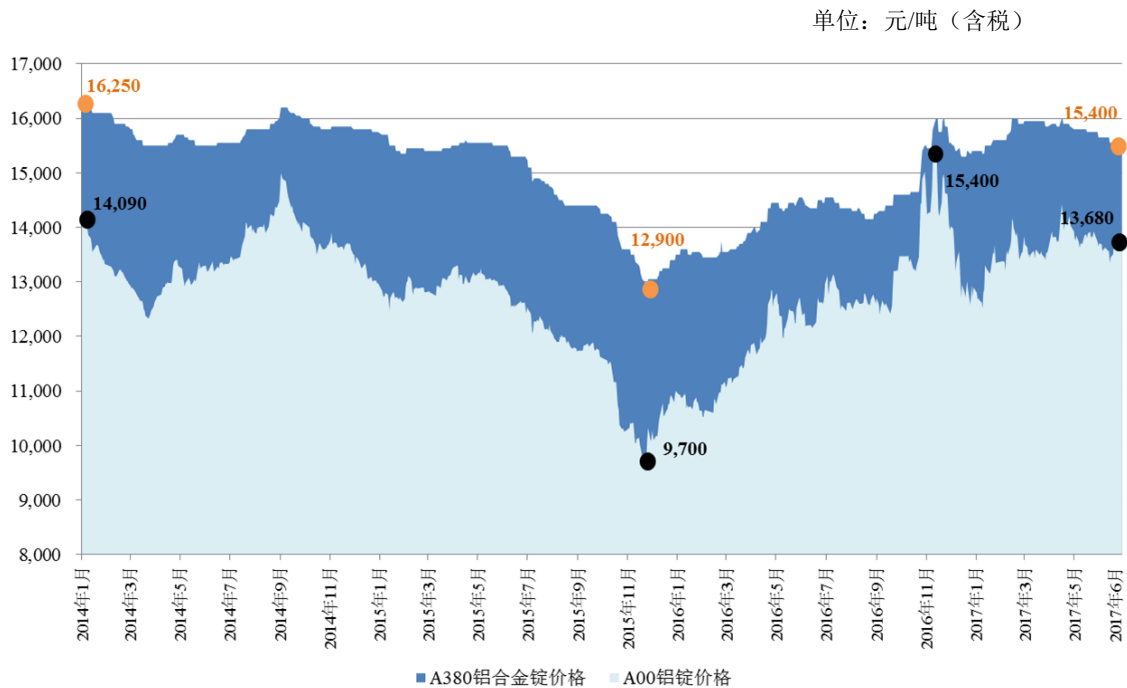
注：人民币金额=原币金额*汇率变动；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人民币金额/主营业务收入

2015 年公司确认收入的美元平均汇率为 6.1999，较 2014 年的 6.0959 上涨 0.1040；欧元平均汇率为 6.9377，较 2014 年的 8.1050 下降 1.1673；2016 年公司确认收入的美元平均汇率为 6.5215，较 2015 年的 6.1999 上涨 0.3216；欧元平均汇率为 7.2300，较 2015 年的 6.9377 上升 0.2923；2017 年 1-6 月公司确认收入的美元平均汇率为 6.8667，较 2016 年的 6.5215 上涨 0.3452；欧元平均汇率为 7.3623，较 2016 年的 7.2300 上涨 0.1323。由上表可知，在公司未与客户按照汇率波动进行调价的情形下，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因美元、欧元汇率变动对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的影响额分别为-4,193.13 万元、5,167.52 万元、2,601.9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90%、2.92%、2.61%，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分别为-1.73%、1.66%、1.53%。

C、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产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大，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及消耗对公司产品成本有较大影响。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各种牌号的铝合金价格会存在一定的差异，但其定价基本参照 A00 铝锭价格。报告期内，国内铝锭及铝合金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根据上海有色金属网的数据，A00 铝锭现货价格从 2014 年 1 月初 14,090 元/吨下跌至 2015 年 11 月 9,700 元/吨的低位，2016 年 11 月最高价格上涨至 15,400 元/吨，报告期末，A00 铝锭现货价格为 13,680 元/吨左右。报告期内，A380 铝合金锭为公司主要采购的铝合金原材料之一，其价格波动趋势与 A00 铝锭基本一致，报告期末，A380 铝合金锭现货价格为 15,400 元/吨左右。

2014年-2017年6月 A00 铝锭和 A380 铝合金锭现货价格趋势图



注：A00 铝锭指纯度为 99.70%的铝锭；A380 铝合金锭在国家标准 GB/T 15115-2009 《压铸铝合金》中的合金牌号为 YZAlSi9Cu4，合金代号为 YL112，图表数据来自同花顺 iFind 及上海有色金属网

报告期内，公司铝合金平均采购单价如下：

单位：元/吨

产品分类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	采购单价	较上年变动	采购单价
铝合金	12,525.48	8.32%	11,562.98	-2.55%	11,865.35	-7.03%	12,761.95

报告期内，铝合金市场价格波动较为频繁，2014年初至2015年11月总体呈下降趋势，2015年11月至2017年6月呈上升趋势，2014年至2016年公司原材料采购均价总体呈下降趋势，降幅逐年缩小，2017年1-6月铝合金采购单价较2016年上涨8.32%，与铝合金市场价格趋势相符，铝合金采购均价的变动直接影响了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占比，为公司原材料占比变动主要原因之一。虽然公司与客户就铝价波动形成了产品价格调整机制，并根据与客户约定进行产品价格的调整，但产品价格的调整幅度和频次与实际的铝合金采购价格的调整存在一定的差异，因此，铝合金采购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 52.72%、48.25%、48.47%、50.00%，材料占比较高，平均占比为 49.86%；在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分别以材料价格变动-1%、-5%、-10%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如下：

价格变动	对毛利率的影响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0.30%	0.28%	0.28%	0.31%
-5%	1.50%	1.42%	1.39%	1.55%
-10%	3.00%	2.85%	2.79%	3.11%

因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具有较高的毛利率，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 52.72%、48.25%、48.47%、50.00%，材料占比较高，平均占比为 49.86%；在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分别以材料价格变动-7.03%、-2.55%、8.32%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作定量分析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度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59,871.18	103,994.81	83,412.13
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50.00%	48.47%	48.25%
原材料价格波动比例	8.32%	-2.55%	-7.03%
原材料价格波动金额（万元）	2,491.91	-1,284.59	-2,827.26
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	-2.50%	0.73%	1.96%

注：铝合金为公司主要原材料，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参照铝合金价格的变动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各期毛利率的影响比例分别为上升 1.96%、0.73%和下降 2.50 个百分点。

综上所述，影响公司毛利率的主要因素为新老产品结构变化、汽车零部件行业年降、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公司对于汇率波动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已经与客户建立产品价格联动调整机制，通常能够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汇率波动影响向下游客户转移，以降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报告期内，新产品对毛利率的影响区间为上升 1.00-1.57 个百分点；年度降价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区间为下降

1.20-1.86 个百分点；上述各项因素对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的综合影响比例较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17年 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平均值	2017年1-6月 较2014年变动
广东鸿图	24.19%	23.71%	21.91%	22.42%	23.06%	1.77%
鸿特精密	32.50%	20.88%	19.56%	19.25%	23.05%	13.25%
宜安科技	26.32%	28.05%	29.19%	28.03%	27.90%	-1.71%
文灿股份	26.66%	30.04%	32.10%	25.62%	28.60%	1.04%
旭升股份	46.83%	49.00%	41.10%	30.49%	41.86%	16.34%
平均值	31.30%	30.34%	28.77%	25.16%	28.89%	6.14%
爱柯迪	39.96%	41.28%	42.26%	41.05%	41.14%	-1.09%

注：旭升股份未披露2017年1-6月毛利率，毛利率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结构中均含有铝合金精密压铸类汽车零部件，但部分公司产品中还包含非汽车类零部件，如通讯类、机电类等；此外，2017年1-6月，广东鸿图完成对宁波四维尔工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新增汽车饰件业务，鸿特精密新增互联网金融业务。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其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之间也存在较大差异，其主要原因为各公司销售的产品类型及结构不同。不同的产品类型之间的毛利率相差较大，不同的产品构成影响了其综合毛利率。

为剔除非汽车类产品的影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汽车类铝合金产品的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证券简称	2017年 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平均值	2017年1-6月较 2014年变动
广东鸿图	25.27%	23.32%	21.66%	22.09%	23.08%	3.18%
鸿特精密	20.42%	20.88%	19.56%	19.25%	20.02%	1.17%
宜安科技	26.05%	28.15%	28.46%	29.25%	27.98%	-3.20%
文灿股份	26.66%	30.04%	29.98%	24.21%	27.72%	2.45%
旭升股份	46.83%	57.22%	51.20%	42.15%	49.35%	4.68%
平均值	29.05%	31.92%	30.17%	27.39%	29.63%	1.66%

爱柯迪	40.24%	41.44%	42.49%	41.48%	41.41%	-1.24%
-----	--------	--------	--------	--------	--------	--------

注：鸿特精密 2014 年至 2016 年未按产品应用领域分类，因此毛利率取其主营业务毛利率，2017 年 1-6 月新增互联网金融业务，取其扣除互联网金融业务后的毛利率；宜安科技产品分类中未按产品类别进行分类，此处为其铝合金业务毛利率；文灿股份 2016 年、2017 年 1-6 月未披露其汽车类产品毛利率，其 2016 年、2017 年 1-6 月毛利率为主营业务毛利率；旭升股份未披露 2017 年 1-6 月汽车类产品毛利率，毛利率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汽车类铝合金产品的毛利率相差较大，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旭升股份，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的主要原因和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1）产品结构差异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虽然上述可比公司与发行人主要产品都包含汽车类产品，但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种类较多，应用范围涵盖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底盘系统、行驶系统、转向系统、刹车系统、电气系统、雨刮系统、减震系统以及车身等各功能系统。各系统因车型的不同均包含数百甚至上千种尺寸、重量、加工工艺不同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不同的细分产品结构导致同行业可比公司与发行人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产品主要涵盖雨刮系统、转向系统、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等领域。根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等资料比对，同行业可比公司中：

广东鸿图专注于精密铝合金压铸件的设计和生产制造，产品主要用于汽车、通讯和机电行业，包括：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配件的缸盖罩、油底壳、变速器壳体、离合器壳体、齿轮室以及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和车身结构件的电池箱壳体、减震塔、副车架，用于通讯基站发射机的箱体、散热器、盖板等以及各类电机零部件；

鸿特精密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及底盘等制造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及其总成；

宜安科技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消费电子结构件、高端 LED 幕

墙、液态金属产品及工业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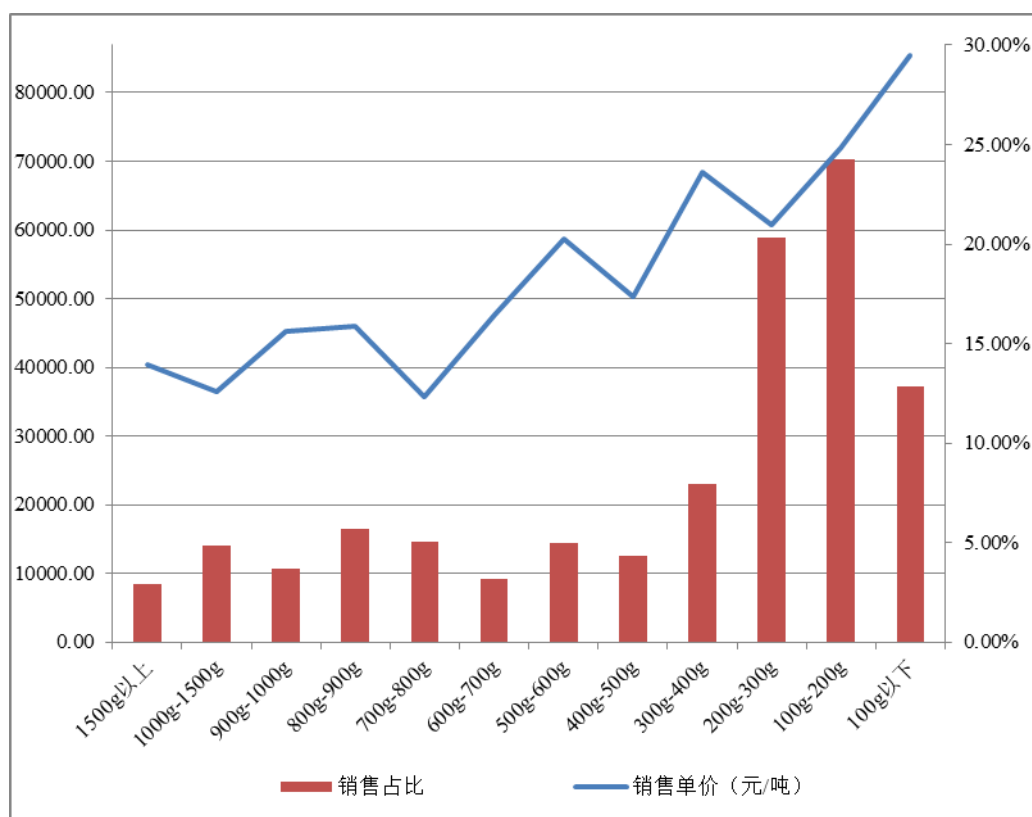
文灿股份主要从事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转向器、真空泵/油泵、变速箱、制动系统、空调压缩机及其他汽车零部件；

旭升股份汽车类产品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传动系统变速箱箱体、电池系统的电池组外壳、冷却系统配件、传统汽车的扭力专项系统配件等。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因细分产品结构不同，各公司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2）产品规格差异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依据客户特定的技术参数设计并生产的非标产品，以中小件产品居多，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量由 2014 年度的 10,288.68 万件上升至 2016 年度的 12,957.27 万件，销量由 2014 年度的 9,849.67 万件上升至 2016 年度的 12,619.89 万件，公司汽车类产品的销售占比及每吨销售单价如下图所示：



由上图可知，报告期内，公司 400 克以下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汽车类收入的比例为 65%以上，其每吨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在 69,000.00 元左右，400 克以上产品占比为 35%以下，其每吨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在 42,000.00 元左右。通常而言，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的规格越小，要求的加工精度越高，加工难度、耗用的人工及加工费用越高，单位产品的附加值越大。

(3) 产品售价及成本差异

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按照重量计算的单位产品销售收入、成本如下：

公司简称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广东鸿图	销售量(吨)	64,135.13		57,023.43		58,875.76	
	金额(万元)	256,524.65	195,702.76	212,496.97	165,938.37	213,233.94	165,423.80
	单价(元/吨)	39,997.53	30,514.13	37,264.85	29,100.03	36,217.61	28,097.10
鸿特精密	销售量(吨)	33,271.24		32,785.59		27,751.69	
	金额(万元)	138,619.44	109,678.69	139,044.11	111,853.27	118,801.11	95,933.88
	单价(元/吨)	41,663.44	32,965.01	42,410.13	34,116.60	42,808.60	34,568.66
文灿股份	销售量(吨)			21,842.57		17,225.11	
	金额(万元)			100,499.16	70,374.50	82,379.59	62,439.51
	单价(元/吨)			46,010.68	32,218.97	47,825.29	36,249.12
合计/平均	销售量(吨)	97,406.37		111,651.59		103,852.56	
	金额(万元)	395,144.09	305,381.45	452,040.23	348,166.14	414,414.64	323,797.20
	单价(元/吨)	40,566.56	31,351.28	40,486.68	31,183.27	39,904.13	31,178.55
爱柯迪	销售量(吨)	29,459.95		24,307.44		22,831.22	
	金额(万元)	171,129.00	100,205.21	139,102.40	80,003.32	122,795.54	71,861.81
	单价(元/吨)	58,088.69	34,014.04	57,226.27	32,913.10	53,784.06	31,475.25

注：宜安科技、旭升股份公开资料未披露重量信息，广东鸿图为铸件制造业销售收入、销售成本、销售数量(吨)；鸿特精密为主营业务收入、成本、销售数量(吨)；文灿股份为汽车类压铸件销售收入、销售成本、销售数量(吨)；爱柯迪为汽车类产品销售收入、销售成本、销售数量(吨)，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 2017 年 1-6 月重量信息

由上表可知：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产品按照重量折算后的销售单价和销售成本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按照重量折算后的吨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 53,784.06 元/吨、57,226.27 元/吨、58,088.69 元/吨，同行业可比公司按照重量折

算后的吨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 39,904.13 元/吨、40,486.68 元/吨、40,566.56 元/吨，分别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34.78%、41.35%、43.19%。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产品按照重量折算后的吨产品销售成本分别为 31,475.25 元/吨、32,913.10 元/吨、34,014.04 元/吨，同行业可比公司按照重量折算后的吨产品销售成本分别为 31,178.55 元/吨、31,183.27 元/吨、31,351.28 元/吨，分别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0.95%、5.55%、8.49%。

从产品结构及销售单价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 400 克以上的产品占比在 35%以下，每吨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在 42,000.00 元左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吨产品销售单价较为接近，400 克以下产品占比 65%以上，每吨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在 69,000.00 元左右，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产品吨销售单价平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39.77%，而产品吨销售成本平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5.00%，由此可见，公司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以加工精密度要求较高的中小件产品为主，其单位销售价格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附加值较高。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且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4) 客户资源优势及行业地位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 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世界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上述客户均为全球汽车零部件知名供应商或世界 500 强企业。具备优秀的管理体系和良好的信誉，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100 强	2016 年财富世界 500 强	2016 年集团营业收入
法雷奥（Valeo）	√		165.19 亿欧元
博世（Bosch）	√	√	731.29 亿欧元
格特拉克（Getrag）			20 亿美元
克诺尔（Knorr-Bremse）			54.94 亿欧元
麦格纳（Magna）	√	√	364.45 亿美元

耐世特 (Nexteer)	√		38.42 亿美元
电产 (Nidec)			11,993.11 亿日元
大陆 (Continental)	√	√	448.42 亿美元
采埃孚 (ZF)	√	√	388.88 亿美元
舍弗勒 (Schaeffler)	√		133.38 亿欧元
蒂森克虏伯 (ThyssenKrupp)	√	√	392.63 亿欧元
博格华纳 (Borgwarner)	√		90.71 亿美元
马勒 (Mahle)	√		123.22 亿欧元

注：客户集团收入来源于其年报或官方网站，排名情况来源于财富中文网 (Fortune China) 及《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 News)

上述客户中法雷奥 (Valeo)、博世 (Bosch)、格特拉克 (Getrag)、克诺尔 (Knorr-Bremse)、麦格纳 (Magna)、耐世特 (Nexteer)、电产 (Nidec) 为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集团。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集团合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达到 57.89%、53.46%、61.17%、63.43%。

汽车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对产品质量持续改进的要求较高，全球各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选择上游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拥有一整套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标准，双方合作年限越长，供应商对客户产品的理解就越深入，相应产品的质量信息数据就越完备，在新产品开发时双方的合作粘性就越强，因此一旦双方合作关系确立，随着合作年限的推移，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常会与优质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凭借其自身的技术、产品、服务等优势，通过与众多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长期紧密合作，配合客户规范运作的要求，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管理及生产经验，具备多品种多系列的规模化供应能力，从参与产品的先期研发、生产、交付直至售后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全方位服务，同时针对产品品种多、多批次、小批量等特点，并通过分业生产模式和柔性制造技术满足了精益生产管理的需求，保证了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的快速反应能力使得公司能快速组织各方面资源，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从生产到发运的所有工作，满足客户对产品质量及交货期的要求，形成了竞争优势，也使得公司具备较强的产品议价能力。因此，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为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之一。

（5）公司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产品具备核心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42,394.08 万元、42,387.08 万元、49,478.01 万元、22,939.60 万元，占汽车类产品零部件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52%、30.47%、28.91%、23.71%，平均比例为 29.40%，毛利率分别为 47.10%、45.45%、43.54%、42.34%，平均毛利率为 44.61%。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产品为公司报告期内主导产品之一，其主要客户分别为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特瑞科（Trico），上述客户在 2016 年中国雨刮器品牌企业¹⁵排名中分别排名第二位、第一位、第三位。公司凭借多年的市场开拓及技术积累，在该产品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已处于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雨刮系统零部件及其中雨刮电机壳体销售量及全球乘用车产量如下：

年份	雨刮系统零部件 (万件)	其中：雨刮电机壳体 (万件)	全球乘用车产量 (万辆)
2017 年 1-6 月	2,700.05	1,208.66	-
2016 年度	5,808.30	2,582.94	7,210.54
2015 年度	5,134.03	2,344.26	6,856.19
2014 年度	4,867.87	1,948.02	6,778.20

以 2016 年为例，公司雨刮系统零部件中的主导产品雨刮电机壳体销售数量为 2,582.94 万件，2016 年度全球汽车（乘用车）产量为 7,210.54 万辆，按每辆乘用车通常配备一个雨刮电机壳体，推算公司 2016 年雨刮电机壳体的销售量约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35%以上，领先的市场地位以及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使得公司在该类主导产品上具备较强的客户粘性议价权。

（6）全球市场布局优势

公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报告期内，境外销售占销售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68.55%，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境外、境内的销售占比及毛利率如下：

¹⁵ 数据来源：2016 年中国雨刮器品牌企业排名 TOP10，中国产业信息网 2016 年 6 月

公司简称	销售类型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广东鸿图	境外	27.93%	36.53%	33.75%	30.27%	41.82%	25.35%	48.49%	24.56%
	境内	72.07%	19.41%	66.25%	20.37%	58.18%	19.44%	51.51%	20.41%
鸿特精密	境外	-	-	46.06%	18.33%	52.17%	17.03%	53.96%	17.29%
	境内	-	-	53.94%	23.05%	47.83%	22.31%	46.04%	21.55%
宜安科技	境外	53.54%	26.21%	56.67%	27.10%	56.82%	28.68%	47.36%	28.93%
	境内	46.46%	26.43%	43.33%	29.29%	43.18%	29.87%	52.64%	27.22%
文灿股份	境外	45.67%	32.95%	54.72%	33.86%	51.57%	31.98%	54.58%	27.87%
	境内	54.33%	21.38%	45.28%	25.43%	48.43%	32.24%	45.42%	22.91%
平均值	境外	42.38%	31.90%	47.80%	27.39%	50.59%	25.76%	51.09%	24.66%
	境内	57.62%	22.41%	52.20%	24.54%	49.41%	25.96%	48.91%	23.02%
爱柯迪	境外	65.66%	42.35%	68.05%	44.13%	68.65%	44.18%	71.83%	42.05%
	境内	34.34%	35.37%	31.95%	35.21%	31.35%	38.06%	28.17%	38.49%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旭升股份未披露境内境外毛利率，鸿特精密未披露2017年1-6月境内外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占比分别为71.83%、68.65%、68.05%、65.66%，境外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42.05%、44.18%、44.13%、42.35%，且境外销售的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同行业可比公司境外销售平均占比分别为51.09%、50.59%、47.80%、42.38%，境外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24.66%、25.76%、27.39%、31.90%。公司报告期内境外产品的销售比例分别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比例20.74个百分点、18.05个百分点、20.25个百分点、23.28个百分点。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的具体原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之“2、毛利率分析”之“（1）毛利率基本情况及变动分析”。

公司具备较强的境外销售能力，2016年11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向公司颁发了《AEO认证企业证书》，公司被认证为AEO高级认证企业，认证企业编号为AEOCN3302936046，AEO认证企业必须通过海关总署认证企业标准中的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守法规范、贸易安全等多项基础标准及附加标准，公司凭借严格的内部控制及诚信守法经营顺利通过该认证。2014年9月，公司在墨西哥注册成立子公司IKD FAEZA，启动建立以北美市场为中心的海外生产基地，利用爱柯迪先进生产工艺和高效制造能力的优势，减少物流成本，同时有

效规避汇率风险，缩短客户服务半径，提升客户粘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亚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全球化市场布局提升了公司抵抗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为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之一。

(7) 产品成本结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的成本构成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值
SZ.300176	鸿特精密	直接材料	52.50%	61.18%	63.22%	58.97%
		直接人工	16.79%	13.63%	13.64%	14.69%
		制造费用	30.71%	25.19%	23.14%	26.35%
		合计	100%	100%	100%	100%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直接材料	-	-	71.20%	71.20%
		直接人工	-	-	5.07%	5.07%
		制造费用	-	-	23.73%	23.73%
		合计	-	-	100%	100%
SH.603305	旭升股份	直接材料	62.64%	60.89%	63.72%	62.42%
		直接人工	10.89%	11.32%	11.26%	11.16%
		制造费用	26.47%	27.79%	25.02%	26.43%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平均值		直接材料	57.57%	61.04%	66.05%	64.19%
		直接人工	13.84%	12.48%	9.99%	10.30%
		制造费用	28.59%	26.49%	23.96%	25.5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爱柯迪		直接材料	48.47%	48.25%	52.72%	49.81%
		直接人工	14.57%	14.16%	13.81%	14.18%
		制造费用	36.96%	37.60%	33.47%	36.01%
		合计	100%	100%	100%	100%

注：已披露成本结构的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鸿特精密、文灿股份、旭升股份均以汽车类铝合金产品为主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直接材料平均占比达到了 64.19%、加工成本（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平均比例为 35.81%，公司直接材料、加工成本（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49.81%、50.19%。公司直接材料的占比低

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以汽车类铝合金产品为主的公司 14.38 个百分点，加工成本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14.38 个百分点。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下，铝合金原材料的材料成本以大宗商品公开市场报价作为定价基础，通常较为固定，而加工成本因各类产品工艺复杂程度、加工难度不同具有较大的议价空间，因此，加工成本占比较高的产品，其相应的毛利率也较高。

(8) 公司具备完整的产业链布局、精益化生产管理及成本控制能力

公司主要生产工序涵盖模具开发、产品压铸、切边加工、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组装等成零部件制造的整个环节，具有一体化产业链的特征。

① 模具自主研发、设计及生产能力

模具是决定压铸件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表面质量、内部组织的关键工艺装备，是精密压铸件生产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公司拥有自主研发、设计及开发模具的能力，并专门成立了优耐特模具及优铭模具专业从事模具的研发、生产，其中优耐特模具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末，优耐特模具拥有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2017 年 6 月，优耐特模具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

模具开发的技术含量较高，单位价值较大，为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加工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模具等工艺装备的开发对产品的质量、交货期等均有重大的影响；公司研发人员均具备专业背景，并且通过与全球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长期合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总结出了一套先进的、高效的设计理念，并积极应用计算机辅助设计（CAD）技术、流道模拟技术、高速铣技术、三轴数控电加工技术等先进技术，对铝液流向、温度场、凝固速度等影响因子进行模拟分析，据此优化改进模具设计方案，实现高品质模具的试制及生产。公司的销售、生产以及开发人员能够在第一时间内协调模具的开发进度，以较高的效率、较低的成本完成从产品开发至批量生产的过程；由于公司自主的模具设计、研发及生产模式，大大降低了公司产品加工过程中的模具成本。

② 精益化生产管理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以中小型零部件为主，具有品种繁多、非标准化、多批次等特

点，对精益生产管理的要求较高。公司具备全面出色的系统化管理能力，采用扁平化的组织架构，将信息管理系统有机地融入到日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当中，建立了涵盖技术研发、产品开发、采购、制造、销售、仓储、物流、人事以及财务等各环节的综合管理体系，实行精益化管理模式。

公司采用分业生产的管理模式，按照不同产品系列在生产上以工厂为单位进行分工。在这种模式下，除采购、熔炼、仓储、发运采用集中模式外，各生产工厂均涵盖从压铸到检验包装的所有工序。由于同一系列产品在技术控制节点上相同或相似，运用分业生产模式，生产不同的产品时无需对机器设备进行大幅度的校调，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废品率。

公司还在精密机械加工环节积极采用柔性制造技术，将多面的加工工序集中在单台设备上完成，减少一个产品的机台占用数，并对工装更换采用快速精定位装置，以最快的时间完成生产产品的切换，使公司的设备资源的利用率得以大大提高。

③ 全流程成本费用控制

公司实行订单式生产管理，拥有从产品研发设计，产品模具开发、设计及加工，产品压铸、产品精密加工、表面处理、组装等全流程的生产管理。公司产品均为非标产品，依据客户特定的技术参数设计并生产，公司实施全流程精细化的生产过程控制及成本控制，系列化的产品研发、专业化及规模化的生产。

公司成立了子公司协成工业炉，能够针对性的设计、开发和生产符合公司生产工艺的节能降耗型熔解及保温炉。同时公司集中材料工程人员的优势，利用公司主要生产基地集中的特点，对铝合金材料实施集中熔炼，并将铝液直接配送至压铸生产线上公司自主开发的节能型保温炉，有效降低了公司的能源消耗和铝合金材料的烧损率，此外协成工业炉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化维护和保养服务，提高了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生产效率。

公司全面推进“机器换人”的发展战略，提高压铸、精密机加工设备运行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公司根据生产需求引进了定制化编程的各种型号多用途工业机器人，并广泛应用于压铸、精密机加工、去毛刺、抛光等各生产工序，以达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改善工作环境、精简生产用工、减少次品率以及

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等多重效果，工业机器人的可编程特性也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柔性制造技术及精益化管理模式所带来的生产经济效益。

（9）持续的新产品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获取订单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新项目开发订单	63	178	104	129
新项目开发订单涉及的产品（个）	110	281	152	210
新项目开发订单预计新增的年平均销售金额（万元）	33,053.54	66,845.91	27,621.11	30,407.76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产品开发以获取新项目开发订单，由上表可知，2014年至2017年6月累计获取的新项目订单预计新增年销售金额为157,928.32万元，由于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生命周期、量产订货周期较长，通常情况下，公司新产品在量产后5-7年生命周期内均可实现销售收入，持续获取新项目订单及新产品的持续量产是公司产品保持毛利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的重要原因之一。

综上所述，公司产品结构以精度要求较高、技术工艺复杂的高附加值中小件产品为主，其主导产品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公司依托较大的业务规模及行业领先地位，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完整的产业链布局以及精益化生产管理和成本控制能力。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且具有可持续性。

（四）期间费用及利润表其他科目分析

1、期间费用分析

（1）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14,434.72万元、16,421.59万元、14,457.15万元、10,047.3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12%、11.20%、7.98%、9.87%，报告期内公司平均期间费用率为10.04%。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较上年变动	金额	较上年变动	金额
销售费用	3,815.53	7,435.60	42.01%	5,235.81	16.05%	4,511.51
管理费用	6,559.34	11,418.30	-6.61%	12,226.89	29.90%	9,412.40
财务费用	-327.49	-4,396.76	-	-1,041.11	-	510.81
合计	10,047.38	14,457.15	-11.96%	16,421.59	13.76%	14,434.72
营业收入	101,795.23	181,244.99	23.66%	146,568.12	12.96%	129,750.85
期间费用率	9.87%		7.98%		11.20%	11.12%

报告期内，2015年较2014年公司期间费用同比增长13.76%，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2.96%；2016年较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同比下降11.96%，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23.66%；2017年1-6月期间费用占2016年的69.50%，营业收入占2016年56.16%。报告期内，2015年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2016年期间费用率下降至7.98%，主要原因为2016年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汇率波动较大，呈上升趋势，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性资产、负债，包括应收账款、银行存款、应付款项及日常结算中产生的汇兑收益金额较大，2016年累计汇兑收益4,402.17万元，导致公司期间费用率较上年度下降3.23个百分点；2017年1-6月期间费用率较2016年上升至9.87%，主要原因为2017年1-6月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汇率波动较为平稳，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出现小幅下降、欧元对人民币汇率出现小幅上升，2017年1-6月累计汇兑损失130.60万元，较2016年汇兑收益4,402.17万元出现较大的变动，导致期间费用率较上年度上升1.89个百分点。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4,511.51万元、5,235.81万元、7,435.60万元、3,815.53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3.48%、3.57%、4.10%、3.75%，平均比例3.73%，变动幅度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产品运费	2,638.36	69.15%	5,012.22	67.41%	3,482.42	66.51%	3,176.12	70.40%
质量损失	376.75	9.87%	722.00	9.71%	823.09	15.72%	624.91	13.85%
职工薪酬	262.88	6.89%	719.71	9.68%	495.35	9.46%	234.86	5.21%
返修费	151.50	3.97%	260.52	3.50%	200.85	3.84%	187.30	4.15%
其他	386.03	10.12%	721.15	9.70%	234.10	4.47%	288.32	6.39%
合计	3,815.53	100%	7,435.60	100%	5,235.81	100%	4,511.51	100%

2015年度销售费用较上年度增加724.30万元，同比增长16.05%，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12.96%，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销售费用的变动主要为产品运费的变动，2014年产品运费较上年度增长306.30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

2016年度销售费用较上年度增加2,199.80万元，同比增长42.01%，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23.66%，同期产品运费较上年度增加1,529.81万元。导致2016年产品运输费用增加较快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客户结算方式由EXW改为DDU，公司需承担公司工厂至客户指定地点的运费。

2017年1-6月销售费用占上年度的51.31%，同期营业收入占上年度的56.16%，同期产品运费占上年度52.64%。销售费用、产品运费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产品运费、质量损失、职工薪酬，上述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89.46%、91.69%、86.80%、85.91%，具体情况如下：

① 产品运费：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运费分别为3,176.12万元、3,482.42万元、5,012.22万元、2,638.36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70.40%、66.51%、67.41%、69.15%，平均比例68.37%。

A、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境内主要客户运费结算模式如下：

区域分布	主要客户	所属集团	客户所在地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境外销售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	Valeo (法雷奥)	墨西哥	2014年至2015年11月,采取EXW贸易方式,客户在公司工厂提货,公司不承担运费; 2015年12月至2017年6月,采取DDU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Valeo Systemes d'Essuyage	Valeo (法雷奥)	法国	2014年至2015年,采取FOB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公司至装运港的运费; 2016年至2017年6月,采取FCA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工厂至承运人的运费
	Valeo Autosystemy Sp. z o.o.	Valeo (法雷奥)	波兰	2014年至2016年11月,采取DDU贸易方式,公司承担从公司到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2016年12月至2017年6月,采取FCA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工厂至承运人的运费
	Valeo Sistemas Eléctricos, SA de CV	Valeo (法雷奥)	墨西哥	采取EXW贸易方式,客户在公司工厂提货,公司不承担运费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Getrag (格特拉克)	墨西哥	采取DDU贸易方式,公司承担从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Knorr-Bremse Systemes Pour Vehicules Utilitaires France S.A.S	KB (Knorr-Bremse, 克诺尔)	法国	采取FOB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公司至装运港的运费
	Mahle Filtersysteme Austria GmbH	Mahle (马勒)	奥地利	采取FOB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公司至装运港的运费
	GETRAG S.p.A.	Getrag (格特拉克)	意大利	采取DDU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公司到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GKN Driveline Newton LLC	GKN (吉凯恩)	美国	采取DDP贸易方式,公司承担公司到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境内销售	博世汽车部件(长沙)有限公司	Bosch (博世)	中国.湖南省	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博世华域转向系统(烟台)有限公司	Bosch (博世)	中国.山东省	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Nexteer (耐世特)	中国.江苏省	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耐世特汽车系统(柳州)有限公司	Nexteer (耐世特)	中国.广西省	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大陆汽车电子(芜湖)有限公司	Continental (大陆)	中国.安徽省	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	Nidec（电产）	中国.浙江省	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哈金森工业橡胶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Hutchinson（哈金森）	中国.江苏省	客户在公司工厂提货，公司不承担运费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Getrag（格特拉克）	中国.江西省	公司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B、产品运费、运输重量、运输批次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根据不同的贸易方式采用不同的运费承担方式，通常如下：EXW 贸易方式，公司不需要承担运费；FCA 贸易方式，公司需承担工厂至承运人的运费；FOB 贸易方式，公司需承担公司工厂至装运港的运费；CIF 贸易方式，公司需承担公司工厂至目的港的运费；DDU、DDP 贸易方式，公司需承担公司工厂至客户指定地点的运费。境内客户除客户工厂提货外，公司通常需要承担公司至客户所在地的运费。

报告期内，产品运费与营业收入的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产品运费	2,638.36	5,012.22	3,482.42	3,176.12
营业收入	101,795.23	181,244.99	146,568.12	129,750.85
产品运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2.59%	2.77%	2.38%	2.45%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5%、2.38%、2.77%、2.59%，平均比例为 2.55%，总体占比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68.55%，公司境外主要客户分布在美洲、欧洲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及地区，客户可能根据自身采购政策调整贸易方式，因而各年运费存在一定波动。公司主要产品以精密度要求较高的中小件产品居多，且均为非标产品，客户订单具有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运费及相应的运输重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产品运费（万元）	2,638.36	5,012.22	3,482.42	3,176.12
运输重量（吨）	13,309.05	25,903.78	20,599.52	17,989.13

公司产品运费主要受到货物重量、货运方式、货物运输距离等因素综合影响，2015 年产品运费较上年度增长 9.64%，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2.96%，运输重量较上年度增长 14.51%，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16 年产品运费较上年度增长 43.93%，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23.66%，运输重量较上年度增长 25.75%。2016 年产品运费增长幅度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客户中 Delmex de Juarez S.de RL de C.V.自 2015 年 12 月起调整与公司的销售结算方式，由 EXW 变更为 DDU，公司需承担公司到中间仓的运费，该客户指定发货地位于墨西哥，运输距离较远，运输费用较高。2017 年 1-6 月产品运费占上年度 52.64%，营业收入占上年度 56.16%，运输重量占上年度 51.38%，产品运费、营业收入、运输重量的变动趋势一致。

C、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值
SZ.002101	广东鸿图	1.89%	1.41%	1.26%	1.13%	1.42%
SZ.300176	鸿特精密	1.03%	1.46%	1.63%	1.65%	1.44%
SZ.300328	宜安科技	1.54%	1.43%	1.26%	0.77%	1.25%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2.71%	2.67%	3.20%	2.68%	2.82%
SH.603305	旭升股份	-	0.32%	0.37%	0.58%	0.42%
平均值		1.79%	1.46%	1.54%	1.36%	1.54%
爱柯迪		2.59%	2.77%	2.38%	2.45%	2.55%

注：旭升股份未披露 2017 年 1-6 月运费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6%、1.54%、1.46%、1.79%，平均值为 1.54%，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45%、2.38%、2.77%、2.59%，平均值为 2.55%，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1.01 个百分点。公司的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及地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制造商。报告期内，来源于境外的产品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83%、68.65%、68.05%、65.66%，平均比例为 68.55%，境外的产品销售收入比例分别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比例 20.74 个百分点、18.05 个百分点、20.25 个百分点、23.28 个百分点。由于境外销售的比例较高，公司产品的运输距离较长，导致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

同行业平均水平。

D、公司主要物流合作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运输均由第三方物流公司负责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运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物流供应商	运费金额	占运费总额比例
2017年 1-6月	上海美凰国际物流(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532.06	20.17%
	格特拉克亚太传动系统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15.71	19.55%
	宁波市江北益聪物流有限公司	469.55	17.80%
	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	341.88	12.96%
	宁波美亚班拿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7.98	4.47%
	合 计	1,977.19	74.94%
2016年	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	1,295.55	25.85%
	宁波市江北益聪物流有限公司	984.58	19.64%
	格特拉克亚太传动系统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31.83	18.59%
	上海美凰国际物流（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611.08	12.19%
	赛维（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5.20	2.90%
	合 计	3,968.23	79.17%
2015年	格特拉克亚太传动系统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17.72	26.35%
	宁波市江北益聪物流有限公司	612.30	17.58%
	上海美凰国际物流（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531.82	15.27%
	宁波英丰物流有限公司	258.27	7.42%
	赛维（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7.63	3.38%
	合 计	2,437.74	70.00%
2014年	格特拉克亚太传动系统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887.18	27.93%
	上海美凰国际物流（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629.11	19.81%
	宁波市江北益聪物流有限公司	493.99	15.55%
	宁波英丰物流有限公司	176.88	5.57%
	赛维（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2.91	3.87%
	合 计	2,310.06	72.7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运费合计金额分别为 2,310.06 万元、2,437.74 万元、3,968.23 万元、1,977.19 万元，占运费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73%

、70.00%、79.17%、74.94%。2015年较2014年，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未发生变动。2016年较2015年，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中新增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和宁波英丰物流有限公司为同一集团控制下的公司，由于其自身业务调整，原本由宁波英丰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的物流相关服务自2015年开始逐步转移至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导致2016年宁波英丰物流有限公司未进入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2017年1-6月较2016年，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中新增宁波美亚班拿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公司自2016年9月开始与宁波美亚班拿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合作，主要为公司部分境外客户提供物流服务，该部分境外客户2016年物流服务原为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赛维（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为境内客户大陆汽车系统（天津）有限公司提供运输服务，2017年1-6月运费金额61.19万元，未进入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除上述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物流供应商基本情况如下：

a、格特拉克亚太传动系统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	格特拉克亚太传动系统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STEPHAN WENG
注册资本：	1,971.40 万欧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5 日
注册及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8 号第 14 幢 02 室
合作历史：	自 2013 年开始合作
运输协议主要条款：	<p>运输费用结算条款： 每票出口货物开船后，物流公司向公司提供出运货物费用明细，公司于 3 日内确认并反馈费用明细。结算汇率按照当月首个工作日的中国银行现汇买入价结算，公司每月 15 日支付上月出运货物运费。</p> <p>物流公司主要权责： 为公司提供出口报关、物流运输、海外仓储及相关的物流咨询服务。物流公司应在货物出运后 40 天内向货运代理取得蓝色外汇核销报关单和黄色退税报关单。</p> <p>公司主要权责： 公司应当在报关日前 4 个工作日内，通知物流公司商品的规格、数量、包装、毛净重等数据</p>
经营范围：	汽车传动系统技术的研发，自有研发成果的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汽车零配件的批发、进出口以及与汽车零配件相关的生产，研发，试验所需的机器设备及相关软件的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期限：	合同到期日 2017 年 3 月 8 日，如到期双方无异议，协议自动延续 1 年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b、宁波市江北益聪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	宁波市江北益聪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日掌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03 月 23 日
注册及经营地：	江北区环城北路东段 134 号 5 幢 320 室
合作历史：	自 2008 年开始合作
运输协议主要条款：	<p>运输费用结算条款： 物流公司凭发票及经收货方签字确认无误的货运清单到公司处核对，按月结算货款。</p> <p>物流公司主要权责： 物流公司要对货物的装卸方法提出要求，在公司满足物流公司提出的装卸方法要求的前提下，包括物流公司另行配货运输的装卸，导致公司货物的损坏，物流公司承担全部责任。</p> <p>公司主要权责： 公司每次货运需提前半天以书面形式或指定人电话通知物流公司；因非运输因素导致收货方拒收货物造成的存储和返货费用由公司承担</p>
经营范围：	道路货物运输；国内货运代理、仓储、配载
合同期限：	合同到期日 2018 年 4 月 30 日，如双方无异议，经协商可自动顺延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c、上海美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物流公司：	上海美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负责人：	胡怡文
注册资本：	-
成立日期：	2006 年 02 月 06 日
注册及经营地：	宁波市江东区中兴路 737 号天润商座 1 幢 1 号 3—5 室
合作历史：	自 2008 年开始合作
运输协议主要条款：	<p>运输费用结算条款： 双方以书面形式确认每笔委托的运费、操作费用及相应服务费用，以</p>

	<p>月结账方式结算相关费用。</p> <p>物流公司主要权责： 协助公司办理进出口货物订舱、报关、进港、提单签发以及与此相关的其他作业的货运代理服务。</p> <p>公司主要权责： 公司每次货运均需制作货运委托书交由物流公司完成后续货运代理业务，公司需更改操作要求和方式的，需及时告知物流公司，并出具《更改通知》</p>
经营范围：	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合同期限：	合同到期日 2019 年 10 月 14 日，期满前一个月双方无异议，合同自动顺延一年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d、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	宁波市一洲货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朝阳
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1 年 09 月 27 日
注册及经营地：	宁波市江北区二横街 76 弄 7 号
合作历史：	自 2015 年开始合作
运输协议主要条款：	<p>运输费用结算条款： 双方在货物装运前均以书面形式确认每笔委托货物发生的费用，结算方式为发票日期 15 天后月结。</p> <p>物流公司主要权责： 协助公司办理进出口货物订舱、报关、进港、提单签发以及与此相关的其他作业的货运代理服务。</p> <p>公司主要权责： 公司每次货运均需制作货运委托书交由物流公司完成后续货运代理业务，公司需更改操作要求和方式的，需及时告知物流公司，并出具《更改通知》。公司有权规范物流公司承运行为的管理细则或提出整改要求；公司有权随时要求物流公司提供或出示公司财务状况的证明、或要求物流公司法定代表人以个人财产作担保</p>
经营范围：	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国际海运辅助业务：无船承运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装卸服务、搬运服务；房屋租赁
合同期限：	合同到期日 2019 年 11 月 2 日，期满前一个月内双方未提出异议，视为自动顺延一年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e、宁波英丰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	宁波英丰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建华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9 月 28 日
注册及经营地:	宁波市江北区二横街 76 弄 7 号 3 楼
合作历史:	自 2013 年开始合作
运输协议主要条款:	<p>运输费用结算条款: 双方在货物装运前均以书面形式确认每笔委托货物发生的费用, 结算方式为发票日期 15 天后月结。</p> <p>物流公司主要权责: 物流公司提供办理进出口货物的运输, 及运输货物相关的订舱、报关、进港、提单签发以及与此相关的其他业务; 物流公司收到《委托书》时, 双方合同关系确立, 物流公司需在 1 小时内确认; 物流公司需建立有效货物运输、仓储明细台账备查。</p> <p>公司主要权责: 公司每次货运均需制作货运委托书交由物流公司完成后续货运代理业务</p>
经营范围: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除国际快递业务); 国内陆上、航空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货物中转代理; 国际集装箱站与堆场; 集装箱检验、修理; 冷藏箱预检、预冷; 普通货物的装卸、搬运; 仓储服务
合同期限:	合同到期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 期满前一个月内双方未提出异议, 视为自动顺延一年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f、赛维(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	赛维(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夔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及经营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保航路 1 号航空产业支持中心 218-219 室
合作历史:	自 2013 年开始合作
运输协议主要条款:	<p>运输费用结算条款: 双方按月结算费用, 物流公司于每月 25 日汇总回单扫描电子邮件给公司进行对账, 公司在收到有效发票的 105 日内支付运费。</p> <p>物流公司主要权责: 物流公司承诺货品装运后三日内运达目的地大陆(天津)开发区工厂,</p>

	如遇不可抗力除外。 公司主要权责： 公司需在 5 个工作日内核对物流公司每月汇总的回单并告知物流公司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咨询；代办保税仓储；普通货运；物流分拨；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机电设备、消防器材、农副产品、日用百货、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包装制品、金属制品、橡胶制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纺织品、服装、工艺品、钢材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国际贸易；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及以上相关咨询服务；劳务服务；包装制品的加工、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期限：	合同到期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协议到期后双方无异议，协议自动顺延 6 个月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g、宁波美亚班拿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	宁波美亚班拿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蔚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9 日
注册及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碶闸街 58 号 22 楼 22096 室
合作历史：	自 2016 年 9 月开始合作
运输协议主要条款：	<p>运输费用结算条款： 公司与物流公司均以书面形式确认每笔委货物应付之运费、操作费用及相应服务费用，物流公司以双方确认的报价为收费依据，且需要在货物装运前相互确认。公司的结算方式为月结后 10 天，运费由公司直接汇入物流公司指定帐号。</p> <p>物流公司主要权责： 为公司提供物流服务。物流公司应在收到公司《委托书》后，1 小时内确认。物流公司出具正式提单前，须由公司书面确认内容，并严格按照公司的书面确认函制作相关货权凭证。</p> <p>公司主要权责： 公司应当制作清晰、完整的《委托书》并及时通知/交给物流公司。若需修改《委托书》，公司应在起运时间前提前书面通知物流公司。</p>
经营范围：	水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陆路货运代理，仓储服务，装卸服务，普通货物包装服务，代理报关、报检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商品信息咨询
合同期限：	合同到期日 2019 年 11 月 8 日，期满前 1 个月双方无异议，协议自动顺延 1 年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E、公司对第三方物流公司的控制措施

公司会有针对性对物流公司进行年度评审，评审内容包括物流公司基本情况、物流服务和运输安全等方面，对物流公司的准时率、快速响应能力、客户满意度及货物、货柜残损等服务进行评分。评分结果合格的物流公司，公司将继续合作，否则将不再继续合作。此外，公司会有针对性的与物流公司签订安全承诺书，对运输供应商运输、仓储过程进行安全评估，以确保整个物流供应链的安全。

② 质量损失及返修费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的约定，在产品质保期内，公司产品若出现质量问题，公司需向客户提供维修服务或支付客户发生的维修、挑选、产品报废、质量损失等费用。公司根据历年实际发生的质量损失及返修费作为参考依据，按照公司当年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算应保留的质量保证费，并据以计提当期质量保证费。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计提、实际发生及各期末保留的产品质量保证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7年1-6月	1,381.48	528.26	380.39	1,529.34
2016年度	1,125.78	982.52	726.82	1,381.48
2015年度	1,002.55	1,023.94	900.71	1,125.78
2014年度	881.18	812.21	690.84	1,002.55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保留的质量保证费分别为 1,002.55 万元、1,125.78 万元、1,381.48 万元、1,529.34 万元；实际发生的质量保证费分别为 690.84 万元、900.71 万元、726.82 万元、380.39 万元，公司各期末保留的质量保证费能够覆盖实际发生的质保费用。

③ 职工薪酬：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234.86 万元、495.35 万元、719.71 万元、262.88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5.21%、9.46%、9.68%、6.89%，平均比例 7.81%。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公司销售人员的工

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其中销售人员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金额/人数	2016年度 金额/人数	2015年度 金额/人数	2014年度 金额/人数
职工工资	232.24	672.65	456.73	229.77
销售人员人数	57	43	35	19
平均工资	4.07	15.64	13.05	12.09

注：销售人员人数为当期月平均人数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以及薪酬水平的逐步提高，2014年至2016年职工工资持续增加。2015年度较上年度增加226.96万元；2016年度较上年度增加215.92万元；2017年1-6月占上年度的34.53%，平均工资为4.07万元，较以前年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销售基层员工人数增加及年终奖金尚未发放。

（3）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9,412.40万元、12,226.89万元、11,418.30万元、6,559.34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7.25%、8.34%、6.30%、6.44%，平均比例为7.08%，变动幅度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056.67	31.35%	3,888.26	34.05%	3,450.44	28.22%	3,327.49	35.35%
修理费	850.22	12.96%	1,559.38	13.66%	1,554.18	12.71%	1,733.45	18.42%
研发费用	1,595.39	24.32%	2,360.23	20.67%	1,977.15	16.17%	1,707.68	18.14%
折旧摊销	634.05	9.67%	1,086.13	9.51%	896.36	7.33%	823.82	8.75%
办公费	117.93	1.80%	304.64	2.67%	425.74	3.48%	313.21	3.33%
税费	-	-	134.07	1.17%	412.71	3.38%	308.83	3.28%
业务招待费	141.37	2.16%	132.69	1.16%	158.08	1.29%	138.80	1.47%
车辆使用费	89.81	1.37%	163.44	1.43%	164.86	1.35%	114.89	1.22%
差旅费	74.40	1.13%	170.04	1.49%	227.59	1.86%	180.23	1.91%
物业费	267.81	4.08%	339.68	2.97%	211.76	1.73%	186.79	1.98%

咨询服务费	155.01	2.36%	469.26	4.11%	888.70	7.27%	40.00	0.42%
其他	576.69	8.79%	810.48	7.10%	744.87	6.09%	537.21	5.71%
股份支付	-	-	-	-	1,114.46	9.11%	-	-
合 计	6,559.34	100%	11,418.30	100%	12,226.89	100%	9,412.40	100%

由上表可知：公司金额较大的管理费用项目主要有职工薪酬、修理费、研发费用、折旧摊销，报告期内上述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0.66%、64.43%、77.89%、78.31%。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2,814.49 万元，增长 29.90%；2016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度减少 808.59 万元，减少 6.61%；2017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上年度的 57.45%，同期营业收入占上年度的 56.16%，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符。导致公司 2015 年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增长较大、2016 年管理费用较 2015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①2015 年 3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 7,900.00 万美元增加至 9,161.256 万美元，新增股东宁波领挈、宁波领荣、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及宁波领禧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根据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依据计算的股份支付的金额为 1,114.46 万元，计入 2015 年管理费用，占当期管理费用的 9.11%。②2015 年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相关筹备工作，并于当年申请股转系统挂牌，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股票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当年支付的与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的咨询服务费导致当年咨询服务费增加至 888.70 万元。③按照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通知，公司将 2016 年 5-12 月发生的原计入管理费用中的税金项目调整为计入“税金及附加”项目，导致 2016 年计入管理费用中的税费较上年下降 278.64 万元。

管理费用主要项目分析如下：

① 职工薪酬：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3,327.49 万元、3,450.44 万元、3,888.26 万元、2,056.67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35.35%、28.22%、34.05%、31.35%，平均比例 32.25%，总体占比较为稳定。职工薪酬主要核算财务、人事、行政部门等管理部门人员的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部门人员工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金额/人数	2016年度 金额/人数	2015年度 金额/人数	2014年度 金额/人数
职工工资	1,457.02	2,905.04	2,650.39	2,271.20
管理人员人数	273	214	223	262
平均工资	5.34	13.57	11.89	8.67

注：管理人员人数为当期月平均人数

随着公司职工工资的逐步提高，2014年至2016年管理人员职工工资总额持续增加。2015年度较上年度增加379.19万元，增长16.70%；2016年度较上年度增加254.65万元，增长9.61%；2017年1-6月占上年度的50.15%。

② 研发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1,707.68万元、1,977.15万元、2,360.23万元、1,595.39万元；2015年研发费用较2014年增长15.78%，2016年研发费用较2015年度增长19.38%，2017年1-6月占2016年的67.59%；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2%、1.35%、1.30%、1.57%。公司研发团队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积极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制造工艺，引进国外先进的压铸、精密机械加工及自动化设备，持续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和主要工艺技术的开发。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57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55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均予以费用化处理，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公司研发费用中，主要为研发人员的工资（含奖金、津贴及补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内，研发人员的工资分别为785.04万元、916.43万元、1,246.06万元、732.82万元，各期研发人员的工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地区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金额/人数	2016年度 金额/人数	2015年度 金额/人数	2014年度 金额/人数
研发人员工资	732.82	1,246.06	916.43	785.04
研发人员人数	130	119	88	71
平均工资	5.64	10.47	10.41	11.06
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人员收入	-	10.00	9.80	8.50
宁波市平均工资	-	6.13	5.79	5.36

注1：研发人员人数为当期月平均人数

注2：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广东鸿图、鸿特精密、宜安科技、文灿股份未披露其研发人员工资，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人员工资为旭升股份披露的研发人员工资，旭升股份未披露2017年1-6月研发人员平均工资

注 3：宁波市平均工资数据来自浙江统计局的制造业城镇其他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数据尚未公布，2016 年数据采用 2016 年宁波市全部单位在岗职工(含劳务派遣)平均工资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平均工资高于宁波市平均工资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人员收入水平，公司薪酬水平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有利于保持公司的研发人员稳定。

③修理费：公司修理费主要为公司固定资产的修理费，报告期内，公司修理费率(修理费占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原值的比例)分别为 2.50%、1.84%、1.43%、0.71%；修理费金额的变动主要与各期固定资产发生维修频率有关，修理费总体较为稳定。

④折旧与摊销：报告期内，公司折旧与摊销金额分别为 823.82 万元、896.36 万元、1,086.13 万元、634.05 万元；2015 年度较上年度增加 72.54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8.81%；2016 年度较上年度增加 189.77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21.17%；2017 年 1-6 月修理费占上年度的 58.38%，主要原因为公司办公场所不断扩大及公司办公场所进行改良和装修新增的折旧与摊销费。

(4)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值
SZ.002101	广东鸿图	7.52%	8.41%	8.16%	8.67%	8.19%
SZ.300176	鸿特精密	13.50%	6.67%	7.27%	7.44%	8.72%
SZ.300328	宜安科技	5.62%	5.15%	5.45%	3.61%	4.96%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4.64%	4.61%	4.59%	4.62%	4.62%
SH.603305	旭升股份	1.25%	1.31%	1.49%	1.45%	1.38%
平均值		6.51%	5.23%	5.39%	5.16%	5.57%
爱柯迪		3.75%	4.10%	3.57%	3.48%	3.73%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48%、3.57%、4.10%、3.75%，销售费用率的平均值为 3.73%，其中 2016 年、2017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较 2014 年、2015 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客户结算方式由 EXW 改为 DDU，公司需承担公司至客户指定地点的运费，导致产品运费有所增加。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旭升股份，与宜安科技、文灿股份较为接近，低于广东鸿图、鸿特精密。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的平均值为 5.57%，公司销售费用率平均值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1.84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① 公司业务规模在同行业可比公司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的平均值为 159,816.91 万元，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除广东鸿图的销售规模高于公司外，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规模均低于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收入的平均值为 124,575.83 万元，公司的销售收入平均值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8.29%，较高的收入规模摊薄了公司的销售费用率。

② 公司拥有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 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均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因此在市场开拓和维护等方面费用较少。

③旭升股份销售费用率低于公司，广东鸿图、鸿特精密销售费用率高于公司的主要原因

A、鸿特精密 2017 年 1-6 月新设 3 家互联网金融公司，产生销售费用 7,438.22 万元，导致当期销售费用率上升至 13.50%，扣除上述新设互联网金融公司的营业收入、销售费用的影响后，其销售费用率为 6.08%。

B、广东鸿图、鸿特精密的销售费用中包含包装费，报告期内，广东鸿图包装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45%、2.30%、2.17%、1.78%，平均值为 2.17%，鸿特精密包装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8%、2.80%、2.65%、2.98%，平均值为 2.85%，公司的包装费在生产环节领用，计入了制造成本。

C、旭升股份国内销售大部分为直接面对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等民营企业

和外资企业，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与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因此市场开拓、业务招待等方面费用较少。此外，旭升股份外销业务主要客户由对方承担运费，内销业务主要客户距离公司生产厂区较近，运输费用较低，如旭升股份主要客户之一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与旭升股份同在宁波北仑工业园区，因此其运输费用较低。

综上，考虑扣除上述包装费统计口径不一致及鸿特精密 2017 年 1-6 月新设互联网金融公司产生的销售费用因素后，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的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值
SZ.002101	广东鸿图	5.74%	6.24%	5.86%	6.22%	6.02%
SZ.300176	鸿特精密	3.10%	4.02%	4.47%	4.46%	4.01%
SZ.300328	宜安科技	5.62%	5.15%	5.45%	3.61%	4.96%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4.64%	4.61%	4.59%	4.62%	4.62%
SH.603305	旭升股份	1.25%	1.31%	1.49%	1.45%	1.38%
平均值		4.07%	4.27%	4.37%	4.07%	4.20%
爱柯迪		3.75%	4.10%	3.57%	3.48%	3.73%

由上表可知，公司销售费用率的平均值为 3.73%，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的平均值为 4.20%，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的平均值较为接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值
SZ.002101	广东鸿图	6.91%	7.19%	6.43%	6.16%	6.67%
SZ.300176	鸿特精密	11.45%	8.85%	7.30%	7.89%	8.87%
SZ.300328	宜安科技	14.46%	15.76%	13.94%	12.60%	14.19%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7.74%	8.48%	8.37%	7.74%	8.08%
SH.603305	旭升股份	7.02%	6.61%	13.08%	9.30%	9.00%
平均值		9.52%	9.38%	9.82%	8.74%	9.36%
爱柯迪		6.44%	6.30%	8.34%	7.25%	7.08%
同行业平均值（扣除宜安科技和鸿特精密的互联网业务）		7.47%	7.78%	8.80%	7.77%	7.9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7.25%、8.34%、6.30%、6.44%,平均值为 7.08%; 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8.74%、9.82%、9.38%、9.52%,平均值为 9.36%; 分别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1.49 个百分点、1.48 个百分点、3.08 个百分点、3.08 个百分点,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 2.28 个百分点。

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原因为:

① 鸿特精密 2017 年 1-6 月新设 3 家互联网金融公司,产生管理费用 3,977.31 万元,导致当期管理费用率上升至 11.45%,扣除上述新设互联网金融公司的营业收入、管理费用的影响后,其管理费用率为 8.22%。

②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宜安科技的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其他可比公司及发行人。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低于宜安科技的主要原因为:A、发行人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32%、1.35%、1.30%、1.57%,平均值为 1.38%,宜安科技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00%、5.64%、7.15%、7.62%,平均值为 6.35%,发行人平均值低于宜安科技 4.97 个百分点。B、报告期内,发行人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6%、2.35%、2.15%、2.02%,平均值为 2.27%,宜安科技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3%、4.23%、4.41%、4.77%,平均值为 4.21%,发行人平均值低于宜安科技 1.94 个百分点。

考虑扣除上述宜安科技和鸿特精密 2017 年 1-6 月新增互联网公司的管理费用的影响数后,发行人管理费用率分别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0.52 个百分点、0.46 个百分点、1.48 个百分点、1.03 个百分点,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0.87 个百分点,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平均值较为接近。

(5)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510.81 万元、-1,041.11 万元、-4,396.76 万元、-327.49 万元,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9%、-0.71%、-2.43%、-0.32%,2015 年、2016 年因汇率变动导致占比变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	-	334.70	307.06
减：利息收入	496.05	57.83	411.30	223.85
银行手续费	37.96	63.24	94.65	43.94
汇兑损益	130.60	-4,402.17	-1,059.16	383.66
合计	-327.49	-4,396.76	-1,041.11	510.81

注：汇兑损益正数代表汇兑损失、负数代表汇兑收益

公司境外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定价，虽然公司境外业务以外币进行定价且在与客户进行定价时形成了因汇率波动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机制，但由于公司外销比例较大，客户付款周期的存在及公司持有的其他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汇率变动形成了公司汇兑损益。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2017年1-6月汇兑损失的金额分别383.66万元、130.60万元；2015年、2016年汇兑收益的金额分别为1,059.16万元、4,402.17万元，汇兑损益对公司财务费用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人民币与美元、欧元的汇率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之“2、毛利率分析”之“（3）销售定价、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及汇率波动等对毛利率的影响分析”之“③汇率波动”。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36.77万元、410.42万元、663.75万元、212.3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138.41	547.92	294.48	171.06
存货跌价损失	73.90	115.83	115.94	-34.30
合计	212.31	663.75	410.42	136.77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稳健和公允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相符。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1,087.59 万元、1,027.40 万元、265.37 万元、315.1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3.22	101.74	809.10	1,018.7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1.97	163.64	213.55	68.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4.75	-
合计	315.18	265.37	1,027.40	1,087.59

公司致力于主营业务，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账面结存资金进行了短期委托理财投资，主要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的金额分别为 1,018.71 万元、809.10 万元、101.74 万元、73.22 万元；同时公司业务以外销为主，所持外币货币性资产的金额较大，为合理的规避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与主要合作银行开展了远期结售汇和外汇期权业务；报告期内，上述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68.88 万元、213.55 万元、163.64 万元、241.97 万元，金额较小，未对公司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末，公司因未交割远期结售汇和外汇期权按照远期汇率公允价格计算的未实现的收益或浮动亏损的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2、主要流动资产分析”之“（2）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结构分析”之“2、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动分析”之“（2）交易性金融负债”。

4、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支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外收入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11	25.28	21.45	5.69
政府补助	913.19	3,706.07	2,427.23	2,585.93
其他	39.31	40.48	76.42	17.51
小计	984.61	3,771.82	2,525.10	2,609.13
营业外支出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14	36.03	338.96	215.93
其他	5.59	13.17	7.46	25.83
小计	33.73	49.20	346.42	241.77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公司日常的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补贴依据	到账时间	补助金额
2017年1-6月				
1	园区投资奖励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2017年4月	577.60
2	江北区优秀企业补助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表彰2016年度工业区优秀企业的通报（北工管【2017】7号）、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2017年5月	15.00
3	高桥镇经济发展补助	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人民政府关于2016年全镇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高镇政【2016】1号）	2017年2月	2.30
合计				594.90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补贴依据	到账时间	补助金额
2016年度				
1	中小微企业新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普通	2016年1月	0.64

	招高校毕业生 社保补贴	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意见（甬政办发【2014】228号）		
2	江北工业区优秀企业奖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委会关于印发促进经济发展若干奖励规定的通知（北工管【2016】12号）、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委会关于表彰2015年度工业区优秀企业的通报（北工管【2016】14号）	2016年4月	16.00
3	安全生产考核奖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2016年4月	0.10
4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第一批产业发展财政扶持奖励资金的通知（北区财政【2016】36号）	2016年11月	2,536.00
5	科技项目经费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2016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科计【2016】27号）	2016年6月	20.00
6	园区投资奖励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2016年5月	69.68
7	新上规模小微企业奖励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统计局（甬经信中小【2016】82号）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甬经信办【2016】99号）	2016年7月	2.00
8	外贸出口增量补助资金	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宁波市外贸稳增长（出口增量）补助资金的通知（甬商务财【2016】42号）	2016年7月	39.35
9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拨付江北区2015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北区商【2016】20号）	2016年7月	58.20
10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	江北区减轻企业负担和特困企业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拨付2016年江北区第一批稳增促调专项资金预兑现补助的通知（北企业减负【2016】3号）	2016年9月	72.91
		宁波市鄞州区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宁波市鄞州区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鄞企业减负【2016】1号）	2016年9月	4.96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江北区减轻企业负担和特困企业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拨付2016年江北区第二批稳增促调专项资金预兑现补助的通知（北企业减负办【2016】4号）	2016年12月	2.71
11	推进企业挂牌和上市兼并重	宁波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推进企业挂牌上市	2016年9月	50.00

	组专项资金	和上市公司兼并重组专项资金的通知（甬经办【2016】44号）		
12	工程技术中心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公布2015年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认定名单的通知（甬科高【2015】98号）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委会关于印发企业科技创新资助计划的通知（北工管【2016】13号）	2016年4月	3.00
13	失土人员补贴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被征地人员就业扶持政策的通知（鄞政办发【2013】228号）	2016年4月	0.10
14	江北区资本市场政策专项补助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金融办公室、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江北区资本市场政策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金办【2016】7号）	2016年10月	253.70
15	高校毕业生实习基地补助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引进培养创新型和紧缺型人才资助经费的通知（北区人社【2016】46号）	2016年12月	4.00
16	江北区“蓝色屋面（立面）”专项补助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城市管理局关于请求下拨江北区“蓝色屋面（立面）”专项整治攻坚行动补助资金的请示（北区域管【2016】21号）	2016年12月	1.65
合计				3,135.00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补贴依据	到账时间	补助金额
2015年度				
1	园区投资奖励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2015年1月	177.84
2	专利授权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江北区第五批区级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北区科技【2014】15号）	2015年2月	1.65
3	宁波市鼓励企业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	宁波市江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宁波市鼓励企业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资金的通知（甬人社发【2014】204号）	2015年2月	10.00
4	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	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标准	2015年1月 2015年2月	9.10
5	总部企业激励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宁波市江北区发改局、宁波市江北区经信局关于下达江北区2014	2015年6月	1,000.00

		年总部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北区财政企【2015】38号）		
6	市工程中心财政补贴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公布2015年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认定名单的通知（甬科高【2015】98号）	2015年12月	10.00
7	科技项目经费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2015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科计【2015】21号）	2015年7月	20.00
8	科技创新扶持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宁波市江北区发改局、宁波市江北区科技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企业科技创新扶持资金的通知（北区财政企【2015】42号）	2015年6月	135.00
9	宁波市第二批清洁生产补助和节能工作先进补助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公布2014年度宁波市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合格企业名单（第二批）的通知（甬经信节能【2015】107号）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5年度宁波市节能和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甬财政发【2015】316号）	2015年6月	10.00
10	区长质量奖奖励经费	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对2014年度区长质量奖获奖企业给予经费奖励的请示（北区市监【2015】45号）	2015年8月	20.00
11	宁波市进口贸易扶持资金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宁波市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首批项目清算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5】576号）	2015年9月	1.30
12	宁波市外资扶持资金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拨付2014年度宁波市外贸扶持资金的通知（北区商【2015】36号）	2015年9月	3.07
13	开工建设奖励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之招商投资协议书	2015年10月	370.00
14	对外投资与经济合作奖励、外经贸强企认定与进口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拨付2014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北区商【2015】40号）	2015年10月	17.50
15	2014年度引进培养创新型和紧缺型人才资助经费	宁波市江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引进培养创新型和紧缺型人才资助经费的通知（北区人社【2015】53号）	2015年12月	13.00
合计				1,798.46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补贴依据	到账时间	补助金额
2014 年度				
1	江北区工业三十强企业奖励	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第六批财政综合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财政企【2014】65 号）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江北区工业三十强企业和服务业明星企业的通报（北区政发【2014】9 号）	2014 年 8 月	1,663.00
2	园区投资奖励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开发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2014 年 2 月 2014 年 11 月	484.60
3	“金财 511 工程”“亿元突破奖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表彰 2013 年度“金财 511 工程”获奖企业的通报（北区政发【2014】11 号） 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金财 511 工程”获奖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北区财政企【2014】29 号）	2014 年 5 月	70.00
4	清洁生产验收合格企业奖励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公布 2014 年度宁波市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合格企业名单（第二批）的通知（甬经信节能办【2015】107 号）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江北区 2014 年度节清洁生产验收合格企业（第三批）奖励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4】61 号）	2014 年 12 月	40.76
5	江北工业区企业科技创新资助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工业区优秀企业的通报（北工管【2014】12 号）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工业区重大突破奖等奖项企业的通报（北工管【2014】13 号） 宁波市江北工业区管理委员会江北工业区企业科技创新资助计划（北工管【2010】31 号）	2014 年 4 月	32.00
6	企业工程（技术）中心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江北区第五批区级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北区科技【2014】15 号）	2014 年 12 月	20.00
7	进口贴息和服务外包补助	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宁波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4 年度进口贴息和服务外包补助资金的通知（甬外经贸财函【2014】278 号）	2014 年 9 月	16.46
8	外经贸发展专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	2014 年 10 月	12.00

	项资金	关于拨付江北区 2013 年度第二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北区商【2014】31 号）		
9	宁波市外贸风帆奖奖励	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拨付 2013 年度宁波市外贸风帆奖奖励资金的通知（甬外经贸财函【2014】305 号）	2014 年 9 月	10.00
10	全市进出口额超千亿美元激励	宁波市外经贸局办公室关于拨付 2013 年全市进出口额超千亿美元激励资金的通知（甬外经贸办明电【2014】9 号）	2014 年 2 月	7.70
11	深入开拓国际市场、强化外贸拉动作用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深入开拓国际市场、强化外贸拉动作用的若干意见（北区商【2013】35 号）	2014 年 4 月	7.00
12	专利授权补助	宁波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江北区第四批区级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北区科技【2013】29 号） 宁波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江北区第三批区级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北区科技【2014】11 号） 宁波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江北区第五批区级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北区科技【2014】15 号）	2014 年 2 月 2014 年 8 月 2014 年 12 月	6.80
13	宁波市节能降耗工作先进单位奖励	宁波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节能办公室、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宁波市节能工作先进单位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节能办【2014】21 号） 宁波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节能办公室关于表彰 2013 年度节能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甬节能办【2014】19 号）	2014 年 8 月	5.00
14	宁波市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助	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宁波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2 年 10 月-2013 年 9 月宁波市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贴资金的通知（甬外经贸财函【2013】631 号）	2014 年 4 月	0.75
15	安全生产考核奖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江北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北区政办发【2011】103 号）	2013 年 4 月	0.10
合计				2,376.17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补贴文件	到账时间	到账金额	2017年	2016	2015	2014
					1-6月	年度	年度	年度
					摊销金额			
1	年产125万套空调压缩机关键零件自动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预拨宁波市重点产业技术改造专项项目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3】74号）	2013年12月	77.40	10.80	21.61	21.61	12.55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预拨宁波市重点产业技术改造专项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3】332号）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2014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4】320号）	2014年12月	45.00				
2	年产80万套柴油机电控共轨系统高压油泵泵体项目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2012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2】432号）	2013年1月	444.50	41.03	82.06	82.06	82.06
3	年产80万套柴油机电控共轨系统高压油泵泵体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3】1579号）	2013年12月	100.00	11.11	22.22	22.22	22.22

4	年产 25 万套 7DCT300 汽车双离合变速器拨叉总成项目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4】19 号）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4】33 号）	2014 年 4 月	334.24	31.03	62.05	62.05	39.48
5	年产 100 万套 7DTC300 汽车双离合变速器拨叉总成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4】1076 号）	2014 年 12 月	100.00	10.34	20.69	20.69	1.72
6	年产 80 万套汽车电子节气门阀体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产业项目（第一批）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4】809 号）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产业项目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4】3 号）	2014 年 4 月 2014 年 11 月	424.00	148.72	297.44	147.24	13.50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5】304 号）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江北区 2015 年度市级竣工技术改造专项项目补助的通知（北区经信【2015】30 号）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 2015 年度宁波市竣工技术改造专项项目（第一批）、完成年度投资自动化（智能化）成套装备培育试点项目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5】103 号）	2015 年 6 月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12 月	1,100.00					
7	年产 40 万套商用盘式制动器气室组件生产线项目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4】19 号）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4】33 号）	2014 年 7 月	280.44	-	-	242.66	37.78	
8	年产 500 套复杂精密汽车零部件壳体系列模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江北区第一批技改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发改【2014】34 号）	2014 年 11 月	14.58	1.31	2.61	2.61	0.44	
9	电力设施改造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工业区爱柯迪年产 400 万件汽车转向系统零件项目电力设施建设相关事宜专题协调会议纪要（【2013】67 号）	2014 年 9 月	149.95	12.50	24.99	24.99	-	

10	进口设备贴息收入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关于拨付2014年度第二批进口贴息资金的通知（甬财政发【2015】898号）	2015年11月	74.00	8.60	16.19	2.64	-
		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关于拨付2016年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项目）的通知（甬财政发【2016】802号）	2016年10月	5.29				
11	熔化炉节能改造	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2015年宁波市节能改造等项目审核情况的通知（甬经信节能【2015】290号）	2015年12月	90.10	10.51	15.52	-	-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江北区节能减排改造（第二批）和光伏电站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经信【2016】70号）	2016年12月	30.00				
12	年产300万套汽车真空泵主体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江北区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经信【2016】73号）	2016年12月	190.17	25.36	4.23	-	-
13	鄞州区技术改造项目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2016年度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通知（鄞经信【2016】135号）	2016年12月	73.60	6.40	1.07	-	-
14	年产20套汽车转向系统精密模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江北区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北区经信【2016】45号）	2016年9月	9.83	0.58	0.39	-	-
合计				3,543.10	318.29	571.07	628.77	209.75

报告期内，公司符合有关政府补助的相应标准，补助金额已经政府拨款部门以文件形式确认，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准确区分并核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35.81	16,646.81	12,826.10	11,107.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2.15	-1,156.27	-906.31	-714.99
合计	7,373.66	15,490.55	11,919.79	10,392.46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七、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政府补助”之“（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五）净利润及净利润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利润及利润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比例	占上年的比例/较上年变动	金额/比例	较上年变动	金额/比例	较上年变动	金额/比例
营业收入	101,795.23	56.16%	181,244.99	23.66%	146,568.12	12.96%	129,750.85
营业利润	29,332.81	48.55%	60,423.94	32.89%	45,469.88	16.29%	39,101.10
利润总额	30,283.69	47.21%	64,146.57	34.62%	47,648.57	14.90%	41,468.47
净利润	22,910.03	47.09%	48,656.02	36.18%	35,728.78	14.97%	31,076.01
营业利润率	28.82%	-4.52个百分点	33.34%	2.32个百分点	31.02%	0.88个百分点	30.14%
净利润率	22.51%	-4.34个百分点	26.85%	2.47个百分点	24.38%	0.43个百分点	23.95%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利润及利润率的变动分析如下：

2015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增长6,368.78万元，增长16.29%；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4,652.77万元，增长14.97%；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16,817.27万元，增长12.96%；营业利润、净利润的增长主要源自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2016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增长14,954.06万元，增长32.89%；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12,927.24万元，增长36.18%；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34,676.87 万元，增长 23.66%；营业利润、净利润的增长率高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导致公司营业利润率、净利润率分别较上年增长 2.32 个百分点、2.47 个百分点。导致公司 2016 年营业利润、净利润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2016 年公司期间费用为 14,457.15 万元，较 2015 年度下降 1,964.44 万元，下降 11.96%；期间费用率下降至 7.98%，较 2015 年下降 3.23 个百分点。2017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01,795.23 万元，占 2016 年的 56.16%；营业利润为 29,332.81 万元，占 2016 年度的 48.55%；净利润为 22,910.03 万元，占 2016 年度的 47.09%；导致公司 2017 年 1-6 月营业利润、净利润较 2016 年占比低于营业收入占比的主要原因为：（1）2017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为 10,047.38 万元，占 2016 年度期间费用 14,457.15 万元的 69.50%；期间费用率为 9.87%，较 2016 年度期间费用率 7.98% 上升 1.89 个百分点，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四）期间费用及利润表其他科目分析”之“1、期间费用分析”。（2）2017 年 1-6 月公司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为 913.1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90%，低于 2016 年 1.15 个百分点。（3）2017 年 1-6 月因汇率波动，公司持有的未交割的远期外汇和外汇期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损失 1,197.43 万元，占 2017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18%，2016 年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6.25 万元，较 2016 年下降 1.57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指标对比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平均值
SZ.002101	广东鸿图	7.72%	6.26%	5.70%	5.33%	6.25%
SZ.300176	鸿特精密	5.14%	3.50%	2.67%	1.29%	3.15%
SZ.300328	宜安科技	5.29%	5.37%	9.65%	9.50%	7.45%
NEEQ.832154	文灿股份	9.74%	12.72%	12.90%	8.08%	10.86%
SH.603305	旭升股份	31.51%	35.78%	22.95%	18.23%	27.12%
平均值		11.88%	12.72%	10.77%	8.49%	10.97%
爱柯迪		22.51%	26.85%	24.38%	23.95%	24.42%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率平均值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13.45 个百分点，公司净利润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及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

均值。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平均值 12.24 个百分点；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4.13 个百分点。公司毛利率、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的相关分析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之“2、毛利率分析”及“（四）期间费用及利润表其他科目分析”之“1、期间费用分析”之“（4）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实现持续稳定的增长；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能力持续不断的增强且处于领先的地位，公司新项目持续开发，在手订单充足。2017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增长趋势，占 2016 年的 56.16%，但因公司境外销售比例较大，经营业绩受汇率波动的影响较大；此外，2017 年 1-6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铝合金平均采购价格较 2016 年上涨 8.32%，因此，2017 年全年经营业绩受主要货币美元、欧元兑人民币汇率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267.15 万元、1,282.13 万元、3,511.39 万元、50.54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88%、3.69%、7.27%、0.22%，2015 年占比较低的主要原因为当期因股份支付产生的 1,114.46 万元抵减了当期的非经常性损益，2017 年 1-6 月占比较低的主要原因为当期确认的政府补助金额较低且因持有及交割远期外汇产品而确认的净损失为 955.46 万元抵减了当期的非经常性收益。

（七）盈利能力连续性、稳定性分析

基于以下因素，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

- 1、铝合金材料是汽车轻量化的首选材料，市场前景广阔

在世界范围内排放标准愈加严格的大环境下，汽车轻量化概念，作为实现汽车节能减排的重要路径，已经被社会公众、政府部门以及全球各大汽车制造商所广泛接受，成为世界汽车发展不可逆转的趋势。根据美国铝业协会（Aluminum Association）的数据显示，汽油乘用车减重 10%可以减少 3.3%的油耗；柴油车减重 10%则可以减少 3.9%的油耗。汽车轻量化并不是简单地追求汽车的减重，还必须能够同时兼顾质量、性能和价格。基于铝合金材料易成型、轻质以及高回收率的特性，从汽车的制造、运营以及废旧汽车回收各个维度考虑，铝合金压铸件在汽车上的应用都能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以质量轻、性价比高的优势已经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占领了主导地位。

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在汽车上应用的发展潜力除了来源于汽车产销量的增长，还会受单辆汽车用铝量上升的刺激而得以挖掘。根据达科全球（Ducker Worldwide）的报告，在北美地区，平均每辆汽车的用铝量从 1975 年的不足 100 磅（约合 45.36kg）持续 40 年不间断的增长，至 2015 年的 394 磅（约合 179kg），并预计 2025 年，北美平均每辆轻型车的用铝量将会达到 550 磅（约合 250kg），占车身总重量的比例将从 2012 年的 9%上升至 16%¹⁶。根据欧洲铝业协会与 Ducker Worldwide（达科全球）的统计，欧洲汽车市场中自 1990 年到 2012 年，平均每辆车铝合金使用量从 50kg 增长到了 140kg，并预计到 2020 年平均每辆车铝合金使用量将达到 180kg。

通过提高汽车用铝比例，实现汽车轻量化，是应对日益突出的燃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的最现实的选择，汽车轻量化趋势及不断提高的节能环保要求将进一步提高未来全球汽车制造业用铝量，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市场需求前景广阔。

2、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的业务均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亚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 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

¹⁶ 资料来源：2015 North American Light Vehicle Aluminum Content Study, Ducker Worldwide

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战略，通过严控产品质量，严守契约精神，在行业内以高质量标准、高执行力、诚信守约获得客户的一致认可，公司通过与众多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密切合作，配合客户规范运作的要求，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研发及生产经验，从参与产品的先期研发、生产、交付直至售后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全方位服务，不断巩固与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强化公司在行业中的客户资源优势，稳定的客户资源将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一体化产业链及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工序涵盖模具设计开发、集中熔炼、产品压铸、切边加工、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局部组装等汽车零部件制造的整个环节，具有一体化产业链的特征。

公司产品以中小型零部件为主，具有品种繁多、非标准化、多批次等特点，对精益生产管理的要求较高，公司采用分业生产的管理模式，按照不同产品系列在生产上以工厂为单位进行分工。运用分业生产模式，生产不同的产品时无需对机器设备进行大幅度的校调，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废品率，有利于产品的生产工艺的持续不断改进。公司还在机械精密加工环节积极采用柔性制造技术，将多面的加工工序集中在单台设备上完成，减少一个产品的机台占用数，并对工装的更换采用快速精定位装置，以最快的时间完成生产产品的切换，使公司的设备资源的利用率得以大大提高。

公司全面高效的管理能力使分业生产模式和柔性制造技术得以运用，以满足客户对公司多品种、非标准化、多批次的生产要求，保证了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4、全流程成本费用控制

公司实行订单式生产管理，拥有从产品研发设计，产品模具开发、设计及加工，产品压铸、产品精密加工、表面处理、组装等全流程的生产管理，公司拥有

较强的模具设计开发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所生产产品的模具、加工夹具、专用检具等工艺设备的研发、设计及生产。模具等工艺设备对产品的质量，交货期等均有重大的影响，公司的销售人员、生产人员以及开发人员能够在第一时间内协调模具及加工夹具开发进度，沟通产品试生产中遇到的质量问题，以最高的效率、最低的成本完成从产品开发至批量生产的过程。

公司成立了子公司协成工业炉，能够针对性的设计、开发和生产符合公司生产工艺的节能降耗型熔解及保温炉。同时公司集中材料工程人员的优势，利用公司主要生产基地集中的特点，对铝合金材料实施集中熔炼，并将铝液直接配送至压铸生产线上公司自主开发的节能型保温炉，有效降低了公司的能源消耗和铝合金材料的烧损率，此外协成工业炉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化维护和保养服务，提高了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生产效率。

公司全面推进“机器换人”的发展战略，提高压铸、精密机加工设备运行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公司根据生产需求引进了定制化编程的各种型号多用途工业机器人，并广泛应用于压铸、精密机加工、去毛刺、抛光等各生产工序，以达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改善工作环境、精简生产用工、减少次品率以及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等多重效果。

综上所述，良好的市场前景、优质的客户资源、一体化产业链及生产管理以及全流程的成本费用控制体系能够保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1.48	55,199.29	41,873.07	35,05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4.80	-46,609.71	-8,592.15	-26,342.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1.20	10,530.01	-22,289.08	-18,140.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5.30	22,223.25	12,497.65	-9,582.60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发展主营业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一直是公司现金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059.97 万元、41,873.07 万元、55,199.29 万元、26,741.48 万元，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净利润逐年增大，2017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上年度的 48.45%，同期净利润占上年度的 47.0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变动趋势相符。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金利润率分别为 112.82%、117.20%、113.45%、116.72%，较为稳定，总体而言公司经营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1.48	55,199.29	41,873.07	35,059.97
净利润	22,910.03	48,656.02	35,728.78	31,076.01
经营现金利润率	116.72%	113.45%	117.20%	112.82%

注：经营现金利润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具体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22,910.03	48,656.02	35,728.78	31,076.0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12.31	663.75	410.42	136.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77.74	11,059.63	8,486.60	6,129.26
无形资产摊销	258.02	419.46	213.58	178.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0.96	5,233.72	3,682.29	1,759.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	10.75	317.51	210.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7.43	-706.25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18	-2,236.24	-121.83	483.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22	-101.74	-813.85	-1,01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2.15	-1,156.27	-906.31	-71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33	-7,135.19	-3,498.64	-2,655.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94.02	-19,518.52	-5,996.25	-8,369.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0.13	20,581.24	4,190.00	7,752.39
其他	-318.29	-571.07	180.76	9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1.48	55,199.29	41,873.07	35,05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的差异主要原因如下：（1）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折旧与摊销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 8,203.93 万元、12,792.89 万元、17,376.56 万元、9,109.04 万

元；（2）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的余额不断增长，存货余额变动导致各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 2,655.24 万元、3,498.64 万元、7,135.19 万元、477.33 万元；（3）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导致 2014 年、2015 年、2017 年 1-6 月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低于同期净利润 616.83 万元、1,806.24 万元、4,813.88 万元，2016 年为高于同期净利润 1,062.72 万元；（4）2016 年，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汇率波动较大，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 2,236.24 万元。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9.00	-	15,912.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22	101.74	809.10	1,018.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32	64.11	103.32	185.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3.54	165.85	16,824.42	1,20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98.34	46,266.56	25,309.37	20,35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9.00	-	7,19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7.2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98.34	46,775.56	25,416.57	27,54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4.80	-46,609.71	-8,592.15	-26,342.97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342.97 万元、-8,592.15 万元、-46,609.71 万元、-18,844.8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均为负数。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17.77%，2017 年 1-6 月主要业务收入占上年度的 56.30%，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需要公司需要投入较大的固定资产及土地。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复合增长率达到 24.65%，2017 年 1-6 月固定资产的原值较上年末增长 9.88%；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014 年至 2016 年原值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77.55%，新增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新购四宗土地分别用于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等项目建设，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之“3、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之“（3）无形资产”。报告期内，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0,357.41 万元、25,309.37 万元、46,266.56 万元、21,798.34 万元，2014 年至 2016 年呈持续增长的趋势，2017 年 1-6 月累计支出占上年度的 47.11%。此外，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账面结存资金进行了短期委托理财投资，全部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14 年度、2016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现金净支出分别为 7,190.00 万元、509.00 万元；2015 年度、2017 年 1-6 月月赎回理财产品现金净流入分别为 15,912.00 万元、2,769.00 万元。公司致力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因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现金净流入，金额分别为 1,018.71 万元、809.10 万元、101.74 万元、73.22 万元。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80	19,558.12	19,005.26	913.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14,445.32	15,115.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8.89	3,214.10	1,34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	19,867.01	36,664.68	17,377.1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24,312.59	15,335.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105.00	7,387.00	25,555.19	20,067.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50.00	9,085.97	11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05.00	9,337.00	58,953.75	35,51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1.20	10,530.01	-22,289.08	-18,140.38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140.38 万元、-22,289.08 万元、10,530.01 万元、-18,091.20 万元。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银行借款和吸收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到期债务以及分配股利。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收到的与资产

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1,348.21 万元、1,264.10 万元、308.89 万元；此外，2015 年 12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公司分别收到道得投资、君润科胜、天巽柏智合计 1,950.00 万元增资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 2015 年 5 月子公司爱柯迪压铸股东会通过解散并进行清算的决议，并于 2015 年 8 月完成了工商注销，因子公司清算支付少数股东投资 6,400.18 万元，2014 年、2015 年因收购优耐特精密和优耐特模具少数股权而支付的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114.69 万元、2,685.79 万元，2016 年度公司完成了上述公司股票发行方案，退还了道得投资、君润科胜、天巽柏智合计 1,950.00 万元增资保证金。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持续增加，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包括购买土地、建造厂房、购买机器设备等。报告期内，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0,357.41 万元、25,309.37 万元、46,266.56 万元、21,798.3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 4 号工厂已于 2014 年完工并投产、“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厂房已于 2016 年 9 月完工、“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厂房已于 2017 年 6 月完工，累计新增和更新机器设备 56,560.99 万元以满足生产需求，累计新增土地使用权四宗，原值累计 14,879.27 万元。此外，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公司按分业生产模式规划并相继投资了“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

公司的上述投资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盈利能力的增强，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及为满足客户需求，扩大生产能力而进行的其他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资产规模快速增长，2014年至2016年总资产复合增长率为26.63%，2017年6月末的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加4,453.03万元，增长1.70%，未来公司资产规模将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将继续增长，同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陆续进行投入，将进一步增加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非流动资产。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金额分别为35,059.97万元、41,873.07万元、55,199.29万元、26,741.48万元，2014年至2016年呈逐年上升趋势，2017年1-6月占上年度的48.45%，经营现金利润率分别达到112.82%、117.20%、113.45%、116.72%，较为稳定，经营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盈余逐年增加，资产负债率（母公司）由2014年末的36.98%降低至2017年6月末的26.66%。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规模，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公司整体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二）盈利能力分析

1、主要客户稳定、抗风险能力强

公司业务覆盖全球汽车市场，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包括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

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前五名集团客户的合计收入占比分别为 57.89%、53.46%、61.17%、63.43%，主要客户稳定性较高。

2、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

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运用于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7,686.98 万元、144,473.78 万元、177,106.28 万元、99,711.02 万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同比增长 13.15%，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同比增长 22.59%。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17.77%，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 2016 年的 56.30%，主营业务收入持续稳步增长。

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铸件产品，生产工序涵盖模具开发、压铸、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组装等制造环节；产品为非标产品，依据客户特定的技术参数设计并生产，特点在以精密度要求较高的中小件产品为主，产品的精度越高，加工难度、耗用的人工及加工费用较高，单位产品的附加值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1.05%、42.26%、41.28%、39.96%，平均毛利率为 41.14%，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平均值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12.24 个百分点；净利率分别为 23.95%、24.38%、26.85%、22.51%，净利率平均值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13.45 个百分点。

3、公司成本费用控制良好，但受募投资项目投入的影响，短期内将增加公司固定成本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1.05%、42.26%、41.28%、39.96%，平均毛利率为 41.14%；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1.12%、11.20%、7.98%、9.87%，平均期间费用率为 10.04%；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变动较小且一直保持较高稳定性，公司的成本费用控制良好；报告期内，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2.23%、31.08%、29.96%、11.4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并投入募投资项目后，公司的固定资产将大幅增加，固定成本费用将大幅上升、公司的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也将出现大幅增长；而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需在建成达产后才能达到预计的收益水平。公司的销售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的增长幅度短期内难以匹配，将可能导致毛利率、净利率的下降和管理成本的上升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下降。

六、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合理性分析

公司为了保证上市前后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同时，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公司进一步修订和细化了《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并制定了《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主要内容

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股东回报等各个因素基础上，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了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发展目标、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发行上市后的未来三年内，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式。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若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则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0%，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发行上市后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即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公司应当首先采用

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二）董事会关于股东回报事宜的专项研究论证情况以及相应的规划安排理由

公司着眼于现阶段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现金流量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按照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制定股利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制定的《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是合理的，具体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良好，2014 年至 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17.77%，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 2016 年的 56.30%。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059.97 万元、41,873.07 万元、55,199.29 万元、26,741.48 万元，平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718.45 万元，占平均净利润金额的 114.82%，高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15%。

根据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对客户和供应商的结算方式不会发生较大变化，销售和采购政策亦不会发生明显变化。公司未来在固定资产方面的投入主要是募投项目的实施及为满足客户需求，扩大生产能力而进行的其他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随着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销售净利率、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占净利润比率等指标不会发生明显变化，因此上市后未来现金分红计划的实施有可靠的资金保障。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需要不断补充流动资金来满足业务扩大的需要，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可持续性，因此发行后公司现金分红比例确定为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是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和未来发展目标合理确定

的。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为了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利润分配后所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将与公司历年经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一起滚存，作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继续投入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具体用途包括业务运营资金、研发投入等。资金的高效科学使用，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四）股利分配计划对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的说明

1、股利分配计划的多个环节明确独立董事的作用，保障中小股东权益

《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规定了独立董事需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包括应当对董事会制定的留存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并规定了独立董事在利润分配的调整机制以及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过程中需发挥的作用。

2、完善听取中小股东意见的途径

明确规定上市后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3、明确现金和股票分红的条件

在分红规划中明确了现金分红和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七、本次发行对即期摊薄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 154,067.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3,824 万股，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

当年、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收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已就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引起的即期利润摊薄制定了相应的应对措施，并将严格执行。

（一）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扩大公司主导产品的生产能力，丰富产品结构，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

公司长期为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配套生产，在生产能力、产品种类、产品质量等方面得到了博世、法雷奥、麦格纳等一线跨国企业的广泛认可。随着全球汽车及零部件市场的快速增长，公司产品不仅订单量有所提升，采购品种也日趋丰富，公司在基本保持生产设备满负荷生产的情况下，仍然无法完全满足客户订单的要求。公司一方面通过主动放弃一些附加值相对较低的产品来保证核心客户和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另一方面通过加大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来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产能不足成为近几年来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报告期内，2014年至2016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分别为17.77%、25.13%，2017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分别占上年度的56.30%、47.09%。预计未来几年公司生产销售规模仍将保持一定增长，为了继续维护好客户关系，避免订单流失，公司需针对未来新增的市场需求，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扩大产品的生产能力，并完善和丰富产品结构。

2、进一步完善公司自动化生产技术的改造升级

公司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属于中小型精密零部件，加工精度高、种类多，要求生产线同时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和柔性制造能力。随着汽车零部件多样化、轻量化的不断演进，目前传统汽车零部件人工生产线存在人力成本较高、生产效率较低等缺点，公司以减员增效为目标，将全面加快技术改造与升级步伐，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工艺水平，实现自动化生产技术改造升级。随着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以智能化、模块化、标准化等作为压铸生产、精密机加工的

核心发展方向，并持续加大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模具、夹具、检具等工装的设计、制造加工能力，为自动化生产的快速导入提供强有力配套支持，对部分产品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通过自动化设备的更新换代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

3、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全球竞争力

汽车行业全球化发展日渐成熟，整车厂、各级供货商均采用了全球采购的方式。全球采购既提高了供货商进入采购系统的门槛，也为供货商提供了较为稳定的销售渠道。供货商一旦进入一个客户的采购系统，就说明供货商获得了该客户的认可，进入其他客户采购系统的难度相对下降。

公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为利用好这一进入其他零部件企业采购系统，并将其发展成主要客户的良好机遇，公司需要进一步提高产能，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全球竞争力。

4、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设计实力

公司凭借多年汽车铝合金精密铸件行业的深耕细作，目前已经具备了较强的研发能力，在模具研发、联合设计开发、压铸技术、精密机加工技术等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储备，但研发场地及研发设备的不足制约了公司研发水平的进一步提升，难以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将加大对研发场地、研发设备、配套专业软件等方面的投入，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提升公司模具等工装研发能力和压铸、机加工等工艺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与客户的联合开发设计能力，增强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及技术实力。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在未来发展战略上做出的重大安排。上述项目中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由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进一步拓大公司在汽车转向系统、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等几大系统的中小型压铸加工件的生产能力，满足汽车行业

未来对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的增长需求。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由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大幅提升公司主导产品汽车雨刮系统类产品的生产能力，有助于满足高端车市场对高性能雨刮器的增长需求。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由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帮助公司进一步扩大在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和工业类金属精密加工件领域的精密机加工能力和市场响应能力，巩固公司在高端精密铸件行业的机械加工优势。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有助于公司扩大公司在压铸工艺和精密机械加工等方面的技术研发能力，巩固公司在高端精密压铸件的生产工艺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多年，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一致，公司具备相应的人员、技术和市场准备，募投项目具备充分的可行性。

（三）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趋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运用于汽车雨刮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7,686.98 万元、144,473.78 万元、177,106.28 万元、99,711.02 万元，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同比增长 13.15%，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同比增长 22.59%。报告期内，2014 年至 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17.77%，2017 年 1-6 月占 2016 年度的 56.30%，主营业务收入持续稳步增长。

公司专注于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技术研发为驱动力，以新产品开发为导向，创新工艺水平，提升制造技术，保持在行业的领先地位，积极进行全球化布局，向标准化、模块化、智能化方向拓展。坚持以“一切为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导向，通过严控产品质量，严守契约精神，打造国际一流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2、公司现有业务板块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行业风险、财务风险、经营风险、政府补助及税收优惠的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风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四）公司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的措施

1、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定，管理本次募集的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合理规范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潜在风险。公司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商业银行与公司共同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进行检查；同时，公司将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开户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检查和监督。

2、为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了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资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以上承诺于公司递交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本人在公司的任职身份变化而失效。”

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公司 2017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1,795.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519.2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468.66 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2016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下降 3.82%和增长 6.39%。

基于上述公司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17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49,220.18 万元至 164,927.57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变动幅度为 14.70%至 26.77%；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4,789.71 万元至 38,451.79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变动幅度为-3.68%至 6.46%；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001.58 万元至 35,370.16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变动幅度为-4.60%至 5.44%（注：2017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公司预计 2017 年 1-9 月不存在业绩大幅下降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管理层及主要核心业务人员保持稳定，主要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及销售等各项业务运转正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结构较为稳定。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于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技术研发为驱动力，以新产品开发为导向，创新工艺水平，提升制造技术，保持在行业的领先地位，积极进行全球化布局，向标准化、智能化、模块化方向拓展。坚持以“一切为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导向，通过严控产品质量，严守契约精神，打造国际一流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二）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根据自身优势和企业实际情况出发，把握汽车产业新能源、节能减排、轻量化、智能化、模块化的发展方向，在未来几年，公司将牢牢把握精益生产的指导理念，大力推进自动化、智能化的改造升级，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新产品研发为手段，全方面积极推进公司的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产品创新；加快生产、研发的全球化布局，保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向上发展，努力拓展国内、国际市场，争取发展成为世界技术领先、规模较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具体计划如下：

1、坚持技术性强、工艺复杂、附加值高的中小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为主的产品路线，积极进入客户研发体系，优化设计，保持行业领先的产品技术水平

（1）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提高产品附加值

公司的铝合金汽车精密零部件主要为非标产品，按照客户特定的技术参数设计并生产，产品以中小件居多，壁薄且结构复杂、精密度高。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既要巩固现有市场份额、把握行业自然增长带来的市场空间，同时通过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

(2) 不断创新设计，保持产品技术水平行业领先

公司通过设立工程技术中心统筹所有工厂的各类型研发，将原分散于各工厂的分散型研发模式转变为集中研发模式，减少重复成本、提高效率。公司已形成由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图，从压铸、加工和组装的工艺性角度完善产品结构设计、降低生产成本的联合开发模式。未来公司将积极进入客户研发体系，坚持以专业分工为原则的开发模式，通过充分了解客户的设计理念和终端客户要求，进入整车厂设计的先期环节，准确把握产品功能的研发方向，在研发速度上缩短二次理解产品所需要时间，同时使客户的产品因良好的工艺性而更趋向低成本。

在积极与客户合作开发项目的同时，公司将会持续紧密跟踪国内外汽车产业先进技术的发展趋势，加大基础技术工艺的研发投入，营造良好的技术研发氛围，提升公司对市场反应的灵敏度，使公司能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以技术优势觅得先机。

2、保持全产业链覆盖业务模式，通过引进高端制造设备，开发自动化机器人系统，以科学的管理模式进行运作，进一步优化规模化、精益化、分业生产的模式

公司主要生产工序涵盖模具设计开发、产品压铸、切边加工、热处理、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局部组装等汽车铝合金精密铸件制造的整个环节，已经形成了一个紧密联系的有机整体。

公司采用分业生产模式，按照不同产品系列在生产上以工厂为单位进行分工。在这种模式下，除采购、熔炼、仓储、发运采用集中模式外，各生产工厂均涵盖从压铸到检验包装的所有工序。分业生产模式使得各生产单位在各自负责的产品理解上更深入，更利于产品工艺的持续不断改进。此外，同一系列产品在技术控制节点上相同或相似，生产不同的产品时无需对机器设备进行大幅度的校调，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废品率。

公司主要通过 ERP 系统传递订单、生产、库存及交付等信息给各个生产工厂，形成拉动式生产，以仓储发运需求、包装入库需求、精密机械加工生产需求、压铸生产需求形成倒推的生产计划、采购计划；各环节以标准化作业模式按计划生产，最大限度控制在产品及库存数量，以减少存货对公司资源的无效占用。

2015年4月，公司成立子公司辛迪自动化，提高压铸设备、加工设备运行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在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和技术升级等方面进行尝试和探索，未来，公司将保持上述生产、管理、业务模式，并进一步提高自动化生产作业水平，提高生产效率。

3、加快生产、研发的全球化布局，实现全球平台产品本地化生产，更快、更好地服务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生产技术、规模上的竞争优势以及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已基本形成业务覆盖美洲、欧洲以及国内市场的良好格局，且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公司的发展战略要求“生产贴近客户”，通过在客户的集聚地设立生产基地，为客户以更低的成本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从而提高客户对公司的依赖度。公司于2014年9月在墨西哥注册成立子公司IKD FAEZA，启动建立第一个海外生产基地的探索；2017年8月在江西省南昌市注册成立了子公司南昌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未来，公司将借助爱柯迪的品牌形象，以及多年来积累的销售渠道、客户资源，通过满足客户对供应商战略布局的要求，为客户降低采购成本，逐步提高客户服务效率，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与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

二、实现目标的具体发展计划

（一）研发及创新计划

将大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作为公司科研的工作重点，把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有机地结合起来，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依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创新研发平台的建设，健全企业技术创新机制，提高企业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升设计能力和精密制造技术，发展复杂零部件的制造技术和简单零件的多腔技术，加大对精密模具、精密夹具及精密检具的开发力度，形成一批专利和核心技术并产业化，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致力建设一流的研发团队和营造良好的研发环境，培养一批高水平的研发人员，形成在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领域的专业技术研发梯

队，为企业的创新提供持续动力；增强企业综合研发能力，尤其是产品同步设计、应用先进制造工艺高效生产的能力，保证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领先地位。

同时，针对节能减排、轻量化等应用领域的零部件关键技术、核心产品以及具有前瞻性的课题，公司将并积极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立项研究，进一步拓宽合作领域，深化合作，为将来可能的行业变革做好项目储备。

（二）产品开发计划

未来，公司将着重开发附加值高、技术要求高的刹车系统、转向系统、发动机控制单元、高压泵类等市场需求量大、模块化的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产品，加速产品结构优化和技术升级。公司将力争在五年时间内逐步从技术相对简单、劳动密集型的产品转向技术壁垒高、资金密集型的产品，为企业长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将继续坚持专业化、全球化的发展思路，密切关注国内外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和新技术、新工艺的动向，瞄准国际先进水平，加大产品开发的攻关力度，提高产品轻量化、智能化、模块化水平。公司的新产品开发将力求控制开发品种数量，提高开发质量，使公司产品在具备性能先进、可靠性高的前提下，更好地满足各类客户要求。

（三）市场开拓计划

面对国际新兴市场的挑战，公司以北美市场为中心，在墨西哥设立子公司，利用爱柯迪先进生产工艺和高效制造能力的优势，减少劳动力成本对生产总成本的影响，同时有效规避汇率风险，同时更加贴近核心客户，方便技术交流，减少物流成本。未来几年，公司将寻求在欧洲建立产品生产基地，拓宽全球化布局，深化全球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四）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企业竞争的关键是人才的竞争，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尊重人才、培养人才、人尽其才，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积极引进优秀技术与管理人才，做好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 and 培训教育。

首先，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通过细化人力资源招聘管理、培训管理、薪酬管理、绩效管理各个功能模块，持续提高员工积极性、创造力和向心力；其次，不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加强员工职业素养和生产技能培训；再次，充分利用长三角的区域优势，招聘全国各地的优秀人才和管理人才，进一步加强人才储备工作，建立公司人力资源数据库；同时，公司将推行人力资源激励和约束机制，将员工个人价值的实现与公司目标结合起来，激发员工工作热情。

（五）再融资计划

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优良的经营业绩和稳健、持续的发展回报广大投资者，在资本市场上保持持续融资的能力。未来，公司将根据企业发展和经营状况，在合理控制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的前提下，选择灵活而有效的融资方式，通过银行贷款，适时配股、增发和发行债券等多种渠道融资，以形成合理的资本结构，保证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六）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和产业相关政策，选择合适的时机，利用本企业的产品制造能力、技术和市场等优势，通过并购重组的方式整合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行业企业，扩大公司在市场上的影响力，广泛开展合作，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实现实力和规模的跨越式发展，并形成雄厚的资本实力，推动公司长远发展。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一）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及时到位，拟投资项目能够如期完成；

（二）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国家宏观经济、政治、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三）公司所在行业及上下游领域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四) 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层、管理政策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五) 适用公司的各种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税收政策没有重大变化；

(六) 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能够继续保持稳定，原材料价格和产品销售价处于正常变动范围；

(七)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因素对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四、实现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 目前公司规模与资金实力与国际上同行业领先企业相比尚有较大差距，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生产经营规模扩张所需资金大多数来源于自身积累及银行借款，不能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如不能按期到位，将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发展。

(二) 随着上述计划的实施，公司在业务规模、市场开拓等方面将面临重大变化，对公司管理、市场开发、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加大对各类技术、营销和管理等方面高层次人才的需求。公司需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决策效率和管理水平，通过实行切实可行的激励制度，吸引、留住人才。

五、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业务及公司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制定的。公司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先进的技术水平、优质的客户资源以及领先的管理经验为公司实现上述计划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将以本次公开发行为契机，壮大资金实力，解决公司扩大业务规模过程中可能遭遇的资金瓶颈，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发挥自身在市场品牌、业务技术、客户资源以及管理经验等方面的优势，努力实现上述发展目标。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与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紧密相关，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完成将为公司扩大规模、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力、保持领先优势奠定基础，为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资金、技术支持等方面的保障。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也得到增强，对于实现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有着重大的作用。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 154,067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项目备案文号	环评部门及 项目批复编号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100,869.00	100,869.00	甬发改备【2016】10号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24）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30,548.00	27,558.00	甬发改备【2016】8号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鄞环建【2016】0189号）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8,393.00	18,393.00	甬发改备【2016】9号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19）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7.00	7,247.00	北区发改基（核）【2016】7号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33）
合计	157,057.00	154,067.00	-	-

注：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部分资金建设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法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订）将“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铝镁合金、有色金属新材料生产”等列为国家鼓励发展产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主要围绕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项目已经当地发展改革部门备案，并获得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的批复，项目的建设用地均已取得相关土地证照。

经核查，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有关政府部门备案或批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

（三）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间接融资等方式予以解决。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需要对上述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

（四）募集资金的管理与运用

1、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 35,191.0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进度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100,869.00	20,389.74	20.21%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27,558.00	9,050.34	32.84%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8,393.00	4,249.46	23.10%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7.00	1,501.49	20.72%
合计	154,067.00	35,191.03	22.84%

由上表可知：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累计投入 20,389.74 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额的 20.21%；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9,050.34 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额的 32.84%；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4,249.46 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额的 23.10%；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501.49 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额的 20.72%。

2、相关备案、环评文件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文号	备案证有效期	环评部门及项目批复编号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甬发改备【2016】10号	2016年2月17日-2018年2月16日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24）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甬发改备【2016】8号	2016年2月16日-2018年2月15日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鄞环建【2016】0189号）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甬发改备【2016】9号	2016年2月17日-2018年2月16日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19）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北区发改基（核）【2016】7号	2016年2月2日-2018年2月1日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项目编号16-233）

发行人“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的备案符合《宁波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办法》（甬政办发【2005】73号）且项目备案证均在有效期内。

3、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

2016年7月12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和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严格按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项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实行专户储存、专款专用。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主营业务的关系及对发行人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在未来发展战略上做出的重大安排。上述项目中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由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进一步拓大公司在汽车转向系统、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等几大系统的中小型压铸加工件的生产能力，满足汽车行业未来对轻合金精密铸件的增长需求。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由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大幅提升公司主导产品汽车雨刮系统类产品的

生产能力，有助于满足高端车市场对高性能雨刮器的增长需求。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由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帮助公司进一步扩大在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和工业类金属精密加工件领域的精密机加工能力和市场响应能力，巩固公司在高端精密铸件行业的机械加工优势。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将有助于公司扩大公司在压铸工艺和精密机械加工等方面的技术研发能力，巩固公司在高端精密压铸件的生产工艺和技术研发优势。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一）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项目建设符合我国相关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及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行业是国家长期重点支持发展的重要产业，相关政策及产业规划陆续出台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良好市场环境，相关政策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二）行业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将“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铝镁合金、有色金属新材料生产”等列为国家鼓励发展产业。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覆盖全球汽车市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是公司提高自身核心竞争力，扩大业务规模，并保持市场领先地位的战略举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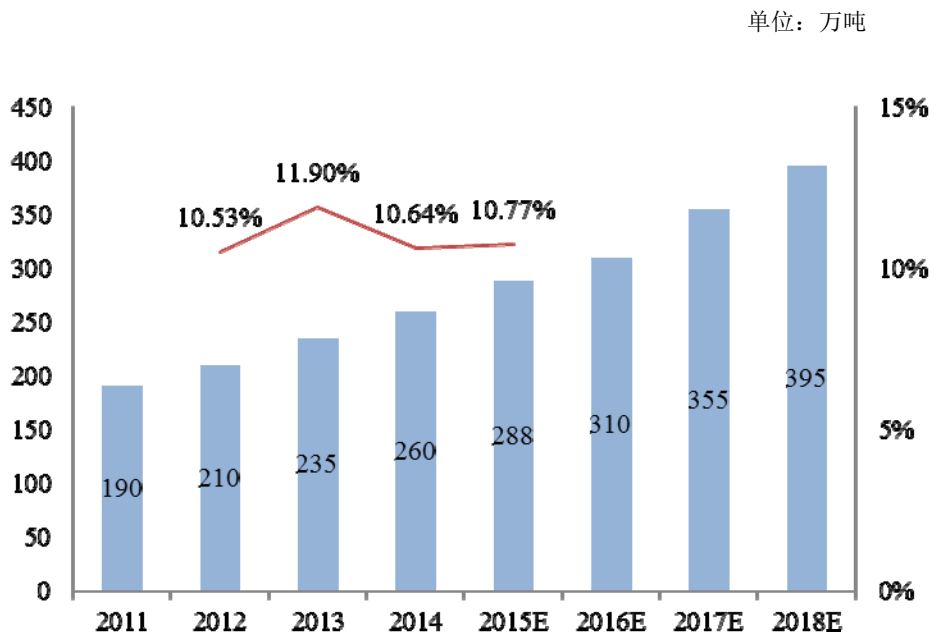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

（1）压铸件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国民经济以及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作为汽车工业的支撑产业，我国压铸业的产量也在快速增长，压铸产品市场的空间不断扩展，尤其电子计算机、通讯、数码影视等行业的“3C”产品需求的扩大，房地产及建筑工业的兴起，以及各类产品的压铸件出口量的大幅增长，使压铸产品的生产的规模和格局发生了结构性的变化，进而在不同的地域形成了压铸产业集群，我国压铸企业在规模、管理和品牌等方面有了巨大的提升。

受我国国民经济及全球汽车工业高速发展等因素的带动，“十二五”期间，我国压铸行业进入了稳定增长的新常态。

2011年-2018年中国压铸件产量趋势



资料来源：中国铸造协会压铸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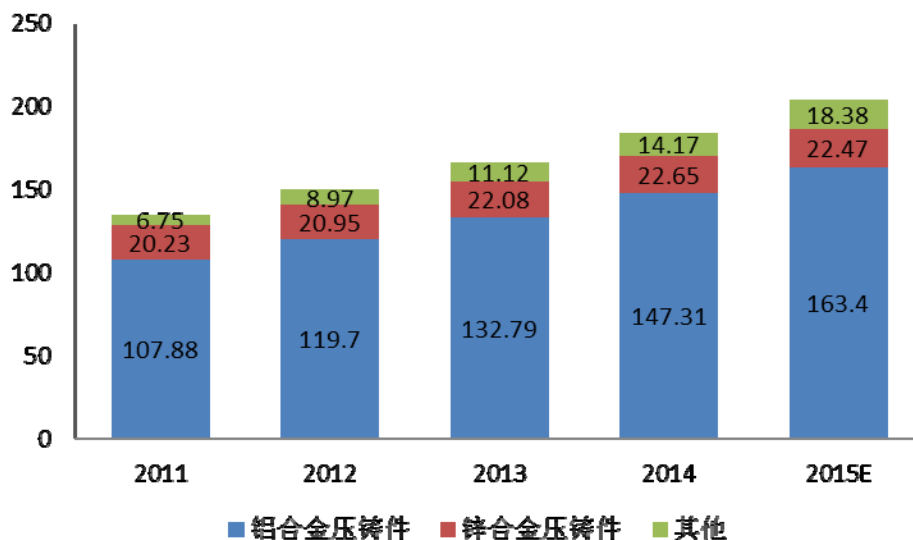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铸造协会压铸分会的数据及预测，近年来，我国压铸行业每年都维持 10% 以上的稳定增长，2012 年，我国压铸件产量突破 200 万吨，2014 年，我国压铸件产量达到 260 万吨，同比增长 10.64%，到 2016 年，我国压铸件产量将突破 300 万吨，并将在 2018 年实现 395 万吨的压铸件产量。

压铸件应用领域当中，产品规模之大、数量之多、标准之严以及品质之高，应以汽车压铸件为首。汽车行业近年来良好的发展势头，尤其是近年来急剧增加的汽车精密压铸件需求，带动了汽车压铸件产业的高速发展，使得汽车压铸件已

成为了压铸行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产业。我国汽车压铸件产量占我国所有压铸件产量的比例已经超过了 70%¹⁷。而铝合金压铸件在汽车产业中也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最近几年，在我国汽车压铸件用量中，铝合金压铸件占比约为 80%。

2011-2015 年我国汽车产业压铸件用量

单位：万吨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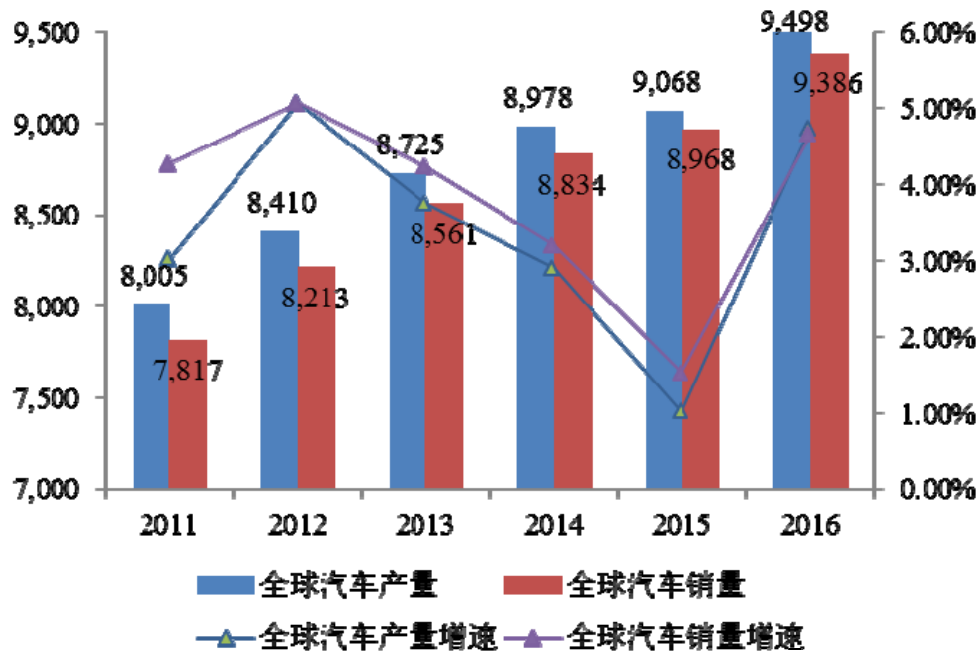
(2) 下游汽车行业产销量巨大，刺激汽车零部件需求的增长

压铸行业最大的下游市场和发展支撑是汽车行业，因此汽车行业的发展对压铸市场具有决定性的影响，过去五年，全球汽车市场进入稳步增长的上升通道，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从 2011 年的 8,005 万辆、7,817 万辆上升到 2016 年的 9,498 万辆以及 9,386 万辆，随着新兴市场如中国、印度汽车市场的迅速崛起，全球汽车行业继续保持增长趋势。

¹⁷ 资料来源：压铸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王俊、翟春泉、王国祥、陈恭努、秦富生、赵妍，2014 年

2011年-2016年全球汽车产销量

单位：万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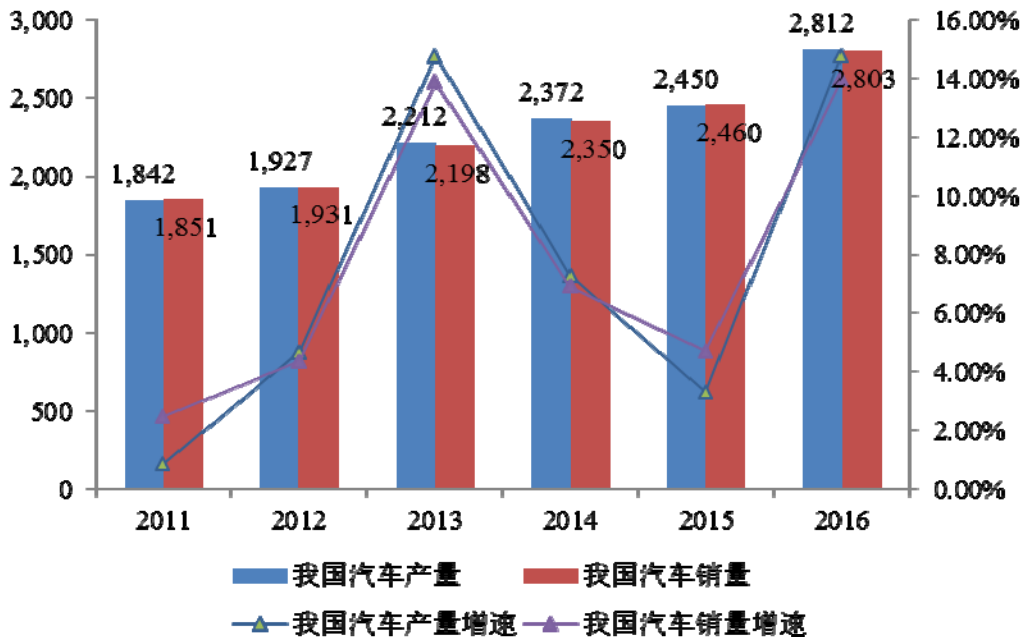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 及 OICA

汽车工业提升了我国经济的整体实力，起着重要的支柱作用，是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先导型产业，也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最近五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16年，我国全年累计生产汽车 2,812 万辆，同比增长 14.76%，销售汽车 2,803 万辆，同比增长 13.95%，2017 年 1-6 月，我国累计生产汽车 1,353 万辆，同比增长 4.64%，销售汽车 1,335 万辆，同比增长 3.81%，连续多年位列全球第一。

2011年-2016年我国汽车产销量

单位：万辆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

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逐步提高，汽车消费的积极性将进一步得到发挥，特别是我国二三线城市汽车消费能力，消费档次逐渐提高，我国汽车市场的产销量未来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根据国家发展研究中心及工信部等有关部门于 2005 年的调研显示，国内汽车制造业每增值 1 元，可有效带动其上下游关联产业 2.64 元的增值。可见，伴随着我国以及全球持续稳定的汽车产销量增长，汽车零部件行业如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等市场空间也存在较大的增长潜力。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统计的 12,757 家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7,202.79 亿元，同比增长 14.23%，利润总额 2,858.26 亿元，同比增长 17.12%。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近年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已成为我国汽车工业或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撑产业。

(3) 环保及节能减排的要求激活汽车轻量化产业升级需求

为缓解能源供需矛盾以及适应环境保护的现实需求，各国纷纷出台针对 2020 年甚至更长远的乘用车燃料消耗量标准法规，以推动和促进汽车节能技术发展、

提高汽车燃料经济性水平，应对全球性的资源短缺和环境保护问题，其中，日本提出至 2020 年，乘用车平均燃料经济性水平达到 20.3km/L；欧盟在 2009 年通过强制性的法律，要求到 2020 年，乘用车二氧化碳的排放达到 95g/km；美国于 2010 年 4 月和 2012 年 8 月分别发布了针对 2012-2016（第一阶段）和 2017-2025（第二阶段）的轻型车燃料经济性及温室气体排放规定，要求 2025 年美国轻型车的平均燃料经济性达到 54.5mpg。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印发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我国要实现“燃料经济性显著改善，到 2020 年，当年生产的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降至 5.0 升/百公里，节能型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降至 4.5 升/百公里以下，商用车新车燃料消耗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¹⁸

主要国家和地区燃料消耗量标准目标对比

国家地区	2015		2020		2025		年降幅 (至 2020)	年降幅 (至 2025)
	原始	对应国际	原始	对应国际	原始	对应国际		
欧盟	130g/km	5.2L/100km	95g/km	3.8L/100km	75g/km	3L/100km	5.40%	4.20%
美国	36.2mpg	6.7L/100km	44.8mpg	6L/100km	56.2mpg	4.8L/100km	3.50%	3.40%
日本	16.8km/L	5.9L/100km	20.3km/L	4.9L/100km	-	-	3.30%	-
中国		6.9L/100km		5L/100km		-	5.50%	-

资料来源：乘用车燃料消耗量第四阶段标准解读，工信部装备工业司

在世界范围内排放标准愈加严格的大环境下，汽车轻量化概念，作为实现汽车节能减排的重要路径，已经被社会公众、政府部门以及全球各大汽车制造商所广泛接受，成为世界汽车发展不可逆转的趋势。汽车轻量化，就是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减少燃料消耗，降低排气污染。根据美国铝业协会（Aluminum Association）的数据显示，汽油乘用车减重 10%可以减少 3.3%的油耗；柴油车减重 10%则可以减少 3.9%的油耗。

¹⁸ 资料来源：乘用车燃料消耗量第四阶段标准解读，工信部装备工业司，2015 年 1 月 26 日

乘用车减重后效能提升效果

分类	乘用车减重 10%的效能提升效果	
	对标动力系统	小型化动力系统
汽油	3.3%	6.5%
柴油	3.9%	6.3%
EV	6.3%	/
PHEV	6.3%	/
分类	乘用车减重 15%的效能提升效果	
	对标动力系统	小型化动力系统
汽油	5%	10%
柴油	5.9%	9.5%
EV	9.5%	/
PHEV	9.5%	/

资料来源：Aluminum Association, 浙商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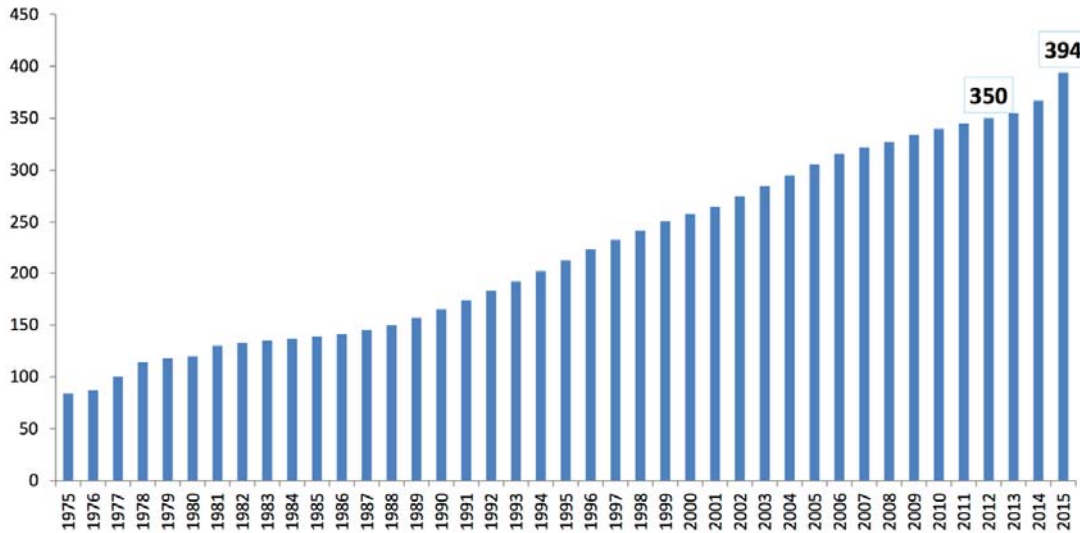
汽车轻量化并不是简单地追求汽车的减重，还必须能够同时兼顾质量、性能和价格。基于铝合金材料易成型、轻质以及高回收率的特性，从汽车的制造、运营以及废旧汽车回收各个维度考虑，铝合金压铸件在汽车上的应用都能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以质量轻、性价比高的优势已经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占据了主导地位。

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在汽车上应用的发展潜力除了来源于汽车产销量的增长，还会受单辆汽车用铝量上升的刺激而得以挖掘。根据达科全球（Ducker Worldwide）的报告，在北美地区，平均每辆汽车的用铝量从 1975 年的不足 100 磅（约合 45.36kg）持续 40 年不间断的增长，至 2015 年的 394 磅（约合 179kg），并预计 2025 年，北美平均每辆轻型车的用铝量将会达到 550 磅（约合 250kg），占车身总重量的比例将从 2012 年的 9% 上升至 16%¹⁹。

¹⁹ 资料来源：2015 North American Light Vehicle Aluminum Content Study, Ducker Worldwide

北美平均每辆车用铝量变化

单位：磅



资料来源：Ducker Worldwide

根据欧洲铝业协会与达科全球（Ducker Worldwide）的统计，欧洲汽车市场中自 1990 年到 2012 年，平均每辆车铝合金使用量从 50kg 增长到了 140kg，并预计到 2020 年平均每辆车铝合金使用量将达到 180kg。

通过提高汽车用铝比例，实现汽车轻量化，是应对日益突出的燃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的最现实的选择。根据智研咨询研究，目前中国汽车平均用铝量为 105Kg/辆²⁰。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到 2020 年，国内汽车年产量将达到 3,600 万辆，新能源汽车年产量将达到 200 万辆。如果国内汽车市场平均每辆车用铝量达到 160kg，新能源汽车平均每辆车用铝量达到 250kg，到 2020 年，我国汽车市场的铝合金需求量大约为 620 万吨。按照汽车铝合金 4 万元/吨的价格计算，至 2020 年，中国汽车铝合金的市场空间将达到 2,500 亿元人民币²¹。

稳步上升的全球汽车产销量以及不断提高的汽车用铝量将使得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市场空间持续增长。

²⁰ 资料来源：2016 年中国汽车轻量化行业发展趋势及汽车用铝市场需求分析，中国产业信息网，2017

²¹ 资料来源：轻量化系列深度报告一：铝合金深加工聚势，推动汽车轻量化，国金证券，2016

3、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是公司新建项目的重要保障

汽车行业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和安全具有很高的标准和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进入整车厂商或上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采购体系前须履行严格的资格认证程序，一旦双方确立供应关系，其合作关系一般比较稳定。依托公司在技术研发、质量管理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公司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公司海外客户主要为法雷奥（Valeo）、博世（Bosch）、格特拉克（Getrag）（2016年被麦格纳收购）、克诺尔（Knorr-Bremse）、麦格纳（Magna）、电产（Nidec）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大陆（Continental）、马勒（Mahle）、耐世特（Nexteer）、舍弗勒（Schaeffler）、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采埃孚（ZF）等占据了全球汽车零部件研发及供应大部分市场的汽车零部件行业领导者。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战略，通过严控产品质量，严守契约精神，在行业内以高质量标准、高执行力、诚信守约获得客户的一致认可。2010年至2014年，公司连续五年荣获博世（Bosch）优选供应商认证；2014年，公司获博格华纳（Borgwarner）颁发的年度创新奖以及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卓越客户服务奖；2015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供应商质量改进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年度零 PPM 奖、年度新产品开发贡献奖以及大陆（Continental）和舍弗勒（Schaeffler）共同颁发的优质供应商奖；2016年，公司荣获法雷奥（Valeo）颁发的全球供应商奖、格特拉克（Getrag）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颁发的优秀开发供应商奖、耐世特（Nexteer）颁发的最佳客户服务奖。

全球知名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认可，一方面体现了公司产品在技术、质量等方面的优越性，另一方面也为公司在汽车铝合金压铸件领域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也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重要保障。

4、公司具备成熟的生产技术、管理经验及优秀的产品质量

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生产涉及产品方案设计、模具设计与制造、材料开发与制备、压铸工艺控制等多个环节。公司从事精密压铸行业多年，一直以来与全球

领先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合作，从中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经验，并形成了由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图，公司从压铸、加工和组装的工艺性角度完善产品结构设计、降低生产成本的联合开发模式。该模式符合汽车产业链以专业分工为原则的总体方向，能使客户的产品因良好的工艺性而更趋向低成本，达到降低成本的要求，又能使公司更好地把握产品功能的研发方向，从而更好地把握未来研发投入方向，能在研发速度上缩短二次理解产品所需要时间，形成研发速度的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研发团队，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积极消化、吸收、引进国内外先进制造技术与工艺，目前公司已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并应用在生产制造的各个环节中，包括有节能熔炼和保温、多段压射实时反馈控制技术、高真空压铸、局部挤压压铸、模温控制以及气雾喷涂等压铸技术；柔性制造技术、PCD 刀具应用技术、多主轴高效加工技术、工件着座检查技术、弹性定位技术、薄壁件加工技术、有屑滚花技术、挤压加工技术等精密加工技术；采用机器人上下料等自动化集成技术；同时启用清洁度测试、压铸件表面凸点测量、X-RAY 自动检测、气密性检测、高效螺纹孔检测以及非接触式平面度检测等高效的检测技术以实现产品质量的严格控制。公司还积极应用计算机辅助设计（CAD）技术、流道模拟技术、高速铣技术、三轴数控电加工技术等先进项目开发技术，保证后续批量生产的铝合金汽车精密零部件的质量。

公司采用扁平化的组织架构，将客户的管理标准和要求融入自行开发的 ERP 管理软件，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主要环节的管理要求、管理制度、管理流程的实施全部通过 ERP 系统得到实现，通过量身定做的 ERP 系统为公司高效运作、降低管理成本发挥作用。公司于 2004 年 7 月通过 ISO/TS-16949 认证并严格按照 ISO/TS-16949 的质量控制标准实施质量控制，国际著名认证机构 SGS 每三年对公司执行 ISO/TS-16949 的质量控制体系是否有效进行全面审核认证，公司持续保持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并获得 SGS 颁发的证书。

公司凭借成熟的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优秀的产品质量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5、公司具备进一步拓展产品领域，丰富产品结构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和加强汽车类产品的同时，还积极探索多元化的产品结构，拓展产品的其他应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工业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4,891.45万元、5,371.38万元、5,977.28万元、2,949.65万元，2014年至2016年保持稳定增长趋势，2017年1-6月工业类产品销售收入占2016年的49.35%。公司工业类产品主要包括铸铁精密加工件及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汽车类和工业类产品尽管在产品类型上有所不同，但所采用的精密机加工技术工艺互通，生产线具有一定的相似性，公司对铸件产品的精密机加工技术和生产线管理均达到了较高水平，能够处理类似的精密铸件零部件订单。报告期内，公司工业类产品主要客户为株式会社日铝全综（UACJ Corporation）、马勒（Mahle）等全球知名的大型工业零部件供应商。

本次“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涉及部分工业类金属精密加工件的产能扩张，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并降低公司经营的行业性风险，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此外，公司的工业类产品已在现有客户中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客户扩大合作规模的意愿较为迫切。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丰富产品结构，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

公司长期为全球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配套生产加工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在生产能力、产品种类、产品质量等方面得到了博世、法雷奥、麦格纳等一线跨国企业的广泛认可。随着全球汽车及零部件市场的快速增长，公司产品不仅订单量有所提升，采购品种也日趋丰富，公司在基本保持生产设备满负荷生产的情况下，仍然无法完全满足客户订单的要求。公司一方面通过主动放弃一些附加值相对较低的产品来保证核心客户和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另一方面通过加大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来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产能不足成为近几年来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产销率为98.62%，平均产能利用率为90.79%，预计未来几年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仍将保持一定增长，为了继续维护好客户关系，避免订单流失，公司需针对未来新增的市场需求，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扩大产品的生产能力，并完善和丰富产品结构。

2、进一步完善公司自动化生产技术的改造升级

公司的主要产品属于中小型金属精密加工件，加工精度高、种类多，要求生产线同时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和柔性制造能力。随着汽车零部件多样化、轻量化的不断演进，目前传统汽车零部件人工生产线存在人力成本较高、生产效率较低等缺点，公司以减员增效为目标，将全面加快技术改造与升级步伐，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工艺水平，实现自动化生产技术改造升级。随着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以智能化、模块化、标准化等作为压铸生产、精密机加工的核心发展方向，并持续加大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模具、夹具、检具等工装的设计、制造加工能力，为自动化生产的快速导入提供强有力配套支持。

本项目对部分产品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通过自动化设备的更新换代进一步提升了生产效率。

3、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设计实力

公司凭借多年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行业的深耕细作，目前已经具备了较强的研发能力，在模具研发、联合设计开发、压铸技术、精密机加工技术等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储备，但研发场地及研发设备的不足制约了公司研发水平的进一步提升，难以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将加大对研发场地、研发设备、配套专业软件等方面的投入，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提升公司模具等工装研发能力和压铸、机加工等工艺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与客户的联合开发设计能力，增强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及技术实力。

（三）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意见

2016年6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议案》，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研究，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公司董事会认为：四个项目将有利于促进公司在汽车高端精密

压铸件加工领域的均衡布局，打造轻合金生产的一体化产业链；有助于公司布局从模具设计、压铸成型、精密加工、表面处理到喷涂检测等全工序加工能力；大大减少客户通过多个供应商加工的繁琐性，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定制服务和一站式采购服务，使公司具备充分挑选优质订单和客户的能力。

从公司经营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9,750.85 万元、146,568.12 万元、181,244.99 万元、101,795.2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1,076.01 万元、35,728.78 万元、48,656.02 万元、22,910.03 万元，公司具备较强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公司财务状况可以有效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从产能规模方面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产销率为 98.62%，平均产能利用率为 90.79%，2016 年，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及产量分别达到了 12,619.89 万件、12,957.27 万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拟新增年产能为 13,000 万件，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投资规模较为合理；从市场前景来看，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拥有高端客户群的良好口碑和信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满足主要客户寻求扩大合作的意愿，增强公司对大客户的响应能力；从技术水平方面来看，精密铝合金压铸件对于企业技术水平具有较高要求，公司在节能熔炼、多段压射实时反馈控制技术、高真空压铸技术、柔性制造以及薄壁加工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公司具备一体化产业链布局，形成了成熟的联合开发模式，储备了丰富的自主研发经验，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基础；从管理能力方面来看，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生产与销售，而汽车行业对供应商有着严格和长期的考察体系，对供应商供货稳定性、及时性等保障能力要求极高，公司为此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在顾客间形成良好的口碑，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管理保障。

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基本相适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1、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主营业务的产品结构，提升现有产品生产能力和质量，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满足市场对汽车铝合金精密铸件的需求，本公司拟投资建设“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新增 6,500 万件汽车铝合金精密铸件产能，产品主要包括汽车转向系统、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等几大系统的中小型铝合金精密铸件。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建设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费	12,353	12.25%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68,921	68.33%
土地购置费	4,575	4.54%
其他费用（含预备费等费用）	7,458	7.39%
建设投资合计	93,307	92.50%
铺底流动资金	7,562	7.50%
总计	100,869	100.00%

（1）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新增建设用地 41,670m²，新建 58,067.69m² 厂房，包括熔解车间、压铸车间、机加工车间、装配车间、仓库等，同时建设配套的供电、供水、暖通等公共设施，拟投入建筑工程费 12,353 万元；同时利用现有 4#厂房 4,373.7m² 为机加工车间。

（2）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本项目购置加工生产、自动立体仓库等设备 592 台/套，共计金额 68,921 万元。其中熔解炉、压铸机、机加工等加工生产设备 541 台/套，金额 64,393 万元；自动立体仓库设备 51 台/套,金额 4,528 万元。主要设备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台/套)	总金额 (万元)
一	加工生产设备	-	-	-
1	压铸机	DC500J-MC	8	1,240.00
2	压铸机	DC650J-MC	10	2,170.00
3	压铸机	DC800J-MC	5	1,230.00
4	压铸机	BD-900V5	8	1,792.00
5	压铸机	DC1250J-MH2	3	1,977.00
6	压铸机	DC1600J-MH2	3	2,688.00
7	电保温炉	XCA6-A1350	37	555.00
8	卧式加工中心	BA322	52	20,592.00
9	立式加工中心	α -D14LiA	200	13,000.00
10	机器人	M710iC	120	9,600.00
11	平行双轴数控车床	MW120	22	3,630.00
12	三坐标测量机	MMZ E II AKTIV	10	950.00
13	石墨机	ONA NX4C	10	1,800.00
14	喷砂机	-	5	400.00
15	空压机	27 m ³	5	135.00
16	清洗机	HZA-6-120SG	12	1104.00
17	车床	CA6140	4	12.40
18	铣床	X6132	3	18.90
19	摇臂钻床	Z3050	2	10.60
20	线切割机床	LC-500	3	26.70
21	电火花机	540ZNC	3	24.60
22	除尘设备	-	2	156.40
23	节能熔解炉及配套	-	8	1,160.00
24	组装线	定制	6	120.00
-	小计	-	541.00	64,393.00
二	自动立体仓库设备	-	-	-
1	堆垛机及配套	PC2-24-1000	8	1,480.00
2	货架及托架	-	1	1,810.40

3	输送机	-	28	257.60
4	穿梭机	-	8	512.00
5	仓储管理系统	-	3	264.00
6	缠膜机	-	3	204.00
-	小计	-	51	4,528.00
-	合计	-	592	68,921.00

3、项目选址和土地取得方式

本项目新增用地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中心 C 区 GB334 地块，区块东邻恒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南邻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西靠金山路，北临通宁路。公司已全部支付了该项目用地的转让价款，并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编号为甬国用（2015）第 1301105 号。

4、产品的技术工艺

（1）本项目主要对公司现有的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进行扩产及改造升级，产品包括汽车转向系统、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等几大系统的中小型铝合金压铸加工件。主要工艺技术涉及熔炼、压铸和机械精加工等环节，关于本项目采用的核心技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的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公司的核心技术”。

（2）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包括熔炼、压铸、切边去毛刺、抛光或喷砂、机械精加工、清洗烘干、检验以及包装入库等。主要生产工艺流程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之“（二）关键业务流程”之“2、产品制造流程”。

5、主要原辅材料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为各种铝合金以及精炼剂、脱模剂、乳化液等生产用辅料，主要原辅材料通过招标等方式在国内择优选购。公司目前已建立比较完善的原材料采购体系，与原材料之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货源充足，质量可靠，本项目所需原辅材料供应能得到充分保障。

6、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污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环保措施如下：

（1）污水治理

本项目污水包括 12 台清洗机产生的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对于清洗废水，经简单隔油、离心预处理后纳入金山路市政污水管网，送至宁波市北区污水处理厂后经处理达标后排海。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金山路市政污水管网，送至宁波市北区污水处理厂后经处理达标后排海。

（2）废气处理

本项目熔炼炉铝锭熔化作业和热铝渣回收处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烟尘。企业拟购置 2 套低压脉冲袋式除尘系统，熔化炉加料和扒渣时产生的烟尘通过集气罩收集送至配套袋式除尘系统；同时，热铝渣处理过程产生的烟粉尘通过除尘管道接入以上除尘系统，经净化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共配置 5 台喷砂机，喷砂机在密闭状态下工作，作业过程产生大量粉尘。通过连接管道送至喷砂机配套的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合用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压铸脱模过程脱模废气，拟通过在每台压铸机上方安装集气罩，脱模废气收集后通过 15 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熔炼过程所需热量均来自天然气，项目天然气燃烧器产生的废气汇同熔炼过程产生的烟尘一起进入除尘系统，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防治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是熔炼炉、压铸机、加工中心、抛光机、空压机、冷却塔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 60~90 之间。企业选购低噪声设备，同时合理布局生产车间，将噪声较大的设备置于车间中心，对主要噪声设备进行必要的隔声、消声和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固体废弃物为尘灰、铝灰等，危险废物包括废乳化液、液压油、清洗废液等。企业通过对危险废物进行申报登记及建立转移联单，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危险固废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有关规定专门设置临时堆放仓库，贮存场所做好防风、防雨、防渗，并设置明显标志。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统一清运。

本项目已取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出具的 16-224 号环评批复文件。

7、项目组织和实施

(1) 项目的组织方式

公司在多年的运营中吸取现代企业管理经验，不断完善自身的管理，逐步健全了公司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组织结构，股东大会选举成立了董事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

项目建成后，公司的基本组织结构将基本保持不变，由副总经理负责运营，下设办公室、生产科、工程技术部、品管科、生产车间等部门。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和生产骨干由公司派出，其余管理人员和一线生产人员向社会招收，通过考核择优录取。

(2) 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2	4	6	8	10	12	2	4	6	8	10	12
1	前期工作	■	■										
2	土建施工		■	■	■	■	■	■	■				
3	设备购置						■	■	■	■			
4	设备安装与调试									■	■		
5	竣工验收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部分资金建设该项目。

8、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正常运行并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120,250 万元，年利润总额 33,166 万元，经济效益较好，其余重要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后
1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5.06
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ic=12%）	万元	66,125
3	项目投资回收期（静态，含建设期）	年	5.68

（二）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汽车雨刮系统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是公司的主导产品，报告期内，雨刮系统产品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20%、29.34%、27.94%、23.01%，公司在该产品领域具备较强的工艺技术优势及生产管理经验，为巩固公司在此产品领域的优势，进一步提升现有产品生产能力和质量，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满足市场对公司主导产品的需求，本公司拟投资建设“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新增 4,000 万件汽车雨刮系统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产能。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30,54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8,70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39 万元，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如下：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建设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费	5,313	17.39%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19,080	62.46%
土地购置费	1,773	5.80%
其他费用（含预备费等费用）	2,543	8.32%
建设投资合计	28,709	93.98%
铺底流动资金	1,839	6.02%
总计	30,548	100.00%

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27,558 万元。

（1）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新增建设用地 16,520.00 m²，新建厂房及其他建筑物 23,406.96m²，包括熔炼车间、压铸车间、机加工车间、辅助用房等，同时建设配套的供电、供水、暖通等公共设施，建筑工程费 5,313 万元。

（2）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本项目拟购置节能熔解炉、压铸机、加工中心等主要生产设备 219 台/套，设备购置费 19,080 万元。具体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总金额（万元）
1	压铸机	DC350J-MC	23	2,714
2	压铸机	DC500J-MC	4	620
3	压铸机	DC650J-MC	5	1,085
4	电保温炉	XCA6-A1350	32	480
5	卧式加工中心	BA322	12	4,752
6	立式加工中心	α-D14LiA	38	2,470
7	机器人	M20iA	64	3,840
8	三坐标测量机	MMZ E II AKTIV	4	300
9	喷砂机	-	3	240
10	空压机	27 m3	3	81
11	清洗机	HZA-6-120SG	4	368
12	车床	CA6140	4	12.4
13	铣床	X6132	3	18.9
14	摇臂钻床	Z3050	2	10.6
15	线切割机床	LC-500	3	26.7
16	电火花机	540ZNC	3	24.6
17	除尘设备	布袋除尘器	2	156.4
18	节能熔解炉及配套	-	8	1,160
19	中央空调	-	2	720
	总计		219	19,080

3、项目选址和土地取得方式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岐阳村工业地块，南至通途路，西、北为规划道路，东为其他规划工业用地。公司已全部支付了该项目用地的转让价

款，并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编号为甬鄞国用（2016）第 15-00563 号；2016 年 9 月公司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项目主体厂房已经完工，2016 年 11 月 15 日，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向爱柯迪精密换发了编号“为浙（2016）鄞州区不动产权第 0052539 号”《不动产权证》。

4、产品的工艺技术

（1）生产工艺技术

本项目多采用公司现有的核心技术。主要工艺技术涉及熔炼、压铸和机械精加工。关于本项目采用的核心技术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的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公司的核心技术”。

（2）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包括熔炼、压铸、切边去毛刺、抛光或喷砂、机械精加工、清洗烘干、组装、检验以及包装入库等。主要生产工艺流程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之“（二）关键业务流程”之“2、产品制造流程”。

5、主要原材料供应

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为各种铝合金以及精炼剂、脱模剂、乳化液等生产用辅料，主要原辅材料通过招标等方式在国内择优选购。公司目前已建立比较完善的原材料采购体系，与原材料之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货源充足，质量可靠，本项目所需原辅材料供应能得到充分保障。

6、项目环保措施

项目运营期内，生产过程中将产生污水、噪声、加工废料、生活垃圾和废气等。

（1）污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鄞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噪声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是熔炼炉、压铸机、加工中心、抛光机、空压机、冷却塔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 60~90 之间。企业拟选购低噪声设备，同时合理布局生产车间，将噪声较大的设备置于车间中心，对主要噪声设备进行必要的隔声、消声和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3）固体废弃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公司将做好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及转移联单，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危险固废处理暂存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规定专门设置临时堆放仓库，贮存场所必须防风、防雨、防渗，并设置明显标志。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统一清运。

（4）废气排放治理措施

本项目熔炼炉铝锭熔化作业会产生和热铝渣回收处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烟尘。企业拟购置 2 套低压脉冲袋式除尘系统，熔化炉加料和扒渣时产生的烟尘通过集气罩收集送至配套袋式除尘系统；同时，热铝渣处理过程产生的烟粉尘通过除尘管道接入以上除尘系统，经净化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共配置 3 台喷砂机，喷砂机在密闭状态下工作，作业过程产生大量粉尘。拟通过连接管道送至喷砂机配套的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合用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压铸脱模过程会产生脱模废气，企业拟在每台压铸机上方安装集气罩，脱模废气收集后通过 15 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熔炼过程所需热量均来自天然气，项目天然气燃烧器产生的废气汇同熔炼过程产生的烟尘一起进入除尘系统，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次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取得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文件（鄞环建【2016】0189 号）。

7、项目组织和实施方式及实施进展

（1）项目的组织方式

本项目建成后，由总经理负责运营，下设办公室、生产科、工程技术部、品管科、生产车间等部门。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和生产骨干由公司派出，其余管理人员和一线生产人员向社会招收，通过考核择优录取。

(2) 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2	4	6	8	10	12	2	4	6	8	10	12	
1	前期工作	■	■											
2	土建施工		■	■	■	■	■	■	■					
3	设备购置						■	■	■	■				
4	设备安装与调试								■	■	■			
5	竣工验收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部分资金建设该项目。

8、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正常运行并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31,200 万元，年利润总额 10,813 万元，其余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后
1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3.68
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 (ic=12%)	万元	17,892
3	项目投资回收期 (静态, 含建设期)	年	5.85

(三)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主营业务的产品结构，提升现有产品生产能力和质量，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多元化产品结构的发展计划，公司拟投资“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新增 2,000 万件汽车类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和 500 万件工业类金属精密加工件的机加工产能。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18,39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7,00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87 万元，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如下：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建设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费	2,617	14.23%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12,107	65.82%
土地购置费	828	4.50%
其他费用（含预备费等费用）	1,454	7.91%
建设投资合计	17,006	92.46%
铺底流动资金	1,387	7.54%
总计	18,393	100.00%

（1）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新增建设用地 7,545m²，新增建筑面积为 12,404.94 平方米，建筑工程费 2,617 万元。厂房 1 幢，同时建设供电、给排水、厂区道路、绿地等公用设施。

（2）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项目拟购置八工位卧式专用铣床、拉床等生产及辅助设备 149 台/套，设备购置费 12,107 万元。该项目根据生产规模及采用的生产工艺技术，确定所需设备，其中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总金额（万元）
1	八工位卧式专用铣床	自动线专机	1	132.50
2	拉床	Cs5088	1	120.00
3	双端面磨床	KVD350W	1	186.00
4	内圆磨床	T-11L57	1	256.80
5	槽磨机	SAM-084	1	204.00
6	去毛刺机	HPGG-Z10/A	1	71.00
7	自动清洗机	HZH-3ST	1	68.00
8	立式磨床	NJ-K041/5	1	74.20
9	高珩磨床	NJ-K40/6	1	272.50
10	内孔精镗机	MD60	1	7.50
11	内孔珩磨机	NR-225-2S	1	93.00
12	端盖去毛刺机	HPGF-07/B	1	84.00

13	双端面磨床	GMXL45K	1	25.00
14	加工中心	S700X1	100	6,500.00
15	数控车床	BO265-II	18	1,080.00
16	无心磨床	-	8	1,600.00
17	空压机	10 m3	3	32.40
18	清洗机带烘干	HZA-6-120SG	5	460.00
19	空调	-	2	840.00
	合计		149	12,107.00

3、项目选址和土地取得方式

本项目用地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中心 C 区 II-3a-2-b 地块，公司已全部支付了该项目用地的转让价款，并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编号为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16296 号，2017 年 6 月本项目主体厂房已经完工，并于 2017 年 8 月获发编号为“浙（2017）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88143 号”《不动产权证》。

4、产品的工艺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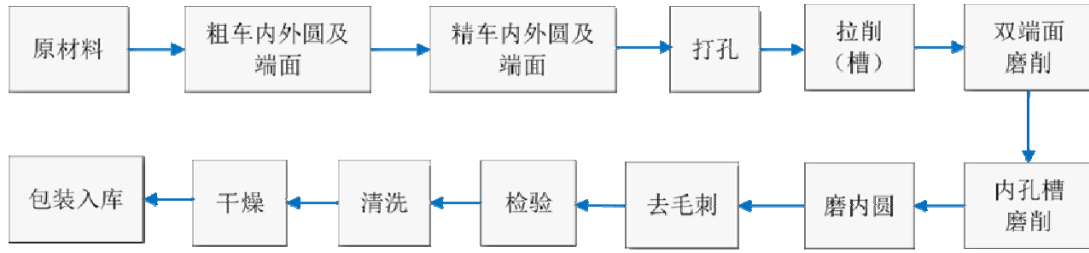
（1）工艺技术特点

本项目主要采用精密机加工相关的柔性制造技术、PCD 刀具应用技术、弹性定位技术以及薄壁件加工技术，提高加工效率和质量。具体技术介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的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公司的核心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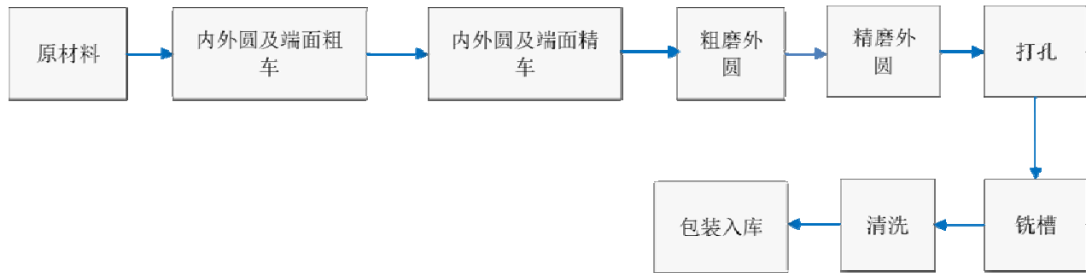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的加工工序主要为精密机械加工，按产品形状可分为轴类零件和非轴类零件两种生产工艺。

①非轴类零件精密机加工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②轴类零件机加工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公司主要生产工艺流程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之“（二）关键业务流程”之“2、产品制造流程”。

5、主要原材料供应

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压铸件和铸铁铸件以及乳化液等生产用辅料，其中铝合金压铸件由公司现有设备加工供应，其他原辅材料通过招标等方式在国内择优选购。公司目前已建立比较完善的原材料采购体系，与原材料之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货源充足，质量可靠，本项目所需原辅材料供应能得到充分保障。

6、项目环保措施

项目运营期内，生产过程中将产生生活污水、噪声、加工废料、生活垃圾等。

（1）污水处理措施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腐化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经简单隔油、离心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宁波市北区污水处理厂后经处理达标后排海。

（2）噪声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源设备数量多、分布广，噪声污染需要以控制技术为基本手段，结合管理措施和布局规划降低厂界噪声，改善生产现场的工作环境；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并加强设备维护；高噪声公用设备集中布置，采取隔声、消声、减振措施；合理布局车间，采用双层玻璃；车间外、厂界处加强绿化。

（3）固体废弃物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统一清运。企业做好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及转移联单，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危险固废处理暂存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规定专门设置临时堆放仓库，贮存场所做好防风、防雨、防渗，并设置明显标志。

本项目已取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出具的 16-219 号环评批复文件。

7、项目组织和实施方式及实施进展

（1）项目的组织方式

项目建成后，由总经理负责运营，下设办公室、生产科、工程技术部、品管科、生产车间等部门。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和生产骨干由公司派出，其余管理人员和一线生产人员向社会招收，通过考核择优录取。

（2）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2	4	6	8	10	12	2	4	6	8	10	12	
1	前期工作	■	■											
2	土建施工		■	■	■	■	■	■	■					
3	设备购置						■	■	■	■				
4	设备安装与调试								■	■	■			
5	竣工验收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部分资金建设该项目。

8、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正常运行并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20,500 万元，年利润总额 4,301 万元，其余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后
1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1.27
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 (ic=12%)	万元	8,427
3	项目投资回收期 (静态, 含建设期)	年	6.21

(四)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为提升公司的研发、设计实力，公司拟投资建设“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加大对研发场地、研发设备、配套专业软件等方面的投入，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提升公司模具等工装研发能力和压铸、机加工等工艺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与客户的联合开发能力，增强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及技术实力。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费用名称	投资额 (万元)	占建设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费	196	2.70%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4,350	60.02%
其他费用 (含预备费等费用)	2,701	37.27%
建设投资合计	7,247	100.00%

(1) 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将改造现有车间 5,961.3m²，其中产品研发及培训室 1,868 m²，产品试制车间 3,257.3 m²，理化检测室 836 m²，合计建筑工程费 196 万元。

(2)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位器具

本项目共购置压铸机、加工中心等研发设备 (软件) 85 台/套，总金额为 4,350 万元。具体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总价 (万元)
1	压铸机	DC350J-MC	5	590.00
2	压铸机	DC650J-MC	3	651.00
3	压铸机	BD-900V5	1	224.00
4	多功能工业 CT 检测系统	METROTOM	1	300.00
5	岛津孔隙率检测装置	SMX-31M	1	200.00
6	电保温炉	XCA6-A1350	3	45.00
7	卧式五轴加工中心	GA550	1	350.00
8	立式加工中心	α -D14LiA	12	780.00
9	平行双轴数控车床	MW120	2	330.00
10	三坐标测量机	MMZ E II AKTIV	3	225.00
11	刀具寿命检测装置及软件	8kW	10	80.00
12	刀具寿命检测装置及软件	16kW	10	160.00
13	刀具动平衡机	TD2010	1	60.00
14	圆度仪	RA120P	1	20.00
15	金相显微镜		1	30.00
16	拉伸试验机		1	15.00
17	模流 CAE 软件		1	150.00
18	研发设计软件		28	140.00
	合计		85	4,350.00

3、主要研究方向和研究内容

研发中心成立后，主要开展的研发方向包括基于压铸实际应用的铝液流动性的研究、不同胀型压力下铸件的金相变化及相关物理性能变化研究、铝合金压铸件机加工刀具寿命的研究、刀具动平衡对加工过程影响的研究以及针对具体产品的压铸及加工工艺性研发。

序号	研发方向	研发内容	关键技术或技术难点
1	基于压铸实际应用的铝液流动性的研究	本研发项目模拟铝液在压室、浇道、内浇口、型腔、溢口、渣包中的运动状态，设计标准模具，实际测试铝液的运动状态，从而得出不同材料最佳的压铸温度、压力等工艺参数，避免模具设计及压铸参数设计时与实际过程偏差过大。	1、标准模对实际压铸过程模拟的全面性； 2、压铸过程的可具现性；3、相关压力、温度的可控制能力及可识别、记录技术。
2	不同胀型压力	通过实验，确定不同材料在不同的有效	在铸件结晶过程中，实际胀

	下压铸件的金相变化及相关物理性能变化研究	胀型压力下形成的铸件的金相及机械性能，以对不同要求的压铸件的生产提供理论依据。	型压力会受到固态及半凝态物质的影响，标准模的设计应尽可能地剔除相关影响因素。
3	铝合金压铸件机加工刀具寿命的研究	在刀具对压铸件的加工过程中，切削刀具在到达寿命极限的过程中，会呈现出切削力的缓慢变化，直至刀具或工件不能承受这种非正常的切削力而导致断刀或工件质量不良。本项目研究对切削力的实时提取，从而判断刀具的磨损情况，并通过统计数据，最终得出每种材料的加工适用的刀具材料及其质量稳定期的寿命，以选择最经济适用的刀具并提升加工过程的稳定性。	1、以主轴功率的变化从而反推出切削力的变化； 2、监测切削力变化的灵敏度取决于对电机功率变化的识别精度； 3、刀具制造精度会影响经验数据的应用效果。
4	刀具动平衡对加工过程影响的研究	对不同动平衡等级的刀具，研究其空载及不同负载下对主轴功率的影响，以及对切削稳定性的影响等，从而确定较经济的刀具动平衡等级并降低切削功率，减少主轴轴承的磨损，提高加工效率，提高加工尺寸的过程能力等。	1、刀具动平衡的精确测定及调整； 2、主轴功率的精确检测。
5	针对具体产品的压铸及加工工艺性研发	适应公司多批次、小批量的产品特点，进行新产品生产工艺开发，提高生产效率（含开发少人化、自动化生产线）、降低废品率。	1、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 2、按照客户要求，降低开发周期。

4、项目环保

项目运营期内，将产生噪声、加工废料、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和废气等。

(1) 生活污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然后一并纳入金山路市政污水管网，送至宁波市北区污水处理厂后经处理达标后排海。

(2) 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是压铸件、加工中心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 60~90 之间。建议企业选购低噪声设备，同时合理布局生产车间，将噪声较大的设备置于车间中心，对主要噪声设备进行必要的隔声、消声和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3）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固体废弃物集尘灰、铝灰等，危险废物包括废乳化液、液压油、清洗废液等。公司将做好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及转移联单，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危险固废处理暂存将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规定专门设置临时堆放仓库，贮存场所做好防风、防雨、防渗，并设置明显标志。

（4）废气处理措施

本项目压铸脱模过程中会产生脱模废气，公司拟在每台压铸机上方安装集气罩，脱模废气收集后通过 15 m 高排气筒排放。

本次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取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 16-233 号环评批复文件。

5、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在公司现有厂房内实施，只需对现有厂房进行适当改造即可实施，项目用地位于江北区投资创业园区 C 区金山路 577 号，公司已取得了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编号为浙（2016）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007320 号。

6、项目组织和实施

（1）项目的组织方式

研发中心采用扁平化管理结构，由公司副总经理负责，中心下设项目部、产品工艺部、模具试作车间、加工试作车间等部门。各部门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职责
1	项目部	项目管理、客户沟通交流、资料管理、APQP 策划及跟踪、PPAR 提交。
2	产品工艺部	产品总体工艺方案制订、技术标准化及工艺流程卡制订、PFMEA 控制计划、节拍测算、工艺装备清单。
3	模具试作车间	试模组织、试模跟踪、试模要求。
4	加工试作车间	试加工组织、跟踪及报告。

（2）项目的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1	前期工作	■	■	■	■														
2	设备购置				■	■	■	■	■	■	■	■							
3	设备安装与调试										■	■	■	■	■	■	■	■	
4	竣工验收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部分资金建设该项目。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不产生直接的财务效益，但技术研发中心的建成将加强公司在金属压铸及精密机加工等领域的基础研究和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整体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是针对公司现有主导产品的产能扩张和技术升级，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及市场竞争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成功实施后将在很大程度上缓解公司产能的紧张状况，公司将根据订单要求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完善产品结构和业务链、缩短供货周期、提高产品质量，并加强市场开拓的力度和范围，上述项目的实施不仅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还将使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高，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保证公司未来的持续、快速发展。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用于新建生产厂房及辅助设施、购置设备及项目用地等，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的折旧及摊销费用将有所增加，短期内对公司业绩增长构成一定不利影响。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募投项目

投入运营后新增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将大幅超过新增折旧和摊销费用，因此新增折旧和摊销费用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对公司资产结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幅度提高，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得到提高。在公司负债未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显著降低，资产结构将得到优化。总资产、净资产规模的提高将增强公司后续的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无法正常产生效益，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将由于净资产的大幅提高而降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达产，经济效益逐步体现，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水平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升，净资产收益率将得到有效提升。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2、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①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②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当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③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④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进行了五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1、2014 年 4 月 25 日，经爱柯迪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对公司未分配利润中的 6,000.00 万元以现金方式按股东持有的股权比例支付给股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

2、2014年9月18日，经爱柯迪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对公司未分配利润中的10,551.40万元以现金方式按股东持有的股权比例支付给股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

3、2015年7月18日，经爱柯迪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现金分红18,000.00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

4、2016年5月16日，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70,7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00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利润7,072.00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

5、2017年4月19日，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70,7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2.50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利润17,680.00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 利润分配方案”之“（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一）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的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二）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机构

本公司设置了证券办公室(证券部)作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联系人：盛洪（董事会秘书）、付龙柱（证券事务代表）

电话：0574-87562112

传真：0574-87562112

电子邮箱：ikd@ikd-china.com

二、重要合同

公司正在或将要履行的重要合同情况如下：

（一）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经签订正在履行的主要销售框架性合同共 7 份，具体如下表：

序号	合同对方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备注
1	博世公司 (Robert Bosch GmbH)	2008年2月	按订单确定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2	格特拉克变速箱(墨西哥)有限责任公司 (Getrag Transmission Manufacturing de Mexico S.A. de C.V.)	2013年5月	按订单确定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3	大陆汽车公司 (Continental Automotive GmbH)	2014年2月	按订单确定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4	耐世特汽车系统 (苏州)有限公司	2016年4月	按订单确定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5	法雷奥北美有限公司 (Valeo North America, Inc)	2015年4月	按订单确定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6	日本电产株式会社	2015年3月	按订单确定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7	克诺尔商用车系统有限公司 (Knorr-Bremse Systeme für Nutzfahrzeuge GmbH)	2016年5月	按订单确定	2019.05.30	履行中	框架协议

（二）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经签订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性合同共 12 份，具体如下表：

序号	合同对方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备注
1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2015年1月	铝合金材料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2	衢州市东发铝业有限公司	2015年1月	铝合金材料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3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	铝合金材料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4	宁波百丰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1月	铝合金材料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5	兰溪市博远金属有限公司	2015年1月	铝合金材料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料			
6	中山耀威粉末元件有限公司	2011年7月	组装件	截止2021年7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7	北京金万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9月	刀具	截止2021年8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8	常熟万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	刀具	截止2021年10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9	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铸铁件	截止2017年12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10	一胜百模具技术(宁波)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模具钢	截止2017年12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11	浙江奥迪斯丹纸业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包装材料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12	宁波江北区福勤机械厂(普通合伙)	2016年12月	包装材料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框架协议

(三) 建筑施工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1,000.00万元以上建筑施工合同共2份,具体如下表:

序号	承包方	工程内容	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1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铝合金压铸生产线工业厂房工程	9,044.73	2015.09.20-2017.04.30
2	浙江欣捷建设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桩基、土建、水电安装工程	3,785.56	2017.01.25-2018.02.23

(四) 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共1份,具体如下表: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性质	金额(万美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IKD FAEZA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拿马分行	短期	198.50	2017.8.7至2018.8.6	担保

(五) 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共1份,具体如下表: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美元)	担保截止期限
1	爱柯迪	IKD FAEZA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18年8月10日

			公司巴拿马分行		
--	--	--	---------	--	--

（六）授信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共 1 份，具体如下表：

单位	授信银行	性质	金额（万元）	截止期限	担保方式
爱柯迪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远期结售汇、银行承兑汇票业务	19,000.00	2018 年 12 月	-

（七）承销协议及保荐协议

公司与国金证券签订了《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协议就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承销和保荐事宜做出了规定，以上协议的签署符合《证券法》以及相关法规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除对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情况。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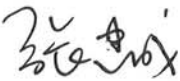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重大诉讼（包括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张建成



俞国华



陈志勇



盛洪



罗国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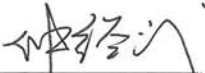


许为民



陈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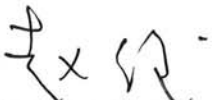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仲经武



张岳棠



赵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建成


俞国华


李春雷


李建军


吴飞


徐能


王振华


奚海军


盛洪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6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签名）： 
冉云

总经理（签名）： 
金鹏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吴小鸣 谭军

项目协办人（签名）： 
谢佼杏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6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金鹏

董事长：



冉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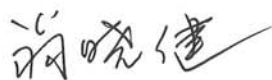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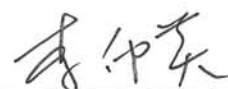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翁晓健



李仲英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俞卫锋



2017年 11月 6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本机构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机构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峰安


任明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峰安


任明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峰安


任明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03月06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葛其泉

唐秀燕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证 明

唐秀燕原为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宁波爱柯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831 号）的签字注册评估师，现已经离职。

特此证明。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址及时间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发行期间工作日内，在下列地点查阅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1、发行人：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588 号

联系人：盛洪、付龙柱

电话：0574-87562112

传真：0574-87562112

2、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人： 吴小鸣、谭军、谢佼杏、胡国木、魏博、廖维明、郭煜焘

电话：021-68826801

传真：021-68826800